北方的空地

CHANG TANG, SUPER WASTELAND

著 杨柳松

一个人的羌塘，没有探险，只有探索，对自然，对自我。

重庆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北方的空地

CHANG TANG, SUPER WASTELAND

著 杨柳松

一个人的羌塘，没有探险，只有探索，对自然，对自我。

重庆出版社

目录

编者荐语：《北方的空地》诞生小记

序：生命绽放如花

自序：行走荒原，放逐心灵

第一章　纠结的起始

第二章　一点也不意外的决定

第三章　压抑天空

第四章　不可重复的人生

第五章　进入世界寒旱地带

第六章　二〇一〇年，荒原第一场雪

第七章　早起的鸟儿有虫吃

第八章　动物并不凶猛

第九章　夜风雪，英雄的呼唤

第十章　游戏规则制定者

第十一章　水波星空

第十二章　行走在异星球

第十三章　可可西里后院

第十四章　追寻蜃景

第十五章　苏醒的河流

第十六章　若拉错的春天

第十七章　陷入泥泞雨季

第十八章　北上，无所谓选择

第十九章　困守，雪融洪水

第二十章　扶不上墙的烂泥

第二十一章　艰苦的旅行

第二十二章　出走昆仑

第二十三章　徒步逃生之旅

第二十四章　荒原彼端

附录：大羌塘穿越示意图



杨柳松，作家，旅行家，深度旅行难以抵达的秘境，享受着人们无缘一见的自然与生活，旅行是一种单纯的生活状态，是人们在城市与乡村之间游离的小船，旅行也是一种探险，但真正的探险是人生。

北方的空地

CHANG TANG, SUPER WASTELAND

杨柳松　著



重慶出版集團重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书　　名　北方的空地

著　　者　杨柳松

本书编者　张为文

责任编辑　郭玉洁　李云伟

出版发行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出　　品　重庆出版社　驼峰文化传播

印　　刷　辉县市文教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00×1000　　1/16

印　　张　23

字　　数　320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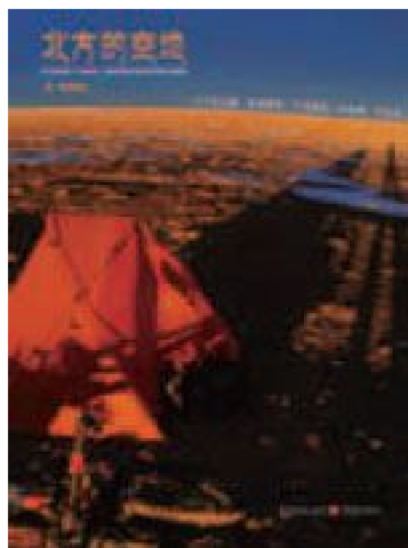
版　　次　2011年4月第一版　　2011年4月第一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29-03953-0

定　　价　68.00元

（凡印装错误可向发行部调换，联系电话：0373-2055989）

文中引用的个别资料图片，由于作者不详，请联系本社以便付酬。



一本当代中国人必读书

编者荐语：《北方的空地》诞生小记

2010年9月某日午夜，国内最大户外资料网——8264户外论坛悄无声息地出现了一篇简约的旅行日志，讲述了作者杨柳松本人七十七天孤身穿越大羌塘的旅行经历。这篇文章很快掀起一股势不可挡的旋风，席卷整个户外界，作者被网友奉为神人，跟帖一千多页，点击率上千万，转帖铺天盖地。造成这般轰动的，不仅是笔者前无古人的、凶险远胜攀登珠峰且使中国探险运动跻身世界顶尖行列的壮举，更在于笔者低调和淡定的品质——日志发表完后再无现身，任凭无数粉丝千呼万唤。

作为一个喜欢户外运动的出版工作者，将此文成书的强烈愿望油然而生，这种单纯的初衷，没有一点商业考量，浮躁的当代需要杨柳松的这种精神。不打为国争光的旗帜，没有任何标榜，没有赞助，没有炒作，仅是自己喜欢就去做了，然后坚持到底！

我给杨柳松留言，发论坛短信，都没有得到丝毫回应。蜂拥而至的出版社太多，原以为被谁抢了先手。后来才得知，杨柳松发表完旅行日志后，处于闭关状态，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媒体采访，面对找上门来的各种吹捧与荣誉无动于衷。用他的话说，“太热闹了不是一件好事。”因此，当我通过杨柳松的朋友联系上他时，他还没有和任何一家出版社签约。我赶到上海和杨柳松一番长谈，终于说服了他。可以不屑世俗褒奖，但他的这种精神不可避免地已经影响了很多人，其中大部分都不是玩户外的人，他们在各行各业受到无比鼓舞。不论是否愿意成为一个社会人物，杨柳松都已承担了一份社会责任。

《北方的空地》终于面市，对我而言，这只是开始。作为出版商，我希望杨柳松的旅行不止，系列图书不断推出。希望在不过多打扰杨柳松旅行生活的同时，也让更多的人领略到他自由的足迹。当然，更希望图书大卖，不仅你好我好大家好，也能为杨柳松提供一份充足的旅行盘缠，能让他走得更远。再借用杨柳松的一句话：“生活总得继续。”他不是神，是和我们一样普通的血肉之躯。

最后，作为编者的我再次向读者推荐本书，一本当代中国人不得不读的书。由衷地推荐，毫无商业动机，如果你热爱生活，如果你对大自然心驰神往，如果你期待心灵的涤荡，请千万不要错失此书。

编者：



序

生命绽放如花

文 / 蓝天



第一次看见杨柳松是在卡蓝客栈里，那时的他，外表斯文，皮肤白净，长得很帅的一个年轻人，说话低调，嘴角总是撇着一丝笑意，一点也不像玩极限户外的。记得那天，我们很多朋友在一起吃饭，私下听说了他要去羌塘，当时的我，对那片荒原并不了解。只知道，他很担心自己的起程时间有点迟了。到了后来，很久都没有他的消息，这才知道他要去的地方是多么可怕。朋友们有点担心他可能出不来了，但又抱着最后一丝希望。后来他终于活着走出了荒原，这是2010年朋友圈中最开心的事情。

忽然，有一天，他请我为此次旅行的书写序，我吃惊得都快从轮椅上掉下来。说不是吧，开什么玩笑呢？应该找个名人才对，为何找我呢？他说，你面对生活的笑容让我特别感动，你的序更真实，更能诠释旅行与生活。我真的很脸红，很不好意思，写就写吧，大家也就凑合看吧。

“旅行是一种探险，但最大的探险是人生。”这是杨柳松对旅行的理解，我比常人更能深刻体会这句话的深意。我的人生分为二个部分，轮椅前与轮椅后。先说以前吧，我是一个广告摄影师，人生最大的梦想就是行走世界，感受不同的人生，体验不同的文化。旅行对我来说，就是生活的全部。我最喜欢的户外运动是爬山，喜欢清澈的山涧，喜欢在山涧巨石间飞快地跳跃，喜欢下山时用不同姿势冲跑。别人还在半山的时候，我却已到了山脚。最疯狂的一次爬山经历，是独

自一人全程光脚爬华山。中途，很多人不解我的行为，其中一个老者对我说：“姑娘，你是没钱买鞋子穿吗？”说实在的，我也没有答案，我只是喜欢，喜欢光脚接触青草、泥土和石头，喜欢让脚丫子自由自在地享受阳光。

2009年6月3号，是我生命中的一个重大转折。我带着几个朋友第三次前往有莲花圣地之称的墨脱，晚上住在当地少数民族老乡家的木房子里。不知深夜几许，梦醒，我来到屋外，靠着走廊栏杆想看一眼美丽星空。不幸的是，栏杆断了，我从二楼摔了下来。就这样摔断胸椎，开始了我的轮椅人生。初始，以为自己能创造奇迹，能再度赤脚飞奔在山涧巨石上，但没有，我的余生只能与轮椅相伴，生命如一朵凋零的花，再无鲜艳的色彩。腰以下完全失去了知觉，大小便都没了感觉，只能用特别方法解决。最让我无法忍受的是，损伤平面以下没完没了地胀麻痛，尤其夜深人静的时候，每半个小时就被痛醒，折磨得我无法入眠。并且，这种感觉对我来说将是终生的。住院期间，每天我都会被疼痛折磨得大哭，我想把眼睛里所能看见的物品都摔破。想过死，这么痛苦地活着还有什么意义。可是死对我来说也是一件没有勇气做的事情。我还能从生活中找到什么有意思的事情吗？我还能做什么？我还可以养活自己吗？

去拉萨开客栈的想法，忽然从脑袋里冒了出来。

为了让家人放心，为了能靠自己的能力生活下去，我开始了对自己全方位训练。我就像一个新生儿，重新学习怎么坐稳；怎么从轮椅上转移到床上、车上、椅子上；怎么给自己洗澡、穿衣服；怎么在掉到地上的时候，自己再爬上轮椅；怎么一个人去坐公交车，厚着脸皮让路上行人帮助……所有这些对正常人很容易做的事，到了我这里，都是一种对自我的巨大挑战。有时候，委屈得想哭。哭过了，生活还得继续，哭完再笑。反正开不开心都得生活下去，那为什么我不选择开心一点呢？

在朋友的帮助下，客栈终于开起来了，虽然很苦很累，第一年也没赚到多少钱，但是我很开心，认识了很多好朋友，收获了真挚的友谊。丁丁、多啦、李老师、肖大哥、小俞、小赵、志鹏、胡须……生命中第一次很真切感受到陌生人的关爱。他们的无私帮助和鼓励，让我立志把这份关爱传递下去。以前从不写帖的我，开始在脊椎康复论坛里写东西，介绍自己的经验。去医院看望像我一样不幸的人，鼓励他们，传授自己从实践中总结出的自理知识。2010年冬天，深圳终于可以考手驾车了，我从拉萨飞回深圳学车。这种车和正常人开的车没什么两样，只是加一个手驾装置，就可以把方向和油门都改为手上操作。希望有一天，我能开上自己的车，再度飞驰在广袤的大地。

杨柳松从羌塘出来后，辗转回到拉萨，见到他时竟没有认出来，面目全非。原以为他会瘦得跟非洲难民一样，没想到，他居然胖了很多，后来才知是长期艰苦环境下的身体浮肿。有一天，他来到客栈，送给我一个口哨。据我所知，这是他仅存不多的羌塘纪念物之一，作为礼物只送给过两个人。一个是他那把传说中的三秒快刀，送给了多啦，另一个就是送给我的这个口哨。他说，希望我在街头需要帮助的时候，吹一吹他送的口哨，人群中就会有一个人走出来轻轻地问我："我可以帮你什么吗？"说实在的，当时听了真的很感动。但是我也多么希望，我不用吹他送我的口哨，自己也能搞定所有事情。一个国家的无障碍意识和建设搞得好不好，关系到像我这样因意外用轮椅的人出行问题、生存问题；关系到老年人，推婴儿车的朋友们等等很多人的生活。这些，对我们来说不仅是生活必需品，也能让我们更有尊严地活着。也更希望，杨柳松的读者们，希望你们开车要小心，大部分脊髓损伤患者是因为车祸，受了伤可是一点也不好玩。还有，不要把车停在有无障碍标识的公共场所，我们或许正从此经过。

在杨柳松送我这个哨子后，我依然对他的旅行缺乏了解，他也从不谈论自己的旅行经历。后来，我才知他所经历的一切是多么艰辛，我真不敢相信，他是怎么活着走出无比严酷的羌塘荒原。心理能量之强大，面对生死之淡定，让我无法用语言形容。他在荒原中的行走，遇到的种种危险，是我们这些没有经历过的人无法想象的。

这条路的危险，比登珠峰都要高出许多倍，这点想必他自己比谁都清楚。他所创造的人类奇迹，我也不想多费笔墨，想必他也不喜欢。当我看到他拍摄的那些美丽照片和极具穿透力的干净文字，我对他的旅行生活，甚至他本人，都有了更深的理解。他送给我的哨子，也更显珍贵。激励着我，对生活更加自信，对未来再度无限畅想。生命如花，暂时凋零，是为下一次无比绚烂的绽放。诚如杨柳松所言，"人生才是最大的探险"。我想，这也是杨柳松让我作序的原因，旅行不是生活的全部，不论何种生活困境都持有一颗热爱的心，才是真正活出了自我。

最后，愿上帝保佑杨柳松的下一次旅行，继续拥有难以置信的好运。他的故事，也将永远流传，激励着每一个热爱生活、永不言弃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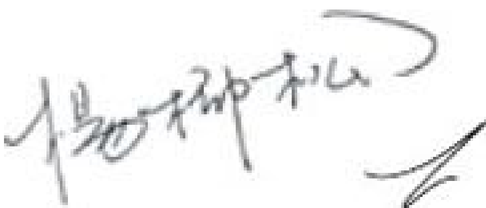
愿上帝保佑杨柳松的下一次旅行继续拥有难以置信的好运。他的故事，也将永远流传，激励着每一个热爱生活、永不言弃的人。

蓝天



自序

行走荒原，放逐心灵



羌塘之行，头戴英雄桂冠，只是迎合了世人幻梦，头顶依旧是被电脑辐射得越来越稀的毛发，那才是真实的自我。

回眸荒原，那个孤寂身影不再，而荒原依故。有人默默走过，有人轰然倒下，有人留恋舞台。荒原不会为任何人改变，改变的只是行者的心，抑或世人的目光。不论谁，对于荒原而言，都不过光阴驹隙里的过客。

行走荒原，并不需要多么高超的技巧，它远比人世间的游历轻松。那些笑对生活困顿的人，才是真正的强者。行走荒原，也不会使人有多么高尚，它仅仅是一种生活方式，没有什么可值得炫耀。如果爱，就去，不知不觉转到另一条路上，只说明还不够爱。不要轻易给自己冠冕堂皇的借口，滑动的人生并不会有更丰富的体验，那只是一种随波逐流的状态，在不断反悔与更替的价值观中游弋。你可能属于每一个经历过的时代，但没一个是属于自己的美好时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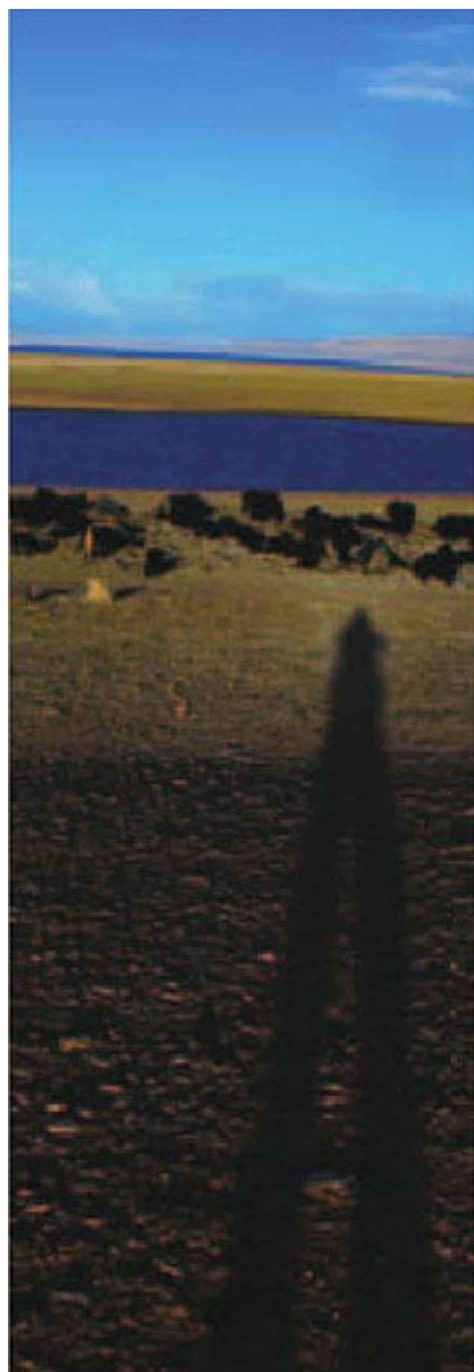
若说行走荒原所需的品质，就羌塘而言，无疑是坚持、隐忍和乐观。坚持可以让扫地的成为少林寺高僧，可以让唐僧轻易摆脱女儿国的纠缠。没了坚持，生命中只剩无穷诱惑，就会轻信看漫画书也能练就如来神掌。没有什么事能轻轻松松成功，走路还有嘴啃泥的时候。隐忍则抑制着复杂多变的情绪，以客观姿态旁观自己的行为。谁都能在别人骂街的时候充当一个优秀的老娘舅，当自己身处骂街角色中，观音姐姐来劝都不顶事。很多事情真没什么大不了，不就是搞不清谁踩谁一脚嘛。现实又是残酷的，有些事不是那么好轻易接受，所以需要乐观，它可以将任何苦难变成一出事不关己的舞台剧，既饱含泪水，更充满啼笑皆非的趣事。

荒原在哪里？它可以是一片广袤的无人区，也可以是小区里夜深人静的花园，甚至是野草滋长的内心。荒原真正的含义，是一片心灵自由放逐之地。那里有久违星空，只随意地仰望一眼，就知自己的位置，

既没想象的那么高尚，也没想象的那么卑微。那里有单纯，模糊的道德边缘是分外明晰的善恶边界。那里有安静，可以毫无顾忌地打量自己，只有独我的时候，才无视那些形形色色的标签。

人是群体动物，但心灵是孤独的。

不时去荒原，摒弃繁华，看看真实的自己，想要什么，不想要什么，也可什么都不想。不要怕迷路，世间本就无路，迷失才可怕，走在正确的路上都觉得行往错误的方向。祈愿每一个尘世中的孤寂旅人，都能找到属于自己的安宁之地。





孤寂的旅行

开始，进入荒原

不要问为什么，如果足够喜欢

也不要索取答案

每个人对生命的理解都不一样

第一章 纠结的起始

儿时地理课，老师懦弱，半节讲义，半节自习。喧闹中时常拿出一本地图册和邻桌玩找地名游戏，赢的秘诀是找小字地名、书缝处地名、生僻字地名。每当翻到西藏一页，看着藏北一片空白时，总是充满困惑，地图中有路却无村庄，如果到路的另一头去得需要多久？后来才知，路线是当年测绘兵的轨迹，只是个象征意义，并不真实存在。

这片荒原被泛称为可可西里，实际上，不论行政疆域还是地理疆域，可可西里只是这片荒原的一小部分。实则，这片地球上独有的超级无人荒原，由藏北无人区、可可西里无人区、阿尔金无人区、昆仑山无人区连片构成。因而，我更喜欢称这片荒原为大羌塘。

羌塘，藏语意即北方未知的空地。

这到底是一片怎样的超级荒原？一亿年前，荒原是汪洋，边缘被古大陆包围，称为古地中海。之后，地球加速洗牌速度，印度板块强劲北上，将洋底大陆撬起，海水慢慢散去，荒原露出地表，稚嫩新生。这段时期内，荒原是天堂，是动物家园，风调雨顺，植被繁茂。印度板块的挤压不是一次性的，荒原成长至少经历了六个阶段，犹如杠杆游戏，撬一下石头，高一点，喘口气休息一下，再撬一下石头，再高一点，再喘口气休息一下……四百万年前，荒原才显出高原雏形，海拔已至两千来米，随后吃了增高药般进入冲刺阶段。从沧海桑田角度来看这场变迁，犹如慢动作的子弹轨迹，最后一瞬，还原为正常速度。迅速隆升的喜马拉雅山脉阻挡了温润的印度洋季风，荒原随之变得干冷，繁盛的动植物另寻他处。值得玩味的是，在非洲大陆上的人类祖先，不久之后就学会了简单思考，可以用石头砸核桃吃了。所以，有种观点认为，人类是从青藏高原走出去的。但从古人类化石和生存痕迹来看，我们的祖先似乎没有光临这片荒原。

荒原的崛起，彻底改变了亚洲大陆东端的面貌，就是如今的中国疆域。有人甚至把非洲的撒哈拉大沙漠的改变都归结于此，以及整个地球的气候系统。我们实实在在能看见的，是居功至伟的江南鱼米之乡。翻看地图，与长江同纬度的世界其他区域，皆是一片干旱的戈壁沙漠。源于高亢荒原阻挡了燥热的环流西风，使得温润的太平洋季风深入腹地，孕育了唯我江南的绿洲。某种意义上说，高亢荒原孕育了中华，地理的阻隔，温润的气候，使得亚洲大陆东端的人偏安一隅，

酝酿出独特的东方文化。其代价则是中国西部换取了干旱地貌，尤其与高原咫尺相依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即将荣幸地晋升为世界第一大沙漠了。庆幸的是，塔克拉玛干并非沉寂得没有一点生气，它曾是世界上唯一的四大文明交集地，更是中西方文化碰撞与相互吸收的温床。

近几十万年，人类反复进出高亢荒原，从考古角度看，至少旧石器时代就有人类在高原驻足，最北边界位于羌塘南缘荣玛乡一线。值得注意的是，当下概念的大羌塘核心无人区始终没有早期人类活动的迹象，是祖先从未来过，还是考古人员少有深入？

旧石器时代的人，是否就是现在生活在此的藏人先祖，已无从考证。那时，人类生活模式基本上逐猎而生、浪迹江湖，没有强烈的定居概念。近代，历史的脉络逐渐清晰，藏人成为这片荒原的主宰，但集中在南边的雅砻河谷和拉萨河谷，就是现在的卫藏地区。藏北对于身居拉萨的人来说依然遥不可及，有税官一直往北，也就过了纳木错地界便骇颜跑回，对领主说，“我走到天尽头了，天和地冻在一起！”唐朝时期，吐蕃盛极一时，把长安城都打了下来。他们的线路依然绕过了荒原的最核心地带，贴着荒原东缘而行。唐僧取经则沿着塔克拉玛干沙漠翻过狭窄的帕米尔高原进入印度，同样绕过了荒原西部酷寒之地。





卍两个不同时代对羌塘荒原探索的西方代表人物，一个是一百多年前地理大发现时代的著名探险家斯文·赫定，一个是近代著名野生动物学家乔治·夏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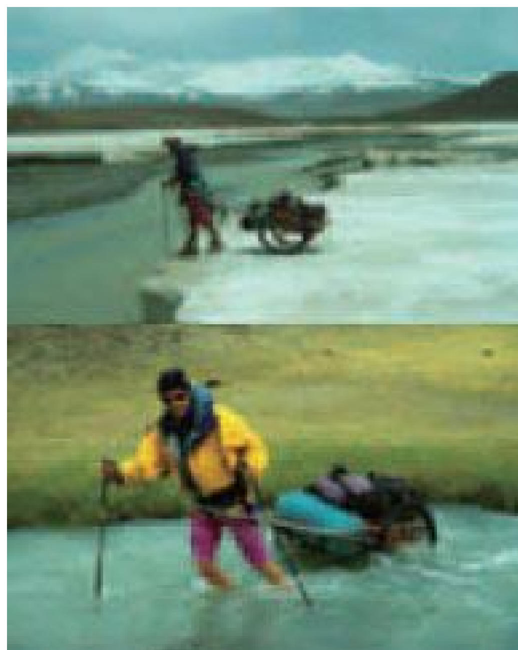
清朝时期，曾开辟了两条商道，翻过巍巍昆仑山，直接穿越荒原核心连接拉萨。但因条件过于恶劣，商道很快被弃废了。历史上关于这两条商道的记载，字迹寥稀，宛如一片迷云飘浮在广袤的荒原。但有人类因军事目地或迁徙原因，穿越这片荒原的个别事件，却是不容置疑的。

最近一百年，西方人开始涌入羌塘荒原，探索着这片地球最后陌生之地。最具代表性的是著名探险家斯文·赫定，曾三次深入荒原，艰辛难喻，牲口几乎全军覆没，随从先后死去，活着出来的人只有十分之

一，一路靠猎杀野生动物作为补给。斯文·赫定关于荒原的描述，大概是时代原因吧，一直难有感觉，却有了可信的关于人类在荒原边缘生存的记录。西方人最后一次深入荒原是一九五〇年，美国学者贝塞克等人在解放军进入新疆前夕，取道羌塘逃往印度。显然，非穿越，而是逃亡，却无意为中国人拉开了对羌塘探索的大幕。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初，三大军区联合对羌塘进行了系统全面的测绘，关于当年测绘兵的资料寥寥无几，他们才是值得敬仰的人，默默无闻，不朽于心。紧接着，中国的科学家们进入荒原，他们在极为艰苦的环境下开始追寻“为什么”，解析了羌塘地质演变，以及种种。我们现在对羌塘的认知，大部分源于这批科学家的探索。遗憾的是，种种原因使得探索并未持续太久，作为普通的中国人，对于这片荒原依然陌生得不知所措。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荒原再度向西方人敞开大门，最具影响力的人非夏勒博士莫属。他的出现，仿佛把羌塘倒格到地理大发现年代。他曾这样描述与羌塘的渊源：“童年时我就曾读过斯文·赫定关于亚洲腹地探险的故事，羌塘对我来说是一块充满梦幻和冒险的土地。当我成为一名自然主义者后，发现这个地区有着太多未知的东西，以及其他许多尚无人研究的物种。在这里，人们仿佛来到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一个外界尚未涉足的世界。”关于夏勒博士，只需两点就能体会这位年近八十老人的心：向世界推销了国宝大熊猫，向世界展示了藏羚羊的命运。因此，早年便设立的可可西里保护区才真正名副其实起来，那些成千上万涌入可可西里的淘金者，才烟消云散，那些猖狂的盗猎者，再也不敢像进入自家菜园一样疯狂掠夺。恰时，中国高速发展的时代，一个崇尚概念的时代，可可西里和藏羚羊似乎就是这片荒原的全部了。

最近十年，羌塘进入一个全新时代。从两个方面解读，其一是中国科学家与商业联姻，获取社会资源，重启了对羌塘有系统的考察。其二是国外旅行者用自力方式进入这片荒原，他们比前人有着更为单纯的动机，就是自娱自乐。因为这是一个没有探险的时代，头顶波音，地上宝马，通过网络瞬间走向世界。中国人的角度，很难理解这种过于冒险的行为，功利眼光左右判断外，更重要的是几千年来安于现状的中庸思维。确实，这是一个没有探险的时代，但我们不能丧失探索精神，对自然，对自我。欧洲人因探索精神的萌芽，摆脱了黑暗的中世纪，连接了各个大陆，推动了科技文明。不过几百年就有了当下的世界格局，使人类彻底走出政治与宗教相互利用的轮回时代。



卍在德国人斯莫勒和库珀之前，西方人曾多次尝试用自力方式穿越羌塘，无疑，他们是幸运者，真正开启了人类自力方式穿越羌塘荒原的序幕，这是具有划时代意义的。

一九九七年，德国人斯莫勒和库珀首次用自力的方式穿越了羌塘荒原，中线纵穿，这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对人类自身的探索不亚于无氧登峰。库珀在《Alpine Style in Chang Tang》一书里总结道：“在海拔五千米以上的酷寒高原跋涉了六十二天，徒步跨越一千公里崎岖地带，携带四十五公斤食物，整整三十五天不见一个人，体重减轻二十公斤。”最知名的一次穿越是二〇〇三年，瑞典人科洛士（Janne Corax）和舒勒尔（Nadine Saulnier）用了四十七天时间穿越东羌塘，其中三十七天不见一人。《美国国家地理》为此制作了纪录片，名字叫《太累了》。我最敬仰的是丹麦人马丁，一人一车从大北线的改则县出发，历时五十天抵达荒原彼端的土拉牧场，其中十九天不见一人。这也是迄今为止，单人靠自力方式穿越羌塘的纪录。让人钦佩的是，这不是他第一次穿越，至少三次与同伴从不同线路走过荒原。直到二〇〇九年四月，才有国人丁丁和老苟用自力的方式穿越了羌塘荒原，东线，双湖至阿尔金，其中十八天不见一人。从狭隘的民族角度理解，他们无疑为国人做出了巨大意义的探索，至少说明，你老外牛，我中国人也非鼠辈。



卍深入无人区的牧民，他们的生存边界和一百年前几乎没有太大变化，这是一片不适合人类生存的土地。

这片荒原真的不适合人类生存吗？答案是肯定的。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政府在荒原南部设立了双湖特区，其特区概念远早于改革开放后的深圳、珠海特区等。目地就是向荒原要粮，迁徙了大量牧民深入无人区，但几年下来，进去的人又出来了，条件实在太艰苦。当下，荒原南部牧民的分布格局，和一百年前西方探险家发现的牧民边界几乎是一样的，唯有不同的是人口密度的增加。

人类生存的禁区，从而成就了羌塘，自由放逐心灵之地。

真正决定涉足这片荒原的想法是二〇〇七年，之前都是浪漫江湖的臆想。国内关于户外形式的穿越资料多是越野车，过于抽象，于是我开始查阅国外旅行者资料。在户外领域同样需要格局观，不能关起门来意淫。吃惊不小，当我们热衷标榜用越野车方式首次穿越荒原时，国外旅行者已用自力方式，十年来不断涉足这片区域，其难度胜于征服南北极、珠峰的行为。羌塘热，在国际上早已沸腾，高手们轮番登上这个舞台，尽情炫耀自己的表情，国内媒体却鲜见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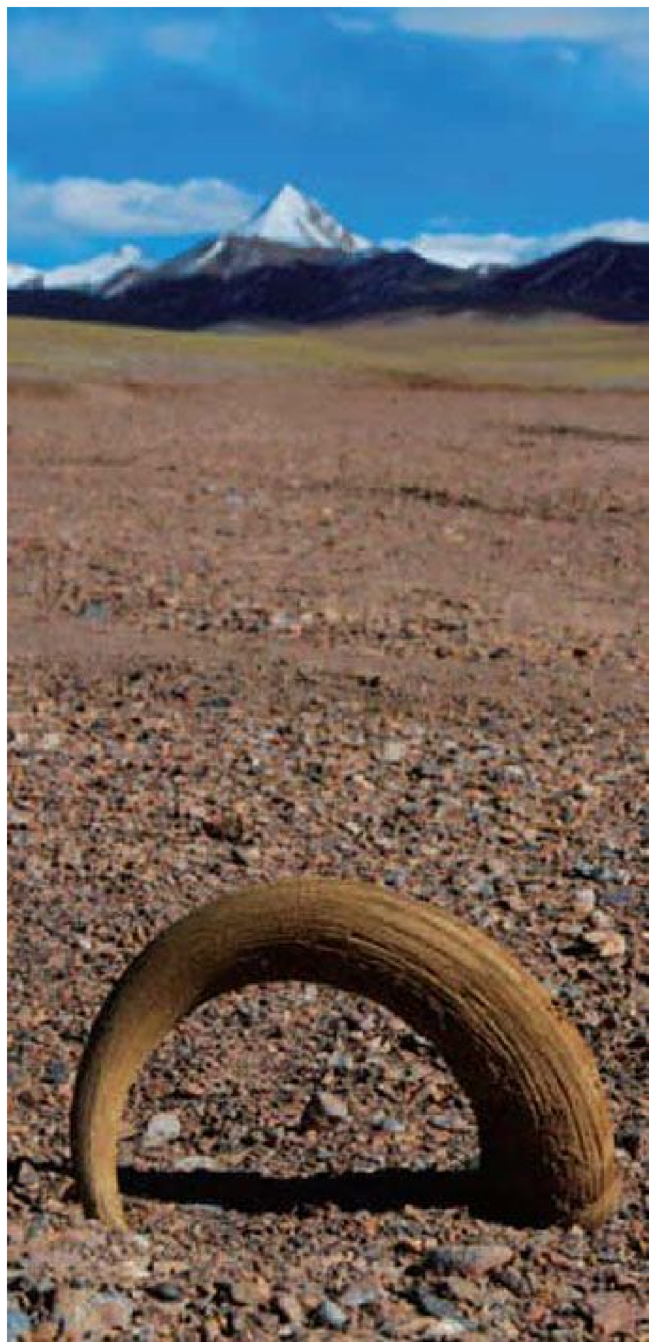
卍羌塘进入自行车穿越时代。

国外旅行者的经验证明了自行车是目前最有效的穿越工具，而拖车类只适合区域性探索，牵着牦牛走荒原则是绝对的乌托邦。开始购买人生中第一辆山地自行车，试骑了几十公里，再无心锻炼。我的运动观非主流，如果每天坚持十公里跑，就能上天揽月、下水捉鳖，那我一定坚持。正因这种为自身懒惰开脱的性格，我喜欢在旅行途中适应与提升体能，从不刻意锻炼身体。为自身懒惰开脱还有一种说法，就是心跳指数，人一生心跳次数是恒定的，别动不动透支自己的生命，乌龟似乎很赞同这种说法。事实上，旅行不是奥林匹克，也非奥数，它说明不了体能与智力的关系。旅行只是一种生活态度，对于我来说，痴迷一些而已。就像有些人痴迷篆刻，有些人痴迷网游，有些人痴迷炫耀，而那些一生只痴迷一件事的人才了得。如果，我拥有足够的热情，只要不是把屋顶拴满气球环游世界的痴梦，就会尽所能去尝试。

计划二〇〇九年四月份第一次穿越羌塘，路线是相对容易的东羌塘南北纵穿。正欲出门的前几天，发现了一个网帖，丁丁和老苟已经起程，穿越路线和我一样，于是静观其变。打心眼里，我并不相信他们能成功，网络上的探讨看得太多，付诸现实的寥寥无几，名不副实的更多。正因此，丁丁是我第一个刻意结交的户外朋友，不是惊羡他的体能和经历，而是那种将想法变成记忆的勇气，以及共同的痴迷。

开始重新审视自己的旅行计划，的确，我不屑南北纵穿了，即便难度最大的中线。设计一条羌塘横穿路线几乎成了我生活的全部。对比前人掂量一番，显然过于浪漫了，这几乎是一次不可能完成的旅行。几番斟酌，保守地设计了一条“W”型路线，直线长度相当于两个纵穿，便是傍依中央山脉，反复斜插，中途寻找一个牧民点，以解决补给问

题。没和人讨论可能性，当别人知晓一个毫无骑行经验的人用自行车进入羌塘，可想口水的密度和浓度。生活中很多事皆如此，不宜过度讨论。尤其三事，一是人生伴侣，讨论多了一定娶了别人的老婆。二是事业，讨论多了一定做着别人喜欢的事。三是旅行，讨论多了一定走在别人的路上。



卍第一次羌塘之旅，身心被新鲜感充盈。

第一次羌塘之旅始于拉萨，独往界山达坂穿越点。路上出了不少笑话，第一次长途骑行，生疏得很，遇同行者，也避免谈论骑行经历。我的旅行生活确是极少重复，我要去的是那片向往的土地，而非专注于某个户外领域。不论漂流、探洞、攀岩都只是一种工具，只要能到达想去的地方，管他何种方式。所以，没有骑行经验的我，接受自行车作为旅行工具并无心理上的推搡，它显然要比在铁匠铺打出的八字环下降器要靠谱得多。客观说，横行羌塘，绝不仅是一次肾上腺冲动，我了然自己的底线和适应速度。譬如生平第一次在无人区里补胎，既无技术上的困惑，也没心理上的负担。我总是对自己说，如果连这鸡毛蒜皮的事都能成为障碍的话，人生将会有大半时间消耗在可与否的挣扎中。等我老了，我回首，我不希望因内心胆怯而未完成许多本应能做到的事情。

完成西羌塘无人区穿越后，准备继续斜插中央山脉时，我因故中断了旅行。哀伤心境难以描述，状态异乎寻常的好，如此放弃心有不甘。随后几个月里，非常煎熬，我必须把羌塘这个情结了了，才有可能继续生活下去。这种状态如同暗恋校花，昏天黑地的思念，无法自拔。除非她明确表态，“你小子行”或“你小子玩蛋去”，才能得到心灵上的解脱。心灰意冷和欢天喜地在心理上是殊途同归的，要的就是个结果。

虽说上次旅行不完美，我却有了切身体验，实地感受，彻夜研究着一次性横穿羌塘的可能性。种种现实把我逼到北线，荒原的最腹地，自古没人如此穿越。甚至超过纵穿长度的旅程里，我将被深度寒冷和干旱重重包围。从自力穿越角度来说，这是一次有去无回的旅行。随着研究深入，种种现实更加清晰地浮出水面，最大困惑有三个方面，一是食物补给，在如此长的天数里完全靠自给确无先例，我到底能承受怎样的饥饿状态？二是体能，在海拔五千米的恶劣环境中超负重推行能坚持多久？三是心理状态，孤身荒原中，面对周而复始的困顿何以应对？这也是我最期待探索的，人总是对自身充满了无限好奇。

在第一次旅行基础上，重新设定旅行计划和调配装备，使之更加符合实际意义。折腾来去，基本原则有三，一是理论极限值，用计算器反复盘算出的所谓理论极限，包括体能、食物、心理、基础装备等等。二是极简化，将复杂的问题简单化，再简单化！例如去年的两套供电系统中的小电机被废除了，虽然功能强大，结合摩擦发电、风能发电、微型电钻，不过几十元成本改装。三是一物多用，貌似将“复杂问题简单化”的补充，实际上是生存策略最有效的组合。例如一根钉子，它不仅是一根钉子，它至少可以在三个岗位上发挥光和热，套上药棉，甚至还可以掏耳屎。所有的原则说来道去，只因没法带任何多

余的东西。

如果，认为一切都准备好了，需要的就是以最快速度上路。没有什么激情能够恒久，趁热好打铁。

短短四个月后，再次坐上前往拉萨的列车。忧心忡忡，毫无乐趣，压力太大了。下火车，没多久，驮包铆钉断了一个，这个打击很大。驮包是很重要的一个装备，承载着一切所需，千挑万选，而当下小小负重就断了，情何以堪？接着就是一堆小悲剧，商量好了般如约而来。虽说，以往旅行都或多或少出现一些问题，但此次装备上的差错太莫名其妙了。例如那个正负极接反的原装插头，我曾咨询一个深谙电工的朋友，问其概率。他思索一番回答我，“我变性的概率”。心理上的阴霾自不必说，压抑，还是压抑，拉萨的天不再那么一丝不挂的蓝。



卍雅江风沙



卍江孜城堡

貌似一切应付完毕，我开始着手上路，计划骑车到阿里，三月底抵达狮泉河镇，四月初进入穿越点。如去年一样，缓出一个月时间，在路上提升体能。一路上出的问题，都是致命的，丢相机，丢GPS，丢背包……第二天，在江孜县最繁华的十字街头，遗失一个满载装备的驮包，再也找不回来。尤其衣物类物品尽失，连条裤衩都没留下。记得，坐在小招待所的走廊上，看着余晖下的江孜城堡，浑身抑制不住地发抖。已到绝路，没法往前，只能重回拉萨整顿装备。有些装备邮购，有些装备借朋友的，因此这次旅行才有了人关注。话说有个朋友得知我遗失装备的事情，电话说，找了个易经大师卜了一卦，说驮包在原地等着我，不信买张车票去看看……话说得匆匆，挂机，深知我会骂人。人，旅行中的最大困扰，过度关心，会让人变得很唯心，丧失对事物的客观判断。



卍只要春天在藏地，都要去大峡谷看桃花，更喜孤立的某处，一树粉红桃花与世无争地怒放。

等装备间隙，与友人去林芝赏桃花、泡温泉，以求转运，更享得“十凤一龙浴”的传奇，想必晦气已散。时间四月初了，先被邮政车忽悠，然后匆匆搭车赶往阿里，四人挤坐加座后排，折腾得够呛，把憋屈的双腿伸到窗外还遭司机怒斥。次日深夜抵达阿里地区首府狮泉河镇，卸自行车时发现轮胎快拆杆颠掉了，车子散架，头皮发麻。一时在偏远的阿里无所适从，即便拉萨有零件走邮政快递也得十多天。小福星多啦再次释放魔法，凭借巧嘴托一司机将快拆杆从拉萨捎来。原以为最后一遭，和多啦线上聊天，千恩万谢，同时在线测试新油炉，一次未用的新油炉居然断了喷嘴。翌日四处寻焊接，一连三家皆无铜焊，第四家倒是可以，老板事先说明：“如果焊好给十块，坏了可别怨我。”我应下。只见电光闪烁，不消一分钟喷嘴便彻底毁了。无语。又是多啦，将自用油炉及丁丁睡袋托志鹏捎到阿里。至此，借用的装备包括一个小锅，一个防潮垫，一个油炉，一个睡袋。

情绪很不稳定，天意？两种角度，制造种种障碍不让你去，提前磨砺让你轻松去。哪种天意，在乎自己的选择，而非天意本身。

时间四月十六日了，已没有多少时间再耽搁，找车前往界山达坂也是一番周折，同时购买食物和汽油（我用的是燃油炉）做最后准备。压

缩饼干还是快过期的，虽说过期一点没关系，但长达四年的保质期不免让人怀疑食物质量的异化。且咳嗽一周了，吃了药，不见好转。高原上小病小灾很难痊愈，这点倒有心理准备。

一切都好了，真的没问题了？我不停地逼问自己。

怎么可能会没有问题，着实无法坦然面对。四月十九日中午，所有装备、食物打包后装车，真重，貌似史上最重车走羌塘。某个瞬间用力过度，还差点把小腰闪了。之前，从未试验过这个重量能否推行，也是不敢。这种刻意忽视的心理，充斥着我的旅行生活，掩耳盗铃有时还是挺管用的，优美一点的措辞就是“置之死地而后生”。车子勉强能骑，车头太重，容易偏离，街道上遇人，需提前控制方向。不过一公里，坚实平坦的大马路，一个驮包铆钉就又断了，太重了。下午七点多才装车，看着两层楼高的装废铁的大卡车，心里纠结。也有好事，晚点发车，测算到达界山达坂应是天亮时分。去年是凌晨两点抵达界山达坂，黑夜里的感受很不好。

一路上咳嗽不断，又不时得隐忍着，司机眼神漂移，谁敢把一个病人放在无人的酷寒高原。为了化解司机疑虑，我忽悠说自己是搞地质研究的，大部队正浩浩荡荡从新疆方向开来。司机被我忽悠得亢奋，不吃饭，不停车，不歇息，将我建设祖国大好河山的梦想快速拉到界山达坂。时间凌晨六点，时间上比去年还要尴尬。爬上废铁取车，衣着单薄，呼呼大风，至少-15℃。赤手解开繁琐绳结，司机冷得都不愿露头，再三请求下才帮我接下自行车。水袋不幸被废铁划破，好在多带了个朋友送的MSR水袋，原本看不上，现在成了救星，否则我真被一个霹雳打趴在地再也爬不起来了。

黑暗中搭建新帐篷，第一次实地使用，不熟稔。风大，冷，匆匆钻进松垮垮的帐篷。冷得把头缩进睡袋里，却被呛出来，丁丁睡袋那个味真够呛。有点深潜水的心理，鼓足精神，对自己说，熏死和冻死，选择吧！果敢地把头缩进睡袋里。

第二章 一点也不意外的决定

day 1

上午十一点醒，大风依旧，全靠身体压着帐篷。无食欲，烧水冲奶粉喝。忽然有四个边防官兵走近，他们诧异一个人竟在此季节宿营海拔五千二百米的界山达坂，殷殷询问有无电击枪之类的防身工具。我是万分紧张，几次佯作起身出帐迎接。官兵也看出来，风大，屁股稍一抬离帐篷就会垮掉。好在四个边防官兵不知我的去向，嘘寒问暖，不断叮嘱小心。官兵走后，我随即打包装车走向无人区深处，恐再有变。



卍界山达坂，同样的起点（**2009**年）

身体状态很糟糕，一路猛咳，车子也随着咳嗽颤抖。去年由于不会骑车，把大腿拉伤，一瘸一拐进入荒原，今年一路咳嗽进入荒原，加之相同的穿越点，恍若一出《雷雨》被重演了两遍。为什么从界山达坂进入荒原？把便捷的青藏线路设为穿越点，自东向西岂不更方便？这要从帕米尔高原说起。如果忽略国家概念，整个高原的边界将一直扩展到周边邻国，帕米尔高原更是其中一部分。它的伟大在于亚洲几条巨大山脉均交汇于此，包含了支撑整个高原的所有山脉。它们盘根交

错，不分彼此，形成一个巨大的山结。从山结延伸出的山脉自西向东有兴都库什山脉、天山山脉、昆仑山脉、喀拉昆仑山脉、喜马拉雅山脉。界山达坂正好处于山结外缘，是通往高原平台的一个重要入口。可以这么理解，青藏高原是地球第三极，此行路线是第三极的最高一层台阶，界山达坂就是这地球最高一层台阶的起点，自西往东，地势缓下。

当然，地势缓下并不能助我一路溜到荒原彼端，但自西向东的路线设计却是旅行成功的关键。这要从羌塘令人骇颜的冬春大风说起，若逆风，寸步难行，若侧风，垂头丧气，所以只能顺风，顺着猛烈的西风带一路向东。若从青藏线自东向西穿越，料定坚持不了十天就得打道回府，哪怕是钢铁侠，也得被羌塘冬春大风吹成一堆破铜烂铁。

此次，从界山达坂进入羌塘，竟连一个人也没见着。而去年九月时，无人区边缘游牧甚多，第一天扎营便是偎依牧民帐篷，可想此时大风低温天气还不是放牧季节。想念着昔时友善的牧民，温暖的油茶，孤寂感油然而生。第一天，总是很敏感，中途一个小坡居然要拆掉驮包才能推上来，这是个相当严重的挫折。当下硬路，尚且如此，随后漫无边际的荒原如何可行？遇障拆包貌似是最简单的处理方式，实际上这是最后的解决手段。拆包、拎包、推车、装包的过程让人筋疲力尽，不到万不得已是绝不效法的。

十六公里处有几间羊圈，在龙木错东端湖盆高地上。到了此地后再无力推行，心力也是憔悴。决定宿营，好好整理下思绪，何去何从。土屋中央有一扇倒地木门，和去年一模一样地摆放，刹那某个闪念，去年也似想过睡在这扇门上。安顿好后，便去山谷中寻找湿地，去年流虻和多啦经过时发现，而我竟一无所知，所以这次要寻个明白。



卍龙木错东端的羊圈，如昨日，丝毫没有改变。

湿地中泉泊众多，大如私家泳池，小如千金饭碗，或清高独处，或碧珠相串。其间滋养着大片松软的块状草甸，是牛羊们撒野的乐园。泉水恒温，手指触探，约10℃，所以外面世界一片冰冻，水里却春意盎然，水草游鱼甚欢，一副遗世独立逍遥自在的样子。这是我在海拔五千二百米高原，唯一所见的独特地貌。湿地的水汇集成几条浅溪流入龙木错，稍行不远便结上厚冰，以致路人错觉，这一片冰封天地毫无生机。其实，早在三十年前，中科院的一支科考队就发现了此温泉，并把抓获的一条泥鳅送到武汉水生所研究。鱼类专家无不讶然，这可是全世界海拔最高的鱼啊！



卍黄昏中的龙木错，风声排山倒海。



卍外面世界冰天雪地，水中一幅春意盎然。

湿地两侧陡坡上铺缀着一片片锥形雪地，烈风所致，放大看与冰塔林无异。吸引我继续攀登的是山顶一处经幡，那是人类对荒原的信仰。逆风而上，独伫山顶，眺望着荒原深处，才深刻意识到，我将要去的远方是何等荒凉。

晚上，还是回避着整理思绪，何去何从。

一夜狂风，此起彼伏，排山倒海。



卍由恒温地下水滋养的湿地，一年四季呈现春的面貌，水草游鱼甚欢，这是海拔五千二百米难得一见的地貌。

Day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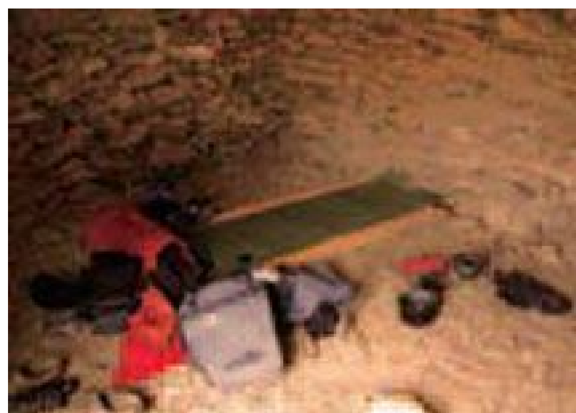
全面整修驮包，便是把所有驮包原装铆钉撬掉，换上准备好的螺丝。效果非常好，之后再无一次故障，堪称神奇。然后修理前货架，它在沉重驮包的压迫下，坚持不了多久便会倾斜松脱。由于没有携带匹配扳手，我不认为一劳永逸了。松脱的前货架，就像我此行的准备，以为足够完善了，却是那么不堪一击，且没有挽救余地。随后很长一段时间，把自己裹在睡袋里听音乐，什么也不去想，小坡拆包的情景一直令我心悸。选择在羊圈整理思绪，其实早有预谋，如果一路上都在纠结旅行中将遇到的问题，我能否有勇气抵达界山达坂都是个问题。

时间无情流淌，该面对的终要面对。

爬上羊圈屋顶，遥望荒原彼端，想象着自己将会留下怎样的故事。这种豪情并不持久，很快就被恶意冷风团团包裹。眼前现实，让我没有胆量再遥望荒原彼端，那是可望不可即的远方。生锈的身体，咳嗽不见好转，计划中的体能拉练也泡汤，从宅男一跃成为穿越强者是那么不真实。大负重自行车对于我的小身板犹如一头神兽，弱势心理并未从根本扭转。驮包问题真的可靠了吗？那塑料支架始终是巨大阴影。汽油计算是否合理？牛粪烧水绝对是不可行的浪漫主义。对寒冷的预测？西伯利亚寒潮是否能如预期消隐而不翻过巍巍昆仑，击打着荒原中踽踽独行的我。食物底线？靠猎捕野生动物补充体能绝非所愿，也没想的那么简单轻松。发情的野牦牛？但愿它孤寂的心灵不会把我强做红颜，那只能是另一个断背故事的演绎。瘦弱的帐篷足够坚强？能否成为荒原中唯一庇护我的温暖家园？荒原彼端到底有多远？它是否能仁慈地接纳我这个匆匆过客……脑袋里成千上百个问题，像苍蝇一样嗡嗡打转。

我明白，每一个疏忽都可能是致命的。

我更明白，这是临场癔症，就像准备十年的高考，满是信心，铃声一响，苦心经营的心智瞬间就溃决了。但我必须坦然面对自己，在这个羊圈，主观和客观的一堆问题，都终要解决掉。再往前，就只能是往前的心理了。



卍羊圈倒地的门，和去年一模一样地摆放。



卍昨夜残羹，昨夜的冷意。

最初计划，从青藏高原制高点界山达坂一直向东，横穿整个大羌塘无人区，抵达车水马龙的青藏线，预计耗时八十天。到底需要多少天，其实并没有底，我只知道八十天是个极限。如果超过八十天我还能走出荒原，我一定发誓今后不再骗小孩子糖果，不再犹豫向喜欢的女生表白，不再在不抽烟人的面前抽烟，请一堆和尚作法敬天，把毕生积蓄捐赠给比我更需要的人，去学习一直鄙视却又心痒痒的网络游戏，诚意赞美凤姐的聪慧……现在回想，幸好是在七十七天重返人间，否则我将拥有一个怎样糟糕的生活。

八十天的光阴流转，我所能穷其心智打造出的理论极限值是什么？极限的心理，没人看你耍赖哭娘；极限的食物，早贪一口就晚饿一口；极限的装备，坏了就坏了，没有任何后备；极限的衣物，冷得受不了就抱一只羊取暖，前提是我能追得上；极限的未知，也许未来的旅途和设想中的完全风马牛不相及……唯一能确定的是，荒原极度贫瘠，一切生存所需都必须事前周全。过于纠结的旅行计划，因而内心空洞，脚步犹疑。很大一部分原因，是没有一个势如破竹的开始，甚至是糟糕透顶。装备从无间断地出现问题，当下也未完全解决。还有时间的耽搁，比预计晚了二十天进入荒原，它涉及到季风持续时间、冻土软化、后期雨季……错过一天，都可能造成极大的障碍。事实上，确实如此，我在后期的旅行中惨遭雨季蹂躏，险些小命不保。

何去何从？再度回避这个问题。

我从屋顶跳下，继续在周边游荡，努力使自己融入这片荒原。排山倒海的冷风，坚硬的冰层，毫无生气的土灰色，目光所及的荒凉……黄昏中，看着黯蓝的龙木错，再次扼杀脑海中闪现的“何去何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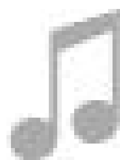
入夜，辗转反侧，那些嗡嗡苍蝇般的问题再难驱散。何去何从？我没法面对，那些将会出现的种种棘手问题。我没法解决，因为所有问题都未发生。又想想，既然是理论极限值，那么所有的漏洞就变得合情合理，一切脆弱也就理直气壮。在那个依旧排山倒海的风夜，我终于做出了决定：明天继续往前。

其实，这个决定一点也不意外，那些所谓的计划，所谓的后备计划，都见鬼去吧。如果我拥有足够的热情，如果这片荒原对我有足够的诱惑，那我就继续往前。如果激情退却，诱惑不再，我就哪来哪回。如果激情与诱惑从未真实存在，所有问题也就不是问题了，躺在床上，叼着小烟，意淫着一个无法再完美的旅行计划。

那个羊圈，那个逼近黎明的风夜，我的决定一点也不意外。在最后时刻，在我的思绪被往前的信念再度占据，一切问题，便顺其自然地埋葬了。



卍暮色中，面对荒原，我必须做出抉择，明日之路是前行，还是后退。这个抉择其实从未存在，只是一个矫情的过程，从心底深处再次认识到自己究竟在做些什么。

第三章  压抑天空

Day 3

散落物品竟塞不进包里，无奈扔掉了三碗糌粑、护肘、冰爪，才得以顺利装包。很大一部分原因是心理因素，之前拼命挤压驮包，只要有一丝空间，便会塞进新物品，譬如最后特意从超市买回的两斤麦片。而今，壮志未酬心先怯。在心理上，今天是正式进入荒原的日子，目标是八十公里外的鲁形湖。湖畔有间土房子，有简易便道，在我的计划里，起早贪黑一天便可到达，不需野外扎营。



卍扔掉的食物。

顺着矿路找到深入荒原的牧民便道，岔路是一条沙砾河床，非常隐蔽，去年就错过。接着便是翻越大丘陵，准备进入窝尔巴错湖盆。坡顶海拔五千二百七十五米，也是此程最高点，比界山达坂还高出几十米，而界山达坂已是所有进藏线路中海拔最高的山口。初始线路，便要在界山达坂相等的高度上行进几天，身体没有任何适应时间，就必须投入到超高海拔战斗状态。行进速度比预想慢太多，天气也不配合，暗沉的云紧贴地表，压得人喘不过气来。风大，大到只敢以屁股相对。风，也是羌塘唯一的声音。时常一整天，耳畔都是巨大的轰鸣声，即便饿狼贴着后脑勺，大声喊“我想你”，也决然感觉不到半点危机。曾经有位边防战士，独自巡逻两天，被荒原大风吹得失聪，战友拍他的肩，他以为是狼。





卍九月与四月相同的路段，荒原呈现不同的面貌，若论景致，当属水流满溢的季节。

翻越大丘陵前刻，借力之心萌动，我想，该测试下“伞帆”了。

伞帆不是毫无由来的无聊新奇玩意，而是要解决均速问题。去年羌塘之旅的经验告诉我，每天均速只能达到十五公里，而横穿羌塘必须均速达到二十公里，否则我将为自己的冲动旅行付出极大代价。为了每

天多推行五公里，设计出两个方案，第一个方案是与太阳同起同歇，尽量多赶些冻土硬路，以及拉长每天行进时间。在羌塘，早起是比见鬼还恐怖的事情，虽然它很现实。于是，第二个讨巧方案应运而生，便是充分利用羌塘风资源。这是个思维发散的游戏，从三角帆、横帆、球帆研究到牵引风筝，以及和自行车奇形怪状的组合。随后是思维收缩，把这些浪漫创意移植到具体环境中，发现无一可行。伞，再普通不过的生活用品进入视野，它拥有完美的白努利效应，具有更大的吃风角度。选购了几把不同材质的伞，测算面积，确认风压。在羌塘特殊环境中，四级风，我将得到一个十岁小孩推车的力。六级风，就可完美地一边抽烟一边推车。再大些风，我得把伞帆藏好，它可不是航天材料打造的宇宙飞行器。接着设计转向系统和自动开关伞装置，我的理想是骑在车上，像方程式赛车手般熟稔地控制伞帆机关，恣意地抵达荒原彼端。显然格林童话看多了，羌塘地貌远比想象的复杂。结果我只是拆掉一个三脚架云台，做转向和快速安装伞帆装置。

伞帆终于做好了，非常酷，尤其八根加固伞绳很有科技感，这让我生出自己有做电影道具的天赋。伞帆一直裹在防潮垫里，避免被人看到。我还是清醒的，这只是一个简单试验。只有多啦知道这把伞的用途，当我把伞帆完全打开时，她很兴奋，犹如看见百年后的太空航天器。最重要的是，她和流虻曾深入过羌塘，也曾琢磨利用风能。如今，有这么个不靠谱青年付诸现实，不论管用否，表情上是一定要支持的。

伞帆装在车尾，很拉风，但实际效果不明显。

车子在推力不足的情况下频繁摔倒，还压断了一根伞帆辐条。这让我很失望，于是收起伞帆老老实实推行、老老实实做人。压抑的天空，容不得理想高飞。

中午路餐，第一次吃压缩饼干，异常坚硬，我能咬开啤酒瓶盖的牙齿居然无力对付。这有压缩饼干即将过期的结块问题，更有天寒地冻的主因。用铲子把压缩饼干砸碎，有些滑稽，后来再碰到顽固不化的饼干多用石头砸，无聊时也会用脑袋砸，看谁更厉害些。最纠结的是那些包装破损的压缩饼干，漏气变味，但又舍不得扔弃。每每吃压缩饼干，总是不经意地篡改《阿甘正传》里的那句台词：“妈妈说生活就像一盒压缩饼干，你永远不会知道下一块口味是什么。”

吃了半块压缩饼干，便没了食欲。我已经从心理上完全接受这可恶食物的时间，所以并不着急，反而认为是一件好事，使我前期无需多么努力，便能有效地控制食物。当然，这也有高海拔对胃口极大干预的因素，据说有些胖子，因此特意来藏地减肥。我对压缩饼干的感情，

至少十天时间才能完全接受，觉得还不错，二十天后才有美食快感，三十天后完全是相见恨晚的激情，再之后，它就是天堂。对水的要求也是，前期很随意，白天少许量便可满足。当日只装了一瓶七百五十毫升的热水，谁知砸饼干时把保温杯震翻，热水入土，心里泛起一股哀思。

顾不上多哀思一会儿，就得去修理前货架，还是老问题。货架松脱，一直漠视，直到驮包碰触到轮胎辐条才不得不面对，把它重新紧固。前货架松脱的问题从未想过，就像刀子切不碎豆腐一样令人不可思议。即便今年驮包负重量增加，也没当一回事，且照例站立在前货架上做人猿泰山状极端测试过。如今，豆腐渣工程，推行几步就会有松脱感，然后慢慢垮下来，驮包随之死乞白赖地倾斜着，稍遇颠簸路，便摇晃得更加无法持稳车头。不敢想象，今后漫漫旅途如何面对脆弱的前货架，这不是一个可以佯作无视的小问题。



卍海拔五千二百米的窝尔巴错，是藏西北无人区四大错中海拔最高的一个。

自过了去窝尔巴错的“岔路”，全新的旅程开始，前方不再是熟悉的了。经过汇入马头湖的冰河，依然未想到水的问题，所有精力都消耗在痛苦的推行上。对于荒原，牧民道已是超一流的路了，但一些浮沙让我疲惫不堪，似无数双邪恶的手拖拽着车轮，极力打消着我进入荒原的决心。下午六点，边推边骑只走了三十二公里，如此龟速，令我严重怀疑今后完全荒原路的行进能力。

风越大，沙越重，天色暗淡，无神可请，再次装上伞帆测试。居然，

效果神奇，风推着车子一路飞驰。记忆很是清晰，这是一段逼仄谷地，道路崎岖，我驾驶着伞帆车风流倜傥，潇洒自如，相当于带着一个壮汉玩技术越野。时而凌空飞跃，时而左闪右避，松脱的前驮包如鼻涕般乱甩，如梦如幻。此时，若遇到一个牧民，他一定呆若木鸡，然后坚强地从双唇里挤出一句：“哇塞，酷毙了！”

一边飞驰，一边留意水源，准备随时宿营。地图显示路边有泉眼聚集成的溪流，但我高估了此季水资源，山谷里一片荒芜，滴水不见。其间倒是发现几处积冰，心里总幻想着水草丰茂的营地，加之神奇伞帆，便有恃无恐地一往无前。出了谷地是荒芜戈壁，残冰也难寻见，不免有些紧张，我远未做好缺水的心理准备。迷乱中，伞帆又被吹断了三根辐条，失去一半动力，无暇顾及，一心都在天黑前找到水。天色黑透，地貌表明相当长的一段前路将无水。只好停车，拿上手电，先去了北侧山谷找水。虽见淡淡山影，地形却异常宽阔平坦，连条沟壑也无，稍远点的地方则什么也看不清了。缘于急躁心态，连基本地形都未加详判便急于寻水。靠着记忆回程，黑暗中找到自行车，取了GPS查看等高线，见南侧山势较近，便再寻去。终于在一条沟壑里发现一片积冰，冰块很浅，夹杂着羊粪和草籽。用铁锹砸了近二十升，装在防水袋里，背在肩上，欢喜而归。回程时逆风，把眼睛给吹坏了，又红又肿，以致未来两天里都半眯着。祸不单行，手电快没电了，虚弱得随时要咽气。

呼呼冷风，无尽黑夜，一团模糊的微明，我这是在哪儿？

从心态上而言，此情此景，利于我以最快速度找到荒原的感觉。如同一个惯坐劳斯莱斯的人，突然搭上臭烘烘的牛车，便觉得挤地铁还是可以忍受的。寻见自行车，挂在车尾未及时处理的伞帆完全被风吹坏了，再无一丝高科技的影子。体温流失太快，在大风中手忙脚乱地搭好帐篷，时间近晚上十一点了。融冰又用了四十分钟，倦得不想吃东西，冲了点奶粉喝。没想到，这么快就开始缺水，如此狼狈。

单薄的帐篷猎猎作响，闹心的噪声。怀念伞帆，仅用了几个小时，便彻底毁了。并不惋惜，只是个试验，暮色中，被劲风吹了二十公里，今后大有利用价值。如果不是急于寻水，忽略了对伞帆的维护，它的寿命一定会长些。伞帆的另一价值却是别人难以理解的，就是以最快速度将我的身体打开。不仅打开了宅男的身体，更化解了身体与荒原之间的生疏感，车子不再沉重得难以控制，荒原不再初始般若即若离。以往，身体进入这种状态，至少也得磨磨蹭蹭好几天。



卍夜深融冰，毫无准备的狼狈一夜。



卍伞帆已丝毫没有了高科技的范儿。

枕着大风，难眠，虽然身体适应了荒原，但精神上依旧瞻前顾后，并不坚定。再度回避这消极思绪，思量着下一次羌塘之旅，如何更好地构建风力推进系统。有了实地试验，思维更具理性化，莱特兄弟开了个自行车修理铺就发明出了飞机，我骑两遍羌塘利用风能每天多走五公里，应该也不是什么大问题。



卍在清晨充足的光线下，拣干净冰里夹杂的草籽与羊粪。事实上，这已然是让人雀跃的纯净水源。

Day 4

清晨，短暂的阳光。充足的光线，让我拣干净冰里夹杂的羊粪和草籽。化了一锅水，简单用奶粉泡了点糌粑就上路。一天赶到鲁形湖土

房子的计划泡汤，两天时间还是足矣。土房子对我有着非凡意义，它是荒原中最后一处人类固定建筑，且不再是简陋的羊圈。我打算在土房子里休息几天，是的，我还未有义无反顾深入荒原的决心。很多问题，没法无视，譬如这该死的前货架，越发频繁地松脱。

天空依然压抑得令人无法喘息，一团团伏地冰雹云，不时从身后袭来。道路平坦，却沙土极重，下午三点才推行到鲁形湖。远远便看见湖畔孤单无依的土房子，去年，流虻和多啦曾在土房子里住了三天，蜜月般享受了几天远离世俗的小日子。今年似乎也如此，土房子无人，远方的旅人自由进入，但房前一辆破卡车不免让人浮想联翩。先去羊圈侦察一番，只有几只小羊羔，它们见了我就一直跟在身后，柔柔地咩咩叫，心中平添不少暖意。土房子南侧有一块太阳能蓄电池，看不出正常使用或被遗弃。门上有两把锁，一把虚设，一把形同虚设，我无法判断土房子当下是否有人居住。又回到卡车处，检查了油箱，空的，车厢里则散落着不值钱的杂物。进入驾驶室，破旧不堪，车钥匙还挂着，试着点火，汽车没有任何反应。



卍鲁形湖边的土房子，人类最后的固定建筑，计划中，它是一个温暖而坚固的度假村。

闲淡地抽了两支烟，再次用望远镜查看周遭，不见人与羊群。决定进屋，用螺丝刀拧开门闩，却无做贼心态。无人区里的土房子处于边缘地带，牧民只在冬季短暂居住，一年大部分时间四处游牧。房子空闲时便成了鲜见的闲杂人等的避风处，门上的锁，更多是个象征意义。尤其在荒原南部，无人区边缘的土房子更多，主人予人方便，连锁都没有。寒风中的旅人闪进屋子，只需捡几块干牛粪丢进炉子里，便能温暖地享受一夜。眼下这间土房子更是如此，位于“交通要道”上，历年深入荒原的探矿人、跑山人，甚至盗猎者，无不享受过它的庇护。

屋子很干净，客厅有两箱饮料，里屋挂着一串串风干羊腿，很是诱人。我的食物尚充足，胃口也没开，否则定留下些钱取走一串肉。第一眼寻视，基本断定屋里是有人居住的，但心里并不甘心接受，又回到客厅一番细察。典型的藏式长条炉子上，一头是装着冰块的脸盆，一头炉口上有壶水，微热，说明主人并未远去。有点失落，星级度假村没得住了。以往，也许我会很开心地翘待主人归来，体验着他们的生活。有了去年不完美的旅行，此行谨慎很多，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把水袋里灌满温水，又加了些冰水在壶里，不舍出屋，将门闩螺丝再一一拧上，不留一丝有人潜入的痕迹。

随后，从卡车工具箱里顺走一把匹配扳手，解决了最后一个装备上的障碍。即便有了扳手，前货架依然每天都要松脱，驮包太重了。所以，每天临睡前，把前货架拧紧成了例行工作。事后回想，如果在土房子里修行三天和在一把扳手之间做选择，显然后者的现实意义更大。谢谢那把扳手，它给予我的并非一把扳手的功能。

离开土房子数百米后，车辙骤然稀疏，沙重的下坡也推不动车子，同时一股远离人世间的孤寂感迎面扑来。晚上，在一片坟头般起伏的小土包里扎营，刻意避免被人发现，去年的阴影也是此次初进荒原的最大压力之一。

晚饭是标准的糌粑，它和压缩饼干一样，尚未和我建立起深厚感情。此行，食物约有一百斤，其中主食七十七斤，包括五十斤糌粑、二十五斤压缩饼干、二斤麦片，实际使用七十五斤，前期糟蹋了二斤主食。辅食二十五斤，大蒜、酥油、花生米三样就占了一半。其余是少量的盐、紫菜、辣椒粉、茶叶等，以及一点打牙祭的奶粉和白糖。

食物是生存之本，横穿羌塘成功与否，一个很大障碍就是无法携带足够食物。一切所需都必须从外部世界带入，荒原不会给予我什么。对于荒原，我只是过客而已。若有万全后援，例如不计成本的后勤车队、直升机定点空投、老天垂怜扔馅饼等，那么食物就不会演变成无数个失眠夜了。在缺氧酷寒的特殊环境下，加上每天一个马拉松的运动量，每日摄取食物热量至少在五千大卡，显然食物携带量要达到这一指标是不可能的。在八十天的理论极限值里，我设计的食物日均摄取热量，依然达不到一个成年人的基本需求。饱腹和远方是否存在绝对的敌对关系？抑或，热量被安逸的生活状态夸大了，只是挂在嘴边的流行词？老一辈中的许多人，没有热量摄取概念，肚皮半饱，艰辛劳作，喊着振奋人心的口号不也坚持了十年八载？我有理由认为，满足基本热量的前提下，人的身体并不会萎缩成干瘪皮球，人的精神更不会空虚有如稻草人。但食物设计依然需要十分严谨的态度，必须满足储存、快食、热量转换效率、口感四个问题，一句话概括就是，不

那么好吃的单调的碳水化合物。

零食基本没有，花生米都觉得不该带，因为后期会控制不住，花生米会被当做美食很快消耗掉。全程无肉，吃过一次蔬菜，微量元素靠金施尔康药片。没有动物脂肪的缺点是，抗寒力和耐力会下降，例如生活在北极圈的爱斯基摩人，不吃肉是没法长久活下去的。排除肉类是个显而易见的问题，初始也曾考虑安多地区朝圣者的“肉糌粑”，就是将风干肉磨成粉和糌粑搅和在一起，从而保证有足够体力完成艰辛漫长的朝圣之旅。由于种种原因，“肉糌粑”没有被列入食谱。在严苛的旅行环境下，是营养全面地饿死还是苟且偷生地活着，我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后者。

主食上，糌粑是当仁不让的第一选择。类似北方炒面的糌粑，藏民在这片土地上使用了千年，我没有理由拒绝。只需将水烧开，就意味着一份糌粑大餐也做好了。中午路餐则是雷打不动的压缩饼干，当然有更炫目的高能食品可替代。选择毁誉参半的压缩饼干，是因为我面对的是一场持久战，需要身体处于一种相对稳定的状态，一连几十天喝红牛打麻将谁也受不了。

辅食的挑选很难完全从营养角度考量，科学标尺在某些极端环境下容易失真。人体远比想象的具有韧性，少一点营养死不了，多一点营养却不能保证爬上珠峰。酥油是我极力推荐的辅食，和糌粑联手成就了完美的藏餐组合，足以打遍天下无敌手。对酥油的营养价值只需了解一点，它就是黄油，几十斤牛奶才能提炼出一斤的脂肪。购买酥油却有很大风险，这年头纯正酥油越发难寻。很多来藏地的旅行者都不喜酥油茶，其实是被伪劣品骗了，也许你喝的酥油茶是土豆做的。大蒜也不用多做解释，旅行中还有比它更完美的食物吗？紫菜则从植物纤维和富含钾元素角度考量，身体的不适，大多时候不是营养出现了问题，而是电解质失衡，海藻类食物是解决这方面问题的老手。辣椒粉，没有比这还下饭的菜了，而且它还能为你在酷寒高原提供额外热量。少许的奶粉和糖，总要有些哄小孩的玩意，男人有时很男孩。

我的食谱确实有些极端，但这是极端环境下最有效的选择。朴实的外表，就是生活的本质，日日鲍鱼燕窝并不能使人身心愉悦，更打破不了世界纪录。选定一份食谱不难，难在遵守，这才是我万分担忧的。在后期，那种精神上对食物的欲望我是领教过，与狼夺食并不夸张。那些历史上人吃树皮、人吃人的故事，不是为节约粮食编撰出来的。因此，前期对食物的控制非常重要，是为了给后期留出一个足够的失控空间。



卍自制辣椒酱，这比携带成品辣椒酱轻很多分量（09年）。

Day 5

第五天了，又是磨蹭到十点半出发。天空延续阴霾嘴脸，一簇簇暗黑云团自西向东快速移动。从天气形态上很难判断成因，但显然不是区域性湍流，它更似一股来自阿拉伯海的季风性暖湿云团。风也难止歇，自进入荒原，只有清晨极短时间得以安静。风速通常保持在六级，瞬间风速达到九级，这与界山达坂的台地风口效应也有关联。

中午某个时分，风云交加中，我在羽绒服外套上了冲锋衣，这是此行着衣最多的一次。原先衣物在江孜县尽失，后在拉萨仓促补充，过于简陋和随意。保暖衣物仅为超轻羽绒服，轻便冲锋裤，普通抓绒套装，棉质内衣和旧徒步袜，没有一件专业防寒服，确实显得儿戏了。事实上，补充衣物时从未脱离气候因素，我可不敢自诩北极熊。

通过近十年周边县市气象资料分析，我推测羌塘无人区四月份夜间温度在-10℃至-25℃之间，超过-30℃的极端低温比较罕见。白天低温可忽略，但受外界因素影响大，所以白天冻死的可能性比晚上窝在睡袋里更大。后期进入雨季，受印度洋暖湿气流影响，对流天气频繁，固态降水变成湿雪、雪球、冻雨等半固态模式。夜间温度在0℃至-10℃，极端可达-15℃以上。白天温度同样变化大，顷刻间可晒得人皮开肉绽，顷刻间也可把人冻成冰棍。总之，羌塘的天，小囡的脸，说变就变，一年四季皆有，夜晚则是永恒的寒冬。实践证明，我的这套菜鸟级着装方案是可行的，不仅符合了对气候的判断，也最大程度减少了衣物负重。

初始，我也忐忑此般着装对于羌塘恶劣天气太过单薄。补救方案就是加穿那件山寨版冲锋衣，实在不行，再裹上十元钱的救生膜……能穿的都穿上后，可抵挡-5℃加八级风寒效应，体感温度大致在-30℃。实际上，也就是今天披了几小时冲锋衣，这与运动状态下的身体发热有关。另一个重要原因就是顺风，背对冷酷的西风带。就如先前所说，自西向东的路线设计是旅行成功与否的第一关键。若迎风推行，那少年俊俏的脸蛋，挺不了几天就得被吹个稀巴烂。即便顺风，也得注意耳朵，稍有不遮，被风直接吹刮，迟早会掉在地上成为食腐动物的零食。时下，那两天前被风吹坏的眼睛又剧烈疼痛起来，令人好不纠结。最糟糕的情形，无非是西伯利亚寒潮比往年迟些退出舞台，那我只能挖坑搭帐钻进睡袋抵挡了。我可不敢面对连野牦牛也能活活冻死的寒潮，立马横刀，口出狂言。



卍进入荒原来，阴霾才是主题，闪现的冷日难以持久。

下午三点，瞥见右侧山头上有一截木制凸起物，貌似天线。首先排除不是树，羌塘里的草都很难超过二十厘米，找到一棵树的概率比捡到钻石的概率还低。我臆想着是监控盗猎者的高科技装置？抑或游牧者相互联络的无线电信号塔？当然，这些完全不靠谱，因此决定亲自爬上山顶看个究竟。

侧风上山，乜斜着锁定目标前进，几次偏离方向，相错的眼睛和身体很难协调一致。越近山顶，凸起物越完整，直至露出三脚形的铁塔。这是平缓的山顶，孤零怪异的铁塔背后是风云诡谲的天色。我未有迟疑，就断定这铁塔是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测绘时遗留下的大地三角点，今天终于得以见识实物。回首，七十多天的无人区旅行中，每每荒原守望，看着并不高伟的铁塔，总有和前人错肩而过的温暖。羌塘最核心地带，几十万平方公里的无人荒原，一直是地图空白期，直到测绘兵以地面调绘的方式完善了航测图。因此，这片荒原具有了许多时代特色的地名，例如跃进口、胜利达坂、朝阳湖等。虽然荒原里的地名稀疏得可怜，绝大部分地区仍是一片空白，但当年绘制的地图足以让后者受用。前人遗骨，后人按图索骥，那些拿着前人地图动不动标榜人类首次穿越荒原的人，实则内心无以复加的空洞。甚至一些媒体人也对着摄像机，大侃脚下土地人类首次涉足，岂不知身后铁塔正巍巍屹立。默默无闻，守望了荒原四十年的铁塔，和这个浮躁时代是如此对比鲜明。

傍晚来到邦达错西岸，无力，决定不走了。一天行进不到二十公里，可悲的里程数字。邦达错一片冰封，冰面上黄斑遍布，是风携来的黄沙与尘土。近湖冰面有很多裂口，衬着压抑的灰暗游云，宛若一张张饕餮大口。闪念，要踏上冰层往深处闲去，双脚却理性地沿岸慢踱。岸边一泓融水，两只野鸭在惊扰下跃空盘旋，好似一对苦命情侣，是我此次进入荒原首见的生灵。偶尔的啼鸣，在风中隐约，越显孤单。

临近邦达错时特别留意北去的车辙，那是通往克里雅山口的岔路，越野车可直接开到山口。在我的旅行计划里，克里雅山口是第一条逃生路线。如果此时选择了北上，我不是被狼咬了脚，就是被巨大的压力吓得无法眼望前方。



卍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初架设的大地三角点铁塔，向默默无闻的测绘兵

致敬。

话说克里雅山口，也是我最想去的地方，它是翻越昆仑山进入高原的重要通道，也是清朝时期开辟的两条商道之一。在山口南侧有一间石屋废墟，四张方桌大小，美其名曰城堡，是否和传说中的商道有关难以考证了。可确定的是，山口北面的昆仑山半腰有一截公路，它便是最早的新藏线。这段往昔已无几人知晓，但被遗弃的路基依然清晰，没头没尾地独守巍巍昆仑中。改道原因不是山峦重叠，相反这是一条无须多少周折的坦途。改道原因是火山，荒原中鲜见保存完好的几座火山，那年喷发，有人说只是冒了点烟，有人说什么也没发生。无论怎样，火山成了改道理由，使之西移至错综复杂的山结地带，成就了至今都是中国最难走的新藏线。我想，那些从新疆叶城骑行至西藏狮泉河的旅行者，一定会永生难忘这段记忆。



卍孤独的伉俪点燃死寂的荒原。

还有一段记忆，所有人都不应轻易淡忘，克里雅山口也是解放军第一次进藏通道。一九五〇年，人民解放战争已基本结束，西藏仍处于农奴制度统治。在莫斯科访问的毛泽东指出，西藏虽然人口不多，但国际地位极其重要，确定了解放西藏的计划。彭德怀向中央建议，深入高原其难度恐不亚于长征，不宜大量出兵，应派出一连左右的兵力先行进藏，担任侦察建点任务。同年八月一日，一支由多民族战士组建的先遣连，在克里雅山口北侧的普鲁村举行了进藏誓师大会，一个月后抵达了藏北那日娃地区。此地便是如今的先遣乡，为纪念先遣连而命名。在酷寒、缺氧、大风、盐碱水等极端恶劣的行军环境下，全连最初一百三十六名战士只剩下二十余人。我现在所处位置，正是当年先遣连经过的地方。那般信仰，那般斗志，将青春无悔地留在了这片

人类生存的禁区。



卍藏西北无人区四大错之一的邦达错。只那么随意地看一眼冰封湖面，冷与无助便深深浸入骨髓。

顺着融水离岸，循溪而上，原是一口汩汩喷涌的巨大泉眼。水质清冽，水底是与外界反差巨大的碧绿色苔草。百无聊赖，又顺着泉水回到湖畔，从地图上我无法准确判断这是否就是邦达错的边界，但前方一片冰封的灰黄湖面真实可触。地图只代表过去，如今的沧海桑田再无人用心记录。

邦达错是藏西北无人区四大错之一，另外三个是郭扎错、窝尔巴错和龙木错。四错成十字形，东南西北各守一方。初入羌塘的旅行路线，便是从西方的龙木错起始，直线至东方的邦达错。位于南方的窝尔巴错则是去年之旅的必经之路，它也是四大错之中海拔最高的，五千二百米的高度让我在湖边打水漂没喘过气来。窝尔巴错比邦达错高出二百米，相距六十公里，由一条饮水河相连，高处的湖向低处的湖缓缓泄水。这条河在地图上没有标志，其实，荒原里很多相邻的大湖都有一条河相连，彼此融会贯通。从地质演变角度来说，这些湖的前身是同一片浩渺碧波，如今各奔东西，独守荒原一隅。

湖面越发阴霾，云层之间不再有清晰的边界，融成一片浓灰色。这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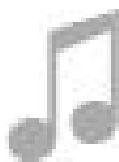
我警惕，匆匆离开湖畔，刚把车子推至泉眼上方的一块凹地里，憋了几天的天空终于呼啦啦飘下雪来。不慌不忙搭好帐篷，附近有如此一口清冽泉水，便再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了。



卍泉水营地。

偶尔，掀开帐篷一角，巡视周遭，近处是逼仄坡地，远处被白点和不着边际的浓灰完全占据，荒原并不可见，十分的压抑，压抑窒息。

回想这五天的旅行，被我忽略不计里程的一百多公里便道，分外真实可怕，最初打算一两天快速通过的春秋大梦早已破碎不堪。狠狠地拉上帐门，听着雪花落在顶上，喝着煮沸的泉水，如此幻想着我之后的美好旅行。

第四章  不可重复的人生

Day 6

连续几天的阴霾，被一丝不挂的蓝天替代，但以低角度眺望远方，却又似有种白内障的感觉。羌塘，最一丝不挂、最渗透至内心的蓝，只存于秋季天空。冬春大风，浮尘万里，羌塘是蒙着面纱的矫情硬汉。

围着一座造型极酷的风化小山转向南方，山脚下的便道难得坚实，虽不能骑，却易于推行，每一分力都无损地落实到沉重车体。左侧是宽阔的饮水河，宽约一公里的冰面在阳光下非常刺眼，细细的一条碧水穿梭其间，那是未被彻底冻结的河流。随着方向转西，便道与要去的远方南辕北辙，怀疑是一条绕出荒原的牧民道。查看地图，当年测绘轨迹直接跨越冰河，深入荒原腹地。我把车停下，背上简单物品跃下河谷寻路，心中了然，此番寻路不会那么轻松。



卍冰原中逶迤的饮水河。

河岸暗涌着许多泉眼，与之前几天遇见的类似，属于恒温的地下水露头。泉水流淌的溪道里生满碧绿苔草，随水流缓缓荡漾，却不见鱼类生灵。有些泉水相连，汇集成小块湿地，滋润着厚实的草甸。不过咫尺前方就是坚硬冰层，这些偎依在陡峭阴冷岸底的绿色，不真实地演绎着自己的春天。踏上冰层，难以揣测它的厚度，但绝对踏实。冰层表面呈现凹凸小窝，强劲寒风吹打所致，对于行人却有不错的防滑效果。近至未封河道，垂悬的岸冰有一米来厚，冰檐下挂满一条条尖利

的冰凌。

顺着河流往邦达错方向寻去，逐渐深入冰原，当到达测绘路线时，根本无力越过河流。想象着当年，测绘兵是如何通过此河的，那已是四十年前的事了。



卍无法逾越的河流，但晴朗的天气一扫几日来的压抑，连时间也慢了下来，并不慌张找寻那藏起的远方。

一晃三个小时过去，沿着冰原徘徊数次，依然没有过河之法。我试图淌河而过，潋滟寒水却是极深，河床则是细软的沉积沙，没有一丝强渡的可能性，为探河携带的拖鞋和毛巾颇为落寞。没有慌张，好天气，好风景，四周雪山可见，巍巍昆仑横亘在北方天际。有些贪玩劲头，打开DV，很酷的姿势趴着泉水边喝了几口，然后一本正经地对着镜头，教育那些倘若能看见视频的人喝冷水注意事项。最险是顺着某处倾斜的冰层，滑梯般溜下河道，原本就裂缝的冰层受重坍塌，以及连锁反应，一大片冰层在脆生生的巨响中崩裂。我从碎冰里爬起，不敢相信这《后天》里的场景是我造成的。时而，对着浅水里的斑头鸭念上几句：“寒冰水藻三两溪，春江水暖鸭先知。”



卍炎炎午后，冰层松动，某处的脆裂声会突兀响起。

下午三点，阳光最烈时刻，冰层有些融化，冰面会溢出一层水光，分外刺眼。有些冰面会松软，一脚下去踩出一窝清水。走在冰原深处多少有些胆怯，生怕一不小心掉进松动的冰窟窿里，人一下子不见了，但帽子还留在冰上。

此时，碧水间出现一条黄龙，那是上游迅速融化的浅冰携带下的泥

沙。我又逆流而上，来到漫河滩与饮水河垂直交汇的地方，第几次徘徊已不记得。其实，这条宽度达到一点五公里的漫河滩才是饮水河主道，貌似主河道的深河只是南侧一片湿地的汇流。当时没有把握判断饮水河正源，一是漫河滩方向不对，二是地图上的饮水河并不与邦达错相连。时间晃到下午五点多，过河仍无一点头绪，横下心沿着南辕北辙的便道走到底，看个究竟。便道一直往西，正貌似翻越一个大坡彻底西出时忽然南下，直逼向一座横堵的小山。看似死路，若有恍然，便道是要绕过低洼的盆谷湿地，至山脚下再九十度西去。果然，便道沿着横堵的小山西转，这才放下悬心，认定是出路。



卍岸底的温泉藏匿着荒原中唯一的绿色。

横堵饮水河的小山怪石嶙峋，是火山地貌和风蚀地貌的混合体。此带山体均如此，有如长廊宫殿，有如史前神兽，有如一个恶魔的头颅。山脚下不时可见一道垂直深壑，泉水从尽头汩汩往外喷涌，湿地便这般溢水形成。饮水河正源的紊乱和这座横堵小山脱不了干系，就连早期地形图上都无法明晰。饮水河从窝尔巴错泄出，初始只是一条几十米宽的山谷，不一会儿就变成宽度几公里的平缓河谷。在河流即将汇入邦达错十几公里的地方，一座孤立的小山横空出世，河流被迫改道。一股水流从小山西侧汇入邦达错，至今仍见这干涸的宽阔河床。一股水流从小山东侧汇入邦达错，就是现在的漫河滩。一股水流不甘心阻截夺袭成暗河，成为山脚下一排巨大的泉眼，并冲刷出更似主河道的断河。从密集的火山石和煤炭般的火成岩，遥看一个并不太远的过去，一次微小的地质活动彻底改变了河流走向，使它成为一条在地图上永远无法汇入邦达错的断河。

天色黯淡，探路结束，却未原路返回，而是深入湿地抄直线。目标物很容易锁定，就是那造型很酷的风化小山，如同远古神兽，方圆几十公里一眼便见。





卍用火山石堆砌的玛尼堆和铺满厚实粪便的羊圈，因对自然的敬畏，我们得以在荒凉之地寂寞且顺从地生活。

途中发现数个简易羊圈和玛尼堆，皆用充满气泡的火山石垒建，想必这里是一个夏季牧场。从生活垃圾来看，这个牧场至少存在了十年，从刻有六字真言的玛尼石来看，这个牧场至少存在了上百年。发现这片湿地的牧民，才是荒原中的第一批探索者。去年羌塘之旅也是这般，在一些认为绝无生机的地方总是不经意地发现游牧痕迹，一片狭窄的湿地就是一个美丽家园，是人类深入荒原生存的极限。我曾试图理解这种恶劣的生活状态，得到的答案只有寂寞和顺从。如果心有欲念，你无法生存下去，如果心如死灰，你同样无法生存下去。

湿地里，溪流交错，分割着一块块厚实的草甸。不时有野兔惊现视野，想那草长莺飞的夏日，牧民们在这与世隔绝的地方，寂寞且顺从地与荒原为伍。

帐篷就搭在“神兽山”下面，今天完全为明日准备，推行了四公里，找了二十几公里的路。我再次从心理上确信，明天才算正式进入荒原。这个藏在邦达错南侧湿地里的季节性牧场，是我此行最后一处所见的人类生活痕迹，离新藏线一百二十公里。再往前走，荒原彻底与人类社会断绝了关联。

再往前，我们只能是过客。



卍神兽山下的营地。

Day 7

绕行湿地，下午两点再遇曲折的饮水河，这次是躲不过去了。昨天便有了心理准备，趟过漫河滩显然要比逾越“主河道”要容易得多。河滩近七百米宽，覆冰，冰面由外至里呈现不同形态。浅滩无水，皆是悬冰、褶皱冰、堆积冰、冰窝、冰凌等。断定河水会在午后消融，所以才造就了如此丰富多彩的冰形。先是徒步探路，确定每段路的冰形，

一路踏去，脆声一片，耳朵很有快感。有些冰面厚半米，却由数层组成，层与层之间中空，踏碎的声音最为好听，绝佳的层次感。多层中空冰的形成是因流水快速退去，上面一层薄水未及反应便冻结成冰，如此，一层层冰面反复叠加，成为荒原唯美的艺术品。最厌恶腌菜般的皱褶冰，夹杂褐色泥沙，又脏又硬，毫无美感，破碎的声音也不悦耳。某些单层悬冰很是坚硬，极易割破轮胎。越往深处，冰的形态越简单，这意味进入了深水河道，要推车过去仅凭花拳绣腿可不行了。



卍饮水河正源，冰雪混合的滩涂。

换上拖鞋，深度探寻，要搞明白三点，冰面厚度能否支撑自行车？若不能，水有多深？同样水深的情况下，河底软硬？经过一番摸索，主河道至少有三条，我长吁，过了此河便无法回头了。很多路都是如此，只能走一次，第二次便没了胆。







卍有些路，人生中只能走一次，事实上，这只是一种自怜的心态。

推车强渡，成片冰层在烈阳下变得软硬兼施，推着推着掉到水里，然后用脚破冰，推车往前。夹心路最纠结，上层是冰，中层是雪，下层是水，底层是软沙，能把车子彻底困死，只有拆包才能弄出车子。好处是车子不用扶也不会倒，累了可泡杯咖啡歇息，冷了可上岸晒太阳暖下脚。最怕冰水里陷住车子，一放手车子就倒，想去小个便都不行，只能咬牙一点点把车子弄出去。最后一段冰河分外纠结，宽阔，水深至腿，碎冰如刀，河底是细软绵沙。卸了驮包，一一运送，往返五次才得以过河。

用了四个小时才到达彼岸，腿上被冰块划了数道血口。

躺在沙地上，晒着太阳，抽了两支烟。

蓦然一瞥自行车，怎么还在河那边？吓得我跳起来。原来冰层在烈阳下迅速融化，一条干涸的小河岔重获新生，欲将我的自行车再度圈到河里。不过穿鞋、喘气加两支烟的工夫，这河流就完全变了容颜。再次把鞋脱了，湿脚将车子推了过来，停在远离是非之地，然后去探路。陡直沙岸，超重沙土，一眼便知，全然超出我的推车能力。天气急转直下，野云铺顶，游风席卷，加快步伐探寻，希望找到一条便捷通道。眼前不再有清晰轨迹，车辙随意荒原。不论从哪个角度进入荒原，在路的形态上都是一样的，如果遇见一条有路基的简易便道，那一定是通往某个矿。如果遇见一条没有路基的便道，那一定是前往某个牧民点或季节性牧场。再之后会有一段杂乱无章的车辙，谁也不知它们前往荒原的何方。

风势骤增，裹挟着冰雹噼里啪啦砸下来，温度在瞬间至少下降10℃。逆风回程，没法正面，没法呼吸，背风倒走一段，摔了一跤。只好把头巾蓬松地塞在衣领里，勉强遮住嘴和鼻孔，弯腰低头迎风寻去。特意带了一个骑行口罩，宽阔的鼻翼，两侧有对流气孔，但在空气稀薄的海拔五千米荒原，依然使人无法呼吸，更不说那拥堵在口罩里的鼻涕多么令人讨厌。来到河边，眼前一幕恍若隔世，天地混沌，浊河汹涌。我想，若之前迟疑一刻，赶上此时怎么也横不下心过河的。



卍少顷，河流换了容颜。

我再也无法回头了，人生中有些路只能走一次。

那时，此刻，这条冰河被视为了不可重复的人生。但从一个足够长的时间点回眸，这条冰河便算不了什么了。那时，此刻，所萌发的不可重复的心态，是置于死地而后生的决绝。从行程角度来看，过了此

河，下一次再遇纠结的河流是一个月以后的事了。客观回顾自己的旅行生活，在经历时光的冲刷后，果有一条人生中只能走一次的路吗？若有，就是某次徒手下天坑了，下去前我对自己说下不去，下去后我对自己说上不来，之后我对自己说，奥巴马让贤加董洁洗衣做饭我都不会再重复这过于疯狂的行为了。相比眼下这条冰河，若有大老板在河对岸用十万元砸我的脑袋说：“小子，再耍一遍！”我一定欢天喜地就往冰河里跳。

眼下，没有老板捧着人民币等我表演，现实境遇是我猥琐地蜷缩在自行车后面，躲避着狂风冰雹。这是标准姿势，面对恶劣天气，将自行车横风倒下，整个人团成个肉球，趴在隆起的驮包后面。远处看，则脑袋不见，屁股半撅，有如鸵鸟。

天色稍有平静，便琢磨着怎么把车推上河岸。所谓便捷通道并不赏脸，陡岸浮沙半尺，全力往上推一尺，人车与沙土往下滑两尺。不得已，再度卸包，一番哀怨上了河岸。沙土依然很重，折腾到傍晚八点半，撂担扎营。帐篷刚扎好没多久，天色蓦然转好，一轮明月悬在蓝宇中空，晚云似火，斜影映衬在金色荒原。喜欢这样颜色的荒原，冷暖色调相宜，羌塘终于回到我熟悉的从前。疲惫的一天刹那间有了回报，我在营地周围漫步，并精力旺盛地以双腿为前景拍了几张“我与营地”。事实上，这是非常糟糕的一天，只前进了十一公里，若论直线只有六点五公里。不论怎样，我的心，已然融入荒原。



卍自娱自乐，我与营地。



卍暮色中的营地，羌塘终于回到我熟悉的从前。

第五章 进入世界寒旱地带

Day 8

食用着昨天灌装的清冽泉水，下次再遇洁净地表水是十几天后了。此后，我将进入世界寒旱地带——喀喇昆仑山中段至羊湖一带的高寒荒漠。“世界寒旱”在七十年代的科考中，还只是被认定为“亚洲寒旱”。“寒旱”即是又冷又干。寒容易理解，高处不胜寒嘛。旱是由于高原四周高山阻隔，又深处亚洲腹地，几股海洋暖湿气流均难到达。由于线路拉得太长，选择进入羌塘的时间左右为难，太早过于寒冷与干旱，人扛不住，水的问题也没法解决。太晚会推迟进入东羌塘的时间，雨季来临，冻土消融，几乎没有通过的可能性。所以四月初进入荒原是个最折中选择，可以使我吃一个半月的西风和冻土路面，剩下时间则在雨季变得强势前迅速撤离。因种种耽搁，比预计迟了二十天进入荒原，当下，我仍未意识到后果的严重性。



卍好天气的预兆。



卍清冷的早晨，荒原被霜染白，包括暴露在荒原之中的旅行。其实，这也是极好天气的开始，明朗将暂时统治荒原。

昨夜忘了摘下自行车上的码表，被冻坏，之后路程靠GPS数据。双路温度计探头同样惨遭冻坏命运，外置探头彻底罢工，内置探头测到-10℃就乱码，只能用水银温度计临时采集数据。



卍白色自行车，难寻艳丽色彩。



卍帐篷结霜严重，每天清理出近半升冰霜。

自进入荒原，不论夜间温度多低，帐篷内温度始终维持在-10℃左右。这要归功于一体式单人帐，单层外支架搭建，近乎密封的设计限制了空气流动，易于营造一个独立的温室系统。缺点同样大，结霜严重，每天早晨从帐篷里清理出的冰霜有半升之多。穿衣服时，得先把

连衣帽戴上，否则冰块呼啦啦地往脖子里掉。一体式帐篷还有个好处，就是能单人快速搭建，这在羌塘恶劣环境下太重要了。若一个人在大风环境下搭建双层帐，会手忙脚乱有如接生婆。而在极端环境下，搭帐难度不亚于一男赢十女的骂街。去年羌塘某次，遭遇极端大风冻雨，帐篷始终搭不起来，牙已经咬不住了，差一点就成冷柜里受瞻仰的对象。

一整天，路况都很糟糕，尤其下午陷在一条古河床里，松软的粉沙，需拼得全力才前一步，然后停下大喘，速度也就可以在蜗牛面前吹。无数次放倒车子，前去探路，细软的河床还要多久才能终结？每每坐在前端，凝视着陷在沙子里的自行车，真想一走了之，没法再玩这游戏了。这种状态就一个熬，说服自己，前方是锣鼓喧天的秧歌队，大红花戴胸前……往前推几米。再说服自己，前方是世界十大杰出青年的颁奖舞台……往前推几米，再说服自己，未来夫人很感动，亲自在前方迎接，手持极品茅台……往前推几米。再说服自己，前方惊现隐秘的乌金贝隆圣境，人世间苦欲不再，只有永恒的愉悦……往前再推几米。挣扎了五个小时后，当我看到硬实的草岸，眼睛蓦地湿润，终离苦海了。此行唯一一次不加收敛的感动，也是初进荒原稚嫩心态的写照。

这天，只推行了十四点六公里。

从徒步角度看，推行速度确实太低了，一半都达不到。选择自行车作为穿越工具并非为骑，它只是一个驮货工具。四个驮包分别置于前后轮两侧，相机包挂在车头，一个二十五升的骑行包随身背着。后货架上还有一个六十升防水驮包，用弹性松紧绳捆绑，其间夹塞着防潮垫、水袋、拖鞋等。驮包总容量一百八十五升左右，不包括外置的盛水容器、闲杂物品等，所有装备总重二百斤左右。试想，推着一辆二百斤的自行车在海拔五千米的沙地里推行，实在是一件令人沮丧的事情。

自行车是目前穿越羌塘最有效的工具吗？

飞机行，羌塘最早地图就是航拍，但似做梦，云里雾里一遭，匆匆就醒。直升机不行，海拔高，升力弱，所以羌塘腹地几次救援都是汽车。汽车限于季节，雨季就是一堆废铁，冻土季节随便开，那些盗猎者开着几万块钱的破车在羌塘玩了几十年了。摩托车不好说，至少目前没有可信的完整穿越记录，哪怕相对最易的东羌塘线路。



卍自行车不是穿越羌塘的最佳工具，却是自力形式穿越的最有效工具。

再说自力形式的羌塘穿越。先是两轮拖车，纵轮装置摩擦力大，崎岖碎石路通过性差，荒原两端的硬路更是失去了机动能力。优点是平衡性好，人车分离无负担，无须付出额外人力。再则，车体结构简单，自重小，易于维修。纵轮设计的两轮拖车和横轮设计的自行车相比较，负重能力相差无几，体力付出前者略高，速度后者略快。国外旅行者早期羌塘探索，多次使用过拖车，但后期则完全被自行车取代。那高原之舟牦牛呢？如果一个团队可行，而且必须是专业的牧民团队，但仍要有一半牦牛殉职的心理准备。若一个人牵几头牦牛就别想了，我之前也这么浪漫过。牦牛不累死也饿死渴死，或者忍受不了奴役跑了，顺便拐走食物和铺盖。至于三轮车不要去琢磨，骑不了，推

不了，半米深的沟壑就能把人折腾得够呛。徒步？这世上实难找出几个人背着一百斤装备还能撑上三天的。我的羌塘旅行经验告诉我，最被否定的纯徒步方式，在某些路线上还是有可能的，从荒原此端到彼端，这又是另一个有意思的旅行计划了。

综上，自行车不是穿越羌塘最有效的工具，但在这个科技昌盛的时代，它是目前最有效的自力穿越工具。

Day 9

连续两天典型羌塘日，早晨无风，一丝不挂的蓝天。中午起风，棉花糖般的云朵西边天际生成。下午风势逐渐增大，飘浮的云朵占据四分之一天空，它们自西向东掠过，一会儿晴一会儿阴，阴晴瞬间温差达到5～10℃之多。在羌塘，一朵云拥有足够的影响力。傍晚八点左右风势逐渐减小，然后随日落西山消隐无踪，这时百鸟归巢，我也安营扎寨。在典型羌塘日里，这个规律准确率高达80%。但今年，这种典型的羌塘日并不多，二〇一二年征兆？



卍被挤压扭曲的冰层，自然的力量远远超出人类想象，哪怕它稍微展示那么一点，就足以唬人了。

除了天气顺延，重沙地也延伸进了今天，苦不堪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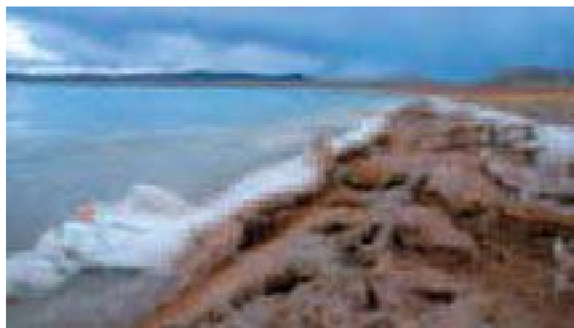
中午时分，GPS手持机专用太阳能板出现问题，查修是二极管坏了，好在备了零件。由于单独采用了一块轻薄的太阳能板给GPS供电，使得GPS高耗电成为历史，七十多天里只因故障换过一次电池，节省了需携带的大量干电池。同时备了一块功率5.4瓦的太阳能板，给7.4伏的相机、DV及其他数码设备供电，路上没缺过电只缺过水。

羌塘的太阳光资源，是世界上任何区域都没法比拟的，日照时间长，高海拔因素又使得能量更易穿透自由大气。如果不以穿越为目的，而是生活或短期固定模式的考察活动，太阳光几乎可以满足一切生活能源所需。最初旅行计划中，就曾考虑利用太阳光作为燃料，用于日常的烧水做饭，类似微型太阳能灶和烤箱，使此次旅行彻底实现碳零排放。最终，我还是选择了汽油作为生活燃料，毕竟我得抓紧每一分钟往前，可不是来度假烧烤的。即便如此，这点汽油也只够汽车跑上几十公里。用自力方式穿越荒原一定不是最巧妙的，但一定是最环保的。

至今，这片地球上独有的超级无人荒原里，没有一个固定科考站，叫人情何以堪。不论从交通还是生活角度而言，建立一些野生动物、气候变化、天文观测之类的小型科考站，其实难度并不大。

下午七点在大风中狼狈地抵达普尔错，甚是感慨，又是比原计划慢得太多。远望普尔错非常诡异，湖面呈现暗绿和浅灰阴阳两色，并无波澜，而是玉石般冰冷质地。背景是暗色天空和低垂雨云，在天际与湖面交接的彼岸是一道平缓的洁白雪山。近湖，越发诡异，湖岸裂开，如拉链般犬牙交错。岸边坚冰一层层卷扬上翘，冰体夹杂黄渍，高约一米不等，顶部尖利，如同一把把啸天锈剑，又更似黄斑獠牙欲把岸边生灵吞入湖腹。跨过“獠牙”便是深翠色的平坦冰面，一条冰封延伸至彼岸方向，裂缝两边的冰层微微隆起，撕心裂肺的触感。踏上冰面往深处走了一段，很厚实，并无破裂的忐忑，然而在这样的天色下，冷风中，行走在怪异冰湖的深处，总有种无所依靠的空洞感。

湖东面是一座深入湖心的半岛，我与之呈犄角之势扎营。湖的斜对面有许多野牦牛，及两头闪烁不定的棕熊。用望远镜察看，貌似有一条清溪滋润着丰茂水草。原本打算趁天色完全黑透前赶往那处扎营，却又没有多少精力构建与野生动物和睦相处的一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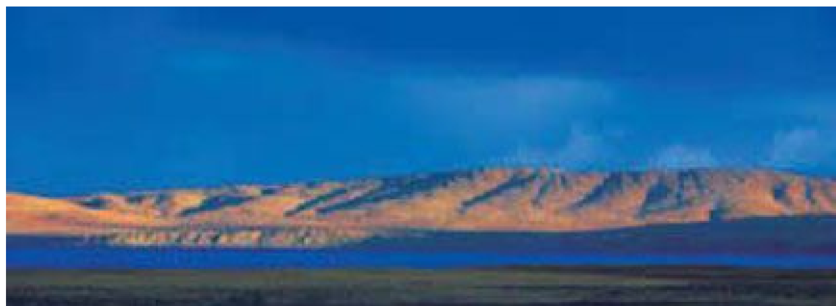
卍强大的风化力，如拉链般裂开的堤岸。



卍洁白的冰锥，说明此处水源较好。

踏过匍匐上岸的锯齿冰块，砸开一处浅冰取水。水寒无敌，碱味甚浓，只取了冰块回去融水。第一次煮麦片，第一次带麦片旅行，只因在阿里装包时发现还有一点空间。如同牙膏，挤一挤，总还是有一点的。麦片的味道很不好，还是碱水味太重？反正两斤麦片倒掉一半，其实还是负重阴影，能轻点就轻点吧。入眠前，拉开帐门瞥了一眼普尔错，一道金光射在彼岸山峦，亦真亦幻，荒原中唯有一座金山。极大的冲动，想走出帐篷认真留下这幅景致，还是太冷，蜷缩在帐篷里匆匆按了两下快门了事。

带了两个快门，一个遥控自恋用，一个线控拍星轨，却一次都未用过。之前有过教训，那些诗情画意的瞬间并不好留，就连苟延残喘端稳相机的机会都不多。但这次旅行前，我还是满怀憧憬，臆想着一部完美的纪录片留给子孙看，一堆精美照片还原最真实的荒原和我的旅行。艰苦的旅行逐渐消磨了初始激情，按下快门就是胜利才是真实境遇。不要什么都想拍，点到为止，错失美景也不要抱憾，留存心底的风景才是永恒不变。



卍日落前一刻，一道金光照在普尔错上，一切变了模样。

Day 10

上午绕行普尔错北岸，岸边是此起彼伏的大坡，坡顶俯瞰明媚的普尔错，它已然另一副面孔。湖东水面如镜，倒映着蓝天和朵朵白云，宛如一块掉落凡间的天空碎片。湖西白色冰层，刺眼得如一面镜子。很明显，西岸裂开的湖岸和龇牙咧嘴的冰层，是风力下自东向西挤压所致。唯有不解，为何东岸冰层先于西岸融化，为何此季虚渺的东风压过了猎猎西风。

中午时分，夹在背包外侧的三百六十度全方位遮阳帽丢了，未用一次。没有回头捡，导致以后的日子里，一顶抓绒帽白天黑夜戴到底。好在皮粗肉糙，否则对身体裸露部分的伤害是致命的。帽子丢得不远，最多也就回逆一公里，但心态上很难理性地接受这减法。一步步往前实属不易，大踏步往返实难面对。去年进入荒原的第一天就掉了三脚架，没关系，身外之物。很快又丢了一只拖鞋，纠结很久，抽了一支烟后决定往前。我在赤脚冰河和往返一公里捡拖鞋之间选择了前者，非常的不理性。所以，不难理解，这次丢了帽子连半刻回去寻找的心思都没有。



卍明媚的普尔错，如镜，难寻昨日乖张面孔。湖还是那湖，风景的变化往往取决于时间，在对的时间出现在对的地方。

昨夜判断的那条清溪并不存在，原来是一条条布满白色盐碱的干涸沟壑。水草丰茂也是错觉，稀疏草地里只生出些许嫩黄，荒原里的春天，只是一个模糊的瞬间。野生动物却是很多，尤其野牦牛三两结伴各霸一处。蓦然，有五头结群的野牦牛从左侧山坡上朝我俯冲而来，一时尘土飞扬，雷霆万钧之势，对野牦牛脾性不熟悉的人定会被惊吓一番。结群的野牦牛并不会伤人，冲人只是在表述领地。它们在离人近时会突然九十度转向，绝尘远去，然后停在一处高地远远观察你。身躯重达一吨多的野牦牛，其实是荒原中生性最胆小的动物，它们遇人最初反应是尾巴翘起，前蹄磨地，犄角向前，双眼发红，披身长毛不时抖动，一副不干死你就不叫牛魔王的凶狠劲头。这种霸气十足的示警举动，实则是内心极度恐惧的反应，期望用凶狠表情吓退外来之物。只要壮着胆子不去理睬，当靠近野牦牛群时，它们会突然溃败转身逃去，和先前狠劲截然相反，情势转变之快令人错愕。只有胆大的野牦牛群才会短暂地冲向人，但绝对不会真有胆量查看你的护照。



卍气势汹汹的野牦牛，它们才是货真价实的纸老虎。

在羌塘，有经验的司机是不会从两三头野牦牛前经过的，远远就避开了。实在绕不过去，就点上一支烟等牛吃饱草自然走开。因为，野牦牛会真的顶车，而非流言，能把越野车轻而易举地顶翻。我曾向他们求疑，为什么我推着自行车没遭到过一次恐怖袭击？老师傅给我的答案是，我的车太小，牛看不上！

离群或发情孤牛的恐惧反应机制就更大了，我路过它们时也是心里没底，那种对峙令人窒息。我个人经验是极慢速度靠近，不要对视牛的眼睛，不要在乎它做什么凶狠动作，但只要它的前蹄往前迈一步，哪怕一小步的挪动，都要立马停下来，给对方一个缓气调整心态的时间，如此反复前行。若逼急了，野牦牛将是地球上最具杀伤力的动物，没有什么能够阻挡，一般步枪子弹打在它的皮上根本穿不透，顶多一个小眼。以往，无人区边缘的牧民会把捕获到的野牦牛皮切下来做菜板，几十年都剁不坏。

几百万年前，随着青藏高原迅速隆升，大量野生动物不是逃离就是灭绝。野牦牛是仅存的强者之一，以易容为代价逐渐适应了高寒气候。最近一百年，受人类入侵和猎杀的影响，野牦牛几乎只存于这片无人荒原了。

野牦牛没有固定居所，终年以游荡的方式，追逐着荒原中稀疏的水草。野牦牛家庭结构是男人梦幻的一夫多妻制，妻妾成群。公牦牛若能写字立书一定大呼其冤，这可是繁重的配种任务，绝对的苦力活。为了使自己的优良基因延续下去，还得和其他自以为是的公牦牛拼得你死我活。野牦牛的两件致命武器，一是头顶硕大的犄角，可轻易刺穿汽车铁皮外壳。二是生满坚硬肉刺的舌头，若舔人，只一下，脸就没了。牧民则喜欢拿生满坚硬肉刺的舌头作为梳子，一把肉梳黑丝梳到银发。试想，当两头体重一吨多的公牦牛，以时速四十公里连顶带舔时，是何等惨烈。一而再、再而三失败的公牦牛，连微小的一夫一妻愿望也无法实现，成为远离群体的凶猛孤牛。因此，遇见孤牛时要异常小心，极度性压抑使得它暴躁无常，没准牛眼里出西施，把同样孤身的旅人当做了知心爱人。好在每每与孤独的野牦牛对峙时，我没有从愤怒的眼神里看出爱，只有无尽的恨，似一个男人最绝望无助时的孤注一掷。

胜利的公牦牛则愈发狂妄，为了强大基因不被无尽岁月消弱，通常将自己的长子作为继承人，其他小公牛则被肉刺舌头舐去睾丸，从而保证种群的纯洁与优秀，颇具法西斯作风。因此，野牦牛的遗传特征超常稳定，体型、外貌是那般一致。

野牦牛的驯化最远可追溯至八千年前，对于原始人，它既是极其凶猛的野兽又不得不把它当成自然神力来崇拜，更渴望征服使之成为役畜，多么矛盾的人。最终，牦牛成为人类忠实伙伴，兄弟般并肩，一同笑对恶劣高原。被驯化的野牦牛越来越弱，这是意料之中的事情，富有远见的畜牧专家多年前就开始利用野牦牛改良家牦牛。戏剧性的是，野牦牛在发情期可不管有无红娘撮合，都会主动勾引家牦牛私奔，这让牧民头痛不已。而那些家养公牦牛，更是眼巴巴地看着爱人

被野性十足的野牦牛拐跑，却无半点力挽狂澜的斗志。貌似狂野与温和的完美结合，但有人又担心了，野牦牛和家牦牛杂交生出的混血儿，会逐渐冲淡野牦牛的血统，使之野性不再，导致野牦牛和平演变般灭绝，这将是灾难性的生物事件。家牦牛也会把自身携带的寄生虫、传染病带给野牦牛，用另一种兵不血刃的手法灭绝这荒原中最神奇的物种。



卍盗猎车

下午在普尔错北岸发现一辆废弃的吉普车，翻了个身，有十几年历史了，推测是盗猎车。如今，羌塘的野生动物保护得特别好，至少盗猎藏羚羊极罕见了，但盗猎野牦牛的却应运而生。盗猎者把野牦牛的头割下弃之，然后扒皮，再把肉剁碎，拉出去当家养牦牛肉买。因没了硕大的头骨且肉剁烂，难以辨析其家养野生，这让盗猎者钻了空子。盗杀一头野牦牛肉的利润在万元左右，铤而走险的人不少。在阿尔金无人区，曾发生过一起野牦牛报复盗猎者的行为，母牦牛寻到前日打死小牛犊的盗猎者，钢刀般的犄角穿过那人胸膛，顶在头上，十几天不放下来。母子之情，撼动人心。

隐性盗猎比显性盗猎更加难以提防，就是用汽车追死野生动物。

野生动物在亡命中会跑炸肺，外表与自然死亡无异，对于这种“自然死亡”的野生动物在管理上很模糊，别有用心的人便钻了空子。有些外来者和牧民称兄道弟喝个大醉，诱之赌博，输不起了就教授牧民用此法追死野生动物还债。有些则是精通此道的高级人士，亲自开车追死野生动物。更多的是无知者，不少驾驶越野车的旅行者因好奇追逐野生动物，虽未致死，但由于心脏过载其寿命也大大缩短了。



卍盗猎遗迹，硕大的头骨有轮圈大，这需要经历多少风雨才能长成，却被人类轻而易举地摘走果实。

出了普尔错盆地，向东车辙消失在硬草滩，却发现一条向北延伸的清

晰车辙，探了半天路不知走向。带上地图、GPS、指南针爬上一座小山头测算着红山达坂方位，下一坐标是红山达坂与土则岗日雪山之间的月牙湖。山势浑圆，山口难寻，确定达坂方位后抄直线前行。荒原中有种情结，就是发现半点车辙都会当做救命稻草。事实上，这是非常危险的举动，没有谁会确切知道车辙走向，没有谁能保证那不是一条迷路车辙，也没有哪一条车辙能横贯整个荒原。从推行角度来说，两种工具对地貌的选择也不一样。去年进入窝尔巴错湖区有过一段惨痛经历，顺着一条车辙进入沼泽，一晚上没出来。翌日又在沼泽边缘的小山上发现车辙，推得半死上去，然后又进入一片重沙地。对于汽车而言无非踩死油门的事情，对于推行自行车而言好比慢性自杀。后来规划路线时，发现沿着山脚碎石坡不仅好走线路也短，但换成汽车无疑是场灾难。

直线通往达坂途中经过一片烂草地，不想看见的一幕来了，草地上零散着百个劈开的野牦牛头，无疑是盗猎现场。疑惑的是，为什么要将牛头劈开了？这可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亲眼目睹过友人用斧头劈开牛头后，发誓再也不买牛头尝鲜了，很难想象近百个牛头被劈的场面。仔细查看轮圈般大小的牛头，发现某些骨面很平整，便疑盗猎者使用了电锯工具作为辅助。再度深深疑惑，人类如此贪婪到底为哪般？

Day 11

红山达坂海拔五千二百六十米，比界山达坂还高几十米。荒原中的达坂虽然海拔高，但相对高度低，山口也是平缓，远没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气势。倒是一个个小坡递进向上，看不见尽头，让人心浮气躁。下午两点多抵达平坦山口，浮土深厚，留存着大量深达半尺的车辙。右转是一条宽阔山脊，也是下到山脚月牙湖的路。伫立山口，海拔六千三百五六米的土则岗日便映入眼帘了，山势浑圆，丝毫没有一座雪山筋骨。白色山顶和低矮白云时而融在一起，混淆视觉，难以分辨山与云。羌塘深处的雪山大多如此，在经过数次夷平地质运动后不再有鲜明棱角。



卍达坂途中小憩。



卍藏羚羊开始越来越多地出现在视野。

下山路，另一副嘴脸，路陡沙厚。试着顺坡溜一段，却被沙窝绊了大跟头。人倒立在车把上顿了一下，眼睁睁地看着一驮包飞出去。从地上爬起不及抖抖尘土便去找包，驮包顺着沟壑一直往下滚，吓跑了几头正安然吃草的野牦牛。出山有一段逼仄的干溪谷，鲜有的茂草上点缀着些许新鲜粪便，有些粪便很明显是兽迹。心里刚一警觉，就见一头硕大棕熊从土堆后悠然自得地迈出来。我未及反应，棕熊便扭头看见了我，蓦然一愣。神情很卡通，就像周星驰遇见美女，脖子后缩，瞳孔骤大，“哦耶！极品靓女！”然后转身疾跑，踪影全无。紧接着，又发现一个不明物体，用望远镜侦察许久，无法判断何物。忐忑走近，才知是一个破烂纸箱，旁边散落着若干烂水果。纸箱上印着“奇异果”名称，出产地新疆。我怀疑是否有一个探矿队走在我的前方？

来到月牙湖畔，又是一番捕风捉影。湖岸矗立着许多风化的火山岩，有的一道排列，如城墙，有的突兀孤立，如房舍，有的聚集一处，如

闹事人群……数次停下查看，心里是明白的，那些风化石造型太拟物罢了。但之前的烂水果让人无法不遐想，湖畔一定有人驻扎，或探矿的，或盗猎的，或巡山的。其中一块人形石头，更是折腾我几次匍匐至沟壑里，我必须在“敌人”发现我之前发现“敌人”。

又发现一个空矿泉水瓶，三百五十毫升的小瓶，生产日期居然是今年的三月十五号，这表明了确实有人在我之前进入荒原。穿越车队？不靠谱，越野车穿越旅行几乎全部集中在东羌塘线路上。盗猎者？他们可不会铺张到买瓶装矿泉水进入荒原。探矿队？若是，三百五十毫升的小瓶矿泉水，无疑透露了队伍中定有大老板级别的人物。

疑神疑鬼来到月牙湖中部，登上一制高点再三巡视，确定一切怀疑物皆是错觉，广袤荒原中除了我再无一丝人的气息，方敞开心扉，投奔四处游玩一番。傍依雪山脚下的月牙湖一片冰封，近岸稍融，依然是个矿水湖，最有希望的一个纯净淡水湖愿望也破灭了。荒原中的湖泊非咸即涩，表面上是蒸发量大于汇入量，水中矿化物浓度越来越高，终成人畜不能饮用的死湖。其根本在于荒原地表重矿物含量高，融化的雪水便将这些矿物源源不断地冲进湖里，使之成了一锅苦涩不已的味精汤。自过了普尔错，盐碱地星罗棋布，触目惊心。就连河水也多是矿化物超高的苦水，尤其发水时，河流表面漂浮着一层黄色泡沫，远远便能闻到刺鼻气味。



卍深藏雪山脚下的月牙湖，最有希望的一个纯净淡水湖，破灭。那伪装成石头的熊就在左侧水湾，具有强烈的偷窥欲。

躺在湖边晒着太阳，做了一小会儿梦。迷糊中，斜对面水湾旁一块黑石隐约在动，疑是光线作祟，便不在意。回头打水时，特意看了一眼那块神奇石头，居然移到了水湾另一侧。用望远镜仔细观察，黑乎乎一团，难以分辨，岩石特征依然居多些。放下望远镜，自嘲一番，可能石头先前就在那里，我老年痴呆提前了。继续打水，再一瞥，石头居然快速移动起来，心里咯噔一下，连忙用望远镜追踪，原是一头快速逃跑的棕熊。汗颜，棕熊居然伪装成石头观察了我许久，我却完全被蒙在鼓里。

过了月牙湖进入一片不着边际的古湖床，地图显示此带是一个触须般的大湖。如今，放眼望去，无尽荒芜，不见一水一冰，只有似冰雪的片片盐碱，分外迷惑。推行在平坦的古湖床中，极易混淆方向，仿佛这就是一片没有方向的疆域。粗略测算，这片古河床将近一千二百平方公里。羌塘是一个没有大比例地形图的地方，地图上的有些地标往往只是一种记忆，比如脚下这片古湖床，几十年前或许还碧波荡漾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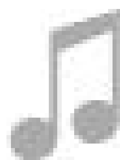
卍遍布斑斑白色盐碱的古湖床。

晚上，喝着月牙湖略涩的水，心里了然，过了月牙湖便将彻底离开西羌塘密集湖区。之后，很长一段时间里，就连涩涩的矿化水都再难享用，我将完全在一片盐碱遍地的荒漠中寻水求生。

青藏高原是中国湖泊最密集的区域，占全国湖泊总面积四分之一，唯有寒旱地带里的湖泊乏善可陈。此般分布与气候雨水毫无瓜葛，那荒

原里的湖泊是如何形成的呢？

早期有科学家认为，高原上的湖泊源于古地中海的残留。实际上，数亿年的沧海桑田，海水经历了无数次消退与漫涨的轮回，最终从荒原西部退缩到如今的地中海。放眼地球，几乎每一块大陆都曾沧海覆水，难以追寻往昔。另一些科学家则认为，高原上的湖泊由冰河时期的巨大冰川剥蚀、消融而成。显然，这种观点也有着明显缺陷，让人很难相信冰川有如此巨大的剥蚀能力。随着近些年科学家深入荒原实地考察，最终解析了高原大型湖泊绝大多数属于地层断裂或坍陷形成的构造湖。因此，某种程度上，我们可以浅显地理解，那些湖泊密集的地区曾经是那么地动山摇。事实上，这种浅显的理解很有实际意义。

第六章  二〇一〇年，荒原第一场雪

Day 12

今天，五一劳动节，一直走在地图上已消失的湖区。

自昨天过了月牙湖，之后一直到羊湖，其间再无大湖。虽然前面还有两个大湖，但路线从中间穿插而过，所以特别留意寻水，随时补充水袋。途中被几条虚河迷惑，波光粼粼的样子，走近才知是一片白闪闪的盐碱地。顺着干河远望，似乎河岔交汇处是一片浩渺湖泊，甚至有动物驻足流连。寻了几次，有些半途便原形毕露，有些则随着你的脚步后移，似那个挂在驴脖子上永远也吃不到的胡萝卜。

天色阴沉起来，大风随行，那些盐碱制造的魔幻效应才彻底消失。下午倒是发现几个小海子，均是盐碱水洼地，水极浅，淹不过半指，上面托着一层盐冰混合状的硬壳，走近可明显闻到一股腐臭的味道，毒水也。此类型海子的岸边均是一片含盐量高的软泥，很难接近，没有丝毫冻土迹象。

下午六点多才在一条土沟里发现一处雪锥，附近地表融有一层薄水，已被地面盐碱渍严重污染。雪锥是未化厚雪，在大风吹打下呈尖锥状，雪质干硬，充满小孔隙，貌似冰。碾碎几根雪锥装进水袋，今晚的饮用水解决了。此处雪锥是今天荒原中的唯一，它未消融的原因是下方土壤里含有大量地下水凝结成的冰块，起到了冰箱效果。在羌塘南部边缘，牧民在冷季荒漠中找水多是地下涨冰，或泉水慢涌至地表的冰堆。在荒原腹地的寒旱地带，这种固体水资源却是极其稀少，土壤盐碱化程度之高是罕有的。



卍茫茫戈壁，世界寒旱地带典型地貌之一。远处雪山便是巍巍昆仑，这片干涸的土地一直翘首等待着融化的雪水，对于昆仑山北面的沙漠绿洲来说，更是如此。



卍今日唯一的水源，一处积雪冰锥。

晚上大风，帐篷抖动的巨响让人受不了。小型单人帐的好处，只要帐内有人就不会被吹走，越胖越安全。另外，一根风绳始终拴在自行车上，提高了安全系数，但这不能保证帐篷不会被风撕碎。所以，大风夜又失眠的话，面对稀里哗啦的帐篷很是揪心。搭帐时更要极小心，每个步骤都不能大意，先前搭帐时一个走神，大风将帐篷吹走，似个大灯笼在地面滚动……把帐篷追回来时，那个累。而这已是进入荒原第三次帐篷被风吹走了，平均四天一次，频率之高与最近晚间大风过

频有关。靠地钉完全固定帐篷是不可能的，小帐篷的地钉在大风天气里只是一种摆设。更别说，那时常遭遇的坚硬石砾，对地钉是一种怎样的蹂躏。

每每，帐篷被大风吹走，颇为滑稽。去年一次湖边扎营，帐篷就差几米吹进湖里，饿虎扑食般瞬间抓住帐篷，然后大喘，然后大笑。最纠结的是来不及穿鞋赤脚追帐篷，然后在荒原里拖着帐篷一瘸一拐地回来，发誓下次一定多长几个心眼。长记性是要付出代价的，那些设定好的标准化流程才会刻入骨髓。事实上，在荒原的恶劣环境中，长记性和忘记性是相等速度的。脑袋一晕，眼手分离，或手一冷，触感一弱，帐篷很可能就飞了。

帐篷果真被大风吹走，彻底找不回来怎么办？

可能会发生的极端状况都设想过，也都有相对应的极端处理方式。帐篷附件里有一块地布，加强防水用，但我从未打算使用，始终放在最沉的一个驮包里。如果帐篷真逃跑了，就用这块地布和那十块钱的救生膜缝制成一个简易睡袋仓，也就是麻袋形状，虽不是那么美观和舒适，江湖救急还是有胜算的。

夜里十一点开始下雪，先伴着呼啸西风，后只有雪花轻手轻脚地纷落在帐篷上。终于可以安静地睡去，真是一个甜美夜晚。

Day 13

早晨醒来，掀开帐篷一看，雪厚得完全是羌塘强迫我五一节休假。前些天也是有雪，但这般睡眼惺忪的惊喜却是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进入荒原的第一场雪。周遭一片雾氛，太阳完全脱离了地平线，却是朦胧的一个光晕，天地间皆苍茫一片了。



卍天气寒冷得仍需穿鞋进出帐篷，这对劳苦一天的脚丫子不是一件好事。

水是不缺了，雪水是极品，喝了几天盐碱水，唾沫都是苦的，问题是化雪非常耗费汽油。此行带了8.6升93号汽油，两个锅，1.5升的大锅主要用于烧水。经过几天实测，烧水需时如下：液体水，早晨要用十六分钟左右烧开，晚上则快些；化冰三十五至四十分钟；化雪耗时最长，四十五至五十分钟。为了节省汽油，所以在雪和轻度盐碱水同存的情况下，我多数会选择后者作为饮用水。汽油同样计划八十天用量，理论上是够了，但实际环境中无法准确计算，它包括化冰雪的次数、高原缺氧对汽油燃烧效率的影响，低温下的散温系数、炉头积碳导致的热量损耗等等。唯一有利因素就是低压环境中水的沸点低，只有80℃左右。因此，汽油使用非常节约，每天就是烧两锅水，早晚各一锅，便是所有生活所需了。



卍茫茫雪原，一片雾霭，漫步其中，浑然不觉自我。

实际使用下来，汽油足够富余，后期至少还倒掉了1.5升。算下来，如此节约情况下，汽油可维持九十天用量，这是具体环境下非常值得参考的一个数据。

吃完饭便去踏雪寻踪，一些藏羚羊群映入眼帘，它们很容易发现，在雪地里似一条黑线，分外明显。一路追去，无奈始终和我保持着相当长的距离，是一群受孕的母藏羚羊，本能防护吧。它们走得很慢，没走几步，就要在雪地里刨几下草吃。荒原里那草稀得，几蹄子下去是刨不出几根草的。另外，常有新闻说藏北、青海哪里又下大雪，冻死多少万头牲畜，并不完全正确。牲畜多是饿死的，只要大雪三天不化，就会有牲畜无草而亡。野生动物也是如此，草稀雪深，饿死难免。



卍雪中作乐，猪头笑脸。

追不上藏羚羊群，便在雪原里游荡。想堆个雪人，抓了几把雪后手冻得受不了，罢了。只好在雪地里画简单的“笑脸”玩，然后写上朋友的名字，用相机拍下日后取悦。中午时分，藏羚羊越来越多，一群群极为分散地绵延几公里，自南向北缓缓移动。此季藏羚羊已经公母分群，这一路所见皆是带孕的母藏羚羊，公藏羚羊不知何处逍遥去了。藏羚羊的季节性迁徙是它们重要的生态特征，迄今为止，藏羚羊大迁徙、非洲角马大迁徙和北极驯鹿大迁徙，是全球最为壮观的三种有蹄类动物大迁徙。所不同的是，角马和驯鹿大迁徙都是拖家带口，唯有藏羚羊大迁徙是生育性的。每年五、六月份，母藏羚羊长途跋涉到某处集中繁育，七、八月份再率领幼崽返回越冬地与公羊合群。藏羚羊的生育性迁徙大致南北走向，距离三四百公里，南到中央山脉附近，北至横亘天际的昆仑山脉。前期旅行中，正是藏羚羊北上产崽高峰期，遇见的迁徙种群不论大小难以计数。

不是所有藏羚羊都有不可想象的长途迁徙，也没有一成不变的迁徙路

线，每年受气候、草场、水源等条件因素的影响，藏羚羊的迁徙时间及路线都有差别。藏羚羊为什么会有独特的生育性大迁徙？确实还没有一个靠谱答案。



卍绵绵不绝生育迁徙的母藏羚羊群。它们安静地从帐外走过，对我无一丝好奇。然而，我的镜头一直都没离开过它们。这组照片均在帐内拍摄。

让我更加不解的是，除了母藏羚羊特有的生育性大迁徙外，公藏羚羊貌似也有自己的迁徙行为。这缘于我去年秋季旅行中所见，某条山谷里接连惊现四个大型藏羚羊群，皆是首尾相接，绵延不绝，成千上万

的藏羚羊在身边奔跑，真是难以置信。其情形只在早期西方探险家的记录里有过，我当时的第一念头，这可能是近十年发现的最大的藏羚羊种群了。可仔细一瞧，这些藏羚羊皆是长角的雄性，顿时疑窦丛生。公藏羚没有明显的迁徙行为，它们会在母藏羚羊生育迁徙后照顾少年的小羊羔，担任奶爸角色。所见的庞大公藏羚羊群自北向南迁徙，也没有相关记录和资料比对，我所能理解的就是它们要去和母藏羚羊会合，集体交配。

母藏羚羊生育性夏季大迁徙，公藏羚羊交配性秋季大迁徙？有点“郎才女貌”的意思。按照藏羚羊一夫多妻的婚姻制度，如果所见的公藏羚羊群果是去集中交配，那么至少有五至十倍的母藏羚羊在幸福地等待着，这将是一个无法想象的群欢场面。

时下，藏羚羊被誉为“高原精灵”，一度取代了“高原之舟”的野牦牛成为了新的形象代言人。几十年前，藏羚羊地位还没有如此之高，源于夏勒博士向世人展示了其悲惨命运，便是著名的“沙图什披肩”，又名“指环披肩”。藏羚羊绒编织的披肩，柔软得可以穿过一枚戒指。一条沙图什披肩需要四百克左右生绒，等于五只藏羚羊小命，却是欧美上流社会趋之若鹜的奢侈品，市价高达上万美金。因而，不论有多少藏羚羊，也不够人类炫耀。

捕猎藏羚羊历史久远，猎人利用机关捕获藏羚羊取之肉、皮、角三大样。尤其羊角，不仅是传统的藏药，羊角还可以用来制作精美刀柄，深受牧民喜爱。这种猎杀是非常有限的，真正大规模屠杀，是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大量淘金者涌入可可西里开始。淘金者先是老老实实地淘砂金，只在冬季缺少食物时猎杀少量藏羚羊作为补给。当淘金者与沙图什披肩暗合时，疯狂地屠杀便开始了……一条沙图什披肩上万美金，合当年人民币汇率八万元，五只藏羚羊皮最多卖两千元，其间利润竟高达四十倍。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形象地说道：“如果有50%的利润，资本就铤而走险；为了100%的利润，资本就敢践踏一切人间法律；有300%的利润，资本就敢犯任何罪行，甚至冒绞首的危险。”这般，短短几十年，藏羚羊从一百万只锐减为几万只。

近些年，随着保护力度加大，羌塘里的野生动物恢复极快，尤其食草类。深入荒原，绝不会对突现眼前的藏羚羊、野牦牛等国家一类保护动物感到惊喜，因为太平常了。野生动物的恢复也带来了新问题，就是与牧民的冲突与日俱增。荒原南部的牧民经常抱怨，野生动物抢占了草场，肆无忌惮地啃食草根，使得草场沙化越发严重。实际上，不是野生动物多了，而是家养牲畜多了。就那么大一片地，就那么几根草，吃的牛羊多了，土地自然就贫瘠了。就野生动物数目而言，即便再多，也不过家养牲畜的一个零头。

早期，野生动物遍布羌塘南北，数量以百万计。随着人类密度增加，家养牲畜增多，野生动物被逼至荒原北部。至今，即便在准无人区的大北线看见藏羚羊和野牦牛都很难，唯有野驴还比较常见。荒原北部是什么概念？极高寒，极荒漠，人类生存的禁区。人去不了的地方，便成了野生动物最后的家园，它们并不是天生就喜欢那草没几根的地方。人类把野生动物逼至荒蛮之北后，为了防范它们南下与家畜争抢食物，便用铁丝网加以阻隔。一道道铁丝网成了野生动物无法逾越的天堑，藏羚羊和野牦牛在铁丝网间惊恐万分地游离着。

这也是藏羚羊如今的大迁徙，为什么北至昆仑山南至中央山脉的原因。北至昆仑山是地貌所限，翻过昆仑山就是塔克拉玛干沙漠了，不是个生活的好地方。南至中央山脉却是无奈选择，中央山脉大致就是牧民边界，藏羚羊想要南下寻觅更好的水草，首先要闯过一道道铁丝网，然后面对人类和家畜的围攻。

野生动物恢复得快，只是相对它们最悲惨的岁月。草稀，味涩，所以荒原里的野生动物密度总体来说并不高，多三五成群，散落四处，只有迁徙才能看见百只上的种群。相比新疆巴音布鲁克草原的牛羊，它们是投错胎了，这里是地狱。但相比巴音布鲁克草原的牛羊，它们又是幸福的，因为拥有自由。

午后时光，多躺在帐篷里听歌，抽烟，心情是相当的愉悦。经过帐外的藏羚羊群也越来越多，它们不再初始般紧张我，悠闲地边刨草边往北去。如果我是其中一只羊，一定会靠近红色帐篷看个究竟，因为这是荒原中唯一艳丽的色彩。



卍听着音乐，抽着小烟，暂且还有愉悦的心情。

天气一直很冷，进入荒原以来都是穿着厚实的登山鞋进出帐篷，趁着好天气、被休假，也大晒了下郁闷的脚丫子。手上出现三个裂口，脚掌上有一个，裂口有四厘米长，近半厘米深，看着很恐怖，其实一点感觉也没有。脚趾有一半磨透皮了，针痛感。取出药品袋，发现只带了四片创可贴，从未有过的严重失误。把创可贴用在了最需要呵护的脚趾，脚是旅行中的命根子。手指上的裂口，多数不知不觉地好了，然后其他地方生出新裂口，周而复始。手指关节处的裂口就没那么好运了，自裂开后就再也没有愈合过，直到出了无人区。几十天里，藕断丝连的，总觉得手指头随时会掉下来。裂口产生和干冷天气、缺少维生素有关。极易干燥的嘴唇却表现极好，原因是带了两管唇膏，有事没事抹一抹，爱美之心不分男女。



卍最坚持的裂口之一，两个来月不愈。

雪消失得很快，这是羌塘特有现象。由于湿度低，太阳辐射高，雪会很快被蒸发，蒸发速度远大于雪自身融化速度，所以雪消失后的地面还是干透透的。这也是羌塘雪线特别高的原因，相同季节，藏东南地区海拔四千米就大雪封山了。一般情况下，雪会在下午两三点后蒸发得只剩下五分之二，小块地表露出，到了第二天就完全可行路了，第三天只有些阴坡、沟壑里会存有些小块积雪。所以，一场大雪可以维持三天饮用水，超过三天不下雪就得作法敬天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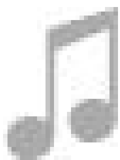


卍暮色中，雪原已融，从西边天际斜射下的光线无比纯净，但也是异常清冷。

太阳落山前，料理好装备，除了让人不省心的前货架，一个后驮包也裂开了。太沉了，硬是被撑开的，用帐篷胶水修补了一番，再用绳子加固。最具创造精神的是，我制作了一顶遮阳帽。自从一次未戴的遮阳帽丢了，我总盘算为血肉脸蛋加一层保护，今日闲暇，便用铁丝箍

着头巾做了一顶遮阳帽。看着镜子里滑稽的帽子，实在有点恶搞。这哪是遮阳帽，完全是未来战士的高科技斗笠。“帽子”的唯一价值，就是戴上它，逆着斜阳在荒原里走了一段。喜欢身体被斜阳拉得悠长，它是荒原中唯一的伙伴。遇见白天在雪地里画的“笑脸”，线条已融化得露出褐色地表，这是荒原的笑脸，暗示明天可以继续往前。

趁着最后一抹斜阳往回走，再无动物身影，也无身前人影。偶尔清脆的踏雪声，这就是荒原中孤寂的旅行。

第七章  早起的鸟儿有虫吃

Day 14

自进入荒原已过去十三天，每天均速只有十七点四公里。离开邦达错后的完全荒原路，每天均速则只有可怜的十三点五公里，其中，只有一天速度超过二十公里。而我必须要达到均速二十公里才有可能完成计划中的旅行。在均速设计中，二十公里是理想值，比较安全。但算上大雪封路、地貌巨糟、无端生病、洪水卷地、偷懒睡觉、外星人突访等事件，所以每天行距必须超过二十公里才稳妥。十八公里是危险值，最低均速，底线，咬咬牙能接受。低于十八公里，马克思会很想念我。回顾，在遇人救助前的七十五天独行中，每天均速差那么一点到十八公里，悬而又悬的速度。

均速二十公里的两个方案已破产一个，很有科技感的伞帆只欢送了我二十公里。剩下的早起方案一直被我刻意忽视，忽视原因是我总希冀着什么，那便是对最初旅行计划的幻想。计划里，旅行路线以当年测绘轨迹为主，共分三段，第一段起点至羊湖，第二段羊湖至若拉错，第三段若拉错至青藏线。预想中的第一段最为轻松，不仅有一百公里硬路，而且至羊湖段有历年累计下的车辙。事实证明了，这是一场春秋大梦。荒原北部的松软地貌远超出判断，去年经验大打折扣。毫不讳言地说，荒原北部的地貌最不适宜推行，随意铺展的沙地和寒漠土哪里推得动。多数情形下，我也确实没有推车，而是“拉车”，就是一只手握在车座下的竖管上，使劲地往前拉，这也是手指关节处裂口长达几十天不愈的原因。有几次拉车，感觉不到手指，以为被拉断了。脱下手套看看，还在，继续拉。即便牛般拉车，吭哧吭哧地喘气，预想中最轻松的一段前路也远未达到均速二十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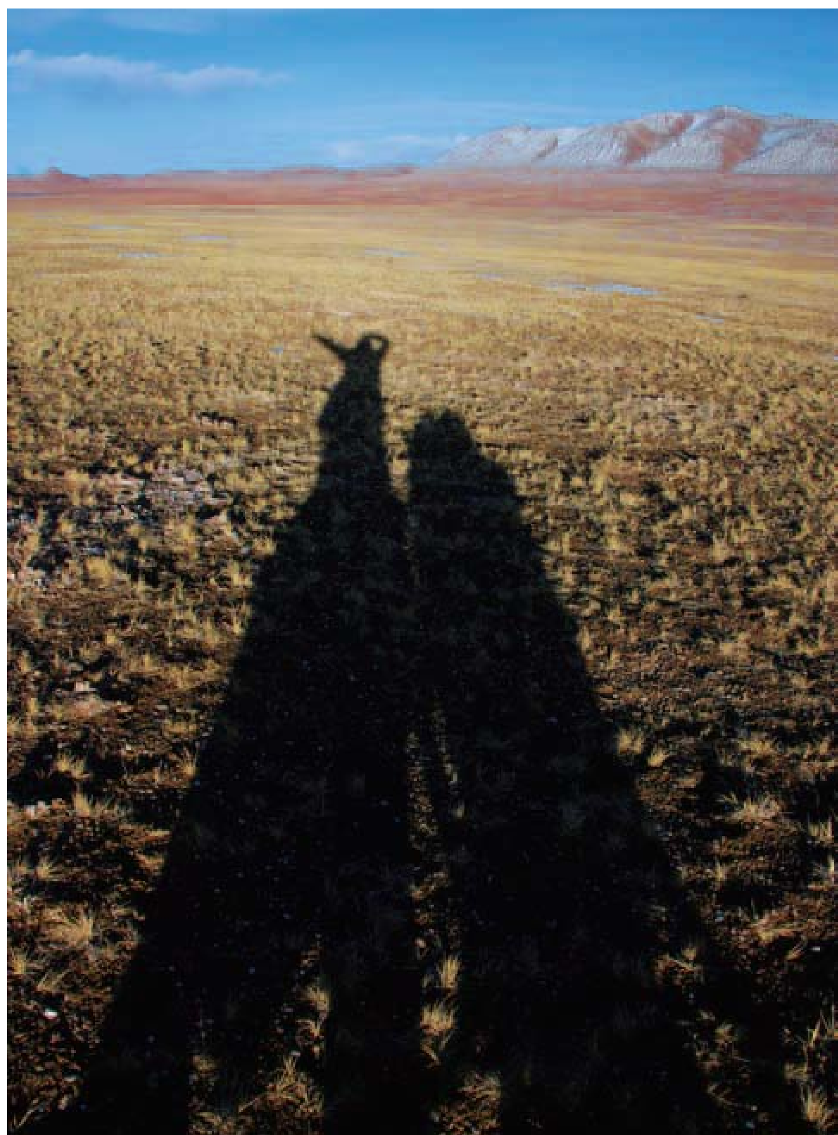


卍踏着片片坚硬冰冷的积雪，开始了荒原早起生涯，这着实比见鬼还令人心悸。

而今，无法再掩耳盗铃了，我的旅行线路是横穿整个荒原北部，这才到哪。早起方案势在必行，在冻土最甚之时多赶些路。通过坐标确定今天日出时间，八点十分，因经度关系，荒原里的时差比北京时间晚两个小时左右。与太阳同起的目的，就是要感受下清晨低温，荒原一天气温最低时刻在日出前半小时内。羌塘早起是很痛苦的事情，前些天都是等太阳公公先起床，我才起床，然后烧水、晾装备、收拾打包等琐碎，实际上路时间都十点多了。

帐内温度-11℃，外面-16℃，无风，没有想象的冷。

一番折腾后，九点半左右正式上路。虽只比以往早走半个多小时，但地面感觉却好太多。加上今天红土地貌居多、大雪湿气，地面冻得甚是坚硬。仅三个小时，推行距离就有十二公里，将近当天一半路程。羌塘日照时间长，剩下一半路就是慢慢耗，能走多少是多少，一般耗到傍晚八点左右扎营。当天八点五十分扎营，行距二十五点二公里，等于后面八个小时耗掉十三公里，是早晨冻土路面一半效率都不到。



卍夕阳下，进入野生动物家园。一片谷地里藏匿的水草，就是一个美好世界。

早起痛苦最大表现在呼吸道上，大运动大呼吸量，使得更多冷空气进入体腔，有如一根冰凌插进气管直触肠胃。清水鼻涕哗啦啦的，根本无暇顾及，时间就是效率。一路风景慰藉，昆仑雪山横亘北方天际，土则岗日雪山盘踞南方天际，近处小山积雪未化尽，被风吹成一片片

鱼鳞状，更是分外入画。藏羚羊也格外多，一群群擦肩而过，为孤寂的旅行增添不少生气。

下午六点进入稀疏草地，部分地面稍融，大雪还是有些影响。地面看似干燥，但轮胎一过就沾满泥沙，卡死轮胎。每隔一会儿，就得放倒自行车，用片石作为刮泥器，清除轮胎上附着的黏土。远处有野牦牛，傻乎乎地看着，心里一定幸灾乐祸地笑。或许，它们什么也不明白，冷嘲热讽着，两条直腿配两条圆腿真是够呛，还是四条直腿才最有力。



卍没走几步，沙石混合的黏土就卡死轮胎，好在这不是常态地貌。

选择一处坡地扎营，倾斜着睡，因为这里野生动物多，不仅有过路客藏羚羊，还有野驴、野牦牛等定居者，人多热闹。过路客和常住者面对我的到来完全不同的态度，野驴长距离来回奔跑，在表明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地。野牦牛示警时间格外长，在诉求找到这么一块风水宝地实属不易。还有低空盘旋的鹰，不知打着什么坏主意。过路客藏羚羊就显得谨慎了，从山坡上蹑手蹑脚地走过，每只都要好奇地张望下我的帐篷，也或许，是我自作多情了。距营地东面三公里远的谷地里有一个湖泊，这或许是此处野生动物繁茂的原因。

我的心情也格外好，“世界寒旱”并非如名字般了无生机，今日便身居动物家园的怀抱。更为重要的是，利用早起土冻硬的策略十分有效，终于有了我的荒原我做主的感觉。

Day 15

今天是个小节点，进入比太阳公公早起时代，尽量早行，充分利用冻

土硬度。日出前半小时，天地间一片灰明，掀开帐篷的瞬间，寒气扑面而来，如同庭院深锁的怨妇，甚是逼人。尤其晨醒第一件事，出帐方便，多少需要些勇气。赶着冻土上路，因此晾装备也被取消了，好在借用的防水睡袋非常好，但里面的湿气却没了时间排除，明显重了一些。借用更好的睡袋，完全是心虚表现，原来的睡袋温标较低，质量也差，打算穿着羽绒服睡，既解决了冷的问题也减轻了睡袋负重。现在看来，若不换睡袋，漫漫冷夜太难熬也罢，那帐内水汽才是致命。再假设，帐篷被风吹跑了，用简易睡袋仓配原来睡袋，真真的一出人间悲剧。

比太阳早起冷到什么程度？水烧开的蒸气一遇帐布就结冰。鞋子冻得像块岩石，得用铁锹砸软才能套进脚。为了抵御寒冷，食物做法上也有相应对策。糌粑还是那糌粑，却不是传统意义上的捏糌粑，而是煮粥，再加上大量的辣椒粉。喝上一口，顿时欲火焚身之感。开水没有任何营养价值，但开水能为身体提供额外热量。辣椒没有丰富的营养价值，但辣椒能以最快速度刺激脂肪释放热量。糌粑粥加辣椒粉套餐，是抵抗荒原冷酷面孔的最好办法。从身体感受角度来说，嚼着冷冰冰的高能食品和风干肉，并不足以有勇气冲出帐篷。以最快速度，在辣粥未冷却前，全部倒进胃里，如此火辣辣地开始新的一天。晚上入睡前，也是如此，一锅辣粥入胃后钻进睡袋，寒夜淡淡。

今行，比昨日提前半小时而已，那地面硬得居然可以小骑一段。小骑绝对指下坡，丘陵地貌，但前货架在颠簸下会快速松脱。只要驮包不掉，不触碰辐条，时间就是效率永远是第一法则。最郁闷的仍是清水鼻涕，如滔滔江水绵延不绝，黏在胸襟上不久即冰。手脚冷感很容易克服，麻木的脚不时踢踢车踏、石头什么的，加速末梢血液循环。老老实实握着车把的手，表现令我诧异，一双九块九的薄抓绒手套陪着它度过了最冷的一段时光。总共带了八双手套，一双薄抓绒，一双军用，一双说不清的旅行手套，五双白纱，走出荒原，只剩下一只军用手套了。剩在最后的手套一定不是好手套，军用手套不透气，手湿湿的不适。说不清的旅行手套最贵，感觉就如一张冷冰冰的硬卡纸。白纱手套不耐磨，更不挡风。就那双九块九的薄抓绒手套，劳苦功高地为我抵挡最久寒气。

上午在连绵的丘陵间翻越，迁徙的小型藏羚羊群异常多。由于山坡阻挡视线，我们时常迎面撞上，就见羊群木然一愣，然后四方乱跑，但很快又统一方向集体逃窜。若骑车溜坡，谷地里也正好有一群羊，我则大声吆喝让路，羊群则往坡上四处逃窜，然后在坡顶会合，潜到另一面坡下不见了。有些羊群则疾速从身边掠过，目不斜视，无视我的存在。但我都会打声招呼，“嗨，晨练有利身体健康！”

下午开始留意残雪，竟无一丝一缕，茫茫大地真绝情。一路注意沟壑，皆无残雪及冰块，却发现一处诡异城垛。城垛在山坡上，依山势一线排列，三个非常完整，其余几个残败不成样子了，但尚有城垛范儿。思维顿时发散，浮想联翩，从消失的古城到史前文明，从一个破小孩到伟大考古学家的诞生……上到坡顶，细细观察，四方形状，垛与垛间距均等，完美几何排列，外形上与人工城防无异。事实上，它们确实不是城垛，而是地质沉降及剥蚀后的沉积物。大自然的幻术，无情摧毁了我成为考古学家的春秋大梦。



卍貌似城垛。

太阳下山前半小时，上到一处高耸坡脊，彻底绕出莫须有的大湖，决定扎营。扎营时间，常态下不会在太阳落山以后，太冷，光线也不利于观察营地环境。我喜欢将帐篷搭在坡脊上，视野开阔，可以一览绚烂黄昏，早晨则可被第一缕阳光照射。若有风，也能灵活地选择坡面，不论哪一面都有景致，或夕阳，或朝阳。更为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当天尽量上到高处，翌日清晨趁着坡势、冻土猛行一段。最宝贵的时光，不能消耗在缓慢而无效率的爬坡上。所以大多数黄昏里，我不是在坡顶，就是在爬坡的路上。



卍光线作画，绚烂大地。羌塘最美时刻便是金色黄昏，让人无论如何也难联想白日里的荒凉。身在其中，也是金色的，身心顿时另一副状态。

水的问题仍未解决，谷底有一条深沟，貌似有积冰或雪。满怀信心地下到谷底，满腹哀怨地爬上坡。原本打算不找水了，水袋里余水够用今晚，明晨无水赶路罢了。这黄昏，是进入荒原以来最美一次，冷色调的黯蓝天宇，暖色调的金黄大地，霞云飘浮在冷暖天地间。光线作画，一幅简约而艳丽的油彩。闲步间，发现帐篷几米外的一个稍凹地里，居然有一片未化积雪，静静地等待着我。始终无法深刻理解，在同一片大地上，在同一轮太阳炙烤下，雪原尽融，唯有明朗的某处，一小片雪仍独自坚守。坚守我的到来，坚守谁也不知的幻梦，坚守对荒原的承诺？



卍完美的几何线条。



卍与我一同进入黑夜的火烧云。

一边化雪，一边透过敞开的帐门，凝望着冷色天际中，唯剩一朵不肯离去的火烧云。我与云，心无一物，只在彼此心中匆匆一掠。随着火烧云湮灭，沉重的疲倦感隐忍袭来，今日漫长，行路悠远，翻了几个难缠的大坡，找水也是一番折腾。第一次使用湿巾，携带它的本意，只为擦脚，呵护着旅行中的命根子。

有过经历的人就知道，每天近二十公里的速度是怎么来的。除了极少的路可小骑过个瘾，其余路况很少能一次推百米不停下喘口气的。硬草地一般推个五十米喘口气，寒漠土二十米喘口气，沙土路十米喘口气，重沙地三五米喘口气，陡坡半个轮圈喘口气。这羌塘就是这么一口口气喘过来的。

喘气就是呼吸，很重要。学会呼吸就可控制心率，控制心率是为了减

少血液循环，减少血液循环代谢就少，代谢少了就能节约热量，节约热量就能省食物。呼吸和食物之间的关系便如此，体力减少更不必说。

如果一个小时休息十分钟，不如学会一个小时休息六十次，每次十秒，使心率永远控制在低频（仅指羌塘推行环境）。我的体格并不强健，每天长休息三次左右，每次不超过十分钟，包含了中午路餐和抽烟。其他时间推一会儿，喘口气，控制心率。提高推行频率，比太阳起得早，与太阳同息，速度就是这么来的。尽量不做无氧运动，过多使用爆发力。另外，胡思乱想、多愁善感、吟诗作画、悲天悯人也都会消耗体力。因此，大部分时间里我是没心情的，有心情时也要控制成一个平滑的状态，套句网络语就是“蛋定”。

Day 16

晨，起得更早，跟农业学大寨似的拼了。这两天十分干冷，帐内温度都在-10℃以上，怕赖床，定了两个闹钟。之后，不出意外，每天早起时间，都会比太阳公公早五十分钟左右。闹钟响起计时，赖床五分钟，方便两分钟，烧水前后消磨四十分钟不等，收拾行装二十分钟，上路。恰好，太阳从地平线上完全升起，投射下暖意光芒，面朝旭日一路向东，那是荒原彼端的方向。唯有缺憾，是双眼难以长久前望，那刺眼光线肆无忌惮地直射眼眸。我只能顺从地回避，东望望，西看看，前方只是漫不经心地一瞥。太阳不会为我让路，除非我走在了相反的方向。确实，有几次浓云遮蔽的早晨，稀里糊涂地往回走，直至蓦然发现昨日车印，才恍然背离了该去的远方。



卍广袤的荒原腹地，方向变得没有意义。

一副墨镜也是羌塘旅行的必备，它虽不能完全过滤灼热光线，以及消除前方眩眼光晕，却尽最大能力保护了双眼。高原强烈的紫外线对眼睛的伤害是无法逆转的，不论背光逆光，仰望天空还是俯视大地，灼烧眼球的紫外线无处不在。我采用的是一副UV型墨镜夹片，夹在近视眼镜上，除了屏蔽紫外线，也阻挡着频繁袭来的冰雹与风雪。缺点是鼻子负担太大，但隐形眼镜又胜任不了复杂的旅行环境。



卍铁塔顶端的鸟窝，真是会挑卧室。

按地图线路指示，今日行程将从碱水湖和拜惹布错两个大湖之间直插向羊湖。通往两湖之间的路极为荒凉，死寂，动物不见一个。地也软，深厚的寒漠浮土。在路上耗了十三个小时，居然差零点五公里到二十公里，略受打击。似乎，差十公里更能坦然接受些，越接近期望值，心理落差就越大。

下午三四点的样子，在左手山坡上又发现一个大地三角点，决定爬上去瞧瞧。爬山俨然是种休息方式，挣脱桎梏的鸟儿，桎梏就是看一眼、仇一眼的自行车。铁塔下零散着许多罐头皮，烧得漆黑，里面充满沙土，或许是当年架铁塔的测绘兵留下的。实际上，这些罐头更有可能是盗猎者或探矿者留下的。铁架顶端有个大鸟窝，毫无疑问是乌鸦的闺房。在羌塘，荒芜是主题，却时时又如幻境，那些野生动物不真实地存在着。尤其有一种叫“哦哦”的小鸟，近乎每天都能听见它在帐外叫床，只两个旋律，“哦——哦”。果真，早起的鸟儿有虫吃，早起的人儿走得更远。

“哦哦鸟”比常见的灰麻雀还小，多成双成对，衬着广袤荒原，瘦弱的身躯就像光影里的浮尘。所以当看见这个鸟窝时，我就想起“哦哦”，它们如何在恶劣荒原生存，晚上又栖息何处？要知道，整个大羌塘里没有一棵树，超过膝盖长的草也找不出几根。“哦哦”带给我太多的感悟，每天听着它们的叫声，迎着东升旭日，开始着一天如梦如幻的旅行。

从两个大湖之间经过，均不见真容，在铁塔坡上北望，才勉强看见白乎乎的碱水湖。而失落的是水，一路连个雪影都不见，倒是白色盐碱又骗得我几次枉寻。下铁塔坡不久，发现一条通往北方的车辙，平时不会去理会，但在这个地理位置不免有些联想。北面是鸟都不愿飞往的碱水湖，有什么人会一路而去呢？只能是探矿的，再想起在月牙湖发现的矿泉水瓶，这个逻辑便铁定成立了。自顾往前，稍高处时，还是好奇地用望远镜顺着车辙方向看去，发现几个黑点突兀在荒原里。我无法确定是什么，但坚定地认为是人类痕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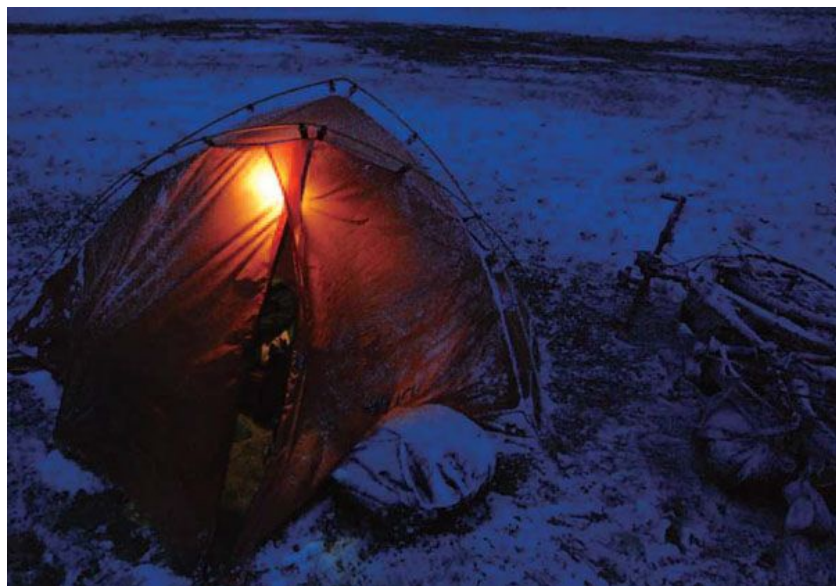
放下车子，顺着北上车辙寻去，黑点逐渐变身为油桶模样，直至走近，才知这是一个营地。四五个油桶倒在地上，有些还满载着油料，闻气味，看色泽，应是汽车用的防冻剂。有一个液化气瓶，打开气阀，刺鼻味弥漫，尚有些存气。地上有堆混杂着沙石的干米粒，旁边横七竖八躺着一次性筷子。还有些干瘪的小西红柿，就一层皮趴在地上，像是一朵朵蔫不拉唧的红花朵，我也是研究很久才确定是西红柿。试着捏起一个，皮是完整的，裹着一点酸水。尝了一下味道后，心里又矛盾地认为，这绝对不是西红柿！最难以辨认的是一堆土豆，第一眼，毫不迟疑地认定为驴粪，想必是探矿人捡来点篝火驱寒用

的。临走前无意踩了一脚驴粪，才发现是损坏的土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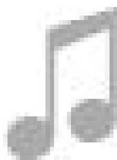
营地西侧有一个火堆，垃圾清理得很干净，但多少有些遗迹存留。好一派旧日繁华，寒风中散席。营地周边发现一些矿泉水瓶，随风四处，满怀希望一一检查，都是空的，内心是多么渴望有水。在荒原里喝上矿泉水，是一件足以令人幸福死的事情。倒是有和月牙湖一样的矿泉水瓶，品牌、生产日期完全一致。种种，使我不仅断定了有一支探矿队至少早我半月进入荒原，而且还是一支非常有实力的探矿队，连领导都亲临现场了。

依依不舍，告别探矿营地，它让我感到自己不是人类的唯一。天黑才扎营，是个陡峭坡脊，但无论在哪个坡面搭帐，都无景致，天色差得就像电影里慈禧太后的脸。水袋里还剩一点水，没喝没吃，留着明天晨用。昏暗的光线中，蓦然发现对面山坡上有一只健壮的公藏羚羊，且是此行首见的公藏羚羊，所以格外敏感。它威武地迎风伫立着，一动不动地注视着我，心理素质之高在羚羊界少有。相视一会儿，两只母藏羚羊出现在身后，稍有不安地游移。公藏羚羊依旧，气势逼人。我似有明白，这是发情期的羚羊在保护爱妾，但从藏羚羊交配时间上来看，这更像是护崽心切。

刚想入睡，大风四起，夹杂着雪花。雪不大，难以估算落到够我融雪的厚度需要几时。没去理睬，抽了支烟，最后一支烟，抽得很细心，然后在呼啸的风雪中沉眠。



卍入睡前风雪起，但要积到融水的厚度尚早。今夜无水无食，抽掉最后一支烟。好细心，如同可爱的玩具就要被邻居壮小孩抢走，最后的一抱。

第八章  动物并不凶猛

Day 17

晨，雪极薄一层，用纸片轻掠，好歹扫出一小堆雪，加上剩水够一顿饭用了。查看地图时才注意，此点是我第二条逃生路线。在已知的仅靠自力穿越记录中，没有人能超过此点，因为前方是更广阔的大羌塘核心无人区，进退都很尴尬。其北面昆仑山脉有一条著名的库牙克大裂谷，约十五天时间就可到达新疆境内最近的居民点。二〇〇二年，美国人瑞克·瑞吉韦等四人便是遵循此路线，追踪迁徙中的藏羚羊，从而进入新疆。所以这个点是道坎，过了这个点后，荒原将更真实与冷酷。我自省一番，觉得状态不上不下，很中庸，就像平日某个清晨，毫无思绪地开始无聊一天。算是尚可吧，继续往前，就这么不小心开始了人类第一次靠自力横穿羌塘。

羌塘是人类生存的禁区，就辨路而言，却不是高智商才能走出的迷宫。其地貌是很讨巧的一种，地势缓而阔，且无遮蔽视野的植被，但又不缺乏远大的地标物。盯着一座山走三天，再背走三天，时常经遇。爬上一座山头，把当天要走的地域放眼脚下，更是极轻易的事情。这也是羌塘胜于沙漠、平坦戈壁、海洋等地貌的地方，太平坦的地方反而难走直线，更易迷失。生活也貌似，太一帆风顺了总觉得前面有个陷阱等待。俗话说得好，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梅花香自苦寒来啊。



卍巍巍昆仑横亘在北方天际，前程几乎每天都见。

前期旅行路线，紧贴新疆与西藏分界线，巍巍昆仑一直横亘北方天际。过了碱水湖，昆仑山主脉北弧，此后再难相见，但昆仑支脉一直顺延。看似一条虚拟的旅行线路，实际上由无数个节点组成，或湖，或河，或山，每个节点之间距离几十公里不等。我每天要去的地方其实很近，一点也不遥不可及。若是分分秒秒遥看荒原彼端，那压力会瞬间摧垮心智。即便每天短促的行程，也是由无数个点组成，它们或是一棵草，一块石头，相距几米至几十米，一定在我眼睛能清晰看见的范围内。如此，那每天漫长的时光里，才能坚持。旅行的艰辛，不敢放眼二十公里以外的地方，甚至一片绵软沙滩。人生亦如此，眼高手低，到头来一事无成，还迷了方向。人生，便是由无数个小事组成，做好每一件小事，就是做好了一生。看远方，是为了确定方向，然后埋头前行。

温度虽比昨天只高3℃，但地面依然冻得坚实，原因就是一场小雪，其湿气将浮土凝结，有如胶水功能。荒原北部有其独特的沙化特质，气候原因是干旱、风大，地表难有成片硬土。另一原因是古湖盆多，沉积沙绵如粉末。气候和地貌结成一对恶棍，即便天寒地冻，也是浮土飞扬，实难对付。早起很关键，但真正能提升速度的是雪的湿气、空气里的水分，它们在寒冷的清晨帮你把浮土固定，修建高速通道。当然，你得赶在太阳发威之前接受好意。今天可谓天时地利，出门就是一个大下坡，两小时追掉十公里。感谢雪的湿气，感谢早起的自己。随后进入一片边际难寻的戈壁滩，燥气难挡，强光炫目。



卍曾经困住某探险队的碱水河。

十一点左右抵达“陷车点”坐标，这是一条连接碱水湖和拜惹布错之间的河，地图上同样没有标识。二〇〇三年，一支由记者组成的穿越车队陷在此河，被漫水围困，通过卫星电话向新疆军区求援，后被西藏方面救出。此时，宽阔河道近乎干涸，只有东侧边缘一条三米宽的水道勉强支撑着。水质很差，强碱水，味如漂白水，连冰也苦涩不已。奇迹在一条烈日暴晒的浅埂上，居然有一小片积雪。先在水袋里装一点碱水，然后再装雪，让之一点点融化。又把保温杯里装满碱水，以防万一，总比尿液爽口。明日虽然翻山，行在高处，但我不再那么乐观遇山涧清冰了。

继续戈壁滩，一种非典型古湖床地貌，平坦而坚硬。阳光炙烤，迷迷糊糊推车，速度竟也极快，类似一种催眠状态。时而，眯下眼睛远望前方，是否歪了方向，然后继续催眠似的埋首推行。在一片宽阔而枯燥的荒原上，大量信息是重复而没意义的。就像电脑射击游戏中的那些树、草和荒漠，其实都是一样的，只是组合排列成不同的布景。如果，背离游戏中的敌人，朝相反方向走去，会很快走到游戏边界，被无形的壁垒阻挡。荒原就是这么一个游戏，只是边界太遥远，敌人太

稀少，大部分时间都在雷同环境里不知所然。保持精力的唯一办法就是无视这些重复而没意义的信息，当敌人出现时，手腕上的高科技雷达自动报警，“老杨注意，八点钟方向有不明物体！”听到报警声的我，赶紧掐断与美女的聊天电话，回到电脑前，快速找到不明物体，判断敌人与否，消灭。然后，继续，一手按着前行键控制电脑里的无畏战士，一手打电话给美女继续探讨人生。



卍让人不得不催眠的地貌，想不打瞌睡都难。我的天，天没尽头，我的地，地没尽头。

荒原中的前行键就是突起的地标物，是山，是巨石，甚至一朵定在空中的云，用鼻尖对准，不时瞥一眼，就不会失去方向。催眠状态类似手腕上的高科技雷达，遇到奇石异草、绝世风景、无法逾越的沟壑、披着羊皮的狼时，茫然空洞的眼神立即觉醒，将所见报告给大脑，由它来分析并最终判断。

催眠状态，理解为选择性失忆是否更为贴切？譬如眼下这平坦的戈壁，清醒是件痛苦的事情。譬如那推两步就喘口气的沙路，太过敏锐，痛苦的知觉也就更强烈。所以在撰写此书时，很多路段是丢失的，无法准确描述一天起始，以及地貌所见。能回忆起的都是“手腕上高科技雷达”报警瞬间和大脑处理过程，这才是我在荒原的时刻，没有记忆的部分，我在别处。



卍大地水准点基石。



卍进入草地，一阵劲风袭来，野草此起彼伏，终见生的气息。

下午发现一根一米来高的木桩，是“大地水准点”，依旧是当年测绘兵功绩印证。“大地三角点”的铁塔和“大地水准点”的木桩，两种地质测绘遗迹，不时提醒我，谁才是最值得敬佩的人。暮色中才走出戈壁滩，上了稀疏的沙草地。某个豁口，一片野草浮现眼前，纤细身姿在风中摇摆，终见生的气息。难得一片密集草地，当然，只是相对荒原而言，草与草之间也至少几厘米间隙。平望而去，还是有些柔情草原的风范。荒原中植被矮小稀疏，无疑和地理气候有关，长得矮是因为强烈的紫外线抑制了细胞生长，长得稀是疾风劲吹，草和草之间避免摩擦自相残杀。我的胡子似乎也受此影响，比在平原时长得慢长得稀疏。

这样的草，纤维粗硬，野生动物唯一的食粮。

这样的草，野生动物最后的家园。

早早扎营，因为草地。

Day 18

碎石山，碎石铺地，近二十公里上坡，却不那么折磨人。想起羌塘前，原本骑车至阿里拉练体能，两天后在江孜丢了驮包往返。实际上只骑了一天半，第二天推车上羊卓雍措（简称羊湖，非荒原中的羊

湖）的冈巴拉山口，轻负重，硬油路，但十多公里便推得我上气不接下气，最后坐等搭车去江孜县。是不是这个原因，才在江孜丢了装备，老天爷惩罚我的偷懒？从体能角度说，骑上冈巴拉山口的人大把。而今，我也算兰博了。这也是我喜欢旅行的原因之一，它给予我完全不同的生活和自我，宅男至兰博的跨越，更多是心理上的。对于旅行，一定要顺从内心的指引，不要过度迷信道听途说，不要被小说似的探险故事吓着。从未有过游泳经历的人，经过训练，虽然超不过菲尔普斯，但至少能狗刨。从漫步陆地到畅游水里的巨大飞跃，不是潜能的问题，而是本能。所以，只要不是极限之地，大部分人都能去，没什么大不了。有一种高原反应，不是生理上的，是心理上的。随时保持清醒，知道极限和本能之间的界限，可以在海拔五千米的地方走上一辈子，但在海拔一万米的地方活不过五分钟。



卍碎石山典型地貌。

有句广告语说得精辟，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但也不能忘了自大的悲剧。

一段碎岩热路，首次只穿抓绒衣。温度其实并不高，只是无风时刻，那光线穿过稀薄的自由大气，尽情灼烤着它的美味。对于臭美的我，更担心荒原里的紫外线化身高超的美容大夫，将帅哥变成猪头，将猪头变成烤猪头。丢失遮阳帽的我，半天直面阳光，小半天侧对阳光，很是忧虑，有哪个女孩子会喜欢猪头呢。为了科学研究紫外线将帅哥变成猪头的过程，每隔十天左右，都会用DV或手机自拍一张照片。当天照片，鼻子被晒出水泡，脸已非常浮肿，皮肤有如干透的胶水。奇

怪的是，看着显示屏里的自己，当下的念头居然不是担心失去美女，而是过几天又可以玩揭皮游戏了。



卍科学论证帅哥演变猪头众生相。

热了，累了，像铁板烧似的，躺在一块温暖的岩石上仰望天空。

云从西方天际涌起，向东方飘移，一朵朵不时遮蔽烈日。云遮时，拉上拉链，云过时，打开拉链，温度转瞬即变。荒原里的云格外多，这与高海拔低气压有关，水汽更易蒸发，形成一朵朵游弋在蓝宇中的浮云。荒原里的云富于变幻，特殊的自然环境使得云极易波动，温柔与暴戾的界限相互渗透。



卍风起云涌，气象即心境。宠辱不惊，看庭前花开花落，去留无意，望天上云卷云舒。无边世界，气象万千，皆浮云过眼。

下午六点抵达山口，北眺，可见昆仑，已是极远了。东望羊湖方向，天昏地暗，风云诡谲，巨大的龙卷云预示着我将走进糟糕的天气。来自西方的一朵朵白云，前赴后继地加入其中，成为盲从的造势者。苦恼的还是水，碎石山果真无一片残冰及雪，碎石遍地，燥风猎猎。随处是露头的页岩断面，尝试用铁锹剥了几片岩石，希冀着远古神兽化石惊现眼前。从理论上说，是可能的，只是概率太低，所以找水才是正事。再度搜索前方，先前被风暴云遮蔽的一个白色小湖，现身山脚不远的地方。锁定方位，抄直线奔下山。看似咫尺，遥不可及，天黑前无论如何也赶不到了。干涸的沟壑里发现一丝水痕，却薄得用嘴也吸不起来，且是极碱水。又是一个奇迹，居然捡到两瓶矿泉水，和先前遇见的空瓶完全符合。我又满腹狐疑起来，那幽灵般的探矿队难道又从碱水湖拐进了羊湖一带？



卍放眼前方，风云四起，即将进入糟糕的天气。

黄昏时刻，正式走进糟糕的天气，黑云压顶，狂风如野狗般乱吼。趁着一股风头过去，赶紧扎营，时不我待。谁知，风向紊乱，西风急转东风，手忙脚乱中，地钉被吹起的帐篷弹走一根，此时，才发现没有一根多余的了。总共十根地钉，这些天被吹走了几根，竟无留心。只好一番细找，把先前吹走的地钉找到，一共就剩七根了，少一根都无法基本稳住帐篷。此后，这七根地钉像宝贝似的，就是被风吹到天涯海角也要找回。这七根帐钉，命运多坎坷，每根都被砸弯后再敲直无数次。这七根帐钉，就像江湖上最神秘的暗器，经遇无数恶战，满身伤痕，傲笑到最后。再后，帐篷袋、地钉袋、帐杆袋、地布皆被风挟至荒野，消失得了无踪迹。此说，我的小帐篷，由于设计问题市面上基本买不到，然而却最适用于羌塘旅行，且物美价廉。初始，我也对这过于单薄的帐篷没什么信任感，怎能胜任恶劣荒原中家的角色。去年的帐篷，一周时间不到，帐杆就被大风吹弯。

与之强烈对比的是那昂贵的防水驮包，又胀开一个大口。另外两个驮包，一个背板被货架磨破，一个横杆处则裂开。这才四分之一路程，驮包命不久矣的苦相，让我不敢展望。超过一倍额定负重主因外，低温也是罪魁祸首之一。防水面料受低温影响巨大，就羌塘环境而言，不必考虑防水问题，廉价的尼龙面料驮包显然更适用些。



卍坚强的帐钉。

修理完驮包，枕着狂风，难以入眠。少有地让手电筒一直亮着，遮光罩把硬朗的光柱柔化成一片暧昧光线。原装遮光罩丢了，用一个洗发水的小塑料瓶改装，酷似灯箱广告。夜夜荒原，时有一种身宿发廊的感觉。出了荒原，听见传闻，那个牌子的洗发水疑含致癌物质，潜意识摸摸脑门，夜夜被其灯箱广告照着应该没什么影响吧。帐外，夜黑风啸，帐内，暧昧光线摇曳。舔舔脱皮的嘴唇，想念山上看见的湖，明天上午一定可以到达。

Day 19

昨天下午在碎石山上看见了日晕，晨起持续大风。狂劲北风夹杂着小冰雹，把左脸都快要打烂。风暴持续一个小时后停歇，不久便在一条沟里遇狼。先是一只狼从前方沿着土埂小跑，又觉得眼花，土埂后有一黑物闪烁，果然也是只狼，便盯着隐狼看它去向。隐狼完全现身一会儿后又不见了，再看前狼朝我直奔而来。先是放倒车子，故意和车保持一点距离，是想传达我可不是一个人孤军奋战。这招貌似不管用，如果自行车能弯弯车把，向狼打个招呼就好了。我又扶起车子，用身体靠住，万一时刻还能充当下防弹衣。

狼，时而横切，时而直行，时而扑腾，总之慢慢接近。

心里略有紧张，或许是激动，此行首次遇狼。

回头查看退路，以便紧急之需，却见先前隐狼像尊罗汉似的蹲着。耷拉着舌头，慈眉善目的，态度还算端正。没有理睬，它的行动受前狼操控，只要和前狼搞好关系即可。僵持了十多分钟，前狼也没再敢靠近，左右徘徊着。受缺水影响，又这么僵持着，心里极郁闷，朝狼呵斥起来，什么两块肉过来啊，爷正缺吃的之类的。前狼一顿，后退两步，随后与后狼会合从土埂后面远去了。趁势，我装模作样原地快跑，嘴里吆喝，“回来啊！爷好不寂寞！”某狼猥琐地回瞥一眼，跑得更快了。相比狗，喜欢狼，不干你时绝不吭声，干你时绝对血盆大口。哪像狗，汪汪个不停，虚张声势。





卍欣赏狼，不乱叫，一叫定血腥。厌恶狗，但人类更需要宠物。

对于在荒原中行走的旅人，野兽是亘古不灭的话题。

以羌塘为例，野兽主要有两种，一是狼，二是棕熊。还有两个替补野兽，分别是野牦牛和乌鸦，把它们列入残忍一类自有道理，并非只为“四大杀手”凑数。防范野兽伤害，首先不要有害它之心，人与动物在本能上的情感是一样的。

此次遇狼七次，其中五次是直面。这是指看清脸的，幽魂般闪烁的不配我记录在案。狼现在的社会属性多是神雕侠侣模式，一只在前面佯攻，一只在后面守着，这种一前一后是基本战略。首先不要紧张，野兽是能嗅到人的恐惧气息的；其次不要后退，后退就等于承认自己是猎物。不要做过大的肢体语言，狼可读不懂手语，觉得安全时拍个照片没问题。敢于凝视对方的眼睛，进入僵持阶段。僵持时间少则几分钟，多则半小时，当狼搞不懂你且不觉得你有什么危险，就会汇集一处从山坡后溜走。要知道，狼不缺食物，搞定一只鼠兔比搞定一个比自己身形大的人要轻松得多。即使它饥饿，它首先也要评估自己能不能搞定你。而你要传达给狼的信息就是，我对你没兴趣，也不怕你，更不会给你看身份证。

至于集团军似的狼群很罕见了，真的，好多年没听见过了。假使遇上，且它们只有你这一块肉的话，就不好说了。事实上，这么多年来，鲜有狼伤人事件，但这么多年来，恐狼的流言依旧漫天飞。尤其是什么狼从身后趴在你肩上，等你回头时咬住喉咙一口毙命，掺杂了人们太多的想象。《最后的猎人》里老猎人说过一句话，“狼从不害人，只伤害汪汪叫的狗，都是教科书把它们写坏了。”

当下，羌塘的生态问题，不是藏羚羊等少了，而是位于食物链顶端的野兽一直没有恢复，导致荒原生态另类失衡。尤其是失去天敌的鼠兔、旱獭，把荒原折腾得够呛，直接显现结果就是草原沙化。二十世纪中叶，狼还是这片荒原的主宰，它们为非作歹，无恶不作，然后政府决定号召牧民打狼除害，就变成现在这副情形了。最近一次关于狼群袭人的有效记录是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一次科考，在巴毛穷宗遇到狼群围困，队员们开枪射狼，而狼前仆后继，饿得以为子弹真是花生米。

如今，狼绝对是孤独的。

棕熊，这家伙伤人是真的，每年在昆仑山北麓的新疆地区和藏北草原上，都会发生几起熊伤人甚至致死事件。不仅如此，熊还会袭击你家房子，用板砖拍碎你家玻璃，偷吃你家羊……以至于，在藏北某些县区有种补贴，就是熊给牧民造成的破坏政府埋单，不允许你致命反击，除非人身危险了。曾经有一个牧民教我防熊术，就是捡一根棍子给熊吃。熊以为是你的手，咬了一口棍子觉得不好吃就走了。听完我

笑得把糌粑喷出来，即使此计可行，在荒原里找根棍子比中彩票都难。

棕熊是杂食动物，对人肉不感兴趣，很多熊致人死伤事件中，并没有发现肉被吃了，纯一个开瓢玩。那熊为什么伤人呢？答案是生态冲突，牧民侵犯了熊的生存领地，长期摩擦导致。另外，熊的智商很高，它也可能认为，偷吃羊圈里的羊比抓鼠兔轻松多了。

此次旅行遇熊五次，同样，那些小脸都不让我看清的不配记录在案。其中有两次距离特别近，还和一头熊同走了一段路，就像约好了散步似的，没有想象的那么可怕。或许，熊也是这么想的，人也不似传言般，是什么从天而降的邪恶圣斗士。与遇狼一样不要后退、不要恐惧，把熊惹火了，它的冲刺时速是四十公里，你能在海拔五千米的高原跑过它吗？另外一种情形就很危险，就是遭遇战，被恐惧激活的绝地反击是停不住的，不是你死就是我活。去年有次急转山谷，忽然撞见一头熊，它也吓一跳，竟直立站起，双手在胸前挥舞，口中嗷嗷。我坐在地上不理它，它嗷几下就跑了。下到山谷，见熊躲在一块石头后，它见我后连手势也不敢打了，直接逃跑，正应了那句“熊样”。羌塘深阔，很难发生头碰头的遭遇战，而且熊的嗅觉极为灵敏，多数在你发现它之前，它就发现你远远回避了。

野牦牛，鉴于它以往业绩，把它列为替补杀手是合情合理的。至少对我而言，野牦牛带来的心灵恐慌远胜狼熊。有两次刻骨地与野牦牛对峙的经历，距离之近，仿若能看见牛眼里的红血丝，我脊背上的寒气也足以给一间客厅降温避暑了。最终，我将野牦牛逼得溃败，内心瞬间涌起的愉悦感难以名状。这或许，就是有那么些人，喜欢冒着生命危险斗牛的原因，肾上腺极度分泌，人极度亢奋。



卍去年某山谷遭遇的大型迁徙中的公藏羚羊群，奇怪的行为，前赴爱的汪洋？

把乌鸦列为替补杀手，是因为当你昏倒在荒原中的时候，第一个吃你肉的绝对是它。荒原里的乌鸦不似内地，它们体形如鹰，飞过头顶时似乌云掠过。它们是食腐动物，但更渴望鲜肉，曾有牧区婴儿被它们残忍叼死过，而葬送它们嘴下的初生羊羔不计其数。曾有牧民问我索要鞭炮，目的就是要吓走偷吃羊羔的乌鸦。

防范乌鸦很简单，永远保持自己的斗志，不要在荒原里倒下。

狼、棕熊、野牦牛、乌鸦，虽位列羌塘四大杀手，但在人类面前，纵使它们联合起来，也不过浮云。在野兽文化里，不好说是否存在吃人英雄，但在人类文化里，自古都崇拜狩猎英雄，并乐于把野兽牙齿挂在胸前炫耀。人与野兽的关系，一直是人进兽退，再进，什么野兽也没了。在界山达坂遇到官兵时，他们就用野兽吓唬我，并问我是否带了电击器。若知我一个人进无人区，估计得搜身有无带枪。我的防卫装备只带了鞭炮和辣椒水，实际上，一次也未使用。鞭炮过河时打湿扔了，辣椒水连盖子都没打开过。值得强调的是，不到万不得已不要使用辣椒水防卫，因为野兽大多靠嗅觉搏生，嗅觉毁了就等于要它命了。晚上宿营没有过任何防范，觉得实在没有必要，睡在哪里不是睡在黑夜里？白天遇野兽连贴身小刀也没摸过，徒步探路时基本无防范。羌塘真的很大，有什么东西早发现了。如果棕熊、野牦牛之类的真攻击你，恐怕带枪也不行，所以说心态最重要，学会相处比学会打

架管用。

另外，离发情期的野兽越远越好，发情期的兔子都咬人。实际旅行中，比野兽烦人的是狗，被藏狗追过，被发情狗扑过，被十来条土狗围了一晚上，防范狗更实用些。

羌塘两次之旅，从未有一次给野兽们让过路，其心境和不愿回逆一公里捡帽子是一样的。我情愿把对峙当做休息，也不会吭哧吭哧地绕冤枉路。相对荒原，我是过客，那些栖息在此的生灵也是过客，无非与荒原相守时间长短不同而已，我们都是大自然儿女。过客与过客的关系是江湖相遇，一笑泯恩仇。只有强盗与过客、强盗与强盗的关系，才是一场无聊透顶的刀光剑影。

下午一点才到昨日山上看见的湖，没有期待也罢，这水毒得远离水域就扑鼻一股恶臭。臭湖周边地质复杂，黑色火山岩和露头页岩犬牙交错，貌似一个火山构造运动下的悬湖，非常鬼魅。奇在湖边生长着一些腌菜似的植物，也是臭气弥漫。再远些的干燥地方布满鼠洞，鼠洞周围是白色盐碱，盐碱里点缀着稀疏的针茅草，还二度发现甲虫在其间愉悦穿行，这种不可思议的生态关系令人费解。如果，我是鼠洞里的耗子，该怎样理解这种生活？



卍布满盐碱渍的鼠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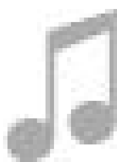
卍黑色的小甲虫，荒原常见昆虫之一。

有人或许觉得这没什么大不了，在臭湖沿岸有盗猎者遗留下的大量痕迹。斑驳的空油桶，廉价的白酒瓶子，散落的动物骨头……从残留物分析，这个盗猎者营地有半年之久了。营地分两块，都是紧依湖边，可以想象盗猎者数目之多，以及寒夜里围着篝火喝烈酒、吃野味的情景。如果，鼠洞里的耗子，窥视此般狂欢夜，又该怎样理解人的这种生活？是天天追着自己跑的狼凶猛，还是人更甚一些？

沿湖东去，希冀着一条汇入溪水，预料之中的失望。下午又一场风暴，但没有雪花飘下。又经过一个臭湖，水毒得致使岸边没有任何生物迹象。晚上，唯一的水就是前日为以防万一、灌在保温杯里的碱水。一打开盖子，恶臭扑鼻，捂了几天，水质更恶化了。喝是不喝，是个问题。



卍终见水源，臭气熏天的毒水，却孕育另番生态系统。

第九章  夜风雪，英雄的呼唤

Day 20

大早出发，急需找水，铆足力气快行，当天行距居然高达三十五点五公里，太疯狂了。这是除去硬路上被伞帆吹的那次，以及后期徒步逃生外，走得最远的一天。从而证明了，饥寒交迫才能使人奋发图强。

地势也是缓下到羊湖的过程，路径多选择沟壑，这点尤为重要。一是沟壑里的厚实沉积物极利于推行，如果方向判断正确，有如行在胡志明小道，神不知、鬼不觉地就快速通过了敌人防线。二是沟壑里更易找到残冰和阴处积雪，大大提高遇水概率。三是可更多在催眠状态下的推行，陡岸限制了出轨，顺槽一路而去。荒原中，看似平坦的地表充斥着沟壑、河道，掌握了它们的走向，就基本左右了自我。前方有湖，沟壑就一定以湖为点向湖心辐射。若是山，一条干沟直达山口，另端一定还有条干沟等着你。两座丘陵接壤的边界，一定有雪水冲刷形成的沉积沟为你助力。

判断沟壑走向还有两个辅助手段，一是登高望远，千古名句“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言简意赅地诠释了物理上和心境上的旷寂高远。另外就是谷歌地图的辅助，谷歌地图鸟瞰地球，给人一个雾里看花的想象空间，实地环境难以刻画，但沟壑、河道纹理却分外清晰，何止更上一层楼了。即便寒旱地带，荒原中的河道沟壑也是纵横交错。它们大多是旧日记忆，岁月刻痕。可以想象，荒原曾经的丰茂，河流如带，碧波万里。如今，行走其间，仍有漂泊在远古河流中的异样。

午前光景，先后遇见两群规模较大的藏羚羊，一群两百来只，一群五百来只，皆是前往昆仑山南麓某个未知湖生育。羊群不怎么怕人，慢悠悠在前面横行，避免打扰，我放倒车子让它们先行。五百来只的羊群则谨慎多了，伫立在山坡上一线排开，一眼望去，颇有些游牧骑兵围攻的气势。实际上仅我一人，它们便畏手畏脚起来。我与羊群行进方向交错，它们不敢轻易越过山坡下的干河道，这完全符合带孕藏羚羊的习性。早年，青藏线就是一条藏羚羊难以逾越的天路，每到迁徙季节，某些路段就要暂封，人给羊让路。那些停在两端的司机百无聊赖，无不替磨磨唧唧的藏羚羊着急，眼看都到公路边了，却又气喘吁吁地跑回山上，反复试探几次才敢到路的另一边。有经验的司机要么

睡一会儿，要么忽悠上别人“扎金花”怡情。此时，山坡上的藏羚羊群显然没有路与人的概念，只是单纯地谨小慎微。或许在思量我，这世上竟有这等帅气的怪物。

我朝山坡上的众羊唤了两声，充分表达甘做交通协管员的想法。羊群没有回应，我也没力气再喊了，嗓子干得够呛，便去找水，暂且回避。没走多远，山坡上的藏羚羊就呼啦啦地下山，越过干河道时，不忘集体瞥我一眼，神色是那么从容。



卍母藏羚羊的生育迁徙令人费解。

又被“河”给骗了，远瞧白色盐碱和冰雪，两者实难分辨，也是受侥幸心理驱使的频率过高了。最郁闷是下一条深沟，心想这回铁定了，可沟底依是盐碱对我无情的嘲弄。回途纠结，真不想爬坡了，除非有人拿瓶可乐在上面诱惑我，哪怕冷眼也罢，只要不吝可乐。虽然，缺了几天的水，连苦涩的唾沫也吐不出几口，但前方就是羊湖，便没什么好担心了。即便赶不到羊湖，湖东岸有一条大河，是羊湖唯一的汇入河流，最多明天就能赶到。想着龟裂嘴唇，想着荡漾清河，浑身便有无穷力量。我了然，明天再不遇水脸色会很难看。



卍今日之水，荒原私货。



卍面对此般荒原，行走本身是不存在的，而是心中欢喜是否强烈。如此，荒原在眼帘前无限铺展开来。

中午发现一块平滑的黄地，干硬了得，铮铮岩石般。其间分布着数条细窄裂沟，并藏有一层薄雪，喜出望外。雪极薄，用手指轻掠，将雪积在一堆，拣去带起的泥沙，再抓进水袋里。雪的密度很低，又非冰体，所以扒遍裂沟里的雪，只取了一升左右的水，解了燃眉之急。



卍谁知，这大地最后的光线，拉开了连续十个夜风雪的序幕。

傍晚时分，天色大变，几朵黑云三两下就把太阳吞噬了。最后一抹光线从云隙中投射下来，散成数束光柱，成为荒原中最后的光亮。风势渐强，赶紧找了个避风谷地扎营，这架势，再晚些就搭不起帐篷了。

吃了一包压缩饼干，喝了点水底子，浑身无力。天黑透，风雪四起，把帐篷吹得稀里哗啦。我也懒得等雪，更厌风声，便戴上耳机早早钻进睡袋。

夜里十点左右，迷糊听见有人唤，“英雄，英雄……”

音乐还在响，那首《执着》，“每当夜晚来临的时候，孤独总在你的左右……”或许歌声入梦，孤独和英雄总是关联。关了音乐，“英雄”声又起，疑似幻觉，风声作祟。可“英雄”越发清晰，侧身，扭头，看见帐外一丝微光。打开帐篷，天啊，居然一辆越野车停在外面……司机透过车窗兴奋地说，在饮水河迷路，然后回矿上问路，矿上说有一人骑车进了羌塘，他便跟着车印一路寻到此。而他们进入羌塘是因为一辆大车坏在羊湖边，去修车的……由于风雪飘摇，寒风刺骨，简单交流了两分钟他们便赶路去，说明天掉头能遇上。

临别前，讨了瓶矿泉水。一口气喝完，冰得我浑身起鸡皮疙瘩，蜷缩在睡袋里好一会儿冷颤。缓过神来，先前一幕如梦如幻，折腾得人无法入眠。既兴奋，明天可遇人，说不定能吃上顿热饭。又紧张，不知他们到底何方神圣，至少看上去不像坏人。荒原中遇人比遇狼还要令人担心，凡是能进入荒原的人，大半我都惹不起，譬如杀人灭口的盗猎者，见财起意的淘金人，恪尽职守的巡山队……又觉梦幻，他们不是人。在这无人区里，在这风雪夜里，那英雄的呼唤太戏剧化了。再看一眼矿泉水瓶，摸一摸，确凿无疑。

另一说，矿上人说看见我，还劝我不要前行是胡诌的。估计第一天在羊圈休息时，矿车夜晚经过，看见我停在外面的自行车，随后又发现车印拐向深处，才确定有人进去了。去年我和流虻、多啦两伙皆遇矿人，他们俩甚至错路骑到矿上，因此矿人有了前事可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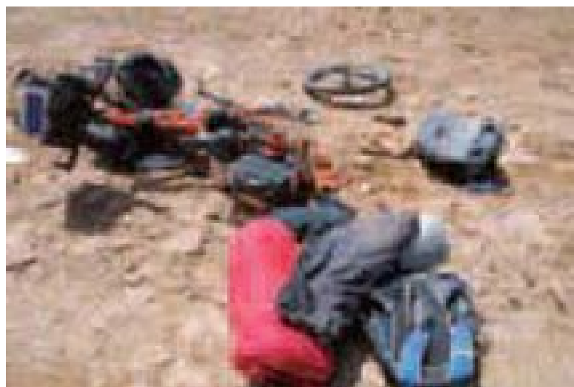
Day 21

踏雪而去，奔向热饭。

雪不厚，却也是覆盖了地表。雪下面是破碎的页岩，刀刃般锋利，就缓慢地推行来说，不甚完美，也无障碍。但溜坡骑行的冲动分外强烈，脑海完全被美食占据，已然勾勒出一幅豪华营地、肉香汤热的美景，恨不得闭上眼睛、睁开眼睛，就站在热腾腾的大锅旁了。虽对昨夜之人不甚了解，但在无人区深处遇人总是梦幻之事。所以，顾不了那么多了，趁坡势强行骑车，压着“刀刃”一往无前。凡事若太急，势必缘分早尽。车胎意料之外，也情理之中地被片岩爆胎，好一声巨响，人仰马翻。



卍帐篷被夜风雪吹得松垮无力。



卍首次爆胎，和人品有关，急于热汤香肉。

第一次爆胎，无水修补，换上备胎。

之后的路也不顺利，下午全程在沙地和盐碱滩里推行。客观上，我今天无论如何也赶不到“营地”，勉强到湖边，而昨夜之人说坏车位置在羊湖中段。那热腾腾的大锅逐渐冷却，那豪华营地似空中楼阁缥缈不定，占据脑海的反而是一丝丝恐惧。其实，这是一种清醒，我得跟野牦牛一样，跟人打交道多长一百个心眼也不多。

下午五点多来到传说中的英雄地，这是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初，三大军区联合测绘会师的地方，因而取名英雄地。可以想象，当年会师时热泪盈眶的情景。当年测绘兵伤亡极大，在羊湖以西十五公里的地方就有七座插有木桩的坟群。我没有发现英烈坟茔，只见北面山坡上孤立着一座大地三角点的铁塔，衬着风云涌动的天空，格外肃穆。一九八七年，中科院科考队也曾横穿至此，因前路恶劣折返。当队员抵达此地后难以抑制兴奋之情，决定留些什么作为纪念，也许若干年后有人坐直升机来此观光，岂不成了文物？于是，队员们花了一整天时间，用烧红的铁条在一根木桩上烙上“中国科学院青藏高原综合科学考察队一九八七年八月”字样。背面则烙上十七位科考队成员的名字，随后深埋在沙地里。后觉得不妥，后人看见此碑会误以为是为科学献身的十七位烈士，于是在众名字后面加了个“立”字。



卍传说中的英雄地，木柱是一九八七年科学家立。

我的自行车正靠在这根木桩上。木桩中间裂开一道深缝，上面烙字已被岁月风沙打磨得难觅痕迹，只勉强辨认出“中国科”三个字。

暮色中抵达羊湖西侧，用望远镜搜寻湖岸。矛盾的心境，既想寻到“营地”，即便到不了看着也是解馋，又忧心忡忡，一种不确定性时上心头。风云中隐约一个黑点，追视一会儿彻底没了。没过多久，那个黑点又从风云中闪现，但依然无法判断是什么，接着又陷入云雾中。几分钟后，黑点再现，已能清晰辨认是一辆汽车。我放倒自行车，伫立等待，忐忑不安。是昨夜之车，缓缓开来，近处时我开始招手，心里只有兴奋了。车刚停稳，唤我英雄的司机就递过一瓶矿泉水，让我赶紧暖身，瓶子里是温热的咖啡。他是李哥，风雪夜的呼唤和那瓶预备好的热咖啡，今生难以忘却。随后一辆卡车跟来，估计就是维修之车了。

他们共四人，一直没搞明白，夜里的越野车上到底有几人，还是有人驻守在大车上等待救援。大风，冷，车下寒暄片刻便挤上大车。他们极为热情，又狐疑满腹，说没见过这么玩法的，说我一个人肯定带了

卫星电话，还检查了证件……热情足够，戒心也有。其实，荒原里相见，彼此都吓一跳。几乎没交换什么信息，我也是敷衍去处，心中只是想着蹭些补给。大餐不见，豪华营地没有，总得有些香烟。他们也是麻烦一堆，补给不多，最后给了大约三天食物，些许蔬菜和水果，散烟两包，馕等，还有一袋杏仁。见此，眼睛发亮，觉得自己从未如此富过。聊了一会儿，他们便要匆匆赶路，从界山达坂出无人区。

临走，再问，“真不要跟车回去？”

二十一天来，奇迹遇人一小时，获三天补给，下次再遇奇迹是五十三天后了。就地扎营，享受圣诞之夜。看着硕大的鸭梨，毫无“鸭梨”之感，水果狠吃一半。缓过神来，决定明天不走了，休息一天，太累了。

Day 22

有了额外三天补给，休息一天并不觉得浪费了。两棵小卷心菜，两根小葫芦瓜，若干西红柿，个头还挺大，七十五天里唯一的蔬菜，算上后期将近八十天了。依河，依湖，以为水不缺了，没想到盐碱味甚重，可怜了蔬菜。更糟糕的是，水源周边是稀烂泥地，每次取水提心吊胆，历经生死般，而稍微洁净的冰又远离岸边。

吃饱喝足，游览羊湖，转了不少地方。羊湖尚被冰封，近岸冰雪呈尖锥状，层层叠叠，染着褐色沙尘。彼岸独尖山清晰可见，它是羊湖的标志，在冰锥尽头像是桀骜不驯的统领。湖边镶嵌着许多沟壑式水湾，碧水一潭，岸边却是布满白色盐碱。东岸是一片平坦宽阔的戈壁，毫无疑问是羊湖的前世领地。其间竖立着一根木桩，下面埋设着大地水准角点。有一点，我始终无法分辨，荒原中遇见的木桩哪些是大地水准点的地面标志，哪些又是墓碑？当年地形图调绘时，测绘兵付出了极大代价，牺牲的战士就地掩埋，坟头上也是插着一模一样的木桩。我试图在木桩上找到字迹，作为两者的分辨，但几十年的风沙打磨掉了一切痕迹，就连木桩还能伫立荒原多久都是个问题。

整个旅行中，我看见七个铁搭，四根木桩。木桩比铁塔少，是因为木制结构没有钢筋铁骨存留的时间长。作为墓碑的木桩在荒原中到底曾有多少，没有谁说得清楚了。倘若，我眼前的这根木桩果是英雄墓碑，我所能做的，也只是从它身边轻轻走过。



卍湖畔镶嵌着的一个个烂水潭。

下午准备把脏袜子、内裤洗掉，找水却是大问题。顺湖岸寻去，走了很长一段路，依然近不了水。看似干燥泥土，未等灌满半杯水，两脚就已陷到脚踝。一个个水湾也是，看着眉清目秀，周边也是一群无赖把守。戈壁深处波光粼粼，应有一条大河，或是傍依山脚下的硬岸水湾。考虑到了盐碱幻术，种种迹象表明还是不靠谱。所见皆虚，万般皆空，世界皆幻象，人眼始终无法斗过高明幻术，一路寻去，只有龟裂的土地和随意散落的动物骨头。



卍眺望羊湖彼端，独尖山毫无疑问是这片水域的统领，与之对视，心有怯意。

后来想了个办法，带上防水袋和铁锹寻个相对较硬的水湾，再铲下大量干土铺在水边，快速将防水袋里装满水后把脏衣物放入。扎口，外部搅拌，捶打，如此原生态滚筒洗衣机。一遭后，烂泥踩透，拔出这只脚陷进那只脚。那双从未使用过的雪套，此时化身最强装备。先用一只雪套垫在屁股下，增大下沉阻力，拔出双脚后一个后翻，倒爬两三步脱离陷土。雪套则陷得只剩一个蓝色边角了，光荣牺牲。第二只雪套在清洗时以同样方式壮烈就义了。并不可惜，携带雪套是个错

误，雪大戴雪套人走得了、车走不了，雪小戴雪套累赘，过河戴雪套还不如赤脚。如今，它们算是死得其所，不枉一生。



卍洗衣的活真不轻松。



卍原生态滚筒洗衣机谍照。

袜子晒在帐杆上，用夹子固定。风大是其一，昨日就地扎营离水边太近，后来也懒得挪地，短促一日已有故土情深。问题是西风一直往湖里吹，我的帐篷和晾晒物品一直头悬利剑。稍前，睡袋挣断了风绳，被骤风吹走。赤脚追回，离湖咫尺，脚板被沙砾扎得生疼，好不苦楚。

洗完脏衣物做针线活，完美主妇的一天。先是缝补冲锋裤，防水胶条崩溃，十几公分的大口子，若不穿内衣，白花花的肉可是刺眼。小裂口也是多，大概与材料在恶劣气候下老化有关，后期更是破烂得连犀利哥也不会瞧一眼。缝补冲锋裤很头疼，布料太厚，针难扎穿，针眼屡屡被反顶进肉里，但还是得一针一线，不能马虎。为了减轻负重，

没带一条备用裤，连轻薄的快干裤也没有，包括鞋。现在回想，不可思议，太极端了。羽绒服烂了几个小洞，白色羽毛不时从洞口挣扎出来，在眼前飘啊飘的，仿若是体温在一丝丝流散。缝补羽绒服很简单，透明胶布横粘一下、竖粘一下，标准的救死扶伤的十字符号。

傍晚变天，风势骤增，恶狗出巡。晒在帐杆上的袜子拼死力争着，我又无法钻出帐篷收取，哆嗦的帐篷全靠屁股压着。手伸到帐外盲摸，总算把袜子救了回来，数数少一只。拖了两个驮包进来压帐，出去寻找不愿归家的袜子。帐杆角落没有，顺风方向没有，湖里辨析不清，我想，袜子果真迷失再也回不来了。袜子带得不多，质量也一般，磨损却比预想快，所以每只袜子都是我的珍爱，为之默哀。



卍身在帐篷，才觉得这是无法忍受的鬼天气。

再晚些时，帐外已是狂风大雪，天地间一片鬼哭狼嚎。这般天气并不极端，身处其中埋头推行也是常有的事。人在风暴中不觉得怎样，但躲在帐篷里窥视，却是如此惊心动魄。瞧这阵势，估计明天也是走不了了。并不急，趁机好好休息。为了快速穿越寒旱地带，起得比太阳早，一天推行超过十二小时，休息时间超过五分钟就觉得是犯罪，再

不缓口气迟早会垮的。身上已有多处不适，尤其右腿，血痂和内衣相连。上陡坡、陡坎停顿时，全靠右腿抵住脚踏不至下滑，久之便血迹斑斑，刚结痂又被抵破，反反复复。而意外食物给了我一个难得喘息的时刻，感恩。

晚上又是狠吃一顿，撑得弯不了腰，躺在帐篷里，幸福地再点支小烟。天地间依旧鬼哭狼嚎，帐内、帐外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那风雪夜“英雄”的呼唤，继续温暖着我的梦乡。



卍腿是最有效的刹车工具，具有耐磨损，自我修复功能。

Day 23

昨夜非常不适，不因帐外风雪，是吃撑得胃难受。半夜还被尿憋醒，挣扎了好久都出不了帐篷，最后用矿泉水瓶接尿，才了了一桩人生大事。醒得晚，一个刻意的懒觉，了然今天大雪没法前进。掀开帐篷，大地一片白茫茫，羊湖也是雪白一片，分不清湖与岸。喜事是，不需再费周折取涩水了。在雪地里找到昨夜装尿的矿泉水瓶，准备洗干净

做水壶，可尿液被冻成一坨冰倒不出来，只得作罢。帐篷周边发现了一些兽迹，应该是狼的。脚印从戈壁深处来，围了帐篷一圈，在头部位置零散纷乱，估计在判断我的气息，然后脚印沿着湖岸远去。

好多次，早晨醒来，发现帐篷周围有一些动物脚印，什么都有，老鼠、兔子、牛、羊……唯兽迹不多，今天狼印也是唯一一次。当然，我不能保证那些无法留存脚印的营地，有无野兽夜间探班。最诡异的莫过于野牦牛，喜欢在大清早偷看人家，也或许偷看了一晚上，谁知道呢。有三次，一次出帐方便蓦然觉得不对，那边何时多了一块石头？没戴眼镜，也看不清楚，刚往石头处走了两步，那野牦牛伪装的石头就夺命而逃，一点心理准备时间都不给我。一次则尿着尿着，前面一块大石头忽地狂奔，惊得我弄湿了裤子。一次野牦牛在山顶，一动不动地盯着我方便，非常色情。



卍烂地与洁雪，同一片大地承载。

睡袋裹成一团垫在腰下，慵懒地躺在帐篷里，阳光无尘，帐篷里就像暖房。左腿架上右膝，点上一支烟，戴着耳机，在音乐中欣赏羊湖及彼岸孤霸的独尖峰。如果，湖岸硬实，水质清冽，那么在羊湖的日子将无比完美。

午后，雪融，沙土黏性十足，一抬脚两斤泥，这不是一个好兆头。羌塘地势高亢，大气稀薄，阳光自由地辐射在荒原里，而到了晚上，近

八成热量快速地散逸出去，所以羌塘年温差不大，日温差大。白天绝对温度高，意味着冻土消融将提前。温度也不仅是温度表里的，它是一个多因素，空气温度、湿度、光辐射、风速四大因素结合才是一个真实的温度。体感温度，还得加上运动量。就说拉萨的冬天，晚上冰岛，白天夏威夷，暖得可以穿比基尼日光浴，这对没来过拉萨的人是不可想象的。近说下午，帐篷里的温度最高达到32℃，裸浴都行，但到了有风的帐外还是得穿羽绒服。趁天气不错，取了扳手弄货架，转瞬一朵大云遮天蔽日，风速加快，不过五分钟，我的手就冻麻了，一不小心还伤了手。赶紧丢下扳手，跑到帐篷里避寒。羌塘，是这般不可琢磨，顷刻可冰雪，顷刻也可晒得人皮开肉绽。纵观整个旅程，这种同温下的体感差异就更大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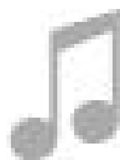


卍帐外风光旖旎，烂地当前，哪儿也去不了。

又是风雪夜，又是一大锅，两个冻烂的西红柿没舍得扔掉。撑得又是直不起腰，点上一支烟，听着“每当夜晚来临的时候，孤独总在我的左右……”。隐约有狼声，不知是不是昨夜探班的那只。用手电筒照了下帐外，茫茫黑夜里只有虚弱游动的光柱和光柱中飞舞的雪花。荒原中，同一个地方扎营太久不是一件好事，会给那些图谋不轨的野兽一个酝酿策略的时间。明天不论天气如何，都要上路了，荒原彼端还很遥远。



卍上帝保佑好吃懒做的人，感恩。

第十章  游戏规则制定者

Day 24

早行，踏着薄雪而去，趁天寒地冻多赶些路。蔬菜只剩下一点菜心，顺手装在口袋里，晚上剁碎煮在糌粑粥里，好歹又是一顿绿色晚餐。

一直沿着地图上的湖界走，尽头是一片湖滩挡道，四处探路，无法通行，平面化的视野根本无法判断湖滩分布。逼近十一点，地面有些融化，一想起昨天一脚两斤泥的画面，头皮发酥，赶紧往回绕，不能再执迷不悟了。选了一处稍硬河床，强行推到对面山脚下。迷乱的湖湾，绕了四个小时终于出来。山脚土质不似湖畔泥泞，却十分松软，一直耗到下午三点才推行了十公里。

后面十八公里是个奇迹，源于羊湖北岸异常坚硬，多数可小骑。在羊湖岸边骑车非常美妙，远山淡淡，野鸭嬉戏，风也知趣。仿若一个放学归家的少年，怀揣初恋女生的纸条，踩着轻快的车轮，未来在远方无限铺展开来。

到了羊湖东岸，踌躇不前，上午还担忧着，今日最多只能到达羊湖中部，没想到这么顺利就到了湖的另端。是往前再赶一小时路？还是依湖扎营，享受难得的水天一色？羊湖是寒旱地带的核心，在它周围近四万平方公里的荒原里没有一个大湖，足迹所经之处，不是戈壁就是荒漠。回首羌塘岁月，决定在湖边再住一夜是明智的，整个旅行中，自离开月牙湖到行走到下一个湖畔的三十五天里，只有这么一个荒漠深处的优美湖泊了。



卍羊湖北岸，一段难以忘却的骑行。

并未急于选定营地，而是把车往地上一扔，四处游玩去了。湖岸不再是淤泥一片，硬朗的沙岸与融水交界，这也是饱受淤泥之苦的我不愿赶路的一个很重要原因，甚至想，晚一天遇人多好。湖畔小山上伫立着一个测绘铁塔，爬上去鸟瞰暮色中的羊湖，它的美，是荒原中踽踽独行的旅人最能深刻体会的。顺着山脊走向另一个山头，忽的一道金光闪了眼。刹那间有些激动，难道是金子？有位朋友，曾问我为何喜欢羌塘，我说火山多，有宝石，有金子。果真带块金子回去，看他以后还敢说我吹牛。越近山顶，金光越闪，心想，莫非真是金子？不仅是金子，而且是金子做的金字塔！最后一刻，答案揭晓，“金字塔”原是中科院二〇〇七年竖立的纪念物。篮球般高度，金字塔造型，金属体，镏金表皮，正面刻着“中国科学院可可西里科学考察探秘行动”。侧面是科考代言人，一只扛着旗子的卡通藏羚羊。另外两面是科考活动说明和赞助企业图标。从二〇〇五年开始，中科院与商业联姻，时隔二十多年，重启了对羌塘连续三年的大规模科考，羊湖便是最后一条科考线路必经之地。应有更多的社会力量支持这种科考行为，其实这花不了多少钱。不仅要支持国家队，还要支持有抱负的草根群体。如此，才可能有大量中国人的影子出现在探索频道，而不仅仅是一种浮躁的炒作。我们需要的是，以一个平凡的中国人的视角，对我们脚下土地的理解。



卍中科院可可西里探秘纪念塔。



卍暮色羊湖，静谧安详，数十天里荒原中唯一优美的湖畔。

羊湖也是荒原深处人类遗迹最多的地方，最早上个世纪七十年代初测绘兵架设的铁塔、牺牲烈士的木碑。随后八十年代末中科院科考队十七人到此一游的纪念木桩，以及本世纪初地质队遗留下的油桶，探矿队四方形的营地痕迹，还有那盗猎者的廉价酒瓶和动物残骨。最后便是三年前放在山头闪着耀眼光芒的“金字塔”了。羊湖仿佛是个驿站，人来人往，但狭路相逢的貌似只有前日我与越野车的相遇，我在路上捡到的两瓶及时水也应是他们落下的。之前有一支越野车队仅比我早一天进入无人区，当我抵达羊湖时，他们已离开荒原半个月了，而我还要继续往前五十多天才能走出荒原。

将自行车推到湖边扎营，离水不过三米，这是个非常危险的距离。趁天黑前补好了前几日爆裂的内胎，两个平行大口子，典型的硬磕形。最后一顿馕，之后，再度自力更生。入黑，狂风大雪，加固帐篷，紧挨湖畔，可不能玩火自焚成真。进入五月中旬，季风交替，羌塘深处或多或少受到影响，天气越发没了规律，已连续四个晚上风雪交加。

Day 25

醒了，帐外冰天雪地，又赖了一会儿。雪地跋涉是件很纠结的事情，这般磨蹭到十点半才出发。很久没这么晚行了，按照日晷来说，十点多也就八点多，却是最佳行军时间。



卍晨醒，湖与岸不再有明晰的边界，去处与来处也同样没有精确的分割，实然，每一步都是过去与未来的割裂。



卍独尖山脚下，它还有另一面不被人知的风景。

近岸一泓融水也结冰了，覆盖着白雪，湖地再度融为一体。晨用水，一半冰块一半湖水，既淡化了涩味，也节省了燃烧时间。又半水半雪地将水袋装满，先在水袋里打点水底子，然后把雪一点点装入。雪一定要压实，手掌握成团，要有挤出水的感觉。新雪、风化雪、粉雪密度皆很低，只有水的十几分之一，若不压实，即便水袋装满，只小口水矣。苦的是手，压实一升雪后就会忘了有几根手指头。尤其注意的是，水袋晚上会结冰，即使放在帐篷里也不行，否则翌日定是冰坨一块，浪费汽油还不算，问题是根本倒不出来。为了保温，水袋在晚上便客串成了枕头，水枕利于颈椎健康，一举两得。若晚上缺水，水袋空空，就充气状态下旋紧盖子当气枕。气枕的效果比水枕还要好，至少后脑勺不会有丝丝凉意。

今天直奔独尖山，那年，科考志愿者称之鹰嘴山。据说山顶确有鹰窝，或者鸦居？独尖山看在眼里三天了，感觉就傍依湖岸，却是离湖十公里之遥，下午一点多才经过它的身边。之后，天气变得十分糟糕，大风凌厉，冰雹云一团团生成。冰雹云是一种“云接地”模式，主云团下面是云雾，云雾下面是触地云丝，像是巨大的魔法扫把。有些冰雹团则整个伏地，黑乎乎一团，里面闷着闪电，像是饿极了的远古神兽，在荒原里迫不及待地寻食。这种“云接地”在平原地区罕有，在荒原里却是标配，坏天气里，一天看见几十个“云接地”也不算多。



卍在荒原中游荡的冰雹云，它们像极了史前神兽。

运气不错，几个龇牙咧嘴的冰雹云都从身边掠过，不伤毫发。难道，我的法力在饱餐几顿后增加了？

荒原中最多的自言自语，就是金刚上师咒，“嗡阿吽班杂咕噜叭嘛悉地吽”，也称为莲花生大士咒。此咒十二个字，却包含了佛陀全部十二部教法。念诵金刚上师咒就等于得到佛陀全部教法的加持，驱除魔障，从无尽的轮回中获得解脱。“嗡阿吽班杂咕噜叭嘛悉地吽”念诵节奏为“嗡阿吽，班杂咕噜叭嘛，悉地吽”。“嗡阿吽”，意为一切诸佛的身语意。“班杂咕噜叭嘛”，意为获得莲花生大士和一切佛的智慧心、神圣品质和慈悲。“悉地吽”，意为诸佛智慧心的加持。通俗一点说就是：我启请你莲花生大士，以你的加持力，赐我无上的成就。

单个词语则可简单理解为：

嗡，形色的精华。

阿，声音的精华。

吽，心的精华。

班杂，金刚钻，最坚硬、最珍贵的石头。

咕噜，有力量的人，具有不可思议和毫无瑕疵的品质。

叭嘛，莲花。

悉地，真正成就者。

吽，这就是诸佛的智慧心了。



嗡阿吽班杂咕噜叭嘛悉地吽，念诵金刚上士咒，是我荒原旅行的一种精神寄托。我不是宗教皈依者，念经，就如同有人面对困境时爆粗口表达情绪。咒语的宗教解释和原始寓意，我也理解得并不深刻，但这句咒语是藏北牧民最常挂在嘴边的声音，是他们面对恶劣荒原的精神出口。我同样如生活在这里的人，用这种独特的方式敬重上天，祈求自己卑微的躯体不受伤害。

面对气势汹汹的冰雹云时，我念诵此咒，期许自己的法力能将它偏移轨迹。身陷鬼哭狼嚎的冰雹云中，我同样念诵此咒，祈祷这一切快点结束吧。面对难行的沙地时，我念诵此咒，期望沙地不远的尽头就是一往无前的康庄大道。推行在硬实的地面上时，我同样念诵此咒，希望好运气一直顺延到荒原彼端。一朵云遮蔽时，我念诵此咒，感谢上天送我一片阴凉。一朵云飘走时，我同样念诵此咒，正冷得发抖，谢谢迎面扑来的温暖阳光。遇水的时候，我念诵此咒，我是多么幸运的一个旅行者。缺水的时候，我同样念诵此咒，祈求上天怜悯我龟裂的嘴唇……嗡阿吽，班杂咕噜叭嘛，悉地吽。

有时，一天念上成百上千遍，事无巨细，烦请神灵。

有时，虔诚地念诵此咒后，问题并未解决，便怀疑是否念成了双数。因为，此咒只有念成单数才具法力，或三遍，或五遍……又补充念诵一遍，又怀疑原先就是单数，又补充念诵一遍……反反复复，自我纠结。

旅行中期的时候，我就已没有多少力气念咒了，便只念咒语的前三个字“嗡阿吽”。据说这是宇宙初开的声音，是咒语最原始的本意。再之后，我连这三个字都没力气念了，就只好心中默念。最后逃亡般的十几天里，连心中默念也没了，信仰已不具形式。很多时候，我也骂天，咒骂一切神佛，“他奶奶的，老子就不怕你！爱怎么着怎么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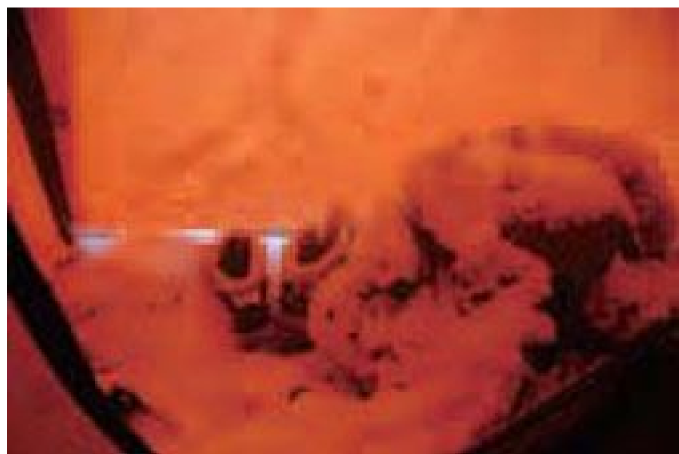
卍风暴间隙搭好帐篷，之后是整夜的鬼哭狼嚎。

又是傍晚时分，恶狗般的大风瞬间把我抓住，然后天昏地暗，密集雪籽遮蔽视野，能见度只有数米。扛了一会儿，念咒一会儿，骂天一会儿，皆不管用了。此般极端天气，只能顺风放倒自行车，把身体蜷缩成一团。趁风雪稍小一些，赶紧扎营，生怕更猛烈的下一波。放眼荒原，已然知晓，这不是一个小型冰雹云，黑压压的云层像锅盖似的将荒原牢牢扣住。果然，刚搭好帐篷，按了两下快门，这天就完全混沌一团了。已连续第五天，夜风雪。

Day 26

睡眼惺忪，眼前斑斑白晕。大雪涌进了帐篷，雪漫四处，衣服和鞋子里都是雪。又似昨日一番挣扎，是晚些踏雪而行，还是豁出去了。如

果，老天爷就是电脑前那个玩游戏的人，而我是游戏里的主角，看着这般不堪，一定会替换掉我，那我岂不失去了存在的意义？不能总看着老天爷的脸色行事，打破游戏里的条条框框，谁说雪天里无法早起，谁说雪地里不能前行，我说，也许可以。



卍风雪涌进帐篷，为这天注入了神奇的力量。

摆脱游戏的束缚，就要成为游戏规则制定者，玩在自己的游戏里，而不是听从那个从未见过的人的摆布。荒原里可以起得比太阳早，雪地里不是完全没法行走，没有肉吃也能抵挡寒风，适度的盐碱水死不了人，超轻羽绒服没想的那么脆弱，沙地是可以一口口气喘过去的，没人说话可以念经，右腿是上陡坡时最好的刹车……成为游戏的制定者，最简单的办法，就是别坐在帐篷里光想不做。

没吃早饭，抖抖鞋子里的雪，穿上就走人。浮雪下是硬邦邦的大地，一路快行，下坡时还溜了几段，几次以优美的身姿一头栽进雪窝里。爬起来，拍拍雪，趁冻土尚硬时继续赶路。晨时冲动是对的，让我完全打消了雪地推行的恐惧。之后的日子，雪地推行将越发频繁，如果没法克服，就没法走出荒原。



卍浮云与残雪的混淆。

中午也没准时吃路餐，一往无前，路出奇地硬。这天状态超乎寻常，没有一丝疲倦感，心里一股往前的信念始终不泄。一直到下午两点，雪才融得露出大块地表，路也神奇干软，没有一点雪湿。雪去无痕，极不真实，一小时前还是一片白茫茫。残雪与白云混淆，美成天地一家，却也恍惚，是走在天上，还是大地翻了个身。

羊湖东侧与西侧地貌、气候雷同，但野生动物仿佛一夜间冒出似的，星星点点地在草原随处可见。或许，节气就差那么一天，局面就大不相同。春天来了，山上的下来了，躲在被窝里的出来了。另外，此行也是走马观花，见到的成了数据，没见到的便是零，不能成为体系，只是个人感受而已。有意思的是，此时荒原里的藏羚羊以雄性为主，只有零星的母藏羚羊混在其间。初始，误以为是公母混群了，但想想不对，一是母藏羚羊还在神秘之地传宗接代，二是雌雄比例严重掉个儿。藏羚羊和野牦牛一样，都是信奉一夫多妻制的，为了讨心上人欢心而进行残酷的搏斗，弱势一方甚至会被利角戳死。最终，胜者赢得一群母藏羚羊的欢心。如果藏羚羊也会写书立传的话，会与野牦牛有同样的抱怨，这可不是美差，配种繁重啊！交配期间，公藏羚羊食欲减退，身体消瘦，还得看守十几只以命抢回的新娘。公藏羚羊实在无法承受疲惫身心时，便会用屁眼对着爱妻们，不断蹄击地面，嘴里同时发出轻蔑的叫声，表示好聚好散吧。如此被休妻，母藏羚羊们只得黯然另寻他欢。显然，公藏羚羊完全掌握了婚嫁游戏规则的制定。



卍一群可爱的藏羚羊自顾玩耍，我也自顾，其实都是一种假装。

路餐时，选择了一处藏羚羊多的地方，终于可以缓口气了。眼前一群藏羚羊，十一只是头顶长角的雄性，三只是头顶没角的雌性。边吃边看，当然看不到情敌决斗、始乱终弃的场景。这群藏羚羊既不是雄性回归草原了，也非荷尔蒙紊乱提前进入交配期，它们就定居在此，是一群留守老爸拉扯着年幼孩子。

初始，藏羚羊有些羞怯，更多是疑惑，这么个玩意儿吃“石头”不吃草？我自顾吃我的压缩饼干，眼神有意识地不时回避一下，望向别处。慢慢地，藏羚羊们也就放松警惕，认为我不是披着羊皮的狼，到最后就无视我存在了，自顾表演着抵角游戏。双方自顾，其实都是一种假装。

藏羚羊看似胆小，其实对外界事物充满了好奇。尤其荒原深处的藏羚羊并不十分怕人，或许它们从未见过人。它们会安静地看着你，揣测着你是什么玩意儿，为何走得这么慢？去年就有一次被蔑视的经历，几只藏羚羊在前面看着我在沙地里挣扎，靠近它们时，只见其中最小

的一只藏羚羊，以弧线轨迹，两分钟内跑到我半小时之前的地方。似乎在嘲讽，我们最年轻的后生都比你牛！有时，它们会在你前方来回穿插，佯作一副胆小的神情踌躇不定，实则逗你玩。

正是这种对人类漠视的行为，导致了它们悲惨的命运。盗猎者就是利用藏羚羊这一致命弱点，在夜间用汽车大灯照射藏羚羊群，不知所措的藏羚羊怔怔站着，以为上帝显迹，最终是被残酷屠杀的命运。初生的小羊羔，仍无知地吸吮着尸体上的乳头，嘴巴沾满了母亲的鲜血，最终不是饿死，就是成为了狼和乌鸦的晚餐。性格决定命运也适用动物，藏羚羊就是典型代表。它跑得快，身姿矫健，时速可达七十公里，逃避人类追逐轻而易举。最厉害的是头顶一对长角，其硬度和锋利是数一数二的。如果它们转了性，三头藏羚羊戳死一头狼是很简单的事情，对付人更是绰绰有余。可它们倒好，这对角是在发情时和竞争对手玩命用的，一剑封喉啊。

下午一直围着四家湖（四个相邻的湖）转，三年前，中科院最后一次“可可西里探秘行动”路过此处时，四家湖已干涸。如今，四个湖都有了水，意料之外。一路而来，几份地图上的小湖寥寥无几地尚在挣扎。有水的四家湖也远未恢复到昌盛之时，对比地图，现在的四家湖只是个不起眼的小水洼。接近一个湖去打水，未到湖岸就愤然掉头，也是喝了活不过今夜的毒水。不仅水不能喝，松软的湖盆沙也推不了车，无奈绕道湖盆外一条宽阔沟壑里。

下一坐标，耸峙岭雪山，凡向雪山行，皆有沟槽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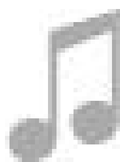
得意时，一处古堡引起我的注意。了然是一处剥蚀地貌，但太过逼真，古堡上城垛、门洞、窗口俱全。用望远镜查看细部，楼上一窗口里居然有个人。淡定，不要胡思乱想，外星人的堡垒不会这么差劲。再探，望远镜里的人影居然还在向我招手。

坐在地上好一番思量，决定会一会陌生人。走一段，用望远镜侦辨一番，几次后，随着人形黑点越来越清晰，我决定撤退。那不是外星人，不是迷路的牧民，不是平行时空中的另一个我，那是狼，而且身边还有一只小狼。谢谢十七世纪的荷兰人利伯希，他发明了如此重要的望远镜，使三百年后的我免入狼窝。所以，望远镜是羌塘旅行必备之一，但使用它却是个苦力活。我的望远镜规格是10×25，要端稳望远镜分辨出远方怀疑物是非常难的，大倍率抖动，平面空间被压缩，更是抖动中的抖动。尤其运动刚止时使用望远镜，这需要快速平抑呼吸，持稳，耳水平衡，心率……三五秒便会有头晕、眼黑、恶心的反应。即便如此，望远镜使用频率每天至少也得几十次，谁知道土堆不是一处外星人遗迹？谁又知道那块黑石不是撇大条的熊？

天高云阔，望山而去，意识似乎先行到达了。真是有趣的一天，抖抖鞋子里的风雪，两块压缩饼干走了三十一公里。



卍天高云阔，意识已先行到达了。

第十一章  水波星空

Day 27

前往耸峙岭雪山，缓上缓下，是一片稀疏的草地丘陵。因为雪山，因为稀疏却开阔的草地，野生动物安逸地散落，谁也无视谁的存在。耸峙岭雪山海拔六千三百七十米，是重要的地理分界点，它便是可可西里山脉西部源头。是的，我进入了世人点击率最高的可可西里，欢呼吧。“可可西里”是蒙语，意为青色的山梁。过几日后，可可西里山梁之态才会完全显露，青色则因人而异了。行政上的可可西里保护区只是可可西里的一小部分，人为的划分。国家在划分这片广袤荒原时以省为界，分为了西藏羌塘保护区、新疆阿尔金山保护区、新疆昆仑山保护区、青海可可西里保护区，应该还得加上三江源保护区。实际上，长达四百余公里的可可西里山脉，绝大部分在西藏境内，包括主峰岗扎日。

同时，耸峙岭雪山也是此行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前二十七天依偎昆仑山脉一路向东，后二十七天则依偎可可西里山脉一路向东，直至到主峰岗扎日后转向北方，再二十多天纵向翻越可可西里山脉与昆仑山脉，进入阿尔金无人区。

下午六点多来到耸峙岭雪山下的一片雪原，硬雪壳，块状分布，间隙生有萋萋黄草，冷气肆意飘荡。雪壳难行，它无冰的硬度却有冰的分层特质，轮胎很容易压碎雪壳，深陷其中，再一点点破壳推行。短短几百米后，就似乎用完了当天所有力气。几度欲放弃，待到明日晨行，想必雪壳会硬很多。把车停在一片稀疏草尖露出的雪地，已然是雪原中最好的营地。随后探路过程中却有惊人发现，在一条宽阔河床里居然有一条清冽溪水。天啊，这是二十一天来，首次见到可直接饮用的地表水。简直乐疯了，想着今天无论如何，也得把自行车推到此处扎营。



卍耸峙岭雪山下的雪原，上一层硬雪壳，极难推行。

先前，就确定了会经过雪山下的伏沙河和降龙河，但并不认为能遇水。实际上，明后天的伏沙河和降龙河确实无水，却没想到一条地图上无标志的河居然有溪水。这是一条沙砾底河床，数条小沟道中匍匐着一层坚冰，坚冰下有一层融水，浅若薄纸。唯有一条沟道，溪水潺潺，映射着我干瘪的皮囊。

雪壳不再嚣张，车轮像破冰船的钢板，一路碾碎任何胆敢阻挡的强硬力量。力气也似气筒般被快速打进体内，为车轮提供最为澎湃的动力。水，生命源泉。如果再有一支烟，一碗冒着热气的兰州拉面，我会立马放下车，什么也不顾了，直接飞过去。把自行车推到无雪的河岸扎营，车轮压过清冽溪水时，心里一紧，好是心疼。搭好帐篷去打水，溪流表面已结了薄冰，破之取水。格外酷寒，水杯捞起转瞬间，杯壁上便结了冰。手冷得不行，几秒钟就冻僵，心里却是火热，可融化世间最寒的坚冰。



卍终见洁水，欣喜若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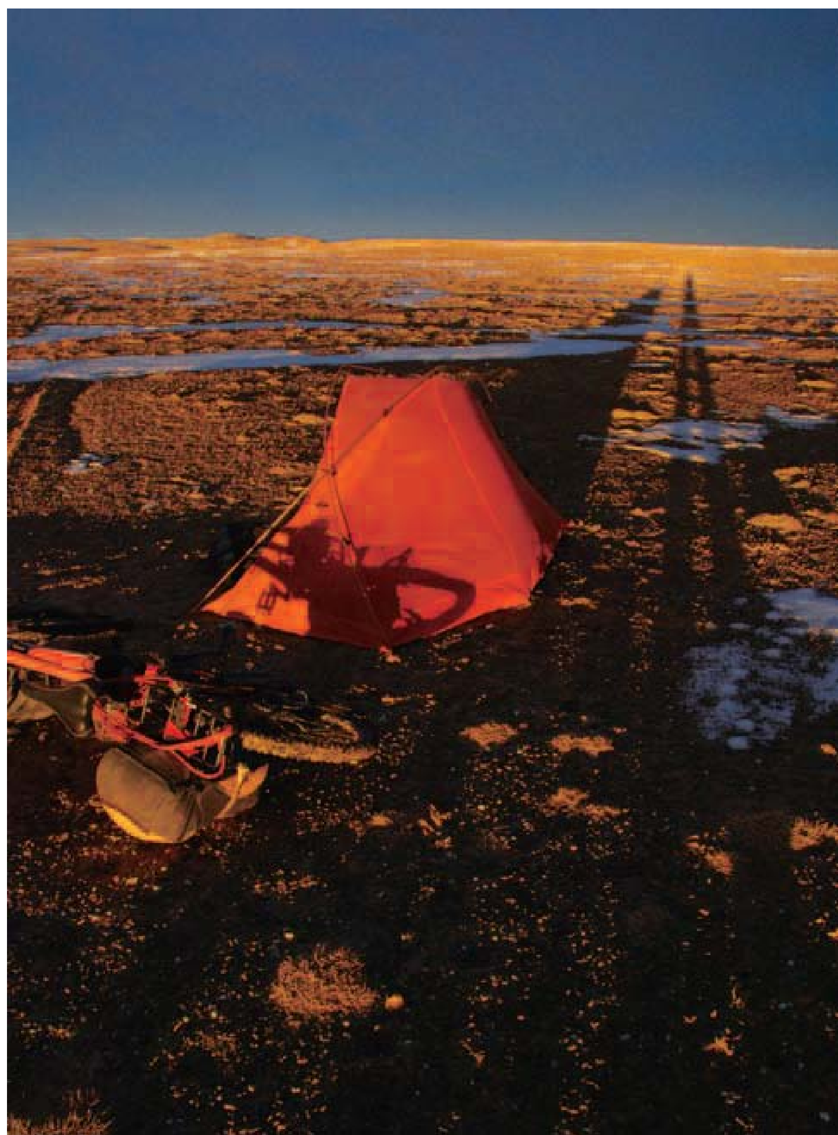
一边烧着清冽溪水，一边欣赏着金色夕阳。

一地碎金，铺洒在荒原上，这金色不是形容词。遗憾的是，我们永远无法拍出金色的赐予者太阳。在羌塘，即便太阳落得只剩一个边角，依然刺眼得令众生难以对视。端着用溪水冲泡的热牛奶，捂着手，在一地碎金中慢踱。荒原最深入灵魂的时刻，便是夕阳下悠长的身影，铺展在片片金色光辉之上。

耸峙岭雪山有太多含义，它不仅是地理分界点，里程碑，水圣地，碎金殿堂，同时也是我生理上一个转折点。



卍在羌塘，即便太阳落得只剩一个边角，依然刺眼得令众生难以对视。



卍金色夕阳，羌塘的颜色，碎金一地。荒原最深入灵魂的时刻，便是夕阳下悠长的身影，铺展在片片金色光辉之上。

入夜，沿袭往日，风雪袭来。不知深夜几时，风雪停了，而我身体的糟糕状态愈发加剧。肠胃翻江倒海般，折腾得我咬牙切齿，这寒夜，没有勇气闯入。凌晨三点，实在无法控制，稀香黄涌了出来，粘在裤子和睡袋上，一股恶臭。只得以最快速度披上衣服，套上拖鞋，冲出

帐篷，蹲在雪地里一通狂拉。我终于在寒夜钻出帐篷，生死也不过如此。瑟瑟仰望，此行第一次欣赏羌塘星空，纵观全程，若不是四次因恙夜起，羌塘星空哪能相见。星空我划为三等，一是黯淡星空，世界大多地方可见。二是灿烂星空，只有偏僻荒野可见。三是水波星空，星辰点缀在片片光芒中，如水波荡漾，在极高山巅可见，高域羌塘却是寻常。

肠胃是空了，人也空了，飘浮在水波星空里。我是一颗黯淡的星，飘过每一颗闪亮的星。拔出雪地里的拖鞋，双脚没了知觉，飘啊飘地飘进了帐篷。

Day 28

晨醒，无力起身，疲乏，恶心，胃绞，反酸，臭屁……反正一副垂死挣扎的死鱼样子。彻底病倒，荒原亲批了一天病假。这种症状既不是拉肚子，也非胃病和发烧，很难说得明白，更接近“旅行腹泻综合症”。我也只得过一次，便是去年羌塘之旅的尾声，因此有一种特别不好的预感。所不同的是，去年只被折磨了几天，而此次症状居然一连五十天，直至出了无人区才蓦然好了，不打针不吃药。症状后续平缓下来的反应是：每天平均拉三次肚子，饭后十分钟定是反胃，一股股酸味，然后放屁不断，也是酸味。不怕笑话，一天百屁算是少的，一边放屁一边推车，哭笑不得。身体其他方面倒无大碍，时而胃绞一会儿。所以，一连拉了五十天肚子出羌塘后，兴奋地发消息给一位朋友说，“昨天终于硬了。”

对于很多人来说，羌塘旅行最大的困扰就是身体，这也是荒原难以涉足的主要原因。尤其早期，后勤条件差，不论二十世纪初的西方探险队，还是近代的解放军、盗猎者、淘金人……都有众多因高原病长眠于这片荒原的。西藏民主改革前，婴儿死亡率高达43%，这意味着两个孩子只能活一个下来，这还不包括习惯性流产。存活率之低，除了糟糕的生存环境，另外一个重要因素就是高原缺氧。《我在天堂等你》一书，充分描写了第一批进藏女兵因频繁小产而身心俱灭的心境。



卍病躺一天，也终于有时机好好晾晒下装备了。

如果得了肺水肿、脑水肿之类的高原病，没有任何药物可以克制，唯一的办法就是快速下到低海拔地区，否则半天之内，可能人就没了。高海拔对人的影响主要是两部分，一是缺氧，海拔五千米含氧量只相当于平原地区一半，呼吸困难只是缺氧的浅显表现，最重要的是整个生理运作机制都要为迎合稀薄气体做出调整。二是低压，海拔越高，空气压力越低，身体不适反应越强烈。低压比缺氧的面孔要抽象些，假说，在海拔一百公里的准太空环境下，即使氧气充足，温度适宜，重力正常，血液也会瞬间沸腾，然后身体像气球一样爆炸。

高海拔对身体的伤害，首先是视力衰退，所以把狼看成外星人，不仅只是端不稳望远镜。其次是听力，海拔越高影响越大，不仅听力急剧

减弱，连声音方位也难辨别，这也是高海拔登山容易发生事故的原因之一。高海拔对大脑的伤害尤为大，记忆力会明显下降，譬如，刚向你借钱就忘了，真不是我想赖账。甚者，导致严重的思维障碍，没借你钱硬要还给你，真是人傻钱多的典型案例。在海拔五千米就难以同时记住两件事了，所以老婆和情人永远不会在脑袋里打架。如果，没有留出足够时间慢慢提升海拔、身体适应，就很容易患上急性高原症。像有些体质弱的人坐飞机来拉萨，下了飞机兴奋地又跳又唱，“我来了，美丽的青藏高……”歌还没唱完，人就断电似的一头栽地。不知是否这个原因，《心灵传输者》里的主角，从未瞬间来到过高海拔地区。

不妨，玩下《心灵传输者》里的瞬间转移游戏。零海拔为起点，先是瞬间来到海拔一千五百米的西昌卫星发射中心，你需要总指挥的提醒，才能按下火箭点火开关。然后瞬间来到海拔三千米的青海湖，你会很纠结是否真喜欢初见的漂亮女网友。再瞬间来到海拔四千米的日喀则市，你发现无法写信准确表达，青海湖的不辞而别，是因郁闷火箭发射前忘了点火。接着瞬间来到海拔五千米的羌塘荒原，你和一个叫杨柳松的人结伴旅行，希望忘掉人世间孽缘，超然入仙。结果每天与杨柳松至少大吵三次，争吵的原因，仅仅是他多吃了一包方便面调料。最后瞬间来到珠穆朗玛峰时，马克思正朝你微笑，你听到的最后一句话是，“你真不该玩这个瞬间转移游戏……”

对抗高反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循序渐进。只要是一个健康人，身体适应了高海拔，在五千米荒原活蹦乱跳是没任何问题的。不过，莫生荒原定居的打算，那确实不是人类可以长期霸占的地方。但在流言影响下，高反确实被夸大了，冤戴了许多帽子。见过写遗书来拉萨的成功人士，见过一边吸氧一边接吻的情侣，见过犹豫几年被朋友吓唬得一直不敢前往西藏的宅男……有种高反不是生理上的，是心理上的。但高海拔对体能的折扣却是实实在在的，如果在拉萨举办奥运会，恐怕是世界纪录最黑暗的一届。在海拔五千米荒原行路，相当于在平原地区背负十五公斤物品。不光是人，就是汽车油耗都高一倍，心脏和发动机的原理，在某些方面是类似的。

就我而言，从未享受过高反待遇，这既是体质问题，也是身心调节问题，但运动状态下的呼吸障碍和喘气困难是肯定常有的。又想想，在家爬三楼快了，不也喘不过气吗？在心理上，从未把自己放在世界最高的地方，在体能上，原本对自己就没什么过高奢望。只有把自己放在一个很低的位置，才能够到很高的东西。

为了这次旅行，我对自己唯一的改造，就是临行前一周，把智齿给拔掉了。初入荒原的前几天里，用舌头舔牙龈，仍有一股空洞感。

极端地区旅行，最担心的不是心脏病、摔断腿、被熊抓了做宵夜……而是吃不下饭和那些折腾得人死去活来的小毛病。牙齿永远要保持最佳战斗状态，牙出问题不仅疼死人，饭也吃不下，吃不下东西什么也就别谈了。秦大河，是一九八九年“国际徒步南极大陆科考队”里唯一的中国人。每当提起此事，他就泪流满面，因为出发前体检被拔掉十颗牙。除了牙外，阑尾和扁桃体也是个麻烦的主，可有可无的器官，出了问题也是小毛病，但在无人荒原里若发炎足以使人生不如死。我的胃一直不好，但阑尾始终没出过问题，仿佛它从来不存在似的。扁桃体就纠结了，经常发炎，引起发烧并吞咽不下食物，有几次下决心割了算了。等我真拿定主意下刀了，它忽地变得无比乖巧。智牙却不知趣地跑出来捣乱，活该它倒霉了。

进入荒原前，身体可能出现的问题，被归为三类。第一类属于小儿科，例如发烧、感冒、肠胃不适、皮肤过敏、磨破皮、冻烂脚丫子等，应对方案是携带相应药品。第二类属于有点悬，例如崴脚错骨、与狼搏斗挂彩、染上鼠疫、盐碱水中毒等，应对方案是原地疗伤，养精蓄锐，等待战机。第三类属于天崩地裂，例如患上脑水肿、肺水肿，被熊抱等，应对方案是无视。与死亡相关的问题，我解决不了，只能无视。不想生死，生死问题便不存在，不存在的问题永不会发生。

所以，当下的怪症我并不担心，小儿科嘛，但心情很是沮丧，非常以及肯定的沮丧。如果这时有个姑娘给我端杯热水来，我发誓今生非她不娶。如果这时遇见盗猎者，我一定不会躲藏，热情招呼进帐，一起探讨人生。如果这时外星人走近帐篷，我直接把脑袋伸过去，为更高等智慧文明作一点微小贡献……

是孤独吗？如果害怕孤独就不会独自深入荒原。

是寂寞吗？寂寞和孤独其实没有区别，只是更狡黠的一种修辞手法。

那是无聊？无聊只是想找个人喝酒，说一堆心里话，然后再不相见。

我无法判断此时的沮丧情绪，只能浅显地理解，想抽烟的时候怎么也找不到打火机。但有一种情绪我能准确判断，那就是我已经停不下来了，原地踏步是一种煎熬。病怏怏地躺在连腰都无法直立的小帐篷里，又耽搁一天。我并不在意能否抵达遥远的荒原彼端，而是我不能就这么轻易停下。



卍荒野来宾，相互守望。

好在午后一对狼来探望，填充了我的空虚与混乱。

依旧，一只狼在帐篷前面，一只狼在帐篷后面。后面的一只狼我只看了一眼，确定它的位置后，再无与之交流。前面的狼老战术，时而前进，时而横切，时而扑腾……折腾一番后，居然匍匐在雪地里，用下巴蹭着地玩，翻滚加耍泼，然后长久地静坐。

荒原来宾，相互守望。我并不认为狼有兴趣拿我做晚餐，它只是好奇，希望自己的行为能引起我的注意。如此，双方对上眼了，才能交换各自心中的疑问。它的疑问，或许是，你是谁？你从哪里来？你要干什么？我的疑问则很简单，为什么不拿我做晚餐？我没有掩饰虚弱的身体，我想我的眼神充分表达了我现在的状态。它似乎理解，又用下巴蹭了一下雪地，打了两个滚，再静坐凝视。似乎在表明，的确，我们哥俩现在干掉你轻而易举，但那并不是一个好玩的游戏……如此一小时，精神上一番你来我往。随后，两只狼会聚一处，走向耸峙岭雪山深处。

它们的离去，顿时抽空了我的思绪，加深了沮丧。

想抽烟的时候，怎么也找不到打火机，终于翻出一个打火机，却是没气的。

Day 29

昨夜，沿袭，连续十天夜风雪。



卍羌塘换了规律，夜必风雪，但也日必明媚。再不能裹足不前，它比病体更加让人难熬。不论什么事，边走边说。

频繁雪天，超出预想。客观说，没有雪，我将无法成功穿越寒旱地带。最初计划，依靠残冰和轻度盐碱水渡过荒漠，雪只是意外水源。

虽然，雪天早起和推行有那么一些苦恼，但克服了也不是多大障碍。只是身体不适，衬着夜风雪的背景凄凄了些。

没有再病休，一如既往地早起，迎着初升旭日一路向东。身体的不适，远没窝在帐篷里的感觉差。为了控制腹泻，晨晚皆没吃，全天靠中午两块压缩饼干，居然走了近三十公里。当天日记里写下了个“牛”字，自我鼓励，给心里戴上一朵小红花。先是一小时雪壳路，挺过去后就没什么阻力了，只溜坡时摔了一跤，然后顺着干硬河床一路而下。天气也极好，我需要的干冷，羌塘很体恤民情，为病号开了绿灯。鞋面一处裂开，好在干雪难以快速渗透，及时抖掉即可。但想着春暖花开的日子，脑袋就有点缺氧。

藏羚羊很多，十来只拉帮结伙，对我毫不顾忌。只要不踏进它们的安全线，我似乎就是隐形的。又遇狼，两只迎面，交叉绕过，以为是什么新战术，却是在我身后会合急速窜去，着实猥琐。想象着同一片草地上，狼和羊会演绎怎样的惊心动魄，是拔刀亮剑拼得你死我活，还是“嗨”一声各奔前程？我揣测后者居多，狼的速度比羚羊稍慢，好比夏利汽车追哈雷摩托，这比搞只鼠兔来说难太多了。但对于初生羊羔，命运就叵测堪忧了。母藏羚羊分娩后，如遇闲逛的狼，会立即将羊羔叼到一个隐蔽处，羊羔也懂事地一动不动。然后母藏羚羊张扬离开，以吸引天敌注意力，直到危险解除，才匆忙回去寻找藏起的羊羔。当下羌塘，的确是那些野兽的黄金时代，不愁吃不愁穿。太多了也不好，不够吃就相互残杀，高级灵长类动物已做了表率。



卍荒原深处的藏羚羊，越发有恃无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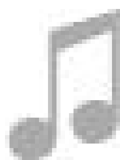
下午七点多，看见一座“城堡”，落寞地孤立荒原之中，便想着那处扎营。赶了一个半小时，“城堡”只大了一点，最终无力就地扎营。荒原里的距离很难测算，一是过于平面化，二是缺乏参照物，三是地貌同质化，会导致把一个很近的白色塑料桶看成蒙古包，更会把一座小山看成几根烟的工夫。更为麻烦的是，地面辐射导致的光线抖动、视场紊乱，严重干扰着视觉判断。尤其烈阳下，稍远一点的石头便会强烈抖动，跟活物似的，把动物看成石头、石头看成动物是常有的事。盐碱地的光辐射就更大了，导致多次误以为冰雪水泊跑冤枉路，某些情

形下会引起非常严重的后果，甚至是致命的。想体验这种辐射很简单，太阳最辣的中午找一栋大楼，眼睛贴着墙壁向上望去。

晚上没吃饭，除了控制腹泻，更为了排查是哪种食物出了问题。昨天只吃了一顿糌粑，今天只吃了两块压缩饼干，依旧胃绞，无力，恶心，反酸，臭屁……食物减少了，拉肚子的频率并未变，只是量少而已。止泻药和抗生素也吃了，似乎不起什么作用。不论什么食物进入肠胃后就快速分解般，有营养的存在一边，没营养的立即排除掉，然后肠胃就睡大觉。整个消化系统似乎更注重工作效率而非慢工出细活。到底是快过期的压缩饼干有问题，还是盐碱水喝多了，亦或缺少植物纤维引发的消化紊乱？或许，每一种因素都或多或少的存在。

即便排查出了问题所在，又能如何？

我意识到，这是无解之题，答案有时并不重要。

第十二章  行走在异星球

Day 30

夜风雪，暂告一天。早起，饱饱一顿，把两天缺失的能量恶补回，管它肠胃适不适。之后日子里，便时常这般，醒来后肠胃极其痛苦，身体绵软得一个喷嚏都能击倒。阻止身体不适的办法不是休息，而是走在路上，只要上路了，所有问题便能轻易忽略。唯一纠结的是早晚两次出恭，早晨赶冻土路，出恭太浪费时间，晚饭后出恭则很冷了，但想着水波星空，也就没什么可矫情的了。

一段冷透透、干硬硬的河床，一路下溜，爽得脸都抽筋了，也是冷风吹的。约八公里才到昨天看见的“城堡”，依是一座风蚀土山，有城墙和主碉堡。一番巡视，侥幸着有惊人发现，但除了一个貌似狼窝的洞穴外再无新意。今天一路上，可见许多这般逼真拟物的风蚀地貌，有似房舍，有似羊圈，有似院落，有似地主大院……对于非专业人士，把楼兰古城的残垣与之对比，绝对后者更具古迹范儿。



卍果是遗失的城堡多好。



卍说是中古遗存的院墙，必有不少人轻信。

躺在某处“院墙”根下歇息，百无聊赖中，翻出以往的一段胡思乱想。在荒原中，我遇见一个洞穴，简单探索，却不小心滑进了窄小的甬道。尽头是一个难以置信的秘境，周围是高耸入云的雪山，插翅也难飞。这是失落的世界，生长着从未见过的奇异花草，和那些传说中的远古神兽。为什么人类没有发现，难道那些卫星都是吃素的？随着研究深入，原来守护秘境的雪山，由一种可以屏蔽电子信号和视感神经的矿石组成，因此，高科技侦察装置和人眼皆不可从外部视见。我在此生活，这是我的世界，但这个世界并不完全与外界隔绝，它仍有一条密道可以助我回到文明世界。我从密道出来，回首身后，是一片风沙肆虐的荒漠。我放心地离去，是为了下次放心地回来。

我相信，每个人都有这样一个梦，或称为香格里拉，或称为世外桃源。不论它们叫什么名字，都有一个共同特征：人间仙境，与世隔绝，唯我往来不羁。事实上，秘境并不真实存在，只是内心的映射，对美好事物永不放弃的向往。若心中秘境轰然坍塌，身处的现实世界将一片黑暗，做人便无敬畏，做事丧失底线，黑厚学荣登道德讲坛，社会是黑色的，人心是叵测的……信仰成为专卖店里的商品，伤害和被伤害时买一副贴在胸膛，便自以为解脱。

不论有过怎样的经历，看过怎样的丑陋，只要心存美好，身处灰暗的世界便能看到光亮，身处光亮的世界便能看到天堂。阴暗或明亮的人性，不在于经遇，而是内心秘境永不倒塌。



卍沙地也是荒原北部典型地貌之一，它耗费我最多的咒语。

午后，进入一段苦不堪言的沙草地。恰时，狂风大作，沙尘滚滚，眼前一片昏黄，视野近无。测量，瞬间最高风速达到了27.8m/s，接近十一级。不过，羌塘的沙尘暴不会持续太久，多是一团团，你方唱罢我方登场，没有沙墙般汹涌而来的压迫感。蜷缩在自行车后面，用一个防雨罩把脑袋完全包住，蓦然，不知什么东西击中了屁股，被人踢了一脚似的。理智思量，不会有人路过，并这么无聊地踢我屁股吧。过了一会儿，屁股又被踢了一下，又一下……后背有点发凉，决定用手摸摸，到底何物。摸到屁股位置有根带子，噼里啪啦地风中乱抽。胡思乱想，难不成恶人不是用脚，而是用鞭子抽我屁股？顺着摸，是车首包的背带。

浮沙散去，只剩净风。摘掉脑袋上的防雨罩，顺风顺路，趁势推行。我负责扶稳车把掌握方向，风担当苦力在后面推车。瞬间大风时还会踉跄，稍有不稳，便会被恶风掀翻在地，GPS支架便惨遭摔断。

临近暮色，又是一股持续大风。很干净的风，没有一点沙尘起，却是十分强劲。路线稍侧风，便吹得人无法呼吸，车子更是寸步难行。勉强推了百米后横切一条干河床，与风垂交，影响极为深刻，五十多米距离，被风吹得下移五十多米。偏移过程中，我极力纠正方向，只觉得脸皮像在风洞实验室里被吹得一皱皱的，脸好不容易挺住了，鼻尖还似歪的。



卍修理时间。

羌塘荒原，八级风天至少占全年天数四分之一。但风速不等于风压，风压通俗点说就是风的破坏力。风压受诸多因素左右，风速、温度、湿度、重力……但最大的因素是空气密度。所以同等风速下，羌塘的风虽大，但实际破坏力小，八级大风简单换算只相当于沿海六级左右。若羌塘大风相当于沿海大风，那草是长不出来的。另说珠峰顶部大风也是如此，实际破坏力更小。

羌塘的风，就像一个武林高手聚集的江湖。有郭靖般功力的稳定却非顶尖的西风，有丁春秋自吹自擂的龙卷风，有梅超风神经质的对流风，有风清扬徐徐拂动却致命的阴湿风，有金毛狮王霸气十足的冰雹风，有乔峰亢龙无悔的沙尘暴，有王语嫣笑语盈盈的和煦微风，有东方不败逆势而动的暖湿气流，有各式虾兵蟹将的唬人小湍流……行走羌塘，行走在风的江湖，好不喧哗。

荒原里还有种风非常有趣，我称之为“刀风”。寂静时刻，忽然眼前一阵快速走动的声音，看不见，摸不着，颇为心悸。这是线性湍流，风面薄如刀锋，速度极快，消失也快，“嗖”地一下掠过。有时也会在地面留下踪迹，尘土一条线地起来，草一条线地弯向一边。时有被“刀风”割着脸，很诡异之感，被人莫名其妙地扇了一耳光。

Day 31

今日，不仅遭遇频繁的重沙地，大风也持续不断，天色发灰得跟江南梅雨季似的。空气通透度极差，雾霭一片，非常压抑。午后经过一个火山台地，外形如一张摆放在荒原里的大圆桌。只可惜，这张桌子没有美味佳肴，我也非被邀嘉宾，但火山桌下却有今天唯一的水源，一个涩涩的小海子。

下午五点后，大风蓦然止歇，且是一丝无风的那种，怪异感再度涌上心头。荒野中，静得只有呼吸声和推车声，云层却越发浓稠灰暗。被大风包裹其实很有一种安全感，耳畔呼啸的轰鸣声，就像坐在巴士上戴着耳机穿越城市，虽然世界很芜杂，但我的世界里只有单纯的音乐。心境类似，庇护的风声消失，整个荒原突然变得无比清晰与逼真，一时无从揣测，而我赤裸裸地无处躲藏。几次如此，风声消失，万籁俱寂，静得我难以控制心态，忍不住狂叫几声，却更徒添了静的恐怖。

羌塘降雨，主要受印度洋暖湿气流控制，加上先前东南风，让我觉得在酝酿一场猛烈而持久的暴风雪。所以，难熬的静默期过后，大风冰雹席卷而来时，我便以最快速度扎营，这可不是区域性对流天气或西风带控制的短暂风暴。判断错误，风雪也就张扬了半个多小时，荒原便恢复宁静。适才发现前方突兀着四座火山，很是有型，前往一番探寻。有种行在素描画里的感觉，天空是铅笔灰，火山上挂着丝丝缕缕的雪，前景是偶尔一小块裸露的红土地，加上点缀在白雪中的萋萋黄草，着实一幅唯美的彩笔素描。



卍风雪稍散，面前隐现奇异小山。



卍一幅天然的彩色铅笔素描画。初拍时，并没有期望，这鬼天气拍董洁也好看不到哪里去。后来电脑上翻看，恍然从未去过此处。

一座火山稍高，另三座稍矮的簇拥在一起。走近火山时发现没有熔岩特征，只是外形像火山，纯土质，甚红，便怀疑是不是泥火山？泥火山在地球上分布极为稀少，不是通常意义的火山，没有岩浆管道，只喷发气体和泥浆，虽有火山外形，但高度一般不超过十米。眼前泥火山却高了许多，均在三十米左右。先爬上了一座火山，顶部破碎，土质松软。另一座火山顶部则完整，有一条鞍脊，上面分别有两个脸盆大的圆形凸包，土质较周边硬实，像是某种封土。再一座火山表面充满洞窟，风化所致，却引起一番联想，这些洞窟里是否藏有宝贝呢？清朝的喀拉米兰山口商道，就大致通过此处，那些缥缈在历史中的商人会不会因一些突发情况，把财宝藏在错综复杂的洞窟里？选择一个好的角度观察火山，它又呈现别样形态，我便发现了一只“羌塘之鹰”，煞是逼真。



卍那时那刻，伫立山顶，眺望灰蒙蒙的荒原，确有一股壮志涌上心头。随后努力找寻那不可见的红色帐篷，情绪又陡然不可名状的伤感。



卍风云逐渐消散，羌塘雄鹰欲展劲羽。

当时的心理，在发现新事物和火山外形双重驱使下，便认定四个土山是沉寂的泥火山。事后一些地质朋友却有不同意见，我也理性地查阅了一番，土山确实不是泥火山，而是剥蚀地貌下的产物。至于为何会呈现完美的火山锥形态，只有大自然才能解释其创作思想了。事实

上，在我旅行的线路上，确实存有大量泥火山遗迹，甚至有数百座的泥火山群，只是缺乏专业知识辨析出它们的真容。即便某个夜晚睡在了泥火山凹地里，也以为不过一个寻常的大泥坑。

伫立山顶，瞭望荒原，是一幅更为宽大的彩笔素描画。仔细搜寻荒原中的鲜红色帐篷，并不可见，心头泛起一股淡淡伤感，我在荒原中渺小得可以忽略。

实然也是一种恐惧，行在画中不在画中，那我在哪儿了？

Day 32

今天，格外漫长……

今天，天气也是格外好。

冷寂清晨，伫立山坡，一片明朗，眼前不再是四个“泥火山”，而是一大片奇异地貌。有的金字塔般突兀孤立，有的结婚蛋糕般分层堆叠，有的自上而下放射着均匀纹理……火山、雅丹、剥蚀地貌的混合体，行在其中，极有时空瞬息转变之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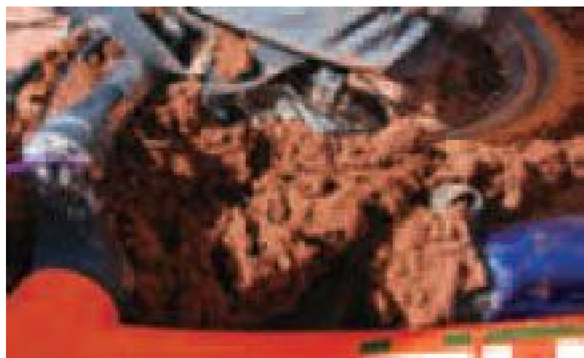




卍奇异地貌，如同行走异星球，艰苦的旅行貌似越发有些意义了。

进入胜利湖盆地，雪厚许多，雪窝密布，且明显不同往日粉雪特质，有股湿漉漉的感觉。一路踏雪，鞋面裂缝被雪渗湿，双脚冰麻。直到中午，雪才化去，一些地面融化，但从外表上难以判断，看似布满龟裂纹理，但一旦撞入，泥泞的面孔便原形毕露。行路很谨慎，还是不幸深陷其中，轮胎被黏土彻底卡死，甚至把后轮给顶了出去。可见土黏，可见我急于摆脱的发力。且脚一离地，便带起周围一片似胶沙泥，典型的地表融化，深层冻土依然坚守。大约一百多米路段，肯定是推不过去的，车轮就像水果刀，轻轻一转，表层沙土便如果皮般缠死轮胎。

苦等了一个小时，顺便把路餐解决，地面才在烈阳下干了些许。下午三点遇到胜利湖北侧的胜景河，碱水，泥沼型，探了数次路绕不过去。泥沼太陷，也很冷，还未近水，双脚就已经陷得拔不出来。其中一次见势不妙，赶紧回撤，一只拖鞋陷在了泥里。为了拯救这只拖鞋，捡了两根羚羊角拴在一起成为长棍，隔着一段距离在泥浆里挑了许久，才找到被淤泥重重覆盖的拖鞋。又尝试了几次探路，每次在泥沼里不会超过三分钟，否则双脚会冻得失去知觉，一辈子就这么被陷住了。我放弃了，决定等明天早晨看泥沼能否上冻。



卍冻土初融，噩梦初显。



卍想起一部电影，《美丽的大脚》。

躺在地上，晒着脚丫子上的淤泥，有些分心，此点是我第三组逃生路线。一是北上经可可西里山、巴杂钦山、昆仑山进入位于新疆境内的土拉牧场。二是南下经绥加日、藏色冈日、措尼、玛尔果察卡找到离无人区最近的荣玛乡。一南一北两条逃生路线相等，都约需二十天时间。再度反省一番，不上不下，状态尚可，那么就继续往前吧。

横了心，恐多变，决定咬牙过河。断了后路，就没那么多踌躇不决了。

过河策略转变，不再从浅滩入手。看似河岸平缓，滩涂搭桥，实际上不是那么一回事，越是缓岸与裸滩越是深陷，越是水浅之地淤泥黏性越大。从而转向陡岸，直接入水，不再与岸边淤泥纠缠。水是深了些，但水下淤泥可以踩实到底，深过半膝便不再下陷。究其原因，就是水深的地方阳光难以渗透底部，水下冻土融化较浅。选择从陡岸深水过河，唯一的障碍就是心理层面。身在河中央，不见水底面貌，水

至肚脐，脚踩淤泥，躯体冻僵，十分的无助感。下一步，也许就踩进了深渊，没有悔棋重来的机会。

第一遍踩探成功后，便是复制，将驮包、自行车分别扛到彼岸。一番艰辛难表，几度欲放弃，连已经过河的驮包都不想要了。但总不能有吃没睡或有睡没吃。吃的睡的都过河了，还留一辆自行车在对岸干吗……擦掉身上的水，穿上衣服，用羚羊角简单刮掉脚上的泥。然后，就地裹着睡袋，哆嗦好一会儿才缓过来。

彼岸是绵延的寒漠土，属于非常难行级地貌。由于错判前方会有大量水资源，所以上午没融雪，过河时没灌碱水，实际情况一片极度荒芜。旅行计划里，到了朝阳湖一带就算不缺水了，湖盆被雪山围绕，大小河流纵横，海子星罗棋布。之后也一直如此了，彻底走出干旱地带，进入水草丰茂的天堂，终结干旱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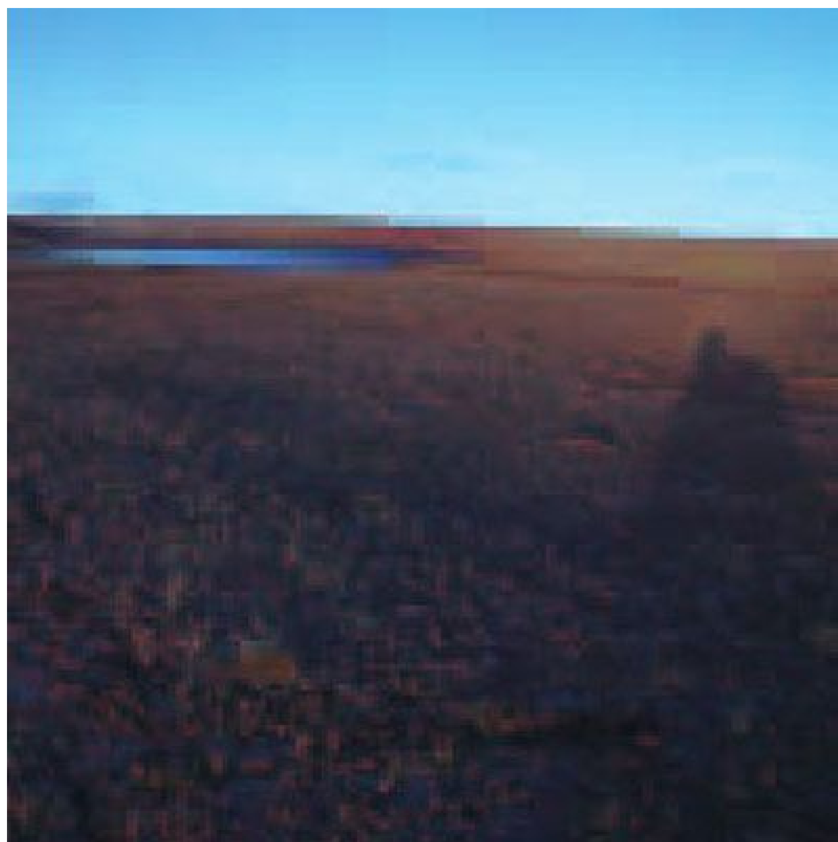
如今，傻眼。



卍貌不起眼的一条河，深藏狰狞，稍微撬动了意志，但很快，它成了再也不能重复的过去。

渴得厉害，又误判前方有水，疯了般推车。难以回想，那推几步路都要喘口气的寒漠土里，是如何保持马不停蹄的疾速状态。真真的，太阳最后一抹光线下，看见前方有一个小湖。停了下，深呼吸，深喘气，有种到家的感觉。放下车，第一时间去打水，才发现这个湖居然

是盐湖，薄薄一片水，水下是不知多厚的一层粗盐粒。此水自是不能喝，活不过当夜。借着微弱光线，仔细观察小盐湖地貌，着实诡异，尤其湖畔一座尖牙利嘴的小山，在昏色中无比狰狞。心存侥幸，绕行小盐湖，内心茫然。在湖的另端，坐了一会儿，思量着要不要去远处寻水？在地图上，大约一公里外有条河。幸好当时身上只有水具，再无其他，否则脑袋缺氧下，真要闯进黑夜寻那条依旧无水的河。



卍最后一抹光线，看见此湖，那种心情……虽然它给人带来的只是失望。

记忆很深刻，暮色荒原中没有归宿的感觉。直至发现一堆动物白骨，才清醒，顺着盐湖找到昏暗中静静躺着的自行车。当夜无一滴水，但还是吃了一包压缩饼干，因为明天还得继续，没力气可不行。

Day 33

晨，没吃，干燥的口腔难以吞咽压缩饼干，找水为上。上午近十点发现一个小海子，微咸，可适量饮用。立马取冰融水，此行唯一一次途中生火造饭，着实有些虚脱了。盐水的冰是淡是咸？很多人困惑这个问题。冰是单晶体，理论上，一旦结冰就盐水分离了，但在实际中，冰体中含有大量盐泡及混杂物，所以它不咸不淡。因此，当下化冰，以相对好的水质灌溉缺水的身体。临走前，则为了节约时间，灌装湖水作为补给。



卍后来查看资料，理论上这异星球般的地貌是泥火山群，在地质上的羌塘北坳地带，的确存在大量泥火山，而我正是横切了这一地带。当然，在外貌上，泥火山一点也不像火山，不论通过何种途径，它都比火山更难确认。



卍雄赳赳气昂昂的骆驼石，实际上，骆驼无法适应如此高的海拔。

喝饱未吃饱，已经好很多，赶路。

中午看见坡顶又一个大地三角点的铁塔，翻上该坡，蓦然眼前的是，一个宽大的盆地里居然有几十个“泥火山”，锥形特征更明显，堪称完美。眼下所见，更让我恍惚，这几日完全行走在异星球上。尤其登上坡顶的瞬间，俯瞰着盆地，有种历尽千辛，穿越茫茫宇宙终于登陆梦想中的星球。

一片闪闪银光吸引我，初以为是露头水晶，近处才知是云母片。一层层相叠，似一本厚书，可轻易剥开，稍有韧性，易碎，手指一捏便咔嚓。向着阳光，半透明，似熬成片状的糖浆，很美。云母片属于一种变质岩，和此处奇异的剥蚀地貌有无关联不可知。盆地中穿行，地面是沙砾戈壁，孤立的风化石极多，很拟物，有的像骆驼，有的像变形金刚，有的什么也不像，就是好看。风化石底部大多能发现厚实的沉积岩，有些数米之高，可见这片消失水域厚重的历史。

事实上，这片区域是古地中海最后残留部分，地质上称为“羌塘北坳”。半封闭的海洋最终以逃离的方式，永远消失在了这片荒原。因此，此地沉积地貌异常丰富，甚至残存大量古风化壳。加上深处腹地，风沙吹打，悬殊温差，异星球般的地貌注定演变。

盆地尽头有几条平行河道，皆通往要去的山口。确定一条作为行进路线，岂料干硬河床很快变成软沙底，推得我十分忧郁。途中看见一只硕大的死乌鸦，脑中一闪念，想拔根羽毛随身带着，因为有个朋友不相信有这么大的乌鸦，当他看见这长达四十厘米的主羽一定会心服口服。还是忧郁，顿了一下，瞥了一眼，默然走过。

河道有了新特点，深切，纵深，两岸陡直，走在里面既像甬道也似迷宫。有些路段完全是堆积的黄沙，车子既难推行通过，也无法翻出深沟绕行，只得进入催眠状态，一厘米一厘米地拖拽自行车。河道弯曲，时而顺风时而逆风，似紊乱的排风管道。顺时踉跄一段，逆时沙迷双眼，寸步难行。同样长一段路，黄沙与石砾是一比五的通过时间，逆风与顺风，又立马变成了一比十的通过时间。自行车在很多时候，真的不适合荒原旅行。蜗牛的慢行是背上的壳，我的慢行是沉重的自行车，但我和蜗牛都清醒地明白，背着壳至少能慢慢爬，扔了壳跑不了多远就得完蛋。

熬到黄昏，再无力气，在河道分叉的开阔处扎营。随后是轻松徒步探路半小时，欲把河道走向搞清楚。探路中发现一个闪着金光的石头，

走近居然是一个巧克力包装袋，里面还有橡皮擦大小的一点残留，是白色巧克力，已然没了味道，却足以让眼睛发亮。嚼在嘴里，如同嚼蜡，在咽下最后一口唾液时才感受到一丝甜。谁留下的巧克力？搜索巧克力周边，发现有两处背离的车辙，一处车辙浅，很快消失，一处车辙从沙地里潜出，清晰地匍匐在松软的山坡上。这让我怀疑先我一天进入荒原的车队，没有从耸峙岭雪山和胜利湖之间的通道拐向北方经吐拉牧场出无人区。胜利湖至若拉错一段少有人类涉足，我仅知的三次人类涉足最晚一次也在四年前，当年留下的车辙不会如此清晰。若果真如此，这也是中国民间车队第一次涉足此区域。当然，那时，依然不知那支车队属于什么性质，又是何方神圣。

捂了一天的涩水，漂白水之味更重了，已然麻木，但今夜却在那块白巧克力的怂恿下，惦记起最后一点白糖。完全无意识的，脑袋里闪念起甜的味道，嚼着苦涩的口水，便再也挥之不去。一斤白糖吃到现在也是奇迹了，它像堡垒一样坚守了一个来月，再也抵挡不住我的猛烈进攻。是大半夜，迷迷糊糊地又醒了，口腔真的很苦，思绪真的很馋，嘴角耷拉着口水，湿了领口。几经挣扎，抹了口水坐起来，掏出放在睡袋里保温的水杯，将最后的一点白糖冲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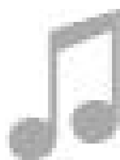
甜碱茶的味道？很不好，就像骨头汤里放糖一样。甜不甜、苦不苦的，混合在一起就是捡了手机丢了钱包的感觉。这是一个非常危险的信号，从精神层面开始动摇了对食物的控制。



卍极具戏剧性的一天。



卍如果爱一个人，送他到这里来推车。如果恨一个人，送他到这里来推车。如果不爱不恨，送他到这里来推车，你将收获他的又爱又恨。

第十三章  可可西里后院

Day 34

或许，昨夜"骨头甜汤"的原因，肚子闹得格外厉害，拉得两条小细腿发软。今天又一路上山，翻越绥加日山的风翎垭豁，准备进入朝阳湖盆区。从地形上来说，我是从墙头翻进可可西里山脉后院。"风翎垭豁"是荒原中我最喜欢的一个地名，想必当年起这个名字的测绘兵，一定具有浓厚的文艺青年气质。

好天气周期继续，午后阳光分外毒辣。一路重沙陡坡，每往上推一米都有种元气尽散之感。拉肚子拉得腿软，望不到尽头的山口，烈日的烘烤，蓬松的沙土，这一切都成为今天忧郁的注脚。白天吃了四块压缩饼干，是平日两倍，实在无力推向垭口，只能在食物上给自己找借口。其实几天前，就开始增加了食量，时而多吃一包压缩饼干，这就是渐变的力量，无知无觉中消耗了粮食。渐，人生中最无法捉摸的面孔，让我们习惯另一种完全不想要的生活。渐，从一个极端到另一个极端平稳过渡的润滑剂。那些激昂的口号和决绝的态度，都敌不过一个渐对内心彻底的改造。所以，不要寻找客观存在的理由，那只是一系列背离初衷的借口。所以，面对食物的渐变，我知道这是意志的问题。渐，其实就是人生的惰性，不断向自我妥协的过程。



卍有残雪，心，就无比踏实。

山谷里遭遇一头野牦牛，依然没有退却，这也是渐，习惯了野牦牛的搔首弄姿。野牦牛被逼得溃败，再度为我让路。渐，其实也是人生的惯性，成功其实可以成为一种习惯。因此，渐，本质上只是单纯的一个过程，在于每个人对渐的定义，是消极妥协，还是积极面对，亦或扛着“道法自然”的牌匾，随意自己的人生。

越往上行越发口干舌燥，倒是随着海拔升高，残留的积雪不再那么金贵。一路手抓积雪装在杯子里，调制成冰爽的凉茶，甚至茶味冰沙。早晚之间的行程用水，除了初进荒原的前几天，还灌装些热水在保温杯里外，之后都只是一杯冷茶了。有雪的时候，就随时抓在杯子里补充饮用水。从保温杯到冷茶，极快的渐变速度，从甘甜泉水到苦涩盐碱水，几乎没有渐变过程。这也是荒原旅行的魅力之一，我们所能借助的外力太少，更能单纯地左右自我。

又一处积雪，发现两个黑点，近处才知是狼。狼没有跃跃欲试，也没匆匆逃窜，而是安静地打量着我。我有气无力地“嗨”一声，它们没有反应，只是静静地看着。那种彼此凝视仿佛在交换灵魂，我与爱人在荒原里孤独地游荡，既不幸福也无哀愁，生命只是一段时光，苍白得没有任何意义。狼蓦然与生命交汇，它推着车子看上去如此空虚，时光长长地拖在身后，只有影子相伴。它要去的地方正是我们来的方向，那里除了孤寂再无其他。



卍江湖是孤独的。

交换灵魂的过程，让彼此明白，远方就是永远到达不了的地方。

扶起车子，继续顺着山谷往上，忘却那天涯孤旅的愁。两只狼分别蹿上两侧山坡，伴我走了很长一段路。狼在山坡上，映着蓝天白云的感觉分外空旷。江湖是孤独的，在于内心。艰苦的旅行，极少与人结伴，表面上是担心相互妥协，影响效率。在内心深处，是不愿失去那份独处。人与天地融在一处，相互慰藉，相互温暖。而两个人就足以形成一个社会，使人深陷一堆琐碎，无法直面天地。

晚上宿营五千二百多米的小山坳，往前寻了一段山口，很快折返，觉得没什么意义。营地上方有一片硬雪壳，照例带上铁锹去取雪。铁锹只有锅铲大，钢口却极好，一侧开刃如砍刀，对付再坚硬的冰雪也轻而易举。此款铁锹选了很久，设计简约，功能实用，既可砸帐钉，也能修渠挖道，重量却只有一斤多。轻便的代价就是袖珍，对付不了大的土木工程，锹面小得更是煎不了一个鸡蛋。实然，这把铁锹是比随身匕首更厉害的冷兵器，开刃一侧的杀伤力不逊李逵的斧头。如果与狼相搏，对铲子的心理依赖更重些。如果与歹人相搏，铲子作为武器更具迷惑性。歹人一定狂笑，拿把锅铲就敢行走江湖，是个厨子吧……笑声未落，歹人便成独臂歹人，不顾疼痛，由衷一句：“好锅铲！”

用铁锹劈着硬雪壳，很无聊地乱劈，冰雪飞溅。蓦然，一瞥营地，帐篷像个沮丧的风筝在地上翻滚。暮色中，那一刻，我坐在雪地旁，俯瞰着急于挣脱自行车束缚的帐篷，想象着帐篷果真跌落山谷，我将如何？如同，那个山口永远在那里，我知道了又能如何？帐篷丢了，我依然睡在黑夜里，山口位置不论知否，我都要经过。



卍糌粑冰沙，创意无限，食物有限。

漫长的融雪时间，落寞中弄了些糌粑粉搅在装雪的袋子里，做起了“糌粑冰沙”。还是欲望，对食物的失控，对渐变生活的妥协。未来不可知，当下尽情挥霍。除了“糌粑冰沙”，还把最后一点奶粉也给消灭了，算是补偿帐篷。从精神上再次为自己开脱，补偿帐篷我喝牛奶是什么逻辑？一斤奶粉也是挺到现在，终于完成了它的使命。然而，它和白糖一样，没有一个完美的结束。奶粉和糌粑一起搅拌，不知奶粉少了，还是糌粑多了，没有吃到期望中的奶味，就如“骨头甜汤”一样让人无限失落。

Day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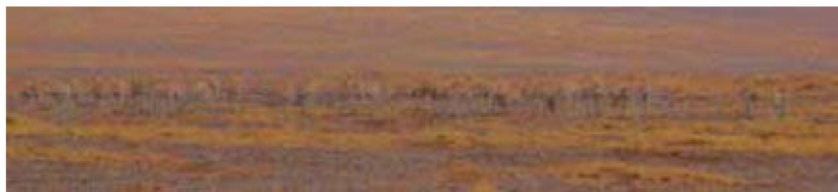
起得极早，高山寒气正是我需要的，沙土非常牢固地拥在一起。趁天寒地冻，迅速翻越风翎垭豁。海拔五千二百三十五米的山口不算极高，但此地是个风口，清水鼻涕稀里哗啦地乱甩。下山时，寻了一条干沟，也不顾碎石横陈一直溜到山脚。途中却是一番扰民，几头野牦牛吓得抱头鼠窜，另有一群藏羚羊窝在沟里尚未起床，被我冲得七零八落，有点抄家的劲头。仅有一次遇挫，一个坑，没留神，屁股和手都被颠起，车子就这么从身下径直溜走。我坐摔地上，车子撞石倒下，还好没有牛羊围观，否则定是幸灾乐祸地狂笑。乱石沟里溜坡确实奇妙，靠的不是技术，是感觉，一种身体和心理完全打开的感觉。

有一种状态叫“狗急跳墙”，狗怎么跳过去的，它也不知道。

有一种状态叫“兔子蹬鹰”，胆量从何而来，兔子也不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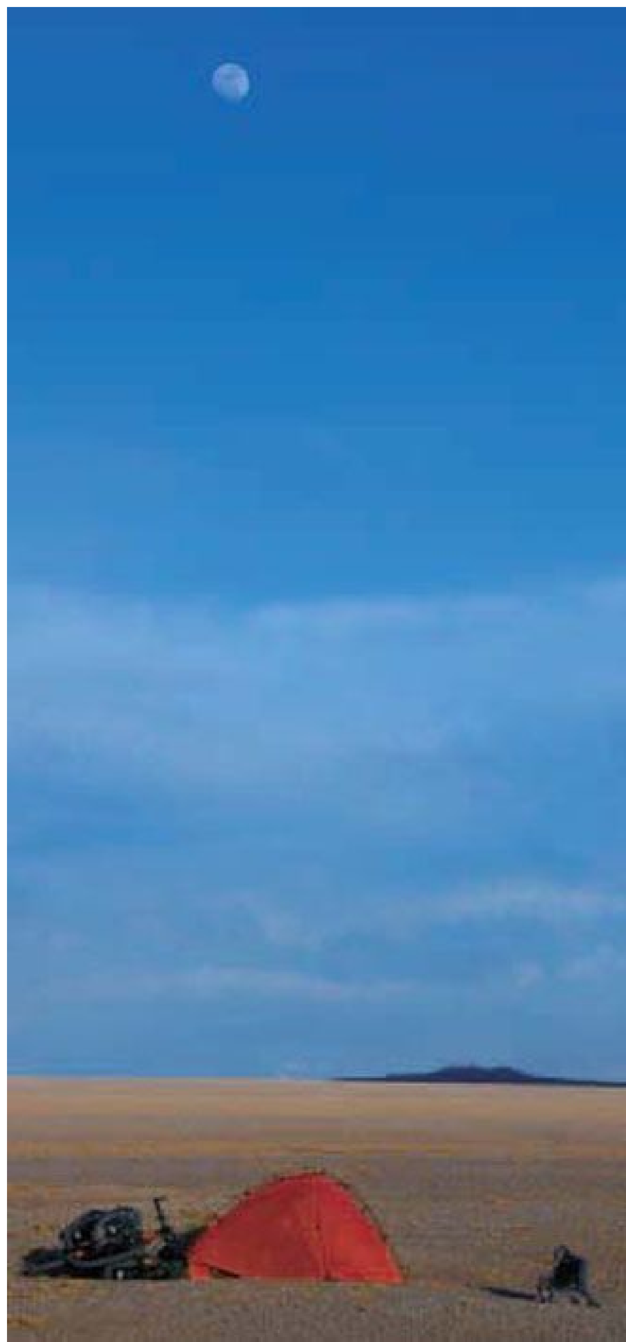
有一种状态叫“飞翔”，身心飘浮，我也不知道。

今天人品不错，下山后乱石沟变成干硬河床，有一段跟水泥地似的，骑得我肝儿颤。不久，一群浩浩荡荡的藏羚羊横行眼前，这是此行最后一次遇见的迁徙羊群。它们匆忙赶往产房，掀起最后一波生育高潮，惊起的尘埃蒙了我的视野。行距早已达到预期，在准妈妈们劲头的感染下，便鼓足精神又翻了常雾岭小山口。常雾岭山口更不可寻，它是一个缓上缓下的“马鞍”，也如名字般弥漫不散的雾气，干爽得一如荒原固有的气质。然而，平缓山口却如牧场，茂密的草地上铺满新鲜牛粪，甚至让我几度怀疑，这里是一个季节性牧场。稍有怀疑的目标都一番检视，没有任何人生活过的痕迹。这个时刻，我突然意识到，已超过了以往任何一次旅行，在荒原里孤身的日子。



卍途中一群藏羚羊挡道，我吆喝了一声，一同将屁股对准我，无语。

我试图发现，心态上有什么不同。遗憾的是，没有升华，没有任何茅塞顿开的感悟，今日亦如往日。记得小时候，最大的愿望是每天三根油条，再大些，每天三顿汉堡包，再大些，是车是房是显赫事业……很多时候，我们并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那些遵循内心指引的生活只是得不到而已。真的得到了，也就这么一回事。为了继续让自己活得有价值，有希望，油条般的愿望又出现了。远方，果真是永远也到达不了的地方？



卍天高云阔，月出东山。

下了山口，迎面就是可可西里山脉，它终于呈现“山梁”之态。我已然翻过墙头，进入了可可西里山脉后院。之后几天，我的行走，将一直在可可西里山脉与常雾岭、玉帽雪山之间促狭的长廊里。之前几天，都是远观可可西里山脉奢华的门庭，可望而不可即。

水源是一个小水坑，周边布满动物凌乱的脚印，水质尚可，微生物多。灌好水后准备就地扎营，却见几只羊在不远处的小土堆后躲闪，原来霸了它们的水源。于是，又沿着河床往下推了数百米，直面可可西里山脉扎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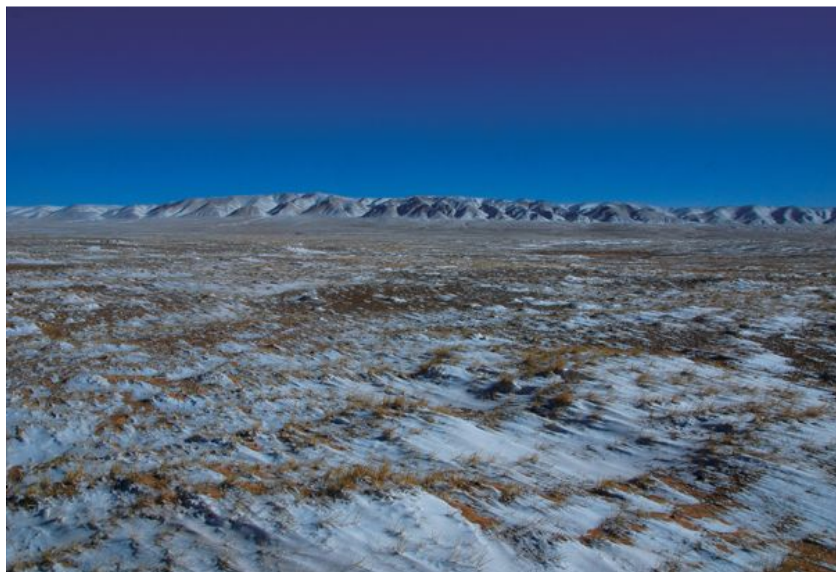
天高云阔，月出东山，信步荒原中，那种世俗对可可西里的向往充盈着脚步。乘坐月光宝盒般，我来了，在可可西里的深处，看着极少人能见的“山梁”，而非一片以“可可西里”命名的宽泛土地。有些心旌神摇，人自醉，中华儿女多奇志。

在暧昧的“洗发水灯箱”光线下，例行分析地图，种种因素都表明了未来几天，甚至今后的日子，水源将铁定一直丰富。就说近期，我面前就有条春雨沟，瞧这名字多好听。而两边雪山下也有多条河流汇集在狭长盆谷里，且朝阳湖也在前方直线距离三十公里的地方……一切都显得那么美好。实际上，会不会又是一个雪山环绕的胜利湖盆地？只有那么一条烂泥河，还折腾得人半条小命呜呼呢？

Day 36

久违的夜风雪，雪小，风大。拉开帐门，可可西里山脉点缀着稀疏的雪丝，像是泼染上去的。稀薄雪地则被吹成一条条模样，像是一把把横卧荒原的利剑。早晨赶了一段雪路后，就满眼重沙草地了，这是完全没有预料到的地貌。所谓的河无水，沟壑深切，浮土松软，自行车推上推下就像推土机在搞基建。

定居在此的野生动物却是星辰点点，仿若世外桃源般。藏羚羊依旧埋首蹄下方寸土地，啃着味涩难消的稀草。野驴则在高处奔跑，扑起的尘埃久久不能落定，那出世的洒脱是只顾啃草的羚羊无法领会的。野牦牛或许有意见，自古以来，我就徘徊在孔子的仁和老子的道之间，追寻着入世和出世的完美游离，中庸才是王道。棕熊很和谐地与大家生活在一起，它的世界观或许又不一样。入世的羚羊和出世的野驴，在它嘴里都只不过是块肉，咬断它们的脖子看还能磨叽什么。力量决定一切只是表象，缺乏野心只能成为野牦牛一样的莽夫。



卍偎依北方的可可西里山脉，而非泛滥的可可西里地域。荒原深处一道静默的山梁，它并不知自己的名字，且如此远扬。世俗的见解只是充盈了我的脚步，沿着山脉一路向东。



卍宽阔的盆谷里随处游荡着野生动物。

大自然的食物链，有些天生在顶端，有些天生任人宰割。那些位于食物链顶端的野兽从来不研究什么哲学，也不依附任何信仰，如果哪天它们嘴里也嘀咕这些了，那些食草类动物可得小心了。

倘若哪天，把这些食物链顶端的野兽关进铁笼子里，它们又会改变怎样的世界观？是动物园，是人猿星球，是骇客帝国，是六度空间？所有生命都类似，当不能再用简单的方式去面对复杂的生活时，便学会

了深刻思考。

白天又吃了三块压缩饼干，分开吃的，只为延长幸福的感觉。当我开始将吃压缩饼干奉为天堂般幸福的时候，却是从复杂转变为简单的过程。就像荒原里的草，食物链的最低端，思考的上限只有大地——所有自以为是的高等生物都赖以生存的基石。

推行到下午五点，彻底没力，扎营。



卍一个优美的烂海子，吝啬着自己的水资源。

水源是营地附近一个优美的小海子。这只是表象，经验多了，看一眼湖畔，便能大致断定水的品质和取水的艰辛程度。在荒原中发现小海子，并不是一件完全值得庆幸的事情。一是海子岸边都是上干下软的陷泥，如果站上五秒钟还没陷到脚背的话，说明运气真的不错。二是岸边的水极浅，只能杯子平放打上一点水来。这一点水还是浑水，水底淤泥极易惊起，很长时间才能沉淀至清。即便不介意浑水，想要获取一顿饭的用水量，也没几人能忍受逐渐下陷的身体。三是湖底平缓，手能够着的最远位置也不过只深了几毫米。当年测绘兵遇到这类海子时，一人腰系绳子深入水域，另一人则在岸边拉着绳子，以保证取水人安全。



卍取水的代价。

一个人确实麻烦多了，我的技巧是在水里挖上几个坑，等脚陷得差不多了，水也被搅混了，便去下一个坑里取水，循环反复，数次便可灌满水具。粗略统计，此类海子占所遇海子三成，只有两成海子能干净利落地取水，剩下五成海子要么是毒水，要么是手长十米、挖坑百个也打不上水来。

此次取水，算是运气不错了，但依然一裤子泥回到帐篷。

晚上，又琢磨起压缩饼干烧成糊糊是什么味道。尝试了下，很不错，稍煮像小米粥，煮久点像面汤，有甜味，还泛着几朵小油花。如此，又多消耗了两块饼干。对食物的探索精神貌似超过了旅行本身，就像甜味与油花，谁才是压缩饼干真正的特质？

Day 37

海拔略微下降，平缓的下坡对提升速度没有一点帮助，甚至行距不如昨日，原因是仍未摆脱那噩梦般的重沙草地。肚子又过闹，加之今天小苍蝇很多，虽不黏人，但闹心。一路无水源，用存水。太累了，那天没什么记忆，日记字数也少，估计大部分时间里都在催眠状态中。

略有清晰的记忆只有两个，一是晚上将闹钟疯狂地定到六点。那个时

间相当内地凌晨四点，荒原里还是一片漆黑。



卍连绵不绝的沙路，以致心情始终位于低谷，左首的可可西里山脉从不变化似的。

第二个记忆，就是那两天来一直缠绕我的乌鸦。

在沙地里死命推车，只闻脑后“扑扑”声，然后一朵阴影掠过，不用多想，一定是乌鸦经头顶巡游。又一次，累得躺在沙地里闭了下眼，几只乌鸦就适时地从空气里冒出，落在周围。假装死人，慢慢地挪到车首包位置，取出相机刚想拍照，“呼”的一声，乌鸦全飞了。它们一点也不好骗。的确，乌鸦是鸟类智商最高的，甚至超过了许多哺乳动物。昨天，也是守着几只乌鸦，好歹拍下了它们猥琐的表情。



卍坏心情不会单独来，猥琐的乌鸦紧跟其后。

在荒原，最怕遇见乌鸦，心理上有那种传统认知，乌鸦报丧不报喜，不吉利。祖先的经验貌似成立，在荒原，乌鸦落在你的身边，并不为同情或想助你一臂之力，而是等着你奄奄一息，狠狠地吃上一顿。但乌鸦是藏族人心目中的神鸟，是具有占卜能力的奇才。如果，孤旅途中，乌鸦在背后叫，那得恭喜你，诸事顺利。在右首叫，则预示旅行顺利。在前方叫，请注意，有危险。在头顶叫，完了，天上的石头已对准你脑袋砸下来，危险迫在眉梢！真纠结，这两天，乌鸦似乎把每个预兆都演示了一遍，我该相信哪一种命运呢？

在荒原，不论我讨厌与喜欢的动物，只要以此为家的，我都为之深深敬佩。为了生存，有些动物完全改变了自己，如同藏羚羊、野牦牛，世界上还没有一个动物园可以饲养，因为它们的生理结构已对丰富的氧气不适应了。最让我膜拜的是，那些我们习以为常的动物，竟也顽强地生活在这片恶劣荒原。如果二〇一二果真的话，我在旅行中最常见的鼠兔和麻雀，一定是幸存者之一。

先说鼠兔，食物链底端物种，荒原里所有的猛禽野兽，不论地上跑的、天上飞的，无不盘算着把它变为美餐。包括我这个荒原过客，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同样把鼠兔作为了替补食物。研究它的习性，最快捷的捕捉技巧，节省燃料和时间的烹饪方式。虽然，我幸运地没有残杀一只鼠兔，但在意识上，早已把它无数次变成了果腹之物。长着一对小耳朵、没有尾巴的鼠兔，外形有点像小号兔子，但生活习惯完全是老鼠。鼠兔的生存秘诀是信奉人海战术，熬过寒冬没被冻死的少数幸存者，以不可思议的速度繁衍后代，其中一半后代是给一堆天敌预留的。鼠兔和天敌们的关系就像草和牛羊的关系。棕熊在贫瘠的荒原里之所以能支撑起庞大的身躯，完全依赖于鼠兔伟大的献身精神。俄罗斯探险家科兹洛夫，曾在荒原北部猎杀了一只棕熊，在剖开胃后，居然发现里面有二十多只尚未消化的鼠兔。

在对付天敌上，鼠兔如草对付牛羊一样无力。虽然是打洞高手，但总不能一辈子不见阳光。有种说法，鼠兔喜欢把洞建在湖泊周围，是刻意的“调虎离山”之计。当长途奔袭而来、饥渴难当的野兽追捕时，鼠兔便发力往湖边跑，嗓子发干的野兽抵不住水的诱惑，便暂忘了鼠兔的存在。等解了燃眉之急再回头找鼠兔，早躲进洞里不跟你玩了。不论是否低估了野兽智商，事实上，鼠兔的防御策略只是简单的“深挖洞、广积粮”，活动半径离洞穴不会太远。等啃完了洞穴周边的草根，便再以打洞方式迁徙别处。如果谁有耐心，且生得足够袖珍，一定能顺着鼠洞走到荒原彼端，这才是世界上最难解的迷宫。鼠兔既有耗子的习性，也未失兔子的智慧，每定居一处时，定有几个出口。狡

兔三窟，才极具考验那些守在洞口野兽们的耐心。

相比鼠兔，麻雀的命运更让我心动。

藏北牧民把体型大的鸟统称为“鸟”，例如乌鸦、秃鹫。小布丁般的鸟则统称为“雀”，荒原里有八种雀，包括我称之为“哦哦”的鸟。很难想象，在找不到一棵树的高寒荒漠，弱小的麻雀如何生存下来。荒原中，每每遇到野生动物总有梦幻之感，麻雀尤为甚，不论在盐碱地里，毒水旁，大雪清晨，海拔五千二百米的山口，都曾听见过它们的叫声。遗憾的是，麻雀体型太小，又极为谨慎，始终没能用相机留下它们一张影子。就是目视，也难全须全影地在脑海里留下完整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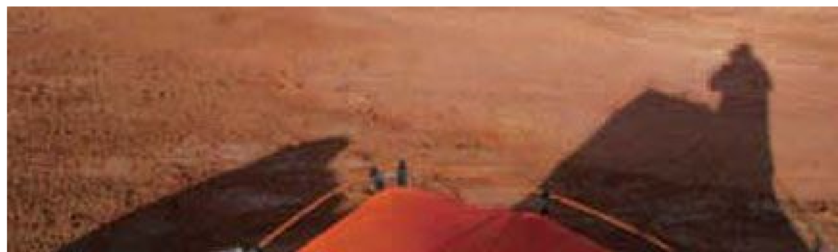
荒原中最常见的鼠兔与麻雀，并不相互孤立，它们之间拥有纯洁的革命友谊，我把它们之间的关系称为“同志”。在人类情感中，我把“同志”排在第一，志同道合甚至超越了亲情。然而“同志”之意现如今早已演变得面目全非，从革命忽悠到当下的同性之恋，人们早已淡忘了这个词汇背后人类最伟大的情感。因为志同道合，古人合围一头猛兽；因为志同道合，一起携手怀揣石器探索荒野；因为志同道合，我为兄弟遮挡飞来的子弹；因为志同道合，我们为同一个信念离家不归走到一起。

鼠兔与麻雀，因荒野生存的艰难，结为牢不可破的同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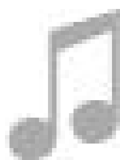
麻雀没有树木、屋檐可以筑巢，多以鼠兔遗弃的洞穴作为栖身家园，借以躲避冰雪与呼啸寒风。一只飞翔天空的鸟，夜间却委身在地下洞穴，这或许只有羌塘才有的生存演绎。每次雪地推行，若发现有鸟的小脚印通往某个小洞，都会在洞口撒点糌粑或掰点碎饼干，向它们坚强的生命致敬。麻雀对鼠兔的回报是站岗放哨，若有野兽徘徊在洞口，麻雀就伫立一边唧唧喳喳，充当哨兵。

在应对天敌上，麻雀比鼠兔幸运多了，一双翅膀可以躲避许多横祸。但在数量上，麻雀只是鼠兔的一个零头，原因是食物匮乏，繁殖低下。又同样一个冬天，半数鸟儿便冻死在了茫茫荒原。只因它们在空中飞翔，并不吝歌喉，所以看见它们的次数又远远多于鼠兔。而在某个年代，内地的麻雀几乎灭绝，唯有荒原里的翅膀，从未如此大片折翼。

鼠兔和麻雀还具有同样的气质，因高原缺氧，外表显得孱弱与木讷，但它们无疑是荒原真正的强者。臆想着二〇一二后的世界，鼠兔和麻雀联手成为地球新的霸主，麻雀负责探索新大陆，鼠兔负责规划新世界，或许那将是一个鼠辈和鸟人掌控的全新时代。



卍孤寂的身影是一天的起始与终结。

第十四章  追寻蜃景

Day 38

凌晨六点，闹钟准时响起，帐外还是浓黑一片。用最后一点水泡了糌粑，热了身子，天也微明了。打好行装，最快速度上路，冰冻着我的寒气也冰冻着厌恶的沙土。静得难以言明，推车声和喘息的白气鲜活地跳跃着。太阳从地平线上一点点升起，光线在某个时刻，刹那间染红了荒原。

推行在狭窄的沟壑里，如地道战般。地表过于平坦，沟壑很难发现，方向一致更要检验人品。出了重沙地后，发现的第一条沟壑归功于拉肚子，祸兮福兮。途中一条沟壑甚是奇特，两米来深，一米来宽，生生撕裂般的地缝。奇特在于沟壑底部沉积层极浅，有的只是一层浮尘，轻轻一抚便露出新鲜土壤。另外，沟壑形态需要非常强劲的水流冲刷，而沟壑所处地貌相对平坦，离周边雪山甚远，也非湖水的下泄槽。难道这是一九九七年7.9级玛尼大地震留下的裂缝？玛尼大地震是中国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发生的最大一次地震，由于深处无人区，没人见识其威力。



卍地道战里的旅行。

当下，我所站立的地方就是玛尼大地震核心位置。二〇〇四年，中国

地震学家首次来到玛尼大地震核心地带，见证了地表撕裂。地震学家用形象的语言描述道："像拉链一样把大地拉了一条大缝。"有些裂缝长达一百多公里，有些裂缝则像蚯蚓般拥挤在一片局促的地表。在做旅行计划时，地震裂缝一直是关注的重点之一，亲眼所见，才能在脑海中更加形象地勾勒出那地动山摇的一刻。六年前的地震遗迹考察还证实了，一九七三年连续两次的7.3级大地震也发生此处。这么短的时间内，如此紧挨的大地震并非偶然，它们是近两年人员伤亡惨重的汶川大地震、玉树大地震的序曲。

印度板块向欧亚板块快速挤压，其中一个应力点就在中国西部地质构造带上，导致巴颜喀拉地块向东南方向运动，从而引发地块周边大地震不断，以释放积蓄已久的压力。一九九七年的7.9级西藏玛尼大地震发生在该地块南侧，二〇〇一年的8.1级昆仑山地震发生在地块北侧，二〇〇八年的7.3级新疆于田地震发生在地块西侧。随后，便是发生在该地块东侧的汶川大地震和最近一次的玉树大地震。这一系列大地震过后，巴颜喀拉地块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会停止折腾吗？

顺着一条硬沟缓上，进入开阔草地。动物很多，三三两两散落，却没发现任何水源。春雨沟和峡丹沟相向汇合，再九十度南下与朝阳湖相连，前方不远就是那条汇河，再无水源天理不容。所以，身上无水，不急不急。上午十点，终见此河，远方一道波光粼粼，分外耀眼。望远镜中看去，更是水波荡漾，岸边耸立奇特小山，一幅绝美景致。便想着推到河边休息半日，把疲惫的状态调整下。到了近处，一个霹雷，这河居然是一片盐碱滩。更麻烦的是，盐碱看似干透，实则陷人无比，走不到三米便得丢盔弃甲。

有客来，一只高原沙蜥，首次看见，搁置烦忧，追着它猛拍一番。这只蜥蜴后续故事着实有趣，某日家中查看蜥蜴照片时，惊讶发现前脯居然生有两条长须，这不亚于发现了八条腿的耗子。罕见新物种？基因突变？把照片发给朋友辨认也不知所然，后发到动物论坛依然无人能解。奇妙，太奇妙，我成了未知物种的发现者。后来再度翻看硬盘里的原始照片，放大，放大，再放大，那蜥蜴前脯两条长须是根草！不知是否早知结局，有三头野驴在山坡上看笑话。



卍被误会的蜥蜴，其实它很普通。

思量着沿盐碱滩向朝阳湖方向推去，寻找出路。一路动物白骨极多，半沙淹埋，衬着死寂河滩，散发着浓烈的死亡味道。烈日也炎炎，脱得只剩抓绒衣，还开了拉链。一个半小时后，寻到一处便宜处过河。又是错觉，那白色的龟裂河床不过是个幌子，不到五米，黏土卡死轮胎。放下车子，往前寻了几步，人都过不去了。那三头野驴居然一路跟来，在山坡上，发呆的样子，心里定想，小样，看你怎牛！



卍幻术高明的盐碱滩。



卍远望，这是一片水草丰茂、波光粼粼的天堂之地。近处，它真实地呈现一片死亡之域的面孔。



卍神兽盘踞在红色沙漠中，是否未来的两日命运此时就已被注定。

无奈，继续往下游方向走，几经探寻，到了盐碱滩尽头，这才回头把陷泥里的自行车救出来。接着便是火星一样的沙漠，燥热，更渴了，嗓子冒烟。沙漠是古湖床，红沙铺地，其间点缀着一座座孤立的怪异小山，体量和恐龙般大小，山尖均朝一个方向悬空斜插，神似远古神兽。其沙漠边缘也是怪异山，稍高，只是不孤立，罗汉般重重叠叠，

类似喀斯特峰丛，小山尖多数也是朝一个方向悬空斜插。像什么？浑身尖刺的超级远古神兽。

烈日炎炎，红沙灼烤，望远镜找水，不见水，转向玉帽雪山方位推行。到雪山是不可能的，雪山西侧有座狮子岭，山地草原，定有水源。推行到傍晚八点，进入一条深阔沟壑，放下车子，边探路边去找水。渴得失常，忘了带随身背包和GPS。GPS没带还有两个原因，一是小规模探路一般都不带，以免轨迹重复，难以精确当天行距。二是下午陷在盐碱滩时，GPS专用的太阳能板线路被拖坏，内置电池电量又所剩无几了。这般，阴差阳错，犯了个致命错误。走啊走，寻啊寻，先沟壑而上，翻上沟壑，再下另条沟壑……就这般，一个小时过去了，不见水，只有稍湿润的盐碱地。九点往回走，发现迷途，一条条并行沟壑，一道道无尽山梁，完全没法分辨。

风景却是罕见的美，绚烂黄昏，月出东山，一边晚霞似火，一边月华静谧。寻啊寻，越发迷失，即便找到停车的沟壑，也不知身在沟壑哪端。

西边景致全无，只剩东方皓月当空。坐在一处山梁顶端，沐浴晚风，努力使自己平静下来。困顿显然，身无一物，只有水具。幸有月光，但在月光下找到自行车更是渺茫。我做好了最坏打算，在哪个土堆后猫一晚上，明天日头下便一目了然。有了最坏打算，那么心情便可平静，心平静了，便可尝试再一次找寻。策略是走向沙漠，方位简单，地貌特征明显，易寻。然后在沙地边缘找到车印，有点难，需要细心。顺着车印进入山地，虽没了车印，但记忆有了逻辑可循，坡，沟，右行，坡，沟，左行，直上……



卍如水月华中寻到自行车，如果有三脚架长久地稳住相机，便更能真实还原这是一幅怎样的景致和心情。实然发觉，这是一个非常美丽的夜晚。

在沙漠边缘借着月光找车印，心里些许发虚，不是担心车印遗失，而是月光下的一个个“远古神兽”活灵活现，着实毛骨悚然。好在运气不错，判断正确，逻辑有了最初的原点可依。终于在如水月华中找到自

行车，那般淡然，无力喜悦。

进入荒原以来，最漫长的一天，太阳还未升起，人已在路上，直到月光铺地而止。筋疲力尽，这才又想起渴来。勉强吃了一包压缩饼干，明天必须要有体力继续行向远方。半夜醒了几次，风沙打在帐篷上，以为是雪花。我祈祷着，下一场雪吧，给你一百块钱。

Day 39

今天，推车五公里，徒步找水二十二公里。

观测前方，狮子岭一带无水痕迹，推车前往也是艰辛，便掉头直奔朝阳湖，哪怕盐水也罢。昨天切过朝阳湖外围时，远看碧波浩渺，只是方向不一致，便弃它而去。推了不过五公里，便无力，太阳稍一高升，那红色沙漠便点着了火。决定装上所有水具，徒步去找水。除了携带所有水具，还带上了半碗糌粑、油炉和锅。遇水得先造一顿，补充体能，也是节约一顿做饭的水。

脱离行进轨迹特意去找水，这个决定是唯一可行的办法了。原因很简单，我的目的是穿越，不是在此生活，不能局限某个区域特意找水。就拿十平方公里面积来说，也就三乘三公里那么大一片地，要搜索每个角落找水，可不仅仅是需耗半天时间那么简单。跟着动物足迹能找到水，但可能跟到几十公里以外的地方了，或者南辕北辙跟回了头。尽玩找水游戏了，何时才能到荒原彼端？除非我要建立一个生存半径，有定居养老的打算，才会不顾方向、不顾时间去找水。因此，之前多次缺水，只要不到咬牙撑不住的地步，都不会脱离既定轨迹。沿路找水，始终是第一法则。但今日，不妙，我得停止前进的步伐，为生存找一次水了。



卍烈日炎炎，寻水而去。

望远镜里，烈日下的朝阳湖是胜似人间仙境的夏威夷海滩。走出红色沙漠，走进古湖床沙地，再是爆裂缩胀的泥床，再是一块块呈现几何图案的盐湖……很沮丧，烟波浩渺始终在前方，永远也走不到似的。此时，望远镜已没用途，顶多放大了烟波浩渺的景象，甚至出现了芦苇丛……光折射、抖动太厉害了，蜃景。没有经历过的人，很难想象那蜃景的逼真程度，仅凭眼睛的能耐根本没法分辨。仔细对比三份地图，朝阳湖不仅有水，还极有可能是淡水。这些铁的事实，再次让我坚信不疑，前方朝阳湖就是夏威夷。朝阳湖若没水，母猪都会打台球，忽悠谁呢。

盐湖极不好走，上是一层硬壳，下面不知几米厚的软盐。一踩即碎，再拔出脚，异常费力，难行度和齐膝雪相当。GPS显示已进入湖区，放眼望去，依旧无边盐田。有些领悟，卫星图显示的湖畔大片白色，非冰雪，而是盐。



卍越发深入盐湖，以为来错了地方，但所有的证据都指向事实。有些时候，事实是比亲历还要隐蔽的存在。

热，极热，高原猛烈的阳光辐射，加上盐晶高达90%多的反辐射，等于承受着两个太阳的暴晒。亮，极亮，迎面烈阳，镜子般的盐湖，晃

得人目眩头晕。干，极干，盐湖似无尽头，但前方烟波浩渺依然无限。难，极难，每一步，我的脚都似从盐壳里拔不出来了，或是烤箱里随时要爆裂的肉肠。人有些撑不住，终于晃到远远就看见盐湖中间的一座小孤岛，之前，它是多么美丽的水岛。爬上孤岛，环顾周遭，孤岛被盐湖重重包围，再极目远处，是一片灰黄色的荒漠。孤岛无依，我比孤岛更无依。



卍登上孤岛，我比孤岛更无依。



卍奇异的盐窝，杀机四伏，却是涪陵榨菜的绝佳原料。另外，那些日本地震后抢盐的到此后会不会欣喜若狂呢？

面对常雾岭直线穿越湖区，侥幸深入，多少会有些水底子吧。即便湖区无水，在湖西侧也有从常雾岭流下的一条河流和山脚下的一个小湖泊。体力下降极快，行在盐湖，如同行尸走肉。临近岸，其实离岸尚远，又是平面空间被压缩的错觉。眼前是一个个盐窝，从未见过如此景象，奇异和壮观。盐窝内陷，是白色盐泽，外壁干硬，可行脚，但要格外小心，掉进盐窝里便成了腌肉。锁定直线，在盐壁上却绕得头晕，两米之内就是一百八十度大转弯。还不能时时眼望前方锁定方向，脚下才是秒杀之地。几次，绕了回去，一抬头不对，前方小山头怎么不见了？再调转头颅，正过方向。不知走了多久，盐泽窝变成了盐锅巴，终可直线，上上下下，起伏不断，上了岸。



卍盐锅巴，联想起锅巴使人更口干舌燥。

看地图，已然完全横切了湖区。

那水？那天杀的水哪里去了？朝阳湖给我开了大大的玩笑。

放弃湖区寻水，找西侧的那条河。无水，龟裂，迷惑人的白色盐碱，却是一点不少。最迷惑人的是常雾岭半山一片盐碱白，再三观察，再三思量，几次欲往高处寻水。最终，放弃侥幸心理，若爬上山，非雪也，估计人就下不了山了。

再去找西南侧的小湖泊，也是干透透的盐湖。虚脱感，身体已很糟糕了。躺在地上，一动不想动，想了下，这么躺下去也不是回事，水得

喝，饭得吃，日子还要继续过下去。决定再向朝阳湖南部湖区寻去。只带了一个水袋和炉具，唯有力气，轻装快行，祈祷着南湖区里多少有些液体水。随身口袋里，还装着一段导管和一个喷雾瓶，以及一根水泥钉。雾化冷凝比沸腾冷凝能更快获得洁净水，水泥钉的作用，便是在锅盖上凿出冷凝口。然而，南湖区是一片更宽阔的盐场，一丝水迹都无。坐在地上，脑袋一片空白，觉得这个世界没有什么是可信的。找到背包，又缓了会儿，然后爬上一山坡，用望远镜四处瞭望，皆是海市蜃楼。芦苇丛丛，山峦倒影，水波荡漾……就连来时方向，也迅速被拉上烟波浩渺的背景。我还能相信什么？地形图？卫星图？眼睛？我自负优良的品质之一就是拒绝诱惑，但周边全是诱惑，我还能拒绝什么。

如是，又奔着蜃景寻了一程，生活总得继续下去。

下午五点进入一片沙漠特质的古湖床，人彻底蔫了。口腔溃烂，黏在一起，人也犯迷糊，觉得自己也是蜃景一部分了。一泡尿液进了杯子，用尿液漱口，不小心咽了一口，吐掉，骂了一句，“谁他妈的尿，这么苦！”虽有些尿液进入喉咙，但绝非主观意愿，喝尿求生是不科学的。但尿液是很好的消毒剂，但要慎用，也非绝对杀毒，尿液里的有毒成分会加速伤口感染。只紧急情况下润喉、消毒。极端情况下，喝吧，反正都是一死，不如试试，当做包治百病的童子尿。

用衣服遮住脑袋在沙地里躺了会儿，好很多。

一个小时后往回走，晕一脚，眼镜腿摔断一根。找到车，搭帐，喝尿润喉，睡觉。夜黑前，迷迷糊糊醒了一下。翻出驮包里的那块帐篷地布，平铺在帐外，固定住，希望能接些夜露霜冰。夜里幻觉般醒醒睡睡，那帐外的簌簌声，一会儿风沙一会儿雪的。

Day 40

早晨醒来，看着干透透的帐篷非常惊诧，甚至些许恐慌。此行唯一一次帐内没有结露现象，连湿痕都无一丝，这说明了空气湿度有多低，侧面也反映出呼吸中的水分也少得可怜。再看帐外铺着的地布，没有接住霜露，倒是沙尘一片。

尿了一泡，润口腔，吃饼干，还得继续找水，压缩饼干怎么也得吞下些。如果有直升机投水，我一定会躺着不动，不吃一点东西。但眼下情形必须要有体力去寻水，自我拯救。等待救援和自救的区别，就是体能上的维持。躺在帐篷里惬意渴死和寻水途中噎死，我只能倾向后者。

找水有几个方向，一是附近可能有水的地方，二是回逆两天前的营地，三是标准求生方式挖坑蒸水。先排除最后一点，挖坑蒸水对地貌要求极高，我周遭环境至少挖坑半米才能见到湿土。假使挖坑还没把我累死，假使一整天都是艳阳高照，我所得到的水够不够我继续挖下一个坑的力气都不好说。如果有，那我在此得挖一辈子坑，生存循环。估计外星人会实在憋不住，跑出来问我："挖这么多坑干嘛？""不挖坑不行啊，太好玩了，上瘾！"过于遵循教条主义，也容易害死人。那回逆两天前的营地呢？这点能保证，那个烂泥海子没这么快搬家，我也不会再执著到晒死也不愿回头捡帽子的地步。但回到两天前的地方，往返八十公里寻水太纠结了，除非我完全绝望周边无一丁点水。且以当下身体状态，这不是一件靠意志力就能胜任的工作，远水解不了近渴。

朝阳湖，这才体悟名字的含义，朝着太阳，不渴死也晒死。一天的缺水和体能消耗让我再坚持一天没问题，再坚持两天也非幻想。但那个朝着太阳的湖设了一个大大的陷阱，让我满怀希望地往里钻，然后干净利落地把我榨干，那脱水速度等于仲夏沙漠。只能选择在附近找水，从地图和环境分析上来说，成功几率还是非常大的。我设计了一条环形路线，包含了两个小湖，数条河道，不重复地从起点到终点。

离开帐篷前，留下一张纸条，上面写着，"我是旅行者，去找水了，如果有神人路过，请不要随意动东西。请留下些补给给我，最好有大量的水。"将纸条夹在拖鞋里。我了然，这是火星撞地球的概率，但还是留了纸条。为什么留纸条？事后回想自己当时的状态，肯定不是遗书，若是遗书，小半生的总结怎么也得好几千字。是一种希望，火星撞地球的希望，生命的希望，我的一生绝不会如此寂然落幕。也说不准，潜意识里着手准备着面对生死的铺垫。



卍便条，留给谁不重要，心理稍许慰藉了。

戴上断了一根腿的眼镜，半稳地架在鼻梁上。带上半壶存尿，一堆水具，迎着沙漠里斜长的影子，开始了极度未知的一天，却又是充满希望的旅程。自拍了一段视频，“今天早晨很美，如果再找不到水，马克思就要找我去开会了，所以今天一定要找到水。”

第一个湖干涸得已没了湖形，第二个湖倒有些盐水底子，纠结的是，岸边数十米纵深盐泽无法逾越，若此时有一双机械弹簧手多好。烈阳最甚时，睡了一会儿，脑袋一枕着水袋就进入迷糊状态。隐约有个人朝我走来，看不清身形，光线抖动得厉害。慢慢地，世界变得稳定，人也空气般不见了踪影。给了自己一巴掌，站起来，前往下一个目标点，继续找水。疲软地行走，大多时间低着头，星星点点的白色盐碱从眼皮下掠过。

前方真的有水？我已无法坚守了，但不能停下，只要往前，那一丝希望就永远存在。

四周高山，只有可可西里山脉的几座高山有雪覆盖。看似近在眼前，

实际上至少相当于直线三十公里加六百米的攀登，这就是现实与理想的差距，真实地摆在眼前。如果，视野中没有雪山，我或许更加幸福与坦然些。城市生活中，这般可望不可即的诱惑，充斥在周遭。大多人的不快乐，是心灵无法穿透围裹自己的眩晕视场，看清要去的远方，是否有比眼前更令人眩晕的事物等待。我明白，所以我更多低头行走，不去远望那横亘天际的耀眼雪山。

环形路线回转，进入拥挤的怪异小山，迷宫般迂回。发现几处洼地里有盐碱水迹，思量着挖一个坑，积蓄些毒水，但周边软泥依然深陷着我的思维、羁绊着我的行为。那喷薄的愿望和残酷的现实长久对立着，夹在中间的我无处可归。最终，选择离去，是因为不得不离去。

西方天际黯淡下去，一大片浓云汹涌生起，内心似被点燃。我坐在山坡上翘首凝望，心中默念咒语，释放着内心最强大的法力。常雾岭被淹没，云层浮去，却无希冀中的一片白。又一团团巨大的冰雹云从两侧掠过，我的心随之冷却，情愿那些落在荒原上的冰雹都砸在我的身上。平衡的是，冰雹云掠过之处没有任何改变，实然，这也是巨大的失落。又多么地希望，浓云将天空完全遮蔽，我的视野里不再有远方。天空每次间隙晴朗，都让我无比落寞。终于，有一个云团朝我气势汹汹地扑来，我伫立在两座小山之间的风口，迎着，盼着，一颗心呼之欲出。风猎猎作响，云团快速后移，就是没有落雹落雪的迹象。再无法忍受，迎着大风咒骂着老天：“下雪啊，平时不是挺有能耐的吗！来吧，爷等着呢！”不过几句，便没了声音，干巴巴的口腔在怒吼中撕裂般痛楚。软塌塌地坐在地上，恰时，落下稀稀拉拉的小雪球，却是触地刹那消隐。脱下衣服接着小雪球，也是这般快速了无痕迹，衣服连湿点都无一个。伸出舌头接着，舌尖上偶尔有微弱触感，就像用一枚糖果轻触孩童的舌尖，就是不给他吃。孩童哇哇大哭，我连哭的想法都湮灭了，天空再度干净得没有一丝幻想。

随着天色黯黑，这天，以满怀希望开始，以满怀落寞收场。庆幸的是，马克思还没有找我去开会，估计他很忙。用尿液伴着饼干，勉强吃了一点，明天还得要有体力继续找水。

躺在帐篷里，祈祷，下场雪吧。

躺在帐篷里，哀怨，爱下不下！

Day 41

夜里醒多次，口腔黏在一起。喉咙也仿佛合拢了，喘不过气来，嚼口唾液撕裂的痛。担心早晨醒来口腔会张不开，用一个长尾夹放在嘴

里，既是物理隔绝也是刺激唾液分泌。再用一根红绳子拴着长尾夹，以免不小心吞咽。

听见打在帐篷上的沙沙声，以为又是风沙作祟，一整夜都是这样。微明，掀开帐篷一角，地上散落着小雪籽，再看了眼天际，灰云铺顶。不喜不悲，白天下雪很难积蓄，雪落无痕。心中也并无打算今天如何找水，身体透支太多，再难强打精神。也无祈祷，该怎样怎样。再次醒来，掀开帐门，雪越下越大，才清醒些，认为是生机。随后，三两分钟掀帐查看一下雪情，生怕老天赏赐的大礼会长脚溜走。待雪稍有积淀，便赶紧用纸片掠雪盛在锅里，沾上的沙土也舍不得丢弃。

终于喝了水，第一口，感触颇多。

常有朋友说我运气好，运气确实很玄妙，但一点是可以肯定的，若不坚持，运气是不会来的，运气永远在坚持的下一刻后面。从生命角度说，当我们想“运气”这个问题的时候，思考者本身就是最大的运气。宇宙蛮荒，地球雏形，细胞繁衍，猴子变人，父母相遇，直到生下瞎琢磨的你，一切是那么神奇得不可思议。



卍这顿水感触颇多。物极必反，过大的起落，会将人的心情引向唯心的方向。

翻看当天DV，有一段自拍，很是矫情，眼有泪花。人的一生不能踏入同一条河流两次，此时彼时，我再也无法感同身受了。

雪越下越大，鹅毛之势，傍晚才歇，大地盛穿银装。此行唯一一次，一整天大雪，在羌塘也是鲜见。不停取雪化水，把所有水具装满，人也喝得饱，整整七升。看着亮晶晶的尿液，莫名兴奋。除了控制粮食，水也是受控的，是为了节省汽油，身体从未喝透，尿液一直呈现淡黄色。今天，终于见白，闪着亮光，耀武扬威。

吃饱喝足，外面风雪，困在帐篷里听音乐。如果再有根烟，我情愿再喝尿一天。果有根烟，我还能等到明天吗？

身体完全缓过来后，冒着风雪，爬上旁边的小山头，眺望着广袤荒原，哪还有半点昨日影子。那昨日的我，也仿佛从未真实地存在过。一时兴起，对着江山，念起了毛主席的《沁园春·雪》："北国风光，千里冰封，万里雪飘……"豪情万丈，一泡尿液，再度亮晶晶。

乐极生悲，这水喝得太多，也不是一件好事。

半夜被尿憋醒，寒夜还是那杀人的寒夜。最终，用前两日装尿的保温杯接尿，然后扔出帐篷彻底遗弃。原本就是不该带之物，也从未想过洗干净了再装饮用水，亦真亦幻的往事会变得真实可触。半夜又醒一次，是肚子闹的，满脑子里是耸峙岭雪山那夜穿着拖鞋插在雪地里的情景。我忍，一定得忍。没忍住，稀香黄又落到裤子上……又是来不及穿登山鞋，套上拖鞋就往雪地里冲，一通狂拉。仰头，水波星空，浩渺无边，见它一面是如此痛苦。



卍一天的水，已然，人非昨日，所有跌入低谷的情绪活跃起来。哪怕一刹那的过去，对于人的心境而言就全然两个世界。

Day 42

老天爷要么渴死我，要么淹死我，昨儿一整天大雪封了大地，只能再休息一天。真不想停下来，身体已然恢复，壮如虎牛。无聊，易乱心智，手机里的音乐不再觉得经典。稳定心智的唯一办法就是吃，用一种代价换取另一种代价。做了糌粑冰沙，做了糌粑泥人，做了糌粑烤饼，最后让它们在胃里团聚。又想着去堆个雪人，照例没抓几把雪手冻得就不行了，作罢。然后又冒出一个新奇创意，用石头垒出一个巨大的“笑脸”，不仅飞机能看见，也许还能被收入谷歌地图里。又或者，躲在月球背面的外星人，看见了“笑脸”，终于理解人类善意，并指定我为地球联络代表。

荒原旅行中，总是期望能遭遇未知事物，例如飞碟，哪怕一个快速移动的亮点也行。可惜，从未有过，没有遇到任何神乎其神的超自然现象。世界是个巨大的立体，需要我们从不同角度去审视，如此才能更加接近本质。否则，容易进入无知者无畏的迷信状态。例如沸沸扬扬的阿波罗登月造假，证据之一就是月球照片背景没有星星，漆黑一片。懂摄影的都知道那是曝光问题，强光淹没了弱光。没有这方面知识的人就容易被忽悠，认定这是美国冷战时期对抗苏联的阴谋。迷信科学和迷信鬼神，本质是一样的，就是对未知事物的无限放大。远古，某人吃了烟草产生幻觉，便自以为神上身，一堆人被唬得五体投地磕头。这年代，打着科学旗帜忽悠老百姓的事更是层出不穷，水变油，增高药，远红外内衣，能量项圈，午夜电视购物广告，乱七八糟的因子，用《易经》高度哲学抽象法给人看病……稍睁眼，这世界被重重披着科学外衣的谎言包围。

科学不是结果，而是一种理性的逻辑思维，这便是探索。

探索的本质是寻找一种可能性，它既不是佛陀的空，也不是尼采的现实主义，我们对世界的认知仍是不确定性的。一段程序永远无法认识到自己是程序员写出来的一堆代码。而迷信是完全靠想象的探索，无条件地笃信，靠自我感觉去解构世界。

某次结伴旅行中，走了一个多小时，前方小山没有显著变化，友伴便打开手机里的经文，说遇到“鬼打墙”了。若在羌塘，几天长的“鬼打墙”都太常见，甚至无处不在的“鬼牢笼”。一次旅行听闻更有趣，某人旅行偏远藏北，夜晚赶路，戴着头灯，背着大包，迎面驶来一辆拖拉机，刚想打招呼，拖拉机就急匆匆掉头走了。没一会儿，走到一个游

牧点，两顶帐篷里都没人，但炉口上的水壶咕咕开，酥油桶倒在地上，坐垫尚有余温……一切迹象如同逃难般。原来，开拖拉机的牧民看见头上发亮、身体异形的旅行者，以为什么魔鬼。大家一致认为脑袋发亮的那玩意铁定魔鬼，不及整理细软，便只顾匆匆逃命去。每年，那些成千上万的UFO事件，又有多少仅是一个头灯的误读？拥有最基本的科学素养，并不能解惑世界，但至少可以避免自己成为无知的盲从者。

午后，在荒原里转了一圈，期望发现些好玩事物。没有谁是绝对唯物的，我也希望遇见另一个时空里的我，但绝对不会陷在臆想中不可自拔，或把幻觉当做时空的分崩离析。更多时候，只是无聊的打发，裹足不前让人难以忍受。回到帐篷，继续无聊，继续找事情打发。修了GPS手持机，线路老化，想着老无所依可以做电工；缝了裤子，材料老化，想着等老无所依娶个裁缝老婆；然后写日记，拍照片，觉得做卡梅隆其实也不错，当然，首先要华谊兄弟鼎力支持……又想了一堆乱七八糟，改换压缩饼干镇压一切妄念。



卍犀利哥也懒得看一眼的烂裤子。



卍维修时间，很充实的光阴。

“哦哦鸟”又落在了帐外，就那三两只，跳来跳去，哦哦叫。估计是食物吸引了它们，便撒了些糌粑粉在稍远的雪地上，反而，它们跑了。

旅行生活中，常怀念那些伴我一程过的动物们。某次迷路，遇到一只狗，引领着我一路往前。我累了，它就安静地卧地休息，等着我。我把最后一枚大白兔奶糖丢给它，它居然没有任何欲望，我只好捡起来吹掉尘土自己享用了。太阳即将落山的前一刻，终于在狗的带引下，我找到那家偏僻的小饭店。老板看见狗，激动地说，他的狗走失半年了！记忆中最难忘的是一只洞穴蟋蟀，我找不到出口，深度迷失，电筒也快没电了，非常糟糕的后果。突然那只洞穴蟋蟀出现，罕有地发出叫声，难道就是为了吸引我注意？它在前面蹦，我在后面跟着，钻过一个隐秘的小塌口，我看见了阳光。而那只洞穴蟋蟀，神一般地消失了，融化在了阳光里。

这些动物的行为，并非超自然现象，只是彼此被困厄在弱小星球，都需要单纯的鼓励，去延续对生存的渴望。善于发现，不吝感动，生命与生命间总有温暖的邂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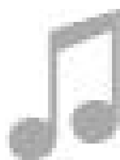
傍晚时分，雪原消融，明天可行路了。

地图例行分析中，有些走神。因为，朝阳湖是我最后一条逃生路线，一直往南，经过巴毛穷宗、亚克错就能抵达双湖至荣玛乡一线的牧区。再往前，所谓的逃生路线将变得没有实际意义。虽然，生死饥渴就发生在眼前，旅行也只是刚过半，但几顿饱水，已然让我好了伤疤

忘了疼。朝阳湖，它既不是坟墓，也非逃出生天的最后一扇大门。朝阳湖，它只是我经过的一个地方，我将继续往前，前往想去的远方。



卍最后一眼落日，恍然如梦。

第十五章  苏醒的河流

Day 43

朝阳，无比绚烂，雪原不复。特意剩了一些茶水，喃喃“哈嘉洛”，三次扬洒，祭祀众神。临走前，再度登上小山顶，遥望四野，自言自语：海市蜃楼，再见！

状态不佳，昨夜又起两次，依是肚子和某处压力各闹一次。第一次水波星空，第二次月华铺地，真是奇妙。温度提升，大地只冻了一小时就软了，想起今天是儿童节，阳光定要灿烂。白天记忆很是模糊，拼命追赶流逝的时间，一直无视风景。其实，也无风景，羌塘既没那么美了，也没那么糟了，种种幻想也变得实际，走一步算一步，挣扎是所有情感的总和。新鲜感一过，剩余的只有时间在流淌。荒芜永远是羌塘的背景，偶尔的奇异地貌和掠过眼前的动物只是衬托了荒芜。

放纵的欢愉和清苦的直行，哪一种才是更丰富的人生？

一个朋友，体格俊朗，面如温玉，愿望是走遍中国每一个想去的地方。在火车上遇见一个心仪女孩，于是改变了行程，跟她来到了丽江。然后又邂逅另一个女孩，去了尼泊尔……几年过去，经历不少，但心中最想去的地方还是那么遥远。从一个欲望游弋到另一个欲望，放纵心灵，得到了另一种满足。很难说，这不是一个丰富的人生，比清苦的直行更易获得愉悦。唯一的区别，放纵不易把握，它是一种滑行状态，容易滑到边缘。那些混迹声色场所的稚嫩女生，那些不愿忍受寂寞的心灵，那些随波逐流的人生，那些破罐子破摔的黑夜游魂，他们何尝不向往天堂的温暖光辉。清苦的直行，更不易把握，它需要摒弃那些冠冕堂皇的借口，需要忍受无边的孤苦，需要不断阻挡红尘中的诱惑，需要不时眼望前方提醒自己该去的地方。结果，并不重要，把握了自我，就是把握了短暂的一生。



卍不知多少年前的油桶，时间在其铁躯上深刻地走过。

荒原里清苦的直行，要比穿梭尘世简单得多。一个好色之徒，在一堆美女中间坐禅，那才是清苦的直行。天然的环境，阻隔着一切放纵的欲望，唯有那点可怜的粮食，成为天堂般的模样。

很晚才拍了一张照片，然后进入一条河床，发现几个破损的大油桶，历史怎么也十年以上了。滚了一个回来，在帐篷前挡风。夜里一场虚惊，似有人串门，咚咚地敲门声。用手扑打了两下帐篷，声音消失一会儿又起。起身，用电筒巡视一番，没什么发现。躺下，咚咚声又起……以往，从不担心动物骚扰，开门迎客便是。但今夜，这声音着实诡异，加上前几日的折腾，神经有些敏感。又起身一次，一番细察，原来破损的油桶里有只鼠兔。也不知它是怎么进来的，想逃出去又不敢弄出大响声惊扰未知怪物。没有理睬，放心睡去。迷迷糊糊风起，很大，帐篷哗啦啦地响。翌日起来便不见了油桶，估计被风吹到河床下游去了，或鼠兔练就了如来神掌，粉碎油桶跑了。

Day 44

又是追时间的一天，将翻越可可西里山、横云山、玉帽山相交地带。体能下降越来越快，很难判断，是馋食物了，还是生理需求到了底限。应该两者都有，交织在一起，结成一对恶棍。自朝阳湖一别，时间变得越发难熬，从清晨出发便一直想着吃饼干，我已等不到下午两点的标准时间再吃饼干，挂在脖子上的胡萝卜忽悠不了太久了。十二

点便吃了饼干，离晚上扎营吃饭的时间拉长至漫长的八个小时，何等狰狞嘴脸。不敢看时间，但时间不会因我的漠视就会停止流淌。深度催眠也好，选择性失忆也罢，都再难成为麻痹自我的工具。

一切阴暗都暴露在了时间里，并被无限放大，令人无法忍受。

一条腿的眼镜很麻烦，大点颠簸就半搭着，又烦心频繁用手扶正，有时头就歪着，配合倾斜的眼镜。袜子也不够穿了，必须将脏的洗掉，异常怀念那只在羊湖逃跑的袜子，它果真无法忍受清苦的直行、时间的煎熬？肚子闹得有些过分，懒得和它讲道理了。头发打结严重，整天戴着帽子，捂出一股最贤良女子都没法忍受的男人香。内衣也够呛，黏附着一层皮屑，演绎着自己的阳春白雪。刚缝好的裤子又裂开了，大得可以钻过一头狼，小烂口多得也是刺眼，这人生混得买不起一条好裤子。鞋面裂缝使得沙子钻了进来，磨得脚背抓狂，沙子只磨脚板的历史定律被彻底改写……我想，该停一停了，让灵魂喘口气。

急于寻个完美营地，休整一天。完美营地必须满足三个条件，一是有硬岸的清河或湖泊，二是适合扎营的土质，三是天高云阔的好天气。后者简单，前两者是大问题。硬岸清河自不必说，适合扎营的土质同样难寻，草地不平，沙地不稳，石砾地无力，漠土浮尘太厚……完美营地，再加上遗世独立的风景，这又可遇不可求。

大蒜开始发绿，变软，腐烂，只能将坏的部分咬掉食用。先前将大蒜分几袋密封，隔绝氧气，避免发芽，但随着白天温度升高，大蒜也有被捂烂的风险。大蒜是数着瓣买的，每顿几瓣严格控制，人算不如天算。辣椒粉也是超出预期，估计也挺不了多久。如果没了这些辅料，馋嘴欲望将更难控制，转而向主食寻找慰藉，后期的确也这样了。

今天就拍了一张照片，埋设大地水准点的木桩，也是此行见到的最后一根木桩，孤立在一片盐碱滩里。靠着木桩休息了一会儿，说不准是一个英烈墓碑，但没人有如此清晰的记忆加以分辨了。就像今夜营地，没有拍照留存，事后怎么也想不起睡在哪里。唯有一个噩梦，惊悚得让人无法摆脱。



卍此行所见的最后一根埋设大地水准点的木桩。

梦，怪力乱神之类。我走出躯壳问一旁围观的神仙，为什么我能一路走来？神仙笑而不答，用手一指，我顺势望向推车的我，只见周身被一团黑风旋绕。被惊醒，后背一层冷汗，此行仅有的两次真正惊吓之一。黑色中，摸索着别在背包上的匕首，摸不到，内心随时蒸发般的恐慌。匕首终于握在手里，却不知要对付什么。

这个黑夜无比敏感，黑夜里藏着太多未知的东西，帐篷簌簌响动，拨动着我的神经。是谁？是什么在帐外？我敲打着帐篷，期许吓退外来之物，我手握匕首，依然不知要对付谁。

我已无法面对黑夜，将头深深埋进睡袋，长久难眠。

如果，我无法再睡在黑夜里，我将何处安放灵魂？



卍别样的清晨，缘于别样的感受。境由心生，所见皆虚，万般皆空。

Day 45

晨，雪原茫茫，昨夜的雪无知无觉。

风无一丝，静得诡异，天地间一片暧昧雾气，纯白的空间，空无一物的空间。仿佛，所有的游戏规则都被抹去了，包括荒原的规则。一片静谧的暧昧白中，却无迷失感，最大程度的自我。没有红绿灯，没有法律，没有各色主义，没有灯红酒绿的橱窗，可以随地吐痰，没人在意你、你也不为别人妆，没有历史，没有书本，没有人群……甚至没有天，没有地，没有远方。这个世界什么都没有了，唯有自我。

站在人群之外看人群，才知自我。远离规则，看着规则，才知一场游戏。世界的本质就是虚无，唯意识自由地飘荡。这个雪色清晨，给予我难以忘却的体验，荒原旅行中最完美的境界。

推上山坡，眼前蓦然开朗，蓝色的天，白色的地，恶喘的声音，无边的荒原。世界回归了，冷酷得让人胆寒。湿雪，烂地，拖得人十一点就“饿”了。吃了两块压缩饼干，然后在深陡的烂沟壑里翻上翻下，几度不支，最终进入可可西里山与玉帽山之间的宽阔台地。雪影难觅，风却猎猎起。异常疲惫，异常想停下再也不走了。旅行不再为了远方，而是一个可以歇脚的完美营地。下午两点，发现一个清澈的小海子，便打算休整。一番探寻，可惜不是一个完美营地，海子周围一片

烂泥，陷了几脚连水也触不到。下午四点半，经过玉帽雪山脚下的一条沙质河床，其间有一条溪水，沙重，但不至浑浊不堪。恰风和日丽，且视野开阔，可可西里雪山和玉帽雪山南北相望，勉强算个完美营地。时不我待，急速扎营，调整一身疲惫。



卍落寞的小海子，无人为之驻足。

先洗头，此行唯一一次，头发打结，再不处理，欲成鸟窝。溪水太浅，用铁锹在溪道中挖了一深坑，才蓄住水。屁股朝天，一头扎进水里，好不刺骨冰凉，瞬间清醒，这次旅行非梦亦幻。洗脚也是一件大事，之前，四十五天里只洗过两次半脚，过河顺带而已，一次是饮水河，一次是碱水河，半次是那条烂泥河。所以，携带一包（十片装）湿巾只为脚准备，闷了几天的脚不去清理，是无法想象的。今天，用肥皂洗了两遍脚，闻了一下脚丫子，透香。一块肥皂永远是旅行中的必备，不论艰苦路线与否，它是文明的边界，一张干净的脸是人最基本的尊严。



卍个人卫生日，一如往日般，洗澡前和洗澡后的心情完全不一样。

照着镜子，很陌生的面孔，目光如此生疏。

他是谁？面对陌生的自己，只那么随意一瞥，对自己的判断就远胜一生一世那大脑对自己的想象。客观和主观的界限，就是成为另一个自己，成为自己的旁观者。事实上，镜中陌生人也是大脑主观想象，只是更加逼真些而已。我还是对着镜子里的人问，“你觉得我怎么样？客观点嘛。”

他说：“你很帅。”连声线也变了很多。自我探讨不是一个好玩的游戏，容易混淆虚拟与现实。简单说，就是脑子坏了，神经了。

倒是看着镜中的自己，考虑要不要刮个胡子。想想罢了，给谁看呢，那些野生动物的审美品位都很差。带了刮胡刀，没用一次，带它唯一的价值就是快到荒原彼端时，把自己收拾干净，若遇人纠缠，就说刚进来闲逛的，这不正掉头嘛，不信看看这细皮嫩肉的脸。

随后洗脏袜子和沾着稀香黄的内裤，又是密封在防水袋里滚搅，溪水太浅了。换了一套内衣，带两套，脏的一套直接扔弃。接下来，也是很重要的一件事，就是洗碗。粗算下来，又是半个来月没洗碗了。一是人喝的水都少，哪还顾得了洗碗。二是水太冷了，冷得情愿被人戳脊梁骨说是个不讲卫生的小孩。这个冷，去年领教过，洗碗坚持不了

多久，手就被冻麻了，锅还没洗干净。因此，旅行计划里，解决洗碗问题好一番思量。后来，在超市里买了个小型折叠马桶刷，就是为专门对付脏碗。马桶刷在阿里扔了，因为有了更轻便的“洗碗刷”，便是那把折叠牙刷。是的，荒原中从未刷过牙。不吃肉，不吃零食，不抽烟，不接吻，口腔极度清新。初进荒原，用折叠牙刷只洗了几次碗，就被凝结的冰渣给弄坏了。之后，越发少洗碗，或基本不洗了。不过放心，高原紫外线强烈，病菌大多早给杀死了。心里不堵的话，脏碗更健康。



卍一只腿的眼镜居然架在鼻梁上走了几天，如今再也不会了。貌似打篮球的都是这么处理眼镜。

修眼镜，用绳子串起，套在脑袋上。回想蛮可笑，一只腿的眼镜居然在鼻子上架了好几天。缘何？应是一种麻木，半稳的眼镜不值得小题大做，它被更艰辛的旅行给埋没了。

清点食物，较为准确的一次统计。主食方面，一个装二十斤糌粑的防水袋还剩点底子，另外三十斤糌粑纹丝未动。压缩饼干的消耗，比预期稍多些。辅料消耗极快，大蒜和辣椒粉岌岌可危。酥油倒剩余很多，我很欣慰，有它与糌粑，便没什么可担心的了。

回首往昔，此次旅行对食物的控制有四个演变阶段。

一是克制期，前四十五天日均摄取热量在一千四百大卡左右，大致四两多糌粑和二点五两压缩饼干，一些汤料为辅。热量摄取水平属于联

合国认定的中度饥饿状态，下午四点以后基本就无力了。前期对食物的控制成功与否，跟个人体质有很大关联。就我来说，要完全接受糌粑和压缩饼干成为阶级兄弟，需要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所以，糌粑不合胃口、饼干难以吞咽，反而是一件利国利民的好事。饿极了，实在没力了，自然胃口就好了。而有些人三天不饱就要揍人，所以人与食物的关系不能横向去科学比较。就像有些人喝凉水都长肉，有些人泡在饭桶里还是排骨身板。我的概念里，在羌塘地貌环境下，大多数人吃少量食物走个两百公里是没什么问题的，只是城市生活很难有这样一个实践机会。因此，一大堆求生电视节目、书籍应运而生，宣扬危机，动不动吃恶心虫子。现实中，即便贝尔这样的高手，三天艰苦的荒野穿越中，他情愿什么也不吃，也不会选择黏糊糊的毛毛虫。但到后面就不好说了，吃人都不觉得意外。

二是提升期，由于前期食物控制得非常成功，所以总行程五分之三，食物却只消耗五分之二。因此，每日标准口粮提升至五两糌粑和三点七五两压缩饼干。但仅一周后，食物就完全失控了。或许根本没有一周，这段时期内的食物是混乱的，非理性的，数据仅有借鉴意义。从食物消耗量摊到日均来看，提升期实际上并不存在。



卍美好生活就是有干净内衣穿，有温暖的食物果腹，有风景相视，以及暂忘那无法应变的明天。

三是失控期，从第五十二天开始，因为这天有较为清晰的食物记忆。食物完全失控，原因既有生理上的需求，更是精神上的欲望。控制力低下时，糌粑粉能一口气干吃掉半斤。对于吃豆腐都挑肥拣瘦的我，再难感同身受了。

四是超控期，又是相对准确的食物统计，因为就那么点粮食了，想不准确都难。第六十四天开始至七十五天遇人救助，每天食物热量摄取

不足八百大卡，少于身体基本代谢量。

前期控制食物非常关键，后期失控没法阻挡，上帝也有疯狂的时候。控制食物最简单的办法就是知道自己每天吃多少，酥油刻线，大蒜按瓣，糌粑碗过秤……虽无法精确至小数点，但在意识上必须知道今天吃了多少，有无超过标准，这很重要。

由于主食控制得很好，于是决定增量。其实也由不得自己了，生理和心理都再难支撑。开始享受生活，自制酥油茶。一般藏人在野外的酥油茶，就是简单的油汤，我也如此。今天探索了下，把酥油和茶水装在杯子里，上下猛摇五十次，左右猛摇五十次，前后猛摇五十次……就像调酒杯，使油茶完全混合。味道？绝对比所谓的知名藏餐厅要好，因为他们不可能用上好酥油调制。只是摇杯子混合油茶时，脑袋晃得晕，也不能戴着眼镜摇，会飞。同时，第一次捏糌粑吃，总是喝糌粑粥胃里空落落的，富余的糌粑让我不再担心食物。

一边喝着醇厚的酥油茶，一边捏着香喷喷的糌粑，一边远眺可可西里雪山，一边听着耳机里的音乐，对前途满是憧憬。这才是生活，这才是享受。

忽闻帐篷外有流水声，出来瞧，原来帐边一条干沟浑水泛滥。再望，河床上遍布分叉河流。刹那间，黄河从天而降，这离先前挖坑的小溪流不过两小时。这是一个重要的河流节点，随着温度升高，雪山加速了融化，季节河开始苏醒。时常回想，却总是难以置信，就这么躺在帐篷里享受了两小时，河流就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苏醒了？



卍瞬间涌现在荒原之上的浊水，河流彻底苏醒了，这不是一个坏消息，更非一个好消息。人们总是忽略事物渐变的过程，所有的突兀都是酝酿已久的必然。

不想挪动帐篷，用铁锹将切过帐篷边缘的一条浅沟堵住，再引导那条浑水远去。并没有把握，夜晚会不会被浑水洗礼，我们之间的距离实在太近了。事毕，才发现先前因水沙太大没有补水，当下只能打些泥水沉淀，待到明晨用了。

水，始终是个大问题，前期荒漠，断水使人抓狂。后期虽雨季水多，河系泛滥，但水质多混杂不堪。纵观全程，饮用清洁地表水的天数约占20%，融雪和矿水（包括轻度盐碱水、泥沙水等）各占40%。可见若无雪则命不保，当然轻度盐碱水喝多了也是麻烦一堆。目前为止，还没有一款旅行用的净水器可以分解盐碱水，皆是物理作用的过滤型净水器，且净水效率实在不敢恭维。高原紫外线强烈，水中细菌稀少，消毒更多依赖煮沸，不可否认，这仍然存在很大风险。

黄昏时分，漫步荒原，身心轻盈。登上一个小山包，眺望明日之路，洗干净的脸，将再度风尘仆仆。

Day 46

浊水在宽阔河床四溢，上午过了无数小河岔，皆不深，不难逾越，但需人车完美配合。车子就像撑杆，人在跳的过程中，车子也顺势往前

滑动。开始不熟练，人过去了，车子倒在小河道中间。或者，人在跳跃中被车羁绊了，车没倒，人落在水里还扶着车。



卍貌似混乱的营地，打包顺序像程序一样刻在大脑里。

到了下游，河床再度干涸，上游的水还没下来。中午，正休息吃饼干，忽闻滔滔声，回头一瞥，只见一股浊流顺着沟槽涌下。急忙起身推行，黄色浪头基本追着脚后跟，有黄河之势，却无黄河之实。直到一处开阔地，水流被分散，适才喘口气。用不了多久，河床将会被融水彻底打通。有些水汇入盆谷低处的湖泊，有些则满溢在开阔的空地上，形成吃人沼泽。



卍天地一色。

随后，大雪风天，湿脚极冷。

再随后，对流天气，一会儿东风压倒西风，一会儿西风压倒东风，两股妖风纠缠过程中，惊雷四起。此行第一次，之后是常态，那雷近得就直接打在脑门上般。惊雷是雨季号角，我尚未从中听出惊悚意味。对羌塘雨季早有提防，没人能在雨季穿越，所以，雨季里的荒原才是真正的无人区。因背运晚了二十天进入荒原，当下还感觉不出这晚二十天有什么严重后果，无知者无畏。

下午抵达旭光湖，一个超强风暴团从身后涌起，伴着轰鸣雷声，天地间昼夜分明。风暴前锋蔚为壮观，只见玉帽雪山被黑暗一点点吞噬。仔细观察，风暴前锋离我尚远，且风向东南，我非挡道，便拿上水袋去湖畔打水。走了不过十来米，不放心，回头一瞥，只见一团白雾急速涌来，心想不妙，快速奔回自行车处。刚掏出救生膜，这风暴便夹着冰雹昏天黑地了，十分恐怖。回跑过程中，已然意识到这个风暴非比寻常，从驮包里掏出冲锋衣肯定来不及了，而紧急状态下使用的救生膜始终放在易取之处。救生膜，十元钱，就是塑料布涂上一层锡箔，此行第一次使用，效果好，昏天黑地中不觉一丝冷意。但明显感觉自行车被推动，用脚撑住地面才稳得住，勉强测了风速，瞬间最大十一级。

风暴持续了半个小时左右，风势小些后，便去打水。旭光湖被搅得一片混沌，泥浆翻起，泛着一股碱味与泥腥，水质极其糟糕。

傍晚进入纵深河谷，三头野驴带路。它们哥仨在河道中央，走一段等我一段，毫无生疏神色。此哥仨非常驴，心智过高了。约半小时后，仨野驴跃上山坡不见了，查看地图，正好是横切至烈马河的地标处。推上陡峭河谷颇费周折，近乎垂直角度，松软沙土，需要不断横切变化。近几天，陡岸频生，一天推上三个便可消耗全天一半力气。

上了两河之间的草地，天色渐暗，正欲宿营，发现周边有许多小土坡。昨夜有梦，和土坟有关。推车经过一处坟头，旁边站着一个小孩在哭泣，我问，谁睡在下面？小孩不语。看着灰暗光线下土坟似的小土包，勾起昨夜不祥之梦，心中阴影甚重，便又往前推了数百米，在看不见土包的地方扎营。这段时间，有些神经衰弱，一种前进与后退的游离，一种远方是永远也到达不了的茫然。

适时，西边霞光显现，无比绚烂地绽放。金色的圆心，燃烧的霞云，大片黯蓝色的冷峻天宇，层次分明地包裹着天地间最后的暖意。并为

一整天都糟糕的天气和心情，画上了完美的句号。



卍魔幻色彩的黄昏，更加衬托了今日暴戾乖张的天气。

Day 47

没推行几步，一道红光掠过眼前，一只狐狸，朝阳燃烧了它的毛发。狐狸并不多见，可能对人生畏，很少会与之静伫相视。它与狼最大的区别是，脊背始终塌缩着，在荒原里猥琐地游荡。在世俗与陈规的目光里，狐狸与狼都被列为不受欢迎的动物，一个狡猾，一个残忍。形容男人是老狐狸，吓唬小孩子是狼来了。世界多无真相，它是集体无意识的产物，是大脑对传言孜孜不倦地艺术加工。所谓的知识，大多依然是一种捕风捉影的迷信。而今，更多是迎合大众口味的快餐。每个人，都做过这样的快餐，也都吃过这样的快餐。腻味了，应想着出来随便走走，亲历传言中的世界。

上午漫河滩，过水难以计数，鞋湿透，脚泡白，冻僵。河道也变得宽急，靠“撑杆跳”已无济于事。推行漫河滩很重要的一个问题，就是流程的标准化。有时走个十来米就要脱次鞋，心绪若不定，人会疯掉的。遇水，倒车，观察，确定路径，脱鞋，脱袜，鞋袜叠加，鞋子摆放位置，鞋带固定，扶车，过河步骤，倒车，擦脚，穿袜子，穿鞋，扶车，往前，再次遇水……久之，控制这一流程的不再是有意识，而是无意识。就像跳水运动员在空中所做动作，大脑是无法在这么短的

时间内，控制每一块肌肉的变化，以确保形体的准确性的。控制这一切的是潜意识，是艰苦训练下磨砺出的习惯，跳下瞬间，不用去想，自然而然地就完成了一系列标准动作。如果，在跳落过程中，还想着每一个动作，要么脑袋撞跳板，要么水花惊如海啸。



卍水漫河床，但下游尚未贯通。

不断过河，不断脱鞋，要成为一种自然。

标准化流程充斥着旅行中的每一个行为。这也是记忆模糊的原因之一，一切自然发生，清晰的大脑极少存在。拍照，从有想法有精力，到拿出相机，按下快门到放好相机，可以分解为十八个步骤。烧水，九个步骤。晨起穿衣，十六个步骤。用望远镜观察怀疑物，九个步骤。拉肚子，五个步骤。搭帐建营，一系列完成需上百个步骤……这就像一生中所吃的饭，能清晰记住的就那寥寥有故事发生的几顿。

中午摆脱水域，进入干谷。干谷中有一块孤雪堆，呈冰性，高约两米，尘染，有些时日了，周围是一圈动物脚印。不解，首先干谷里仅此一处，既无冰川推至的可能，也无地泉喷塑的迹象，更无积雪不化的因素。不解二，一圈动物足迹，却无靠近，仿佛是一场围绕篝火的晚会。此景随后两日又各见一次，同样状况，孤立的雪堆像是图腾，动物们围绕着崇拜，慰藉着荒原中游荡的心灵。

午后，进入另条纵深河道，穿过高大的丘陵，直入若拉错盆区。肚子

又在闹，寻了一处蹲下，半晌才注意，右首一头野牦牛虎视眈眈，左首三只藏羚羊好奇张望。好不尴尬，它们一定在想，这玩意儿蹲在地上作甚？

河道探路，确定走向，一百八十度后正转。回程从山梁上直插，由于没带GPS，无法准确判断停车之处，犹疑之际，见先前围观我闹肚子的三只藏羚羊，正背对着朝河谷下张望。一个恶作剧，吓得藏羚羊惊慌逃窜，走到它们先前处往下一望，见是自行车。原来三只藏羚羊尾随了一个多小时，非要把我研究个透彻。的确，荒原中的野生动物如同人类，对未知充满好奇，与人类不同的是，它们不会因好奇而去伤害。

今天罕见地吃了六块压缩饼干，仍意犹未尽。过漫河滩时，先早早吃了两块饼干，算是犒赏自己。正常时间吃了一包饼干，生活规律必须遵守。没多久，细沙铺地的河床上又吃了一包饼干，太累的借口。傍晚，为庆祝即将抵达若拉错又吃了两块饼干。压缩饼干成了时间的节点，将时间分割成容易消化的碎片。曾经，一天两块饼干挑起漫长一日，那样的豪情万丈再也不复，只剩下一副被欲望填充的皮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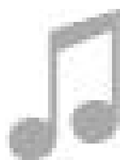
傍晚七点就扎营，天气不好，冷飕飕的，浑身也湿乎乎一片。几头野驴在山坡上盯着帐篷良久，我希望它们能给我驮些压缩饼干出来。大声问可否？它们吓跑了。



卍营地上方山坡上好奇的野驴。



卍野驴是荒原上最恣意的生灵，因为它没有藏羚羊和野牦牛的盛名，也就没了世俗的烦恼。事实上，在藏区看不到被驯化了的充当背夫的野驴，也暂时没被人发现什么值钱的身体部位。祈祷它们继续保有这种生活状态，自由，安宁。

第十六章  若拉错的春天

Day 48

照例，顺着一条浊水四溢的河床，行进在无边荒原。切到若拉错西侧的河流，发现一处盗猎者营地，十几张半掩黄沙的折叠床，炉子，一堆空铁皮罐头，零散的动物尸骨，空空如也的烈酒瓶。一一掀开黄沙中的折叠床，期许有什么发现，譬如某个自私者把一罐红烧肉藏在床下。掀了十几张床，累得够呛，仍一无所获。沙堆里掩埋着许多罐头，刨出不少，希望有落下的完好罐头。罐头外表看上去都很好，但里面不是泥沙，就是土化的菜叶。细心找，罐头外壳都有一个小洞，很明显，这些菜罐头是当水喝的。动物尸骨一看便知是烤制过的，在离营地不远的地方还有一头野牦牛尸体，肚子被剖开，肋骨肉被掏空，估计后面狼和乌鸦也参与了美餐。



卍盗猎者的营地，可以看得出，他们的晚餐是牦牛和羚羊。

分析残留物，这个盗猎者营地至少有四个月历史了，应是早春从双湖一带进来的盗猎分子。瞧这规模，是非常大的一个盗猎团伙，有固定据点，以若拉错湖区为盗猎范围。



卍野牦牛的尸体，荒原随处可见。

来到若拉错湖畔，这里是动物坟场，白骨累累。老死病死的野牦牛随处可见，尸体再被野兽撕得零落他处。其他动物尸骨也遍野，加上阴霾不定的天色，荒原上散发着一股瑟瑟的死亡味道。伴随死亡的是生命，此处野生动物繁盛有如牧场，这与湖畔大片的硬草地及温湿小气候有关。因此，才有了盗猎者固定的据点，他们守株待兔般，围捕着这片土地上赖以生存的野生动物。

在湖畔，还发现一辆报废的吉普车，轮胎没了，值钱的零件都拆了，只剩一具空壳。是盗猎车还是巡山车，已无从分辨。只是远处七头野牦牛，一直朝着我吹胡子瞪眼的，是迁怒，还是下意识的示警？抑或希冀两条腿的我快点离开？

沿着湖畔走，少见硬岸，离湖咫尺，水浪此起彼伏地吟唱，脸庞甚至能感觉到溅起的水花。湖畔车辙众多，除了地貌容易长久留存车辙外，此处也是一个节点，迷乱车辙必经之处，另外，若拉错也是一条重要的巡山路线。蓦然，又发现一条奇特“车辙”，只有单道，约二十多公分宽，十公分深。起初怀疑是牧民的独轮车，后想想不现实，此地乃无人区腹地，人力独轮车即便能到，也无法压出如此厚实的“车辙”。有一点可以肯定，不是机动车所为。之后的日子里，常见此般“车辙”，一直过了阿尔金白石山后再无发现。很大谜团，难以解惑。后期深入雨季才有所悟，越来越多的迹象也表明，“车辙”是野牦牛的安全通道。它们同样惧怕冻土消融和沼泽，巨型身材比人更容易陷落，所以一条坚实可行的通道是生存必需。野牦牛可以在二十多公

分宽的通道里行走吗？事实上是可以的。这是野牦牛在无人区腹地生活习性的一个重要发现。之后的日子里，有相当长的一段路是压着野牦牛通道走的，的确安全可靠。

午后，湖畔一场风暴过后，空气中弥漫着泥土芬芳。“泥土芬芳”不是形容词，它是暴雨过后，泥土中的植物孢子被释放而产生的怡人气味，这是春天到来的显著标志。想必很多人有过类似经历，某个午后，雨后浓烈的泥土气息扑面而来。



卍湖畔废弃的吉普车，野牦牛在远处紧张着我的到来。因有前嫌，它们比别处的野牦牛拥有更复杂的内心。



卍愤怒湖水，这是海的气势。

下午来了一场更猛烈的风暴，风速达到十级，风中夹杂着硬雪籽，若迎风一分钟就能把脸打烂。若拉错已然疯狂，黑压压一片，水浪如海啸般冲击着湖岸，电光不时刺破黑暗，雷声在地面滚动。躲在一条深

沟里，见风暴时间太长，便琢磨利用下势能。先探了几十米路，人不稳，回程倒着走，花样小脸可不能在没娶老婆前毁了。确定前方地貌后跃出深沟，那风瞬间就推着人急速向前，甚至我得小跑才能追上自行车步伐。雪籽从耳畔呼啸飞过，前方一片昏暗，没有视野，却也无阻挡，如此晕头转向地被风推了几公里，实在奇妙。



卍黄色的马兰花，一位在藏北工作过的科学家说，这是他第一次看见黄色的马兰花。

风暴渐歇，忽见遍地野花，是紫黄两色马兰花，粘着风雪，楚楚可怜。羌塘，冬天与春天并存。全程，只有此处经遇了马兰花，那般不真实地怒放在高原风雪中。想起那首歌，“仿佛如同一场梦，我们如此短暂地相逢……别忘了寂寞山谷的角落里野百合也有春天……”我的脚步情愿迂回，我的方向心甘偏离，那滚动的车轮分外温柔，每一脚都小心翼翼地落下。在这个春天里，它们不再寂寞地绽放，我也不再孤单地走过。女人爱花，男人怜惜，清苦的直行，不是虚度的花样年华。

还有一头小野驴，也是花般楚楚。云雾渺渺中，它在前方黯然地游荡着，像是迷途，像是等待，它的眼神里没有惊恐，只有悲伤。领我行了好一程，它才消失在灰云暗涌的湖畔，唯有愤怒的水浪舔舐着寂寞的湖岸。荒原中很多机缘，无法言传，只可意会，那头小毛驴到底去了哪里，一直是我心结之一。雾霭散去，一大群野驴从荒原深处冒出，围着我绕圈奔跑，时而一列同跑，时而分成两列相迎，特意为我表演“驴术”般。若论羌塘最爱的动物，一是野牦牛，二就是野驴了。前者外表狂野、内心温和，后者外表温和、内心狂野。为人处世，更欣赏后者，轻易不惹事，逼急了一个驴后腿，不是常说嘛，脑袋被驴

踢了。



卍自由奔放的野驴，迎来送往着荒原中孤寂的旅人。惺惺相惜，珍重道别。

今天，野生动物的表现都很怪异，难道春天的气息引发了荷尔蒙分泌？扎营地在一条很小的溪流旁，无意间，瞥见溪谷深处有一个晃动的脑袋。望远镜看去，是头棕熊，躲在石头后面，不知道它要干什么，鬼头鬼脑的。没有理睬，太累了，烧水吃饭，睡觉。

Day 49

今日目标，翻越若拉冈日雪山与可可西里山之间的台地，进入多格错仁强错盆区。路线好寻，若拉冈日雪山一条山脊向北延伸，尾端有一座独山，锁定即可。台地缓上，需横切多条雪山下的山涧，有水的则只有一条。其中一条山涧陡峭，土岸，如同切割般，河道里却是无数有棱碎石，应是冰川造就。此河难逾，思量之际，三头野牦牛从远处山坡上俯冲直下，逼近二十米才转向。冲刺时间、路程之长罕见，我也着实心里没底一回。过了独山垭口是一片高山块状草甸，铺着一地牦牛粪，野牦牛则四处散居，又一处貌似牧场之地。硬草地些许积水，三两步就得迂回，探路不易牢记，便在周边捡了几只藏羚羊角，一路插在草地上作为标记。

如果有收集野生动物漂亮骨骼的癖好，这一路，若有精力，至少可收

集几卡车。此行，我却连一张外人稀罕的羚羊角也未拍过，动物尸骨也少有镜头对准。第一次羌塘之旅，还饶有兴趣，而今再无心境面对。这些曾游走在荒原里的生命，即便化骨为泥，依然值得深深尊重。它们是荒原的过去，荒原的现在，荒原的未来，生生不息，不断轮回。而我，仅仅是个稍具野心的过客，自然，尽量什么也不带走。



卍浑圆无势的若拉冈日，有股溜上去的冲动。

荒原旅行中，从未带走过一物，遗落的文物，漂亮的钟乳石，一朵山巅孤傲的野花，甚至一枚毫不起眼的小石头。它们生活在这里，轻轻走过，不要搅扰。这次旅行，却有冲动带走一颗小石头送给一位朋友。她在墨脱旅行中失足，半身瘫痪，却从未丧失灿烂笑容，一颗荒原里的小石头也许最能代表我的祝福。然而，后期的困境，让我无暇顾及这份礼物。我虽坚守了不从荒原带走一物的原则，却也失去了内心的一份祝福。后来，我把随身的求生哨送给了她，希望她在熙攘街头需要帮助时，只需吹声哨子，人群中就会有人跳出来，轻声问：“有什么需要我帮助吗？”人性的美，不在标榜，而是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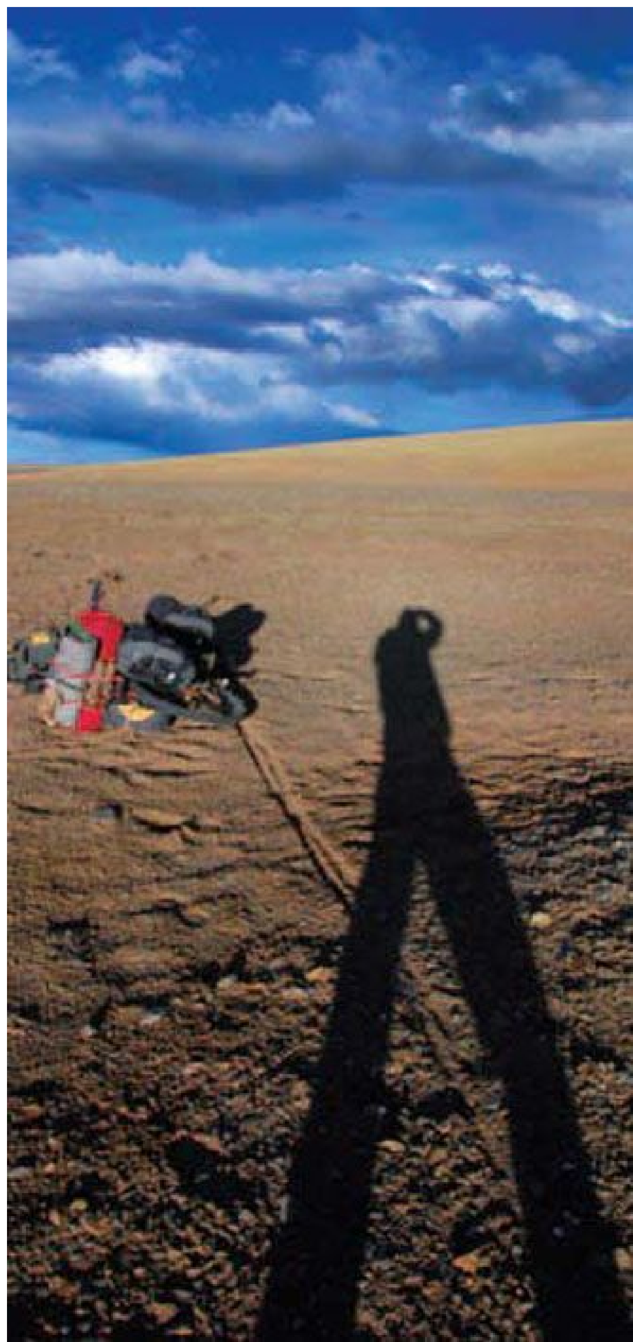
海拔六千零三十五米的若拉冈日雪山，一直在右首近处，相对高度低，浑圆无势，总有上去溜一圈的冲动。如果，我有足够补给，也许就这么上去了，尝试一下也好。左首则是锯齿状的可可西里山脉，宛如一把钥匙，若是，一定是打开羌塘宝藏的钥匙。此书中，少有对地貌的详细描写，雷同的背景可以忽略，唯沉淀下一种难以忘却的感觉。就像一个苹果，给人的第一感觉是酸甜，极少人会首先联想到这是个圆形。羌塘，便如此，给我最深刻的感觉不是荒芜的外表，不是偶然间闯进眼帘的奇异地貌，不是梦幻般在此生息的动物，而是苍茫

天地间的孤寂身影。我来过，我走过，带来与带走的都只是关于自己的记忆，荒原还是那荒原。



卍左首的可可西里山脉，酷似一把钥匙，打开荒原之门的钥匙。

傍晚，被一条清澈山涧阻挡，一番慢踱，它完全具备一个完美营地的素质。放下车子，决定不走了，栖身在此。轻身深入碎石滩探寻，明晨早行，依然要保持一种快捷而坦然的效率。走了数公里，遇见一条“摩托车辙”，直直地上了陡坎。顺着“摩托车辙”走了一段，它无始无终地消失在荒原。奇怪的“车辙”，它显然不是野牦牛通道，也非真的摩托车，它就像外太空的文明遗迹，没有任何逻辑地留存在荒原之上。我也再无好奇，研究这些看似迷乱的浅显本质，忽地，对荒原完全失去了兴趣，我的存在才是一切具有意义的事情。



卍芙蓉姿势的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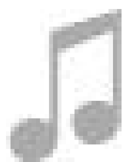
眼望前方，黄昏中惊现一幅奇景，将我游离的思绪再度拉回真实的荒原。一束透过云层的金光，照射着草地上埋首吃草的牛群。看得忘乎所以，用眼睛代替相机拍下。这样的景致，探路过程中总是遇见，并未用相机留存下动人时刻。

确定了明晨之路，心中却无轻松之感。因为，今天发生了一件很糟糕的事情，就是炉头坏了。炉头坏了，无异于慢性自杀，严重后果不亚于断了一只手。所以国外探索者走此般长线，多会备一个炉头，以防万一。先是早晨，从六点半修到十点半，然后晚上，从九点修到凌晨一点，全天修理时间八个小时。此前，炉头多次修理，多是分火盘和喷嘴积炭，清理便好，而今天似乎没这么简单了。

早晨，炉子反复拆多次，总算折腾出些小火苗，勉强烧了热水上路。晚上，又把炉子拆得七零八碎，能拆的都拆了，不能拆的硬拆。话说炉头是借朋友的，肯定比主人分解得厉害，因为没他那么爱惜。再三排查，终于发现症状，是油管和喷嘴连接处的细管堵塞，内部呈垂直状，且针眼般细小，根本没法疏通。不知拆了多少遍，折腾了多少次，无比焦心，依然无法打通淤积，倒是把汽油弄得四处。一次点火中，帐篷里火焰腾起，以最快速度将油炉扔到帐外，然后扑灭帐内火苗。万幸，无大碍，只是防潮垫烧黑一块。帐篷均是防火材料制作，只融不燃，总算可避免家毁人亡的悲剧。

实在无法，已然接受现实，炉子彻底废了，一路冷水泡糌粑何妨。这也是我对炉子预设的极限状态，如果坏了，我该怎么办，能否坦然接受。客观说，这个打击是非常巨大的，在羌塘，如果连基本的热水都无法保证，确是和慢性自杀等同。至于烧牛粪，那是过度的浪漫主义。不是每天行进轨迹上都有爱慕我的牛粪等待，即便有，又能有几坨，又有几坨是干透的？恰好够烧一锅水的牛粪，也得无风环境才行。即便无风，在辅助设备缺席的情形下，要点燃牛粪也是划一盒火柴只燃一根的概率。即便点燃了牛粪，烧开一壶水也至少需时一小时，这还是嘴不停地吹风状态下。若非牧民式的团队迁徙，烧牛粪对于任何单枪匹马的人而言，难度都不亚于闭着眼睛穿针引线。正因此，我又侥幸地一试再试，始终无法面对果真被逼到用不洁冷水泡糌粑走出荒原的地步。

把喷嘴拆下，当废品折腾，直烧油管。忘了折腾几次，灰心几次，有些动作完全是无意识地重复。忽然，“嘭”的一声，火焰蹿升，烈焰熊熊，又是连忙把炉子扔到帐外。心里却是兴奋，难道炉子被烧通了？等火焰熄灭后，再次试验，果然，炉子正常了，真是死马当做活马医的一次典型案例。爱迪生试验灯泡，最后一刻，世界亮了。

第十七章  陷入泥泞雨季

Day 50

整五十天了，迄今最狼狈的一天。

一天无照片，艰难前行。天空阴沉，大风裹挟冰雹时起。前路缓下且平铺，视野模糊也无妨，心里多少有些迷失感，全靠回望车印判断直行。毫无波澜地推行，没有时间与空间。唯一陡坡上演完美前空翻，刹车早已形同虚设，速度快，见一个沙坑，心想不妙，少顷前轮陷死，人被甩到空中。意识清晰，想着摔在沙土上没什么大不了，随即三百六十度前空翻落地。没有一丝卡带，顺势站起返身扶车继续推行。稍后，才细想先前流畅，一番自嘲，真是帅呆酷毙。

雾霭越发浓稠，神奇的是，雾气中不时惊现野驴，或左边，或前面……时而狂奔，时而静伫……无一丝风声，却也无疾蹄声。雾气中隐现的野驴，梦幻般不可思议，称为诡异更恰当些。恍惚中，一句诗词浮现脑海。走出荒原后，几次梦中，这些野驴闪现，那日浮现脑海的诗句也随之涌上心头。日后生活，神奇地与这句诗暗合，让我无所适从。所有的客观都表明这是一场梦魇，但我义无反顾地走进。

每个人都自以为看透了人生，其实看透的不过是幻象。

关于人生，两千年前的佛陀已然说透，后人只是不断地加工与演绎。古人没有解决的问题，现代人依然没有解决，只是用科学术语加以注解。爱，是荷尔蒙；譬如星空，来自一个奇点；譬如人，206块骨头，639块肌肉，属于高级灵长类。譬如人群，我们向往的大同世界其实就是原始社会。人类目前掌握的事物逻辑，依旧无法解惑这个世界。宗教信仰，仍然是一种无法取代的心灵倚靠。对人生，佛陀有一套说法，穆罕默德有一套说法，耶稣有一套说法，连许三多他爹都有一套说法。何为人生，何为看透，不过是一种妥协，不想再让脆弱心灵瞎折腾了。把握短暂的一生，便是对自己生命最大的追问。我义无反顾，走进一直渴望着的生活。

下午七点过一条宽河，不再是小河小沟，四条主道，十多条小河岔。先探路到对岸，确定河底软硬分布。回程中，大风夹着鹅毛大雪扑面而来，人间悲剧终于进入高潮。雪不再干硬，而是着物即化的湿雪，

羽绒服快速湿透，有如水捞。羌塘，不怕下雪，不怕刮风，可一旦进入雨季，风雪便变得又阴又湿，挺不了几分钟体温就会被抽尽。另外，湿雪也直接影响到地貌变化，那就是沼泽和烂泥彻底回归了。淌在回程水中，思绪挣扎，是先扎营休息等天气好转再过河，还是趁摸清了水道，长痛不如短痛？答案是选择短痛，真是一个非常痛苦的选择。

下身是水，一片冰寒。上身湿透，羽绒服轻轻一挤，一股家禽味的水便涌出。前方那鹅毛大雪封了视野，眼镜一片迷糊，看不清来处、去处，完全靠先前GPS轨迹过河。半途便不支，浑身发颤，强忍着在水中推行。过河，即刻扎营，手僵硬得无法支帐。来回三趟过河，一点五公里，体温低到极限。帐篷刚搭出雏形，风雪便一股脑地往里扑。正欲钻进帐篷，蓦然发现水杯不见了。意识在风雪中挣扎，要不要回头找水杯？

暗红色的透明水杯，深有感情，它是主力饮水杯，什么盐碱水、苦茶、冰雪、油汤都毫无怨言地承载着。晚上则成了暖脚杯，灌上一小半开水，放进睡袋，夹在双脚间，暖着我的夜。它的味，除了各色水，还有我香喷喷的脚气。决定回头找水杯，旅行中唯一一次回头找丢失的物品，这个决定不亚于挑衅野牦牛比摔跤。居然，没走几米，就在风雪中发现遗落的水杯。那相见的狂喜，只有我心明了。事后回想，如果水杯丢失距离不是这么近，那我还能在风雪中坚持多久？

最快速度脱下湿衣，钻进睡袋。帐篷内外，睡袋内外，湿漉漉一片。浑身抑制不住地颤抖，我了然，核心体温非常低了，身处一命呜呼的边缘。首次在内外帐之间生火烧水，一是炉火暖帐，二是热汤暖身。手不听使唤，几次点不燃炉子，欲放弃，但不能。喝了一大锅辣乎乎的糌粑粥，辣得我直吐舌头，身体燃烧般。深夜，几次幻醒，皮肤表面被寒冰包裹，五脏六腑却烈火般熊熊。羌塘冻死，唯雨季风险最大，因为来不及防范，就可能在一场猛烈的冻雨湿雪中失尽体温。

今日，天气的渐变，雪的节点，悲情的大幕就此拉开。

Day 51

天气不见好转，阴沉，冷风。身体还未缓过来，蜷缩到十点起身，一个并不惬意的懒觉。依然裹在睡袋里烧水热身，烧水过程中，又干吃起糌粑粉。忘记了从什么时候开始，但已然成了常态，糌粑粉成了无法抗拒的零食。无需水，满嘴粉末，竟也不觉得口干舌燥。



卍依旧裹在睡袋里烧水吃糌粑，身体冷透。

稍有一点阳光出来，便将湿漉漉的衣服摊在自行车上晾晒。

多云，太阳时闪。冲锋裤干了，表层水被大风吹几下就干。鞋子阴湿，笨重的登山鞋要想干透不曝晒一天是做不到的。羽绒服还在滴水，这天气，它老人家能干，公鸡都有耐心抱窝。只好穿上拖鞋，披上正式上岗的冲锋衣在周边溜达。超轻羽绒服彻底进入了历史，换上劣质冲锋衣，此前五十天只穿过一次，现在成了主力，着装开始以防水为主了。劣质就是劣质，拉链拉不上，使劲拉，坏了。只能用内侧小拉链锁上衣服，漏水漏风。腋下两侧透气小拉链基本是个摆设，只有拉链头的位置是咬合的，什么个意思嘛！

原本只是溜达，稍微探下前路，也没带GPS、指南针和地图，没想到越走越远。先是登上河边一座沙山，观察五泉河流域。瞭望前方，是一片沼泽，这个早已预料，五泉河两岸分布着大量泉眼，其实就是沼泽，只是当下更甚。于是，下山往北查看有无硬地通往可可西里山脉高地，以便绕过沼泽。下山，干河道，草地，小海子，河滩……大约走了三公里，终于确定可借高地绕过沼泽。回程中，土坑里窜出一只狼，闪电逃遁，脸都没看清，或许是只狐狸什么的。但被狼这么一闪，居然迷路了。上了沙山，沿山脊边行边往下张望，可怎么也看不见河边帐篷。由于昨日阴霾不见显著地标，对岸一片稀疏草地更不分彼此，导致俯瞰山下河道基本一个模样。一会儿觉得帐篷在东，横下心往东寻，觉得不对，又横下心往西寻……如此，反复数次，仍没发现帐篷踪迹。

又开始认为帐篷被沟壑土坎挡住，于是下到半山东西搜寻，既有视野又少阻挡，未果。又沿着河边滩涂东西搜寻，总能找到昨天过河车印吧，未果。真是见鬼了，心态有点失衡，胡思乱想着。如此一段短程，且有河道可循，怎么帐篷就找不到呢？糟糕的是，午后小风暴生成，那边一团，这边一团，雷声此起彼伏。再找不到帐篷会很纠结，睡袋在帐外晾晒，更担心帐篷被风刮走，临走之前未有任何加固，溜达嘛。一片冰雹已经扫到了我，顾不得，再恒心，告诉自己，不能再疑神疑鬼、犹豫不决。一直走到河西端一个小冰湖，冰湖之上是一片沼泽，这说明，帐篷必在相反一端，但又不能百分百确定，纠结啊。再横心一直往东，一直走，不管内心忐忑，反正见鬼了就见到底吧……下午六点多，终于看见帐篷，真激动，那可是家，荒原里唯一的归宿。穿着拖鞋小跑过去，我回来了，远方独行的浪子。

好在没哪个小风暴扫到帐篷，正庆幸，一股大风将睡袋吹出数米，离水半步，真险。折腾得够呛，甩掉拖鞋上的泥，躺在帐篷里一边干吃糌粑一边反省，到底缘何？至今仍无答案，在谜一样的河流边茫然徘徊数个小时。

迷路和迷失，截然不同的本质。迷路是失去客观的方向，迷失是心无所依。

迷路与迷失叠加得最纠结的一次旅行，是在贵州某个喀斯特山区。一整天的迷路与迷失不表，高潮从夜色中开始。没有指南针，没有星空，不知前方，放开了身体，一个人在荒山野岭中跳跃奔跑。喀斯特地貌充满隐秘的地坑、裂缝，一不小心人就没了。有一个真实故事，两口子在后山散步，走着走着，老公一回头发现老婆不见了，以为怄气又跑了。一个月后，有人在山上听见微弱的呼救声，原来那人老婆掉进了一个洞里，靠岩壁水珠和洞穴寄生虫活了一个月。我算幸运，黑灯瞎火里没掉进洞里，却听见狗吠声。顺着狗吠声找到一条山间小道，刚要进村，十来条土狗红着眼睛把我包围，狂吠的口水都溅到了脸上。捡块石头吓唬一下，狗退一步我进一步，然后坐下休息五分钟，让恶狗适应我的得寸进尺。两个小时，几十米，才进得村。四户人家，没一家开门，或许没人？鬼村般，只有身后跟随的一堆狗，撕心裂肺地狂吠。身体脱水，渴得厉害，躺在一家屋檐下，下意识地用棍子敲门。忽然，一个沧桑的老太太声音从屋子里冒出来。用手电筒往屋里照，不见人，床上也没人，老太太的声音却不绝于耳。苗语土话，只听懂一个“日”字，敢情“日”才是中国最通用的国骂。继续躺下，无视一圈围绕的恶狗，一边有气无力地用棍子敲门，一边抱怨：“行行好，老太太，给口水喝，快渴死了，做人得有良心啊……”老太太的声音也无间断地从黑屋里传来，依旧“日”个不停。

黑夜，荒村，空屋，老太太沧桑的声音，围成一圈的狗吠……迷迷糊糊天亮，见得路，下山去。事后回想，不是荒村，是青壮年都去打工了。老太太也非鬼，是留守的老人家，听不懂我的话，以为流窜的土匪。荒郊野岭的大半夜，谁敢开门，于是躲在角落里咒骂我。

果真，我那夜可把老人家吓坏了，我何尝不是鬼呢。

果真，那夜老人家内心，就如我今日在河边茫然徘徊数个小时，怎么也找不到帐篷。那般孤苦无依地深度迷失，那般渴望一个坚固而温暖的家。

Day 52

早行，沿着昨日探路记忆，绕过沼泽边缘进入山地。伫立半山，眺望南方，冈盖日雪山露出真容。真是英明决策，冬布勒山和可可西里山脉之间的开阔地带皆是融化沼泽。冬布勒山东西转南北走向，孕育了若拉冈日、冈盖日等众多雪山，与可可西里山脉围裹出一个巨大的盆地。其间，河流纵横，泉眼遍布，动物家园，而今成为巨大的沼泽陷阱。



乖张的野牦牛，为哪般阻我前路，却是温驯的神情。



卍冬布勒山和可可西里山脉之间的开阔地带皆是融化沼泽，荒原雨季最骇颜的面孔，只可远观不可近亵。

山地遍布黑色火山石，点缀在浮土稀草间。其间，发现多条野牦牛通道，追随一段，无始无终。有段地貌类似连绵不绝的火山堆，确实不是，但遭遇那头搞笑的野牦牛就在此处。野牦牛堵在前面，我走就站，我坐就坐，我绕行就横堵，却无任何示警动作。我乐得顺带休息，它也惬意地继续晒太阳。通过外貌简单判断是一头衰老母牛，其诡异行为难以揣度。相持许久，见野牦牛毫无让路的意思，便哄闹它一番，这才懒洋洋地远去。下午又遇到两头搞怪野牦牛，从它们身边经过，距离太近，两家伙轮番对我吹鼻子瞪眼，脾气非常火爆。心里有点发寒，可烂地怎么也推不快。我停下，上气不接下气地看着它们，摊摊手，意思我也想快，可这路实在快不起来。两牦牛似明白般，侧退了几步，象征性地朝我吹鼻子瞪眼一下，然后自顾吃草。心理活动貌似：我在你后面了，终于把你吓跑了，可以放心啃草了。敢情牛也会掩耳盗铃，我也领了牛情，抱手作揖，告别。



卍破烂的鞋子，还非最酷状态，泥泞之路也才刚开始。



卍一团气势汹汹的风暴云，粗看像大闸蟹，细看其实是超人。

顺着一条干谷下了火山石高地，进入缓上缓下的丘陵。土质湿软，局部陷土，推行艰难，加重了消极情绪。今天状态其实一直都不好，无力感，低迷。调整很多次，给自己打气，只要还有糌粑，就没什么大不了。总之，一整天游离状态，早晨就忘了装水，余水也不多，过了中午就开始留意水源。进入丘陵才发现小河，近前却是滚滚泥浆水。又寻了相邻的一条小河，还是泥浆水，所汇和所源的两处洼地皆如

此。天气极差了，绕了一大圈不见清洁水源，哪怕轻度盐碱水也行。无奈，灌了一壶泥浆水，想着一夜沉淀，晨用。



卍泥泞之路成了常态。

灌好水不久，强对流天气袭来，三个大型风暴团相互拉锯，整个天空一副怪力乱神的模样。环顾周遭，一圈闪电，雷声翻滚。见此景，急速扎营，这般厉害的对流天气并不常见。刚顺风搭好帐篷，风向便猛烈掉头，夹着冰雹，骤然增大。帐钉瞬间便被弹飞，若不是手快抓住帐篷，万一被吹走，就不会再有往次好运气了。手根本抓不稳帐篷，严重变形，但也松不了手。瑜伽般的姿势将身体倒进帐篷，身体主压，脚踩手按，根本无暇顾及是否会被头顶滚雷击中。如此靠身体压帐二十分钟才平息，作为帐篷，这是它经历的最大一场风暴。作为一款超轻单人帐，它要比我在这恶劣荒原中承受的更多。

此次旅行中的装备，最有感情的就是水杯、帐篷和自行车了。水杯丢了，找了回来，即便瓶盖密封条老化，那夜漏湿了睡袋，但还是将它带出了荒原。破烂的帐篷也一直跟着走出荒原，放在宾馆房间门口时，被服务员当做垃圾扔了。唯有最爱之一的自行车，缺胳膊少腿地

永远留在了荒原。徒步逃生时，不忍回头，我心里明白，它绝不是一堆被弃之荒原的破铜烂铁。



卍像气球般的帐篷，全靠屁股压着。

Day 53

泥水沉淀一夜后好了很多，但烧水过程中还是翻起一股土腥味，倒掉，掠了一堆薄雪重新烧水。今日之路异常难熬，以为小雪铺地，可越往前走雪越深，有些厚达二十厘米。降雪如此不匀，可见昨日那场强对流天气的乖张。

脚受累，鞋裂缝成了进水口，湿雪变湿脚，冷得不行。丘陵之间的谷地充斥着沼泽，由于雪覆盖，难以分辨。气候与地貌上的双重节点，真正意义上地进入泥泞雨季。翻上一座小雪山，伫立山口，看见一座奇特的火山，铁红的岩壁在白色雪原里分外醒目，如同一座炼炉。谁知，我居然用了十多天时间，围着这座火山绕了一圈。第一眼的惊艳，到最后的无比厌恶，是与它纠缠不清的过往。同时，我也看见了可可西里山脉主峰岗扎日雪山，它是荒原腹地最高的一座雪山，海拔六千三百零五米，有着不同于荒原其他雪山的傲骨尖顶。岗扎日雪山也是可可西里核心地带，但对于我，已然觉得荒原彼端近在咫尺了。

山窝积雪十分严重，浅处也至膝盖，只能尝试穿越一段冰湖般的沼泽。初探时，沼泽还是大雪全封，泽底坚硬。刚探完路，雪便融了很多，水溢，泥沙也软下来。最快速度回奔，推车，冲过沼泽……不再

是湿脚，而是鞋子灌水泡脚了。过了沼泽后，绕自行车跑了几分钟，才把冻僵的脚找回来。随后穿着异常湿重的鞋子继续往前，且冷得刺骨。

自前天湿雪开始，灌水鞋泡脚就一直延续到出无人区，中间只有几天幸免。最初还倒倒水、拧拧袜子、抖抖泥沙，到最后就麻木了。整天都这样水路，一遍遍无用功罢了，却为后期脚疾埋下了祸根。



卍此行首次直接穿越大规模沼泽地带，冰雪融化的速度只在须臾间，不堪回首却成常态。

小风暴团一天几个，无视，应付不过来。雨季里的风暴团更为乖张，像是发育不成熟的龙卷云，矮小，浓黑，整个匍匐在地上，漫不经心地游荡。若被扫到，顷刻间黑夜般，一群冤魂围绕着哭嚎。大风暴团就不屑这般心理恐吓了，直接来硬的，以最密集的炮弹、最持久的战斗力，将你轰晕得不省人事，有实力，有霸气。下午四点进入一片平坦湖床，有幸经历了这样一个超强风暴团。先是天空黑如夜色，闪电闷雷不断，远处山峦都被震颤般。随后风头夹着冰雹涌来，像把刀似的，黑夜里悄无声息地劈过来。第二次用救生膜把自己裹起来蜷缩在车子后面，没法测风速，太大了，冰雹密度也是罕见。没地方躲，也来不及躲，手都伸不出来，像根小树枝似的会被吹弯。那种感受只有亲历才能明白，真是天地间鬼哭狼嚎。担心头顶滚过的雷电击中自行车殃及自己，更担心刺破“黑夜”的垂直闪电将自己烤成小香肠。虽没测风速，但体感上绝对是最大一次，心理上是最惶恐一次。十多分钟

结束，雷声远去，天色微明，此时地面被冰雹完全覆盖，真疯狂。



卍强风暴过后，地上是顷刻间落下的冰雹。

离开平坦湖区，进入草地，冰雹稀落不堪，估计先前那场风暴团里的冰雹，大部分都砸在我头上了，真是可恶。藏民和我对待冰雹的看法极为一致，绝对不讨人喜欢。冰雹被称为神魔的剑，最厉害的是雪山神，奉为冰雹王。整个藏区有十八个冰雹王，总领头是念青唐古拉神。在西藏南部农业区，由于冰雹对农作物的毁灭性破坏，从而造就了一个特别的职业——冰雹喇嘛。《西藏一年》纪录片中，就讲述了一个冰雹喇嘛的故事。次旦是家族第七代冰雹喇嘛，冬天必须闭关三月以磨炼意志，增加法力。来年的整个夏季，一旦天上有乌云，次旦就开始念经作法，驱散冰雹，远离农田。村里每户人家把一年收成的二十分之一献给次旦，作为驱散冰雹的报酬。随着现代文明涌入藏地，人们用科学的手段阻止冰雹，高射炮的炮弹取代了冰雹喇嘛的咒语，如今，次旦法师失业了。

离超级风暴团四十分钟后，遇见一头棕熊，近处才发现，似乎，双方都有点催眠状态。棕熊慢腾腾地斜插一会儿，然后径直朝我走来。停车致敬，那熊便走到车前面，晃悠悠地漫步。我也没绕行，前方不远就是双湖至阿尔金的南北线，便跟在后面慢慢推车。那熊走一段回头等我一段，我默契地与之保持一定距离，不过度好奇，也使自己不成为被好奇对象。棕熊伤人事件不绝于耳，日本国宝级摄影师星野道夫生前最后一张照片，就是棕熊冲进帐篷血盆大口的瞬间。那熊忽在坡顶停下，用脚掌拍鼠洞玩，我趁势休息。过了一会儿，熊不见了，我推到坡顶后，见它还趴在地上候着，却没了继续往前走的意思。没有理睬，但也万不敢超越，便放倒车子，斜插向前方去找南北线。不过百米，就发现了南北方向的车辙。再看那熊，慢腾腾地起身走了。



卍玩味的棕熊，彼此相见时都有点催眠状态。

这几天怪事多，谜一般的迷路，搞不懂的野牦牛，光砸我脑袋的冰雹，带路的熊。算下来，我和这头熊前后同行了近半个小时。以前就听人说过，熊会给人带路脱离险境，估计也是这般被夸张放大的巧合。

探路时，惦记着那头带路的棕熊，总担心它会不会把我的干粮偷吃了？棕熊偷吃东西可谓劣迹斑斑，更何况我那无人看守的自行车，它甚至不需找“偷”的借口。几个小时后，回来找到自行车，完好无损，棕熊很讲君子之道。

到了南北线需要做一个很大的抉择，就是该往哪里走。

当下，不存在什么逃生路线了，北上，南下，东进都差不多，我已然身处可可西里最核心地带，只剩下选择。顺着南北线探了几公里路，很清晰的车辙，至于我该前往何方难以决断，因素太多，轻重难辨。晚上想了很久，也没明白，反而乱了心智，就这么迷迷糊糊睡去。

Day 54

昨夜，睡得很不踏实，中途迷迷糊糊闷醒多次，胸口如压巨石，喘不过气来。再次被闷醒时，见天亮了，但帐篷上明下黑，难道陷到沼泽里了？用手一推才知被大雪埋了。这是此行遭遇的最大一场雪，深度四十厘米左右，最深处一米。后怕，帐篷被大雪完全封死，内部只有

一个小透气窗，半掩着，且冰雪又封了一些。简单计算，夜里帐内氧气含量比珠峰峰顶还低，这还不算体内呼出的二氧化碳的致命影响。半夜闷醒多次，居然浑然不觉大难临头。棕熊都不理我，若被闷死，这可怎么跟自己交代，太不光荣了。

上午都被困在帐篷里，远处有野牦牛在雪里扒草，这过的什么日子。我也是不舒坦，帐篷没留心扎在草甸上，坑坑洼洼，睡得腰酸背痛，瞧这雪天，还得再凑合一夜了。非常无聊，心境难以控制，只能不停地吃糌粑粉。希望那些野牦牛也能顺利地从雪下面扒出几根草，以平复狂躁的心境。



卍夜里差点被大雪闷死，太不光荣了。

下午，雪稍融了些，便往东探了一段路，意图要搞清岗扎日雪山与多格错仁强错之间的沼泽分别。登上一座小山，放眼望去，心即冷却。回来后，对着几份地图仔细研究，最终确定了行往何方，答案是南下。且听三个方向当时的分析，一是东进，分有上中下三条线路，或沿沱沱河从唐古拉乡出来，或顺着楚玛河一直到青藏线，或经库赛湖到达索南达杰保护站，直线三百四十至四百公里。直线一百五十公里可能有牧民，两百公里可确定有牧民，不仅有羊肉热茶，还有牧民道一路顺出去。二是南下至双湖，直线两百五十公里，由于南北线南端牧民非常深入，所以直线九十公里就可确定遇到牧民，算是解脱了。三是北上阿尔金，没研究，只有两个模糊信息，一是过鲸鱼湖就有硬路了，二是直线两百公里的阿奇克库勒湖可能会有个“小饭店”。以上均直线距离，和实际行路是有差别的，仅是技术分析，当下方位是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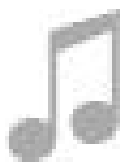
格错仁强错西北角。

不选东进，是因为要穿越多格错仁强错和岗扎日雪山之间的泽水地带（注意多格错仁强错和多格错仁是两个不同的湖，一南一北，相距九十公里），之后还有一大片相连的低洼湖区，此季可以想象是一片怎样的吃人沼泽。如果遭阻，只能原路退回，这就需要足够的食物做保障，以及心态和装备状况，显然做不到了。

不选北上，是因为对阿尔金没多大兴趣，就像罗布泊，觉得过分热闹了。阿尔金资讯很丰富，探矿的，捞卤虫的，自驾穿越的，后勤保障徒步的，包括丁丁和老苟去年的首次羌塘穿越……因压根就没想到会从阿尔金出来，所以既没细做功课，也无设计线路。

选南下，是因为一周左右就能遇到牧民，获得补给，然后从设计的长峡河路线翻过冬布勒山沿沱沱河出来。即便外星人把所有牧民掠走了，也可相对轻松地从双湖出无人区。

从三个方向分析可知，南下安全，较易，延展性也大。东进季节因素影响太大，难有回旋余地。北上未知风险多，线路长，且缺乏一些激情。最终结果，大家已知，是走了最纠结的北上路线。人生，往往最后走的路都是最不想选择的路。

第十八章  北上，无所谓选择

Day 55

晨，穿上湿鞋子，需要一点勇气。

决定南下前往多格错仁寻找牧民，除了想获得补给，还希望能搞条裤子和一双鞋子。乞丐装扮我并不介意，只是担心脚被冰水冻废了。脚废了，可比脸晒坏了找老婆恐怖多了。大雪还封着路，困难的不是雪，而是雪下冰水，每前一步都很揪心，水直接渗进鞋子里。脚冷得厉害，身体也是，整天颤巍巍的。小沼泽遍布，有些露头，有些被雪覆盖，所以确定前路非常重要，尽量控制鞋子在非灌水状态，那是最煎熬的体感。试想，脚上套着两坨沉重的冰行路是何等苦楚，而这种苦楚将一直伴随我走出荒原。如果说此行装备上有什么重大失误，那就是无论如何都应该带双轻便的军用胶鞋。



卍冰雪冻住链条。



卍破鞋子成了最大障碍，那种灌水后的湿冷难以忍受，鞋子的轻便性更是荡然无存。

阴冷，下午五点便坚持不住，扫了一片雪地扎营。吃糌粑粉，拼命地吃，把最后几瓣大蒜也消灭掉。四瓣大蒜，最后的“蔬菜”，坏的部分咬掉，并排在一起，很慎重地凝视，到底先吃哪一瓣？谁又能有幸成为羌塘最后一瓣？思量来去，为了公平，“叮叮嘭嘭，海螺烧香，不是它呢就是它……”点到谁，就吃谁，生死由天。没过一会儿，又自制了一杯酥油茶，捏了半碗糌粑，撑得人很难受。多天来都是这样，无法控制，一直撑到人弯不了腰，然后静待放屁。早期吃糌粑粥，目的是撑大肚子，减少饥饿感，流食也易于消化。另外，热腾腾的加了辣子的糌粑粥，能给身体快速提供额外热量。当下，不仅得有热粥，还得有货真价实的干货，以及填补欲望的零食。



卍荒原中游荡的冰雹云，没有逻辑的行进轨迹，温柔抑或野蛮，得置

身其中才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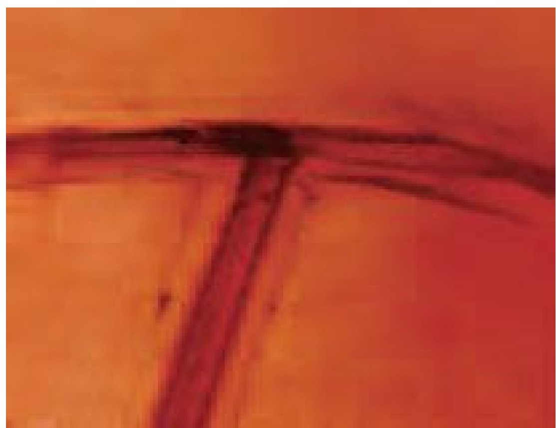
再次清点食物，沼泽路超出了想象，得有心理准备。压缩饼干还剩九包，消耗之快，像是有人夜里偷走了似的。糌粑用碗简单测算，还有十三斤左右，这意味着过去十一天每天吃了一斤半左右糌粑。可能吗？糌粑就像蹦极似的，眼睛刚眨一下，就没了。辅食除了酥油正常外，就剩一点辣椒粉、茶叶和盐了。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每天行走不再是为了远方，而是为了压缩饼干和糌粑，那种消耗速度是无法想象也是无觉的。如果继续按惯性吃的话，剩下的食物也就够十天了。不指望前期那股克制力了，再克制人要疯了。并不着急，到达多格错仁找到牧民，十天时间是很有把握的。虽然，今天只前进了六公里，但我相信，只要冲过了湖区沼泽，就是解放区的艳阳天。



卍放眼，皆是冰雪混合的沼泽。



卍最后四瓣残缺的大蒜，忘了谁是荒原中的最后一瓣。



卍帐篷防水胶条基本脱落，但仍坚强地为我遮风挡雪。

继续舔食糌粑粉，深陷在这沼泽里，我还能干什么呢？即便，我最喜欢的女星朝我走来，若两手空空的，我也懒得搭理。对于食物，我已无法隐忍，无法再将起伏心境控制成一个平滑的状态，完全丧失对事物的基本判断。无法隐忍，就无法以客观姿态审视自己的行为。谁都能在别人骂街的时候充当一个优秀的老娘舅，当自己身处骂街角色中，观音姐姐来劝都不顶事。隐忍可以使自己成为愉悦的围观者，风轻云淡地就缕析了事物本质。尽量不要让自己成为被围观者，别人享受了，还不买门票。

隐忍的意志、感恩的心和谦卑的灵魂，是我一直崇尚的品质。显然，隐忍意志在我的身上被一点点削弱，即便知道严重的后果，也无法理

性地规划为数不多的食物。

Day 56

今天比昨天前进得稍多一些，六点五公里，非常悲观的数字。

上午，一片泽国，以及一条条方向紊乱的小河。走得很艰辛，陷了几次，连人带车滚了几回泥浆。下午两点多，趟过一条深水，进入多格错仁强错东岸的烂草地，路况才稍微缓解些。南北线的车辙也重新出现，这是一个好兆头，说明方向没有错。回望来路，河水中央有一条“红带”，是刚被冲入河湖中的红泥水。彼岸岗扎日雪山和其左侧的三座奇特山峰清晰可见，分别是天台山、白象山，还有那座三天前初见的火山。这三座山就是北上阿尔金的必经之路，也是可可西里山脉最典型的一段火山地貌。

顺着车辙沿湖南下，蓦然看见一条沟壑里有黑块移动，琢磨着是不是棕熊，准备搞突然袭击？忐忑近些，黑块变成了两部分，终于分辨出是两头野牦牛。沟壑遮挡，看不清全貌，貌似两头野牦牛融在一起，相邻的两对长角推来搡去，便臆想着是在“谈情说爱”吧。还是不打扰人家，快速通过为上。其中一头野牦牛居然跃出沟壑，一路尾随我。我停下，回望它，它也停下，凝视我，十分痴情的神态，看得我心里发毛。如此，反反复复相伴走了一段，难以揣度，它究竟对我打什么坏主意？天气恶化，又一阵狂风冰雹，我蜷缩着瞥了一眼后面，野牦牛不见了。



卍暴涨的河水和伫立彼岸的火山，和它颇有缘分，拥有它五个不同角度的照片。人与物的际遇，同样缘定三生。

没多久，宽阔的五泉河挡住了去路，车辙戛然止住。河畔某处洼地有许多未开封的矿泉水，还有一个空油桶。如果这些矿泉水出现在前期缺水时，我一定向天磕三个响头。湖面宽阔，水波浩渺，完全是一条真正大河的形态，想过去是不可能的，除非晕过去。消失的车辙去往了何方？如何越过此河？用望远镜搜索对岸，隐约几个油桶，水中竟还有一个红色车顶，推测是东风多驱卡车，行话叫“炮车”。四月份一定有越野车队纵穿了荒原，事后得知，的确有两支越野车队分别对穿了双湖至阿尔金。



卍至少两箱未开封的矿泉水，错误的时间出现在错误的地方。

这条东羌塘南北线，所谓第一次汽车穿越是二〇〇五年，两支队伍，也是对穿。一支民间队，由北向南；一支中科队，由南向北。闲说瑞典人科洛士（Janne Corax）和舒勒尔（Nadine Saulnier），二〇〇三年就用自行车的方式穿越了此线。二〇〇九年，丁丁和老苟作为中国人首次用自行车方式穿越此线，并获得当年的金犀牛探险奖。这条线之所以走的人多，因为相对容易，还能戴上若干无人区的帽子。加上罗布泊，就是一口气穿越了中国最大的四个无人区。下半年，这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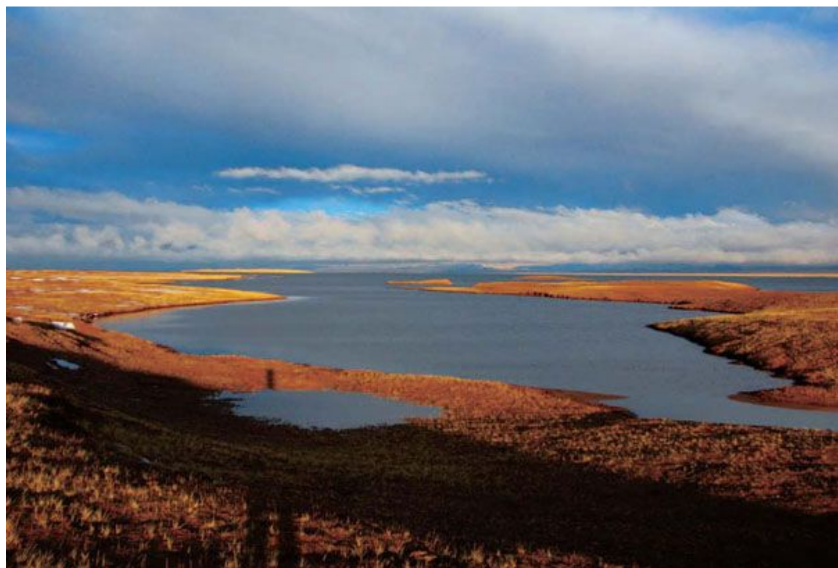
线更是前所未有的爆棚，一下子挤进三个车队，以丢七辆车、死一人为代价惨痛收场。

沿河西去，再度发现车辙，估计是先前戛然而止的车辙掉头西去沿河寻路去了，和我的思维一样，也是沿五泉河往西寻找早期地图上的过河点。一路泥泞，举步维艰，旱獭和鼠兔却是遍地，多如牛毛，随着我的走动，四处乱窜。从未见过如此景象，可能是被大雪憋了两天全出来晒太阳了。发现一根木桩，盯了半天不知何物，走着走着，又多出一根木桩，盯着又走了一会儿，又突兀地冒出一根木桩，简直比科波菲尔的魔术还神奇。锁定木桩，径直前去看个究竟，才知是三只旱獭，被我惊动，一股脑地钻进洞里去了。那些乱窜的鼠兔更有意思，不小心窜到眼前，忽地发现我，吓得不知往前还是回头是好，紧张地直哆嗦着小脑袋。往右吹声口哨，它还就真的往右跑了。

走了六公里来到地图上的过河点，水的深度和宽度不足以推车泅渡，更重要的是河底冻土化开，两脚陷入，三脚就没人了。再往西探了一段，是河湖沼泽，更难逾越。且离我前天经过的地方只有四公里，那是沼泽彼端。车辙也断了，消失在硬草地里，不知它是如何过河的。没有搜寻车辙，荒原里，车辙断个两百米就几乎找不到了。没谁能在不熟悉地貌的情况下，单凭跟踪一条车辙到达荒原彼端，那需要比神还高超的直觉。再则，彼时此时，那些车辙现在不是被大水冲了，就是成为沼泽的一部分了。当时，也没带丁丁去年的穿越轨迹，不知他和老苟从何处过河的。事后查看，他们就是从地图上的过河点通过的，日子只比我早二十三天而已，天地就已翻了身。再度恨上所有耽搁二十天进入荒原的事情，忽悠的江湖客，劣质的油炉，没有责任心的司机，享受什么“十凤一龙浴”……当然，今年气候异常也是很重要的一个原因。被淹没车顶的卡车则是四月五号遇难，那时河面还是厚冰，只是运气不够好。开始沿河探路时，还幻想着到对岸，找那辆陷在河里的卡车，看岸边有无遗留补给，好好地大吃一顿，说不定还有北京烤鸭。



卍车辙旁扎营，做起拦路买卖的营生。



卍绚烂暮色又是猝不及防地来临，东眺多格错仁强错，冷暖色调相宜，浮云翻滚于水域深处，独留难以抉择的我，四处徘徊。北上，东进，南下，其实并无区别，在于我将作出怎样的选择。

天色渐晚，茫然回头，只见先前停车的地方电闪雷鸣，被小风暴给袭

击了。直至走近车子，风暴还未散去，胡乱搭好帐篷，风云适时散了。天空呈现无比绚烂的精致，湖泊、河流、沼泽迅速完成了一次镀金装扮，心情也蓦然通透起来。来到先前遗留矿泉水的地方，抱了一堆回去，还把所有水具装满。毫无疑问，这是此行享用得最优质的一次水源。

晚上考量许久，何去何从？两天来只推行了十多公里，这沼泽路没法走。眼前又是条大河阻挡，豁命也不是没有过去的可能，但过去之后呢？至少还要横切汇入多格错仁强错的三条大河以及大片湖盆沼泽。除非弃车徒步，当日探路就走了二十公里，徒步通过的可能性要强很多。当时还非底限，便很快打消这个念头。

最后决定掉头北上，从阿尔金出去，这是最后一个选择，没法拒绝。从地理上分析，或许北上是条出路，因为要翻越数道山脉，属山地貌，沼泽大河会少很多。北上的最大障碍是线路太长，食物肯定是不够了，且又是“未知”区域。我的打算是尽量赶到鲸鱼湖，传说，那里有获得补给的可能。又是传说与可能，又是再次相信了，就像以前探洞因传说挖了人家房子地基。事实上，选择北上的真正原因，是自己还没玩够。如果，世界上再无有意思的事，为之无条件追求的事，那活着多没趣。如果真得撑不住了，我就南下徒步逃命去了，三四天时间就可找到牧民，终结这痛苦的旅程。甚至，过河办法都想好了，就是抱着那空油桶，漂啊漂过河，像八仙成员之一似的。

当时的状态，以每天扎营为终点，以喝上热糌粑粥为结束。然后睡一觉，醒来，继续重复，挣扎，再度设定荒原彼端就是今日的扎营之地。每一天，都是最后一天，如此才能坚持。就像《飘》里的斯嘉丽，遇到任何困难的时候，都会想：等明天再说吧。始终没有逃离荒原的心，这样一片神奇土地，怎舍得轻易离去。只要不是毫无生机的绝境，在我的意识里，荒原彼端将是没有尽头的远方。

远方，依然是那永远也到达不了的地方。

Day 57

掉头北上，再无选择。某些时刻，坚持比选择重要。不论选择了什么，都是一种必然，没人能预知选择的结果。因此，选择本身是非理性的，选择什么都一样。关键是坚持将选择进行到底，没有坚持，也就无所谓选择。若能坚持，专心做一件事，就是扫大街，都有可能成为天龙八部里的扫地高僧。若能坚持，即使朝相反方向走，也终能到达要去的地方。若无坚持，纵使再美丽的选择也只是一段有始无终的混乱轨迹。因而北上，再难都得坚持下去，时间也禁不起反复折腾

了。

回头路，重复路，一天就超过了前两天路程总和。第一次走和第二次走，完全不同的本质。就像初恋，很有激情，但难以长久。而一生相携的人，再怎么热恋，也没了第一次掏心掏肺、不计后果的私奔决绝。



卍远处有着甜美雪糕外形的天台山，那是翻越可可西里山脉的入口。

由于雪融，前两天埋在雪下的人类痕迹显露，数条凌乱的车辙从西方汇入北上必经之路天台河谷。我已然无法分辨车辙来处，是上半年纵穿车队所留，还是那支先我一天进入荒原自西向东的神秘车队？尤其在胜利湖至若拉错这段三百公里少有人类涉足的区域，时常和一条时隐时现的车辙相逢，如同谈了一场莫名其妙的恋爱。而恋爱的甜头除了偶然捡到的两瓶矿泉水和一小块变味的巧克力外，还有那种身在荒原，看见人类痕迹所给予的心灵温暖和无形中的鼓励。像是有一群隐形的朋友，在我最孤寂的时刻摇旗呐喊，哥们，加油！当时便心生诧异，先我一天进入荒原的车队难道也横穿了羌塘北部？在发表简约旅行日志后，才和那支车队联系上，他们不仅先我一天进入荒原，也是以当年测绘轨迹为依一路向东，节点处几乎相同，因其他原因同样放弃了既定计划改走阿尔金无人区。我对他们的心仪并非国内民间车队首次穿越羌塘严酷的北线，而是那冥冥中的缘分。事后还知晓，他们从羊湖偶遇的卡车司机口中得知，有这么一个人在荒原深处，因而牵挂了两个多月，甚至判下生死。而彼此完全陌生得连名字也不知道，生命中也从未有过交错。因此缘分，我们之后成为极好的朋友，这也是此次旅行最大的意外收获。人生中总有些缘分毫无逻辑可言，因而弥足珍贵。



卍烂泥滩，轮胎都拔不出来。如果预知前几日探路的河谷变成了这般模样，也许我就不会这么选择了。因此，选择什么并不重要，没人能预知选择的结果。

进入天台河谷，眼前景象，大吃一惊，宽阔河床充斥着浑黄泥水。四天前到此探路时，还是清水山涧，小河岔跳脚就可逾越。之后四个小时，在泛滥的河床里只推行了两公里，看来北上被过度理想化了，甚至更糟。还是心存幻想，顺着天台河翻上可可西里山脉就好了，如此一个借口，继续坚持。

过河的主要问题是无法看清河底面貌，只能用脚一步步踩探，从而确定是稀泥、软沙还是沟槽。去年拆了一根三脚架的腿，作为探河棍子。今年，曾考虑，那把伞帆坏了可以把伞柄当棍子用，却早给弄丢了。夹在河道中间的滩涂，也无法凭借外貌分辨软硬，有些看似石砾硬底，却是比稀泥还软，有些看似漫水稀泥，却是硬如水泥，当然，有时又和外貌完全吻合。一切没了逻辑和规律，每一步都要用脚亲自验证。



卍鬼使神差般去了对岸，探望与我颇有缘分的这座火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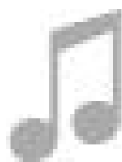
泥似胶水，黏性大，车子被陷几次，把驮包卸了都难把轮胎从陷泥里拔出。宝贝拖鞋先后殉职，一次过大河道，水急，脚一抬，鞋子被冲走了。一次陷在稀泥里，脚一拔，鞋子留在原地，顾不得，赶紧把车给弄出去，回来捞鞋子，连影都摸不着了。拖鞋丢了，对过河计划打击是非常大的，这才刚开始。有时人比车陷得快，只得扔车人先跑。安全后，蹲在地上，托着腮帮子，琢磨着怎么把车弄出来，这个问题犹如哥德巴赫猜想。最担心，人跑了，车也被冲跑了，追了一次，好在“车速”不快。最后用一根绳子系在人车之间，留下足够长度，关键时刻，人先跑出来，车子也丢不了。



卍没有逻辑的滩涂，像水泥地一样结实，但更多时候和表象吻合。

一头孤狼，在上游惆怅，似乎也在琢磨着怎么过河。实在没心情搭理，自顾不暇。洪水将宽阔河床分割成一个个死角，到了对岸，依然得逆流淌水。傍晚七点多就扎营，无力折腾。当下，那座锈红色的火山处在了左手位置，就在河对岸，夕阳下泛着红光。侧面看，没了火山外形，更像是一个被屁股压扁的皇冠。前去一番探寻，没了车子负担，过河还是很容易的。爬了一小会儿便没了力气，火山实际上是熔岩台地，表层沙砾中，夹杂着许多高温作用下的结晶宝石。当然，找到一颗价值连城的宝石和中彩票概率是一样的，多数只是成色较差的米粒般大小的玛瑙。但在夕阳下，沙砾折射出的斑斓光线，还是营造了一种世界首富的梦幻感。

晚上，开始控制食物了，北上之行，食物矛盾分外凸显。仅仅靠幻想在鲸鱼湖就能获得补给是不安全的，精神上得有支柱，理性上也要协作。一边舔着糌粑粉，一边思考着如何在行为上约束自己……

第十九章  困守，雪融洪水

Day 58

被流水声吵醒，靠岸一侧的小河道涨了。往回推了一段，倒出水域，只能上山高处行走，河床已无通行的可能。高处俯瞰河道，一片血腥红色，仿若从荒原心田流出的悲伤。感染得我也是无尽伤感，这可怎么过河？红水尽头是巧克力雪糕似的天台山，那是我翻越可可西里山脉的入口，想要过此河，首选要克服吃人面孔的淤积泥沙。当时，已然意识到途径错误，地图和地貌都有误导。对岸是一片平坦荒漠，此岸山地垂谷，顺着地图线路切过河床，再想横切回去，已被洪水阻挡。北上路线，便是一个个河谷上，一个个河谷下，当下雨季，皆成水路。

一边高处推行，一边俯视河谷，伺机切回对岸，所以一直寻找河道窄处。河道窄，水流急，淤泥少，易过河。某个朋友看照片时曾说，水没有想象的大。高处俯瞰的视野的确迷惑人，我也因此从山上两下河道，皆是被骗。



卍眺望天台河谷，血腥一片，而它不远的源头是洁白的可可西里最高峰岗扎日雪山。入世与出世只在一念。

第一次下山，大陡坡，横切至两山之间的沟槽下到河道。没了拖鞋，光脚探河，要摸清深度、河底面貌和水流环境。老革命遇到新问题，一是窄道里的水流太急，且河水皆雪水融化，冰寒刺骨，急水如风寒效应又放大了水的冷度，每次探河也就几分钟必须上岸暖脚。有过惨

痛教训，某些淘金者过浅河，因脚冻麻无法站立，竟被过膝的水活活淹死。二是光脚在石砾河底无法发力，跟踩在碎玻璃上似的，这也是拖鞋非常重要的作用之一。三是混凝土般的淤泥，一旦陷到膝盖就很难拔出来了，等着被冷水终结吧。

并未探到对岸，激流至大腿就无法站稳，失温更快。几经探寻与徘徊，决定一次性推车过河，很冒险，人都没过去，就带车直接过河。豁出去了，我没法承受两次冲河的过程。离对岸仅几米远的地方有一道沟槽，是水流最迅猛之处，刚一下沟，自行车就被水流冲翻。人被倾倒的自行车压着，拖了十来米，两脚不断踩地，不能让脑袋被水完全覆没。终踩到一处硬河底，人稳住，再把车快速推上岸，过河以惨败告终。浑身湿透，惊魂未定，好在天气好，若是阴风天，会比杨白劳过年还要凄楚。河谷死角，垂直山壁，上山是件头疼的事情，仰望着七十度陡坡，那是星辰居住的地方。七十度直上是不可能的，找寻小角度反复横切，然后进入一条沙沟直通山顶平缓处，再横切山脊，寻找下一个河谷死角。

第二次下山，又是被迷惑，呼啦啦地把车弄下了山。近了河道，看了一眼，就觉得胜算已无。探了半个小时河，人都过不去。还是冒险策略，推车强渡，再次尝试置于死地而后生，用孤注一掷造就成功。循着先前探路轨迹过河，也是撑到离对岸几米的地方，一道沟槽使自行车瞬间失控。侧翻，人被斜压着，一脚一脚地撑，都是软沙底。直到被冲到河流转弯处才撑到硬地，赶紧上岸暖身，再度以失败告终。



卍河谷彼岸，风景与心境天壤之别。

再次逼上山，难度最大一次，光河岸三米高的土坎，就折腾得人够呛。脚没法使力，一用力就踩塌一堆土，人和自行车滑坠到起点。上了河岸土坎，才遇真正对手，仰视陡峭的山坡令人头晕目眩。照例，小角度反复横切，一口气憋个半米。推到三十米高处时，坡度几乎垂

直，无法再上了，也不想环绕山顶，那比别人借钱还纠结，便决定横切极陡处到缓坡。横切前，休息了很长时间，心中不断默念，小心，小心，万分小心。从技术角度上说，这是此行最难一次，一个底部垂直、上部稍缓的V形峡谷，坡面是一层松散的片岩碎石，若一失脚，没有控制的可能，直接就摔下河去了。

开始规划下脚点，竟在陡坡上看出一条岩羊道。实际上，只是凸出的几块片岩，但在我心里，已然是一条阳光大道，无数的岩羊从此经过去寻觅丰茂水草。很多时候，寻路，看见路，或一道风吹沙痕，或草甸之间均匀间隙，或几条大地裂纹……它们明白无误地告诉我："哥们，快点跟上来！"如果知道自己去哪里，全世界都是路，每一块石头，每一根草都是富含深意的指引。

心率与呼吸完全平缓后，横切陡坡，最难一段，车子在上，人在下，车比人高出二十多厘米。每一步，都有碎石滚落，哗哗声刺激着耳神经。既要控制车轮不能下滑，人更不能下滑，马克思正坐着小船在脚下河流飘荡着，等着稍有不慎的我，带我远赴天堂。

这是一个克服想象力的问题，架在两块砖头上的半米宽木板，你能走过去吗？答案是高度近视眼都能走过去。当木板架在两栋一百层楼之间时，你能走过去吗？估计99.99%的人都要尿裤子了。木板还是原来的木板，为什么就走不过去呢？因为人人都是个诗人，想象力太丰富了，从万丈高楼摔下去还不得成肉泥。克服想象力是为了成为超现实主义者，扛着"理论极限"的大旗，寻找最接近真实的自我。记得第一次徒手攀岩，只上了十米，腿就软了，但在有保护的情况下，立马就成了猴子。而一次无法得到外援的探洞旅行中，我被困在一处地下河的岩窝里，不过三米高，但就是下不来，把两根皮带拴在一起当绳子也不行。从纯技术角度分析，绝对有成功的可能，只因没有任何保护，那地下河的咆哮声便成为生命中最后的绝唱。整整困在石窝里两个半小时，在不少于三十次的尝试下，最终克服想象力来到安全地带。三米，两个半小时，速度比一只瘸腿蚂蚁还要慢几百倍。

人生亦如此，很多事没什么大不了，但经过无限想象后，困难也被无限放大。其实，每个人都能手持小鞭炮欢度春节，毫无危险可言。大脑的想象力使人类飞跃，但更多人因大脑的想象力成为恐惧的根源。当认为自己做不到时，那就真的做不到了。

再次下到谷底，河道非常窄，试探了一下还是过不了河。天气坏下来，天色也渐晚，身冷，直哆嗦，便在水边不远的滩涂上扎营，待明晨低水位时过河。帐篷扎好没多久，河水有了明显退落，河底大石露了尖。当时，心情很糟糕，身体极不适，不想再弄得浑身湿漉漉地捱

一夜。几日后回眸，这简直是个无法被原谅的错误，错过了唯一一次轻松过河的时机，代价是我差点被逼疯了。

真的很累，虽然今天只走了六公里，但这六公里，每一步都掏心挖肺般。找水也很尴尬，身依大河却不能饮用，太浑浊，滚滚泥浆水。滩涂上找到一洼清澈积水，烧开后竟是苦涩不已的碱水，推测洼地原本碱渍沉积，水被污染。于是又找了一处洼地，淡水，却有些浑浊。晚上又吃很多，积蓄力量明晨过河，这个借口很光明正大。

Day 59

晨醒，听见帐外一片喧哗，出来一看，大惊，身处洪水中央。昨天窄河道不复存在，扎营的宽阔滩涂被洪水团团围困。什么情况，怎么可能？赶紧收拾装备退出水域。这个打击太意外了，河道在一夜间扩宽四倍，还险些把帐篷冲走，让清晨水位低时过河的想法见鬼去吧。如果再睡个懒觉，我恐怕得在几间房间大小的滩涂上，做个真正的孤家寡人了。



卍优雅的白象山，一块突兀荒原中的巨岩。谁料想，它居然这么淡定与冷漠地与我隔河对峙数日。

营地另建，定要做到百年一遇的防洪标准。事实上，我被困在半个足

球场大小的河床上，背傍陡山，前依洪水，铺垫着火山石和一些硬草根的沙滩，便是我所能掌握的全部世界了。

暴涨的洪水，反而使心情坦然，心如死灰的坦然。趁着大好天气，把驮包里湿透的物品拿出来晾晒，也算是一次盘点。辣椒酱彻底没了，追随它的大蒜兄弟而去，独留下我于心何忍。茶叶剩两小块，它不是主力食物，只是一种高尚生活的演绎。当看见一个乞丐，淡定地坐在山头，眼神犀利地眺望远方，手里端着一杯冒着热气的香茶，那是何等境界？盐也剩一小把了，这个结果让我大跌眼镜。按每天食用十克盐标准，携带了两斤盐，第一斤盐吃了四十五天，第二斤盐才过去半个月，怎么就没了？而我却也没觉得嘴里咸多少。压缩饼干剩下五包，而这五包全部破损，并被水浸湿，完全变味了。想着，一定要好好珍惜这五包压缩饼干，没了它们就没了路餐。想着，五包压缩饼干，忍一忍怎么也得吃上十天。可当天，就又吃掉了两包。而四天后，则只有糌粑孤军奋战了，陪我走完荒原的最后时刻。



卍只要能套在脚上的都叫拖鞋。



卍最后的压缩饼干，没多久，又少了两包。

望着所剩无几的食物，想起今生所有的浪费，罪恶感顿生。又莫名其妙地想起莎士比亚的一句话：“爱一个人，就给她自由，如果她回来了，她就是你的，如果她没有回来，你从来就没有真正地拥有过她。”是不是这个原因，我随后一口气消灭掉了两包压缩饼干。结果是，压缩饼干没有回来，它成为了荒原里的肥料，我从来没有真正地拥有过它。

午后，轻装上山，顺着空旷山脊一路向前，前往天台河上游探路。临走前，搬了几块火山石牢牢压住帐篷，我不希望，等我回来之时，连这个简陋的家也没了。地图很有意思，天台河上游近九十度拐弯，直行是条季节河百流河。到了两河交汇处才发现，所谓的长流河天台河很小，季节河百流河则是一片宽阔滩涂，令人望而生畏。先前的判断是正确的，百流河是岗扎日等数座高大雪山的汇流，怎么可能会小于可可西里山脉为源的天台河呢？此时，已无过河的可能，顺着天台河翻越可可西里山脉了。在山顶上坐了很久，这才深刻意识到此时的羌塘才是绝对无人区，没有探矿的，越野车穿越的，淘金的，盗猎的，出风头的……风景倒是很美，岗扎日雪山下是漂亮的熔岩地貌，散落着许多特立独行的小火山，它们从未如此安静地伫立荒原。

我像个怀春少年，躺在微风轻抚的山顶，看着无法企及的对岸，内心既茫然着也静谧着。所有的爱情故事，仅仅只是个故事，我在故事外，也在故事里。些许孤独，孤独不是一个人的时候，而是一个人的时候，所爱的人遥遥向你招手。

回到帐篷，继续不停地吃糌粑粉，虽然食物如此匮乏了，但还是控制不住内心欲望。往往打自己一巴掌后没多久，又忍不住抓出半碗糌粑粉舔吃。此时状态接近本能，就是吃，像猪一样思维。至于过河，我还是幻想着明天水位会退去，这是唯一的选择，便是等待。等待的过程并不只有等待，我拿上铁锹挖了几个坑蓄水净化。然后又增加了几处“水位标”，便是用片石扎在水边，记录着河流涨落。昨夜的“水位标”早已不见了踪迹，上午设置的“水位标”已后退了三次，每一次后退，都让我觉得等待是如此残酷。



卍设置多处的简易水位标示，每一小时更新，最后逃脱和详细的水文记录有很大关系。



卍刺眼的红水，只涨不落，要去的彼岸近在咫尺，却又是无限遥远，仿若永生不能到达般。

Day 60

水未退，反而又疯涨很多，典型的雪融性洪水，跟降雨无关。

等待，继续等待，谁也不知要等到何时。就像看着股票比昨天又降了

一千点，怎么让人等？非常煎熬，那种感觉就是日记上的N个感叹号。整个世界，似乎就剩下两件事了，一是每半小时去河边溜达一圈，查看“水位标”，结果是直刺内心的痛。二是躺在帐篷里，等待下一次被上涨的河水刺痛。

更多时候，被本能掌控。给自己一巴掌，舔两口糌粑粉，然后再给自己一巴掌，再舔两口糌粑粉……一直认为，世界上最简单的事情就是拒绝。一边给帅哥留电话，一边对密友说没法拒绝只是敷衍，这其实不是拒绝的问题，是心中还有诱惑。如果，我真能拒绝糌粑，不用打自己脸。如果诱惑进驻了心田，我就是把脸打成猪八戒也没用。

那时那刻，自控力已完全丧失，除了对食物失控外，对情绪的控制也岌岌可危。人窝在帐篷里，要随时疯了般。所以，只能有一种代价去换取另一种代价，糌粑成了稳定心智的唯一良药。心乱了，什么就都结束了。当然，食物没了，还是一切也就结束了。

为了抵挡食物的诱惑，为了排遣内心的烦躁，我时而爬上山坡躺着，躺在那不知躺了多少次的山坡。或俯瞰血腥河流，或眺望彼岸荒原上的火山，或闭着眼睛沐浴着午后太阳，或强迫听那听了无数遍早已想吐的经典老歌，或走神前往我也不知的太虚。最喜欢的还是仰望蓝天，和蓝天里飘浮的朵朵白云。凝视一朵白云久了，把它想象成什么模样就是什么模样，棕熊、野牦牛、美女、观音菩萨……生活就是这般，它可以是你想象的任何模样，却是万象成空的幻境。时刻清醒着身处何方，不因困顿抛弃自己，不因寂寞放纵自己，不因诱惑迷失自己，在气象万千的世界里，牢牢把握住自己，追寻最真实的内心。最喜欢的还是仰望蓝天和蓝天里飘浮的朵朵白云，努力使自己置身于“去留无意，望天上云卷云舒”的心境。



卍从山坡俯瞰帐篷，事不关己的无助感。

有时，也会走远些，什么也不带，走在山脊上，一个山头一个山头地掠过。没有目标，只有让自己动起来，去分化低落的情绪。有时，也会跟在一头野牦牛身后，看它前往何方，但它们总是很慢，慢得时间仿佛不存在。我只能另寻它处，继续漫无目的地行走，无论如何使自己动起来，动起来。

天气总体好，但几场冰雹还是难免，大部分时间仍是看守那个简陋的家。在逼仄的河床上，沿着短促的河流，从一头走到另一头，遇到阻挡便自动回头，像个麻木的机器人。但还是不能保证，路过帐篷时不会顺手抓把糌粑舔食。不可否认，这是我心理压力最大的两次之一，要疯了般，脑壳里像是一锅沸粥。第一次，是初进荒原的那个羊圈，脑壳也是空空如也，对未来极度茫然。



卍被困守的美丽世界。

我甚至考虑到了弃车，把多余的粮食吃掉，然后养得肥肥的，轻装徒步向多格错仁突围。最多也就一周，我便能享受到牧民们浓醇的青稞酒和肥美的羊肉。这个想法并不持久，一闪而过，依然，远未到底线，非得逼自己做出放弃的选择。生命中，很多事，在疯与不疯之间，不到最后时刻，永远不知它的韧性。

自拍了最后一段视频，蜷缩在帐篷里舔糌粑粉，视频中的我，陌生得不知所措。当下的我，作为旁观者，依然不解那时的我，拥有怎样的内心世界。之后，再也没有拍过一段视频，照片也拍得极少了。以前拍照相当于做十个俯卧撑，之后拍照则相当于陪一个不喜欢的女生逛街。再无一丝多余精力，所有信念是将脚步往前再迈一步。

之后，也再无念诵经文咒语，也只自言自语地说过一句话，喷嚏和哈欠不算，直到荒原彼端遇人。第一声，着实有些怪异，仿佛和身后人玩双簧游戏，他说我演。

Day 61

第四天了，堵在河谷死角里。水比昨天又涨了一大截，我动摇着，此季河流再难退却，这是必然注定了的形态，就像冬天，所有的河流集体约定瞬间消失。

这让我如何等待？等待一辆已疾速驶去的列车。

等待就像抽烟，让人难以在恰当的时候放手。如果有足够的食物和香烟，这或许是一场不错的度假。如果可随意抽身，旅行也许就没那么深刻了。的确，对前路失去信心，觉得走不出去了，但在生死存亡的问题上从未动摇。很矛盾，既觉得走不出去了，又不认为会消亡于荒野，那是一种什么状态呢？

这次旅行，催生了两篇《旅行的意义》。第一篇是进入荒原前夕，一堆莫名其妙的装备问题，以及种种不顺，使得内心极度惶惑。第一次为了安抚自己，写了篇自问式的《旅行的意义》。“人生就是一场漫无目的的旅行，之所以茫然，是因生与死限定了旅行的终与结。于是，我们在芜杂的宗教光辉下，意淫着人生的旅行无止尽地蔓延。轮回也好，形形色色的天堂也罢，均是无法被证实的旅途。有一种说法，每个人都有可能是创造世界的天使，顺带在这个世界里给自己安排了一个角色，去体验一种极致的操纵欲。但太投入以至忘了自己的身份，忘了这个世界是自己虚拟出的游戏。即便有些天使醒悟了，所

谓的人生不过是一种自我设定，但依然苦恼着上帝是谁？即便我们真是天使，无限接近上帝，依然不能左右自我，无法洞悉宇宙的终极问题。因此，有些人放弃追索，沉溺于世俗，消极地旅行。而有些人乐此不疲地怀揣梦想继续前行，没有目标，没有问题，只是收获一路感受。”回看这篇进入荒原前夕的小文，透露着一股浓稠的茫然。面对未知，只能从唯心角度说服自己，这只是一场自我探索的旅行，和那些迷恋网游的人没有什么区别。

第二篇《旅行的意义》是决定把这次旅行成书，以序的心态诠释旅行的意义，后来觉得不好，便弃用。“旅行，需要动机吗？旅行是人最本能的一种情怀，有谁不向往漂泊江湖的意境？哪有过多标榜，所以马洛里面对众多追问者说出‘山在这里’，实属一种无奈。工业社会创造科技文明的同时，也束缚了人的本能，反而，我们需要寻找各种借口去旅行，去追寻荒野的旷寂。不可否认，这是一个浮躁的时代，缺乏均衡的多元化价值观，主流意识把所有人都推向创富的路上，这条路很拥挤，很冷漠，不管你愿不愿意，都必须随流而动，因此旅行成了一部分人变相的逃离，而非遵循内心的渴望。就我而言，为何旅行，同样没有一个靠谱的答案，热爱是最接近的答案。因而，一次艰苦的旅行总会有许多争议，尤其从中国人的思维看待这个问题，质疑更多，观点无非有三，疯子，从精神上解构，炫耀，从心理上寻找动机，穷光蛋，从身份属性下结论。但大多人持着理解和认同的心态，看待一场艰苦的旅行，很多梦想是人类共通的……”对比前后两篇《旅行的意义》，除了依然没搞懂旅行的意义外，前篇单纯的唯心，后篇则多了世俗的辩解，隐约透露着一股商业味道。

“很矛盾，既觉得走不出去了，又不认为会消亡于荒野，那是一种什么状态了？”这是旅途中的思考，到底为何踏上这场艰苦的旅行，困顿中也不愿退却？首先，我不是偏执狂，也非浑身肌肉没处使力气，更没人拿枪在后面逼着，追逐名利也没必要用这种不要命的方式。一切缘何？在那条血腥河畔的山坡上，此行唯一一次认真思考，关于旅行的意义。我原以为旅行中的思考更接近本质，事后一琢磨，其实就是混吃等死、胡思乱想。在搞不明白宇宙边界和量子空间前，我们总是会将世界复杂化。

世界其实无比简单，所有的复杂都是感官上的迷惑、大脑的想象和对未来的恐惧。世界之所以简单，因为万物均有本质。

旅行的意义，对于我们，永远只是个争辩不休的话题而已。

下午开始为突围做准备，将世界简单化，就是此岸到彼岸，没有那么多玄奥的哲学和抽象的感悟。满脑子对世界的臆想，不如轻轻迈出一

步来得实在。将车子调整一番，随时以最佳状态过河。东西没那么多了，清理掉两个驮包。在清理其中一个驮包时，居然在夹板里发现一块德芙巧克力，额的神啊！喜欢一句广告语：“为生活中的小惊喜而欢呼。”不论何种困境都要笑对人生，脸上笑不出来，心里笑。善于感动，每一件微小的事情，都有它的执著与可爱。如同这块巧克力，对于当下的我，简直是圣诞夜超级大礼包。我内心的欢呼，岂是些许感动，那是两眼放光、浑身颤抖啊。吃完巧克力，又把包装纸给舔了个遍，那“牛奶香浓，丝般感受”原来是有前提的。



卍烂裤子和倒数第二双袜子。



卍这不是巧克力，是巨大的幸福。

鞭炮也湿透了，一直用塑料袋包扎放在背包里，它的湿透，意简言赅地说明了过河的艰辛。点着湿炮玩，一一扔弃，只有几个闷闷地响了一下，算是此行不辱使命了。它们明白，它们的价值就是落寞烟火，

而非吓唬生灵的利器。



卍困守的唯一好处，就是有足够时间凝视一朵云的万般变化，生成，绚烂，湮灭。

随后，又琢磨着用丢弃的驮包做双拖鞋。拖鞋丢了，不仅水里探路痛苦，岸上探路也痛苦，沙砾，草尖，哪一个都不是省油的灯。再则，进出帐也极为不便。这几天，都是用塑料袋套在脚上当拖鞋，和去年如出一辙。可是荒原里没有超市，路还很远，塑料袋走上个几百米也就成碎片了。最终，手拙心钝，驮包没有变身为拖鞋，这让我坚定老无所依时，一定要讨个裁缝老婆。因缘际会，若讨了个别的什么老婆，至少也要有将驮包变为一双拖鞋的巧手。

晚上，肚子又闹得厉害。再度，不是稀香黄溜了出来，是没有勇气冲进帐外寒夜。来不及换登山鞋，也没了拖鞋，赤脚疾跑，被小石头扎得没了痛感。赤脚蹲下时，所有的痛和寒才涌了上来。瑟瑟仰望，又一次欣赏水波星空，这般眩晕的美，不要也罢。

然后整夜失眠，胡思乱想，很危险的情绪。

我已无法成为自己的旁观者，缕析事物的本质。不时打自己一巴掌，心中说：“小子，又折腾啥呢！”那夜的失眠，估计是哲学问题想多了，随时有冲出帐篷跳进河里裸浴的欲望。直到天色微明，哦哦鸟的叫声萦绕帐篷，才支撑不住睡去。

Day 62

天气格外好，夏天的感觉，微微燥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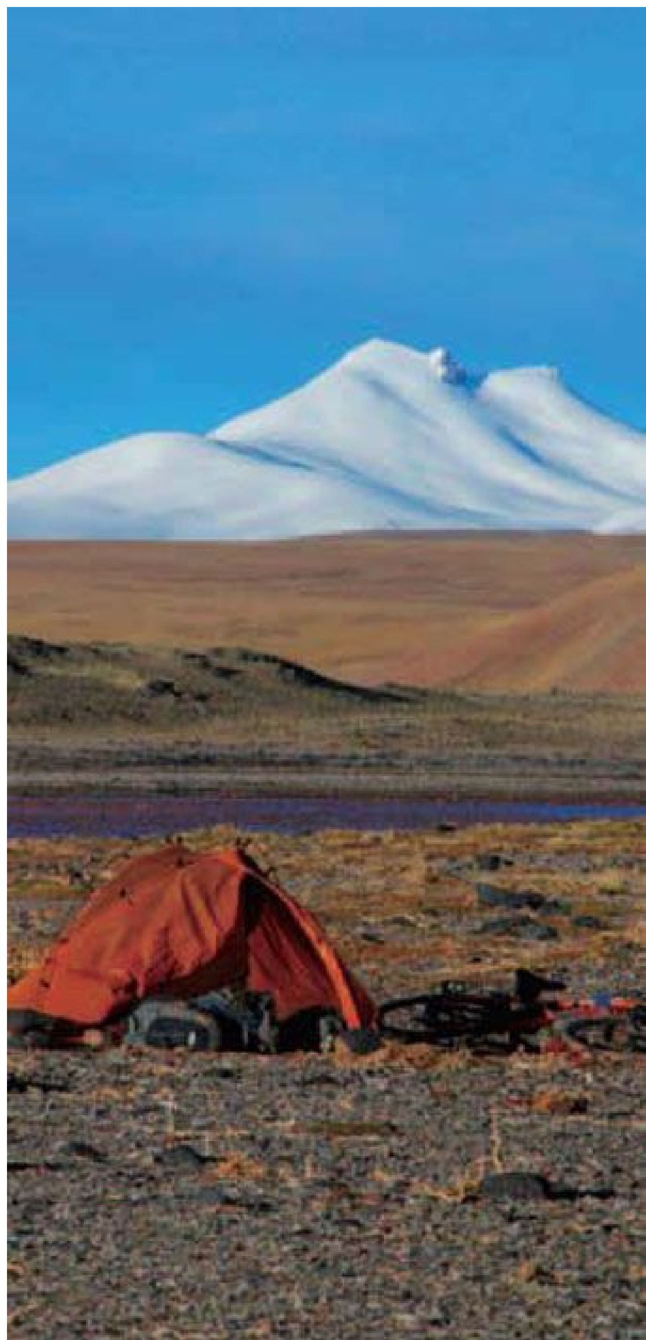
河谷尽头的岗扎日雪山触手可及般，烈日下，可是酝酿着又一波更猛烈的雪融性洪水？几天来，只要雪山上空一有天气变化，我就密切关注着水流。烈日当头水位并未大涨，阴霾天也非退却，也就是说，不论天气如何，水流都未有剧烈波动，只是持续稳定地上涨。洪水来源，雪融确凿无疑，但持续的水量还有其他因素，一是冻土消融，水分从地下渗出地表，就如那条山谷间的沙沟，这大好天居然也渗出一层水来，而几天前，干硬如夯土，是推车下山的滑梯大道。地冰苏醒，泉水暗涌，也是水量持续上涨的因素之一。

不再恨晚二十天进入荒原，而是恨所有耽搁过河的一天时间。只不过一天，荒原封闭了所有道路，不再允许任何人过往。那些成功穿越过羌塘的西方探索者，也曾几次尝试雨季进入荒原，仅仅到了荒原边缘，便被洪水与沼泽呵斥回头。

已不抱希望，这样的等，逐渐失去了意义。

必须有所行动，不然真混吃等死了。

有了几天的水文资料，虽然水一直在涨，但有其自身的小规律，就是下午五点左右是水位最低期。这似乎不符合逻辑，但事实大于臆测。中午开始在下游一段河道里踩探，平缓而开阔的河道成为目标。首先，沿河每隔一米左右放块石头，目的是要确定河水中的位置。岸边石头就像经度，而纬度靠相邻步数记录，从而确定河底面貌，水旋、沟槽和软泥的位置必须准确。岸边再置一锚点，身系绳子，作为保护，顺流斜切。探寻到下午四点左右，终于像下跳棋般到了对岸，极度兴奋，左手拍打右手，胜利喽！



卍困守在谷地的营地离岗扎日雪山很近，直线距离只二十五公里。

赶紧打包装备过河，这时发现自行车居然爆胎了，见鬼，这几天根本就没用过车。顾不得，先将驮包一一运过河，最后推自行车时还是被水冲翻，好在有惊无险。坐在地上喘气，脚发软，身体寒如冰，仿佛所有能量散尽般。看着河对面死角河谷，很恍惚，真的逃离了？从彼岸到此岸，三十米距离，世界从无比复杂的面孔清晰成一张白纸，所有思绪再度肆意挥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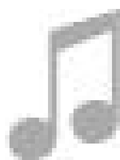
卍动画片里的“坑爹呢”，最能代表此刻心情。

未先补胎，着实没了精力，换上备用内胎，谁知走了不到百米又爆了，只好乖乖地补胎。查看外胎，发现触地面有一道四厘米的裂口。没带备用外胎，有点不可思议，只为减轻一点负重。只好用那副不曾用过的护腕，加铁丝包扎外胎，简单的外科手术，勉强能用。装好轮胎，没走多远，又漏气了……坑爹呢！先前肆意挥写的思绪再难寻觅，臆想着羌塘果真要留客。之前，六十二天里只补过一次胎，两个裂口，而今天两个小时内补了四次胎，六个漏气点。这才刚开始，自行车正步入崩溃边缘。按照逻辑，事物的崩溃是逐渐的，事实上只是一瞬间的事，在某个极限点上，事物的运行轨迹便从一端快速滑向另一端。心里泛起一片阴影，我的极限在哪里？会不会走着走着，一个踉跄，就再也起不来了。会不会笑着笑着，这个世界就破碎了，原来我只是在一场梦里。



卍轮胎的外科包扎。

推了四公里，暮色中，终于来到天台河通往可可西里山脉的河谷入口。探了一段路，明天还是得过河才行。累得没心思具体想明天，但情绪不再无可救药地低落，总算动起来了。被困了几天的思绪得好好休息一下，明天和远方一样，是永远也走不到的地方。

第二十章  扶不上墙的烂泥

Day 63

早晨，淌过天台河沿右岸走，左岸是沙漠化地貌，右岸是烂草地，虽也不是什么好地貌，但比陷死轮胎的沙漠要好得多。没多久下起大雪，迷糊了视野，荒原就像一台老掉牙的黑白电视机。走两步，用手擦下黏在镜片上的雪花，只希望下午能有好天气，只要扎营时不浑身湿漉漉的就行。

深入河谷，堆砌着棱角尖利的黑色火山石。积水严重，主河道又把谷地割成一段段，因此只能推上山坡前行。路烂雪湿，一片蒙蒙，遭遇几头棕熊，都是在逃窜时发现，包括野牦牛。很有意思，视野模糊，动物混杂在黑色火山石中，随着我的脚步临近，冷不丁地东一头西一头逃窜。蹲在地上拉肚子那会儿，眼前一块火山石似乎在缓慢移动，心想着不是野牦牛就是棕熊，一直盯着，看它如何伪装到底。拉好肚子，走近那块移动的“火山石”，它居然就是一块火山石。



卍迷雾河谷，推行在湿雪烂泥中。

越往上，山势越陡，沟壑深切，只好转下河床与激流一番勇斗。赤脚探路与过河很纠结，表面凹凸的火山石和坚韧的草尖与人为难，天气又十分的糟糕。若不是逼仄地形，很难硬着头皮一路往前。一次过

河，还是脚一软，被激流冲倒，一屁股坐在水里。跌倒过程中，脑中闪念，这下完了，再也起不来了。却被尖利的火山石狠狠地扎了一下屁股，然后条件反射地疾速站起来。苦笑，这般紧急救援。感觉身边的黑色火山石一阵嘲笑，说不定野牦牛和棕熊就伪装其中。



卍河谷里堆砌着密密麻麻的火山石，是那些野生动物极好的伪装。

过了下午四点，天气转好，河水却大涨，只能沿岸推行。沼泽、水坑遍布，破烂的登山鞋完全成了水鞋，混着脚臭味的浊水在鞋子里晃晃荡荡的。慢慢地，感觉不到脚了，只有水托着沉重的躯体往前。其间淌过难以计数的小河，悲剧地发现，只要是条沟，就一定大水泛滥，洪水滔滔。而这些沟只能算是次流的次流，一年中难得肆意奔放。



卍到处山涧，只要是条沟，就一定浑水滔滔。

轮胎又慢漏气，补了几次胎，心情沉重。

途中一个大沙坡挡住去路，强忍着往上拉车，忽地感觉那裂口手指又断了。心里想，估计又和以往一样，只是麻木了。再一试，是手指没勾着座管，心里一咯噔，手指真没了！脱下手套，见手指还在，但怪异感顿生，不敢再用这根手指拉车了。担心它如轮胎，好好的，忽然就千疮百孔地不行了。恰是右手食指，若没了，就再无抠鼻子、掏耳朵的享受了。用四根手指拉车很无力，看着陡峭沙坡，决定放弃，绕路而行。进入草地山谷，野牦牛很多，无不一边对我吹胡子瞪眼，一边不时埋头啃上几口草，非常有趣。就像两个武林高手对决，气氛最紧张时刻，其中一个高手缓缓地从怀里掏出一根胡萝卜，饿鬼投胎般啃上两口。一路过去，山坡上的野牦牛都这般，尾巴翘起，前蹄磨地，犄角向前，双眼发红，披身长毛不时抖动，一副随时冲下来顶死我的凶狠劲头。却不时又低下头，赶紧啃两口草。

下午六点半，撑不住，身冷脚麻，趁太阳尚在扎营晒鞋。

晚上，做梦，亦真亦幻地几次找手指头。还打开了手电，把头埋进睡袋里，照着那根快断了的食指，见它还在，便用手捧在胸前。直到下一次，又觉得它不见了……

Day 64

大雪，一直到早晨九点停。雪很厚，牢牢地围住帐篷，没法再走了。困在帐篷里，百无聊赖，很难控制情绪，觉得自己随时会手抓头发，发出吱吱呀呀的怪叫声，然后冲进雪地里，一边脱衣服，一边歇斯底里地大喊："我是世界之王！"实在无法控制情绪时，只能舔糌粑粉去平衡。也会捏上两个雪团，用舌头轻舔，幻象着是"巧乐兹"或"千层雪"雪糕。有时，就拨打119、110急救电话，以前不敢打，怕警察找麻烦，现在狂拨，然后听着手机里"无网络信号……"的语音，觉得人类并不遥远。有时，则在雪地里写上几个臭字，如那些在公园里用水在地上写字的老人。他们算是活明白了，那些转瞬即逝的劲书秀字、那股涌荡在心田的澎湃，只有无形才是长久的，不会随时间的流动而腐为尘土。



卍大雪压帐，虎虎虎。



卍困在雪中，也没闲着，不停折腾着自行车，人差点崩溃掉。

趁太阳出来，又去处理轮胎，刚补好一个，另一个地方又漏气了。差点崩溃，真想像一头大猩猩似的举着一把破吉他，狠狠地砸啊砸。没想到轮胎老化如此严重，只带了十三四片补胎片，三天时间用得就剩最后一片了。补胎胶水也危在旦夕，都拿牙膏做比喻，什么东西挤一挤就有了，我拼命地挤啊挤。之后，轮胎充一点点气，只要不干瘪就行，生怕又触及轮胎哪根脆弱的神经。又把前后轮胎掉换了下，让长期负重的后轮少些压力，让长期偷懒的前轮在关键时刻给自己一个澄清的机会。

中午把最后一包压缩饼干给吃了，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号生产，保质期四年，只过期两天，吃的时候笑出来，有我送终它真幸福。雪化了些后，决定继续往前，不能再这样耗着。最重要的是，不能让自己停下来胡思乱想。爱情想多了会成花痴，钱财想多了会成《威尼斯商人》中的夏洛克，童年想多了会成机器猫，神想多了会成神婆神棍……永远信奉行动主义，大脑想象的世界不仅虚幻，更容易走形。

一路冰水雪泥，比多格错仁强错湖区的严重多了。坚持了不到一公里又遇大河阻挡，准确说八百米，我咬牙穿上的湿鞋子就要再度脱下来，我苦心经营的决绝意志如冷烟般散逸无迹。这是天台河和其一条支系的汇合处，堵得人哪里也去不了。赤脚探河数小时，上上下下，主河次河……水太急了，水底大石又多，到大腿就没法站稳，水寒也无敌。几次，途中与自己的脚印相逢，莫名兴奋，像是有个人一直隐在身边，默默地陪着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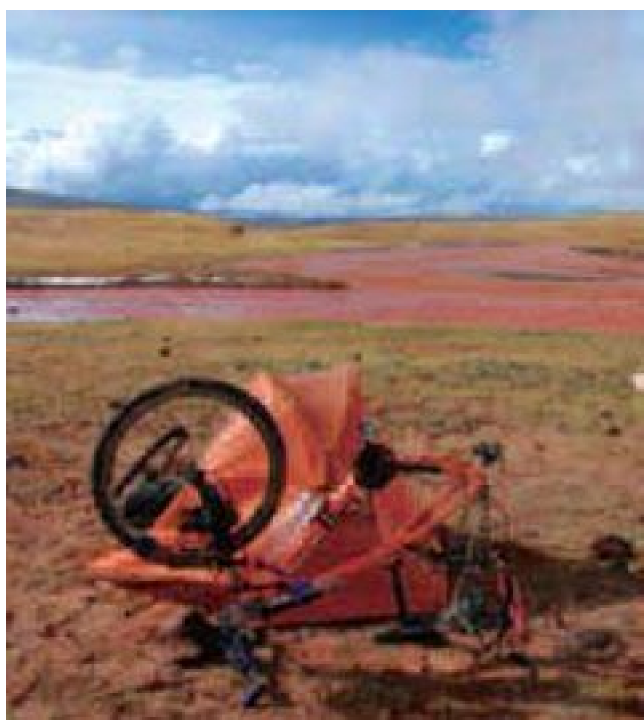


卍脚印相逢，莫名兴奋。

到了下午六点，停止折腾，总得留点阳光温暖潮湿的身体。抓绒裤湿得一绞两碗水，委屈的脚板再也经不起石头和草尖欺负了。躺在帐篷里，心态又地狱般，担心又似前几日水只会一天天涨，所谓晨时水位低的想法彻底见鬼。查看轨迹，离十天前营地直线距离只有二十四公里。反而清醒了，这是场持久战，像高手对决，活得长的人才是最终胜利者。心态，神奇般地从极度躁狂变得异常冷静。我必须再度以旁观者的角度，客观缕析事物的本质，否则我将成为荒原里的一个疯子，或者一具随时倒下的行尸走肉。



卍不到一公里又遭洪水堵截，还是坑爹呢，抒发下情绪。



卍一闲下来，除了折腾自行车似乎没有别的事可做了。

再次清点粮食，只剩下五斤左右糌粑，比乒乓球大小还少的盐，一点茶叶，三两左右酥油，再无其他了。而我此时所在位置是纵穿羌塘路线的中间，又拖了那么多天，身体状态早已疲惫不堪。如果初进荒原，这五斤糌粑足够让我有信心走出生天，但现在不行了。即便恢复到初进荒原时那极度控制状态，这点粮食也只够吃一周。那么，好吧，残忍地对待自己一把，这点粮食计划吃十天，撑到鲸鱼湖。想象着那里果真游人如织，牧民如星，牛奶做成的湖，糌粑堆成的山。

十天到底能走多远？能否抵达想象中的鲸鱼湖？真的没底，但心态却好得过分了，走一天是一天，实在不行就弃装备。现在回顾，那天是个很重要的心态转折，破罐子摔到底地耍泼。之后，不管怎样的经遇，都必然坚信，远方是我一定能走到的地方。

身心俱静，无神可敬，心中也再无默念金刚上师咒。

Day 65

昨夜，身体非常不适，熬到凌晨两点入睡。

醒得较晚，八点钟。刚有一点知觉，就觉得异样，睡垫硬邦邦的。手伸到帐外，一摸，大地冻得真硬。帐外方便，又觉得哪里不对，没了咆哮的水流声？一瞥，河不见了！裤子拉链都没拉，径直冲进河道里，眼前景象令人无法相信。河水退去得只剩底子，青石裸露，溪水潺潺，冰凌充斥，轻松踮脚就可以过河。若说旅行中最大的奇迹，唯有这了，堪称神助。没吃饭，趁着水退地硬赶路。走在硬邦邦的河床上，对比过去几日遭遇，真的想不通，这个世界到底怎么了？

硬地坚持一个多小时就开化了，泥泞成为唯一的主题。全天前进了九点五公里，前两小时走了三点五公里，剩下六公里一直耗到晚上，身心皆在沼泽里挣扎。

中午翻上可可西里山脉“山口”，连绵的大丘陵，杀机四伏。见过烂地，没见过这么烂的地，那种烂不在视觉上，而在每一次落脚之后。看似正常地面，一脚下去就像踩在豆腐渣里，陷得满鞋泥沙，再迟点，人就得跟电线杆似的拔不出来了。这就是传说中的冻土消融，见过，但没见过这么变态的。整片大地都是扶不上墙的烂泥，野生动物也整天不见一只，荒原里弥漫着非常恐怖的气息。就像所有人都预知了地雷区，躲在一处，静静地看着一个傻蛋撞入，等着四肢横飞的血腥时刻发生。

经验归纳，表面有碎石的沙砾地最陷，反而看上去水汪汪的草地是硬

底。如果遇上表面有龟裂的红土就得小心了，它可能是伪装高明的稠性泥沼，陷过膝盖就难以逃脱了。过冻土消融地带，每一步都必须先用脚踩探，太软处不用考量，稠泽反而有过去的可能。就是短距离冲刺，飘脚，胆大心细，重点是控制距离和身体瞬间平衡。如果一口气没冲过去，不好意思，有得折腾了。（无路绕的情况下尝试，比遇疯狗危险。）有个案例，羌塘之前和朋友去林芝，一道浸水沼泽，三米左右宽吧，我在前轻松过去，鞋面都未沾泥，并告诫后来者要快，不要思前想后的。一个朋友很勇敢地做了反面教材，陷在沼泽里，后被木板搭出。这个案例说明了沼泽里没有支点，低头找下脚点是大忌，挑来挑去都一样，时间稍长就加速了重力下陷，再一挣扎，完了，形成重力怪圈。这只脚拔出来了，那只脚又多陷一分……两脚越陷越深。最难，还是带车冲泥沼，就像见了丈母娘，一定得背着胖媳妇鞠躬才算尽了礼数。



卍分外纠结的一次陷车，这可是自行车。

中途，遇到一条清河，休息。没吃饭，粮食撑十天的前提之一，就是中午没得吃。苟延残喘完了，便把自行车洗了下，全是泥，羁绊着轮胎。驮包也是，衣服也是，而鞋子外泥内沙，脚丫子早已无法忍受了。洗了鞋袜，湿漉漉地穿上，对“不湿”的定义就是鞋子里没有晃荡荡的水。

收拾干净没五分钟，车子就再度被陷，且最严重的一次，纠结到底。绕陷地，见一块干硬的平坦地表，迅速把车推过去……完了，一脚陷脚踝，二脚陷半小腿，三脚弃车跑人。黏性太大了，再不撤来不及了。随后试着拖车，地越踩越烂，地下水都踩了出来，最后连自行车的边都摸不上了。都考虑弃车了，但装备总得要弄出来。用那十块钱的救生膜和两个防雨罩铺在烂泥上，人趴在上面，一番折腾，好歹把驮包给弄了出来。再看垫脚物早没影了，光救生膜铺开可就两平方米。再一会儿，放驮包的地方也无法立足了。也就是说，即便很硬实的地，多踩上几脚，也变成了沼泽嘴脸。转移驮包后，思量着怎么把自行车弄出来，现在弃车毕竟很不理智。用铁丝套上绳子圈在自行车上，拉拽，车子勉强移动一点，再用力，居然把后轮生生地拽掉了，最终和沼泽打了个平手。事实上，我拖动了车子，沼泽留住了轮子，两败俱伤。忘了又是怎么一番折腾，先把“瘸腿”自行车给弄了出来，然后是弄出那孤零零的车轮。

遇到大面积深度沼泽就没办法了，没技巧可言。之后经遇两次大洼地，看了一眼，便对自己说过不去了，等明天上冻再说吧。依然，不能停下，百无聊赖中经过反复试探，还是稀里糊涂过去了。至今，也回想不起多少细节，至今，也不知是怎么越过如此泥泞沼泽。总之一陷到膝盖，立马倒地匍匐爬出来。不能往前倒，而是后仰，往前倒，如果沼泽过稠，速度过快会折断小腿，如果沼泽过稀，会一下子把脸给埋住，无法呼吸，错失转身时机。后仰的好处是安全，抽腿也容易。几个记忆碎片，都和遇险有关，一次深陷，后仰着往外爬，一路往下陷，但又不能停下，就像踩碎冰块，人会下意识地不停地往前踩，直到一块坚冰把人重新托住。还有一次是爬出沼泽后好久，发现GPS手持机不见了，原来先前求生时插在沼泽里给忘了。



卍惨遭沼泽蹂躏的**GPS**手持机。

过了下午五点开始下山，前往可可西里山脉另一端。下山路极为泥泞，山野遍布陷阱，久困山顶，无法下行。找到一条野牦牛通道，几番迂回，才得以下到河谷。依然是条混浊的河，咆哮，碎石，岸边又极度陷人。反复横切数次，再度顺着一条野牦牛通道，沿着浑河一路下行。

天色渐晚，扎营地难觅，地太软太烂。寻了许久，才在黯淡天色里寻到一处勉强安身之地，不够好，但足以承载疲惫至极的身躯。

Day 66

醒来，像是从未入梦，身处冰冷的地窖。原来帐篷下的软地被压成一个窝，身体以一个非常别扭的姿势蜷缩在凹窝里。上午阴有雪，下午四点后天气全面转好。阴风冷雪中，淌过一条条泛滥的河流，直至进入一个优美山谷，太阳适时地露出来，上午唯一的半小时阳光。此谷名曰兔子沟，兔子未见，却是遍地野花，绿草翠翠，河水也如江南溪流般清澈，水中横陈着锈红斑斑的巨石。来回淌河，冰得惬意，每一寸水底都清晰可见，再无迷惘。野生动物也冒了出来，三三两两地啃着鲜嫩草根。春天般的河谷，非典型羌塘地貌，一段难以忘却的行路。快捷而舒畅地出了山谷，进入向阳湖领地。

北上阿尔金，就是翻越数道山脉和其间湖盆。先后是可可西里山，向阳湖、红泥岗、围山湖、长蛇岭、桃湖、昆仑山，从而进入阿尔金领

地的鲸鱼湖。



卍短暂阳光，呈现一个优美河谷，完全有别于荒原的面貌。如果有足够的粮食，我会驻足小憩。

从向阳湖西侧绕行，是水坑类型的沼泽地，水草丰茂，野生动物各安一隅，和谐相处。极多旱獭，冷不丁地从土窝里窜出，更多则是傻傻地盯着我。旱獭体型较大，成年旱獭有半米多高，灰黄的草色毛发，静静站立时便像是根木桩。旱獭也是荒原中较常见的动物，它是植被生态晴雨表，有它的地方，水草一定极为丰茂。旱獭的小名更广为人知些，便是大名鼎鼎的土拨鼠。它与鼠兔一样是个打洞高手，有冬眠的主洞，有避暑的副洞，还有专门躲避野兽的连环洞。旱獭洞很容易辨认，洞口有大量从洞中掏出的尖锥形沙土，名曰旱獭丘。每当荒原中看见旱獭，总不经意地想起贝多芬的《土拨鼠》之歌："我曾经走过许多地方，把土拨鼠带在身旁，为了生活我到处流浪，把土拨鼠带在身旁……"事实上，旱獭一点也不浪漫，是仅次于蚊子的人类第二大杀手。旱獭特别容易感染上鼠疫病毒，并通过咳嗽、打喷嚏的方式将病毒传染给跳蚤、老鼠等邻居，最后祸及人类。所有横扫欧亚大陆的瘟疫的罪魁祸首都是旱獭，据估计，死于因旱獭传播鼠疫的人数超过了十亿。在荒原周边，遍布鼠疫隔离区，夏季高发期，往来车辆都要喷洒药水进行消毒。所以，我对旱獭（土拨鼠）是爱恨交织，并不希望把它带在身旁，遥望一眼便知足。



卍可可西里山脉北侧的火山石石窝，貌似野兔们的天然庇护所。

过了湖区，再度出现大量黑色火山石，与可可西里山脉南侧火山地貌对称分布。可以想象，那山崩地裂的光景，火红的岩石从高处流淌与飞腾，划亮了荒原的黑夜。翻上一座火山石遍布的小山，回望来路，可可西里山脉已在身后。山顶些许迷失，在黑石中徘徊许久，类似大脑严重缺氧的迷糊感。恰时风暴袭来，漫天雷鸣与电闪，身处山巅，无处躲藏，也不相信躲藏。蹲在一块大石下合眼养神，微微晃着身体，任凭荒原施暴。风暴过后，神奇地发现一个传统的铁制酥油壶，造型类似阿拉丁神壶，想必是某支车队中的藏族人遗留。摩擦水壶，眼睛轻闭，心中许愿，没记错的话，可以有三个妄念……睁开眼睛，没有成堆的压缩饼干，没有廉价的白沙牌香烟，没有一双崭新的登山鞋。什么愿望也没实现，却给我指引了一条下山捷径。



卍回望向阳湖和可可西里山脉，终于逃脱它的雪融性洪水。

下山后，火山石依然密布，有些呈石窝状，密密麻麻堆叠着。探路中，发生一件趣事，在一片火山石窝里蓦然看见一只奇异动物，第一反应是火鸟、火鸡，总之是大型鸟类。再仔细一看，是只直立的肥大灰兔，呆头呆脑的。吓它一下，玩什么COSPLAY扮鸟。回头，取相机准备拍下这只深具模特潜质的大兔子时，它不见了，这让我想起《空

中大灌篮》里的兔子班尼。

顺着一条清水河前往红泥岗，河水那般干净地流淌，恍然如梦。虽然曲折，迂回艰辛，但心中无一丝阴霾。如果不是可笑的拉肚子，这段清河旅程将会更美好。寻路中，忽然想拉肚子，很急的那种，向远处的自行车狂奔，纸巾在那里！气喘吁吁地蹲在地上，如果自行车再远一米，或我再慢跑一步，会是很尴尬的后果。没多久，再次寻路中又闹起肚子，翻江倒海般。自行车！在哪里！有点急，一下子想不起自行车所在位置。狂跑，狂奔，超越了流淌的河水，整个世界幻化成耳畔掠过的风。此后，随时抽几张纸巾装在口袋，所谓天有不测风云，我有纸巾铁杆护卫。纸巾带了两包四百抽的，走出荒原，居然还剩一些，可见一张纸巾折叠四次具有很高的工作效率。走出荒原不过几个月，擤个鼻涕就几张纸巾哗啦啦地没了，觉悟提升，没有想象的那么大与持久。每每旅行回来，都无法适应城市生活，但终将再度融入。人是环境产物，不要轻易抬升自己到一个很高尚的位置，那只是一种错觉。因此，更喜欢旅行中的我，它让我随时感受一个不同的我，身上散发着以往无法坚守的美德与光辉。

天高云阔，霞光万里，在清水河上游宽阔沙滩扎营，难得一个完美营地。帐篷正对岗扎日雪山，我已然来到了它的身后，终于逃脱它的雪融洪水，可惬意观瞻了。本想以庆祝的借口舔点糌粑粉，但被隐忍住，我终于找回丧失已久的隐忍意志。



卍完美的营地，缘于环境，也缘于心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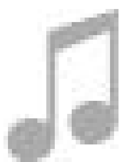
中午路餐自被取消后，的确更加力不从心了，整天就靠少得可怜的糌粑维系。隐忍的代价是晚上开始失眠，满脑袋都是美食，想得流口水，想得要打劫二十四小时营业的小超市，想得凌晨前仍然无法入梦。城市生活中，睡眠质量时常不好，胃口也极差，因而常说，吃不好、睡不好还有什么幸福可言。之后，睡眠确实是一个很大的困扰。每次旅行中，都会带一瓶安眠药，但事实上从未吃过，从不安心将自己的身体交给药物，那是等同堕落的放弃。携带安眠药，只是一种极限状态下的应对方案，譬如那严重影响行为的失眠。幸运的是，此般极限状态从未来临，一次次把握住了自己的睡梦，哪怕睁眼天明，哪怕心乱如麻。

一次艰苦的旅行，有两种准备必不可少，那就是可能的极限状态和应对方案。极限状态永远无法认定，所以某种程度上它并不存在。就像后期每次经遇逃生路线时，都是最艰难时刻，但始终没有选择放弃。我以为再也撑不住了，真到绝境时反而激情喷涌，所谓的极限状态也不过如此。而应对方案更多是心理层面的，是一种惨到底还有更惨的心理铺垫。就像帐篷被吹走了，果真就可裹着简易睡袋熬过寒夜吗？如果炉子彻底报废了，果真就可用冷水泡糌粑走出荒原吗？如果饿狼扑来，果真就可在短暂的三秒之内用匕首化解危机吗？

已发生的不再是极限，未发生的永不可知。

已远去的只是寥寥记忆，未经遇的从不存在。

人生的走向充满危机，有些事情不是靠防范就能避免，否则，命运便失去了意义。不要过多去设想无法应变的明天，而是是否做好了果真如此的心理准备，单纯而执著地前行。

第二十一章  艰苦的旅行

Day 67

沿袭往日，上午阴有雪，下午大晴，这是我希望的顺序。

今天再寻捷径，翻了个大土坡，省掉八公里冤枉路。冻土消融状态好很多，还是有了可可西里山脉做参考，就没谁敢称霸了？下坡心痒难耐，忍不住溜了一段，因轮胎“外科手术”把刹车给彻底卸了，车子就像洪水猛兽般往下冲，一个土疙瘩把车抬到空中，瞬间飞翔，然后疾速坠落。虽控制住了车，但裆部十分十分郁结。车子还在往前冲，前方不妙，两脚刹车，车没停，一只鞋倒给蹭掉了，最后的姿势是张开双臂拥抱荒原。一嘴泥倒没什么，还得爬上坡回去捡鞋，总不能光着一只脚走出荒原。

下山河谷，颇费一番周折。谷底烂河，山坡又多匍匐着带状消融冻土，从山顶一直顺延至谷底。反复踩踏，反复迂回，若有双翅膀，叼着小烟飞过多好。谷底平缓处，发现几处残垣断壁，岩石叠加的状态似一座烽火台，实际上只是风化石的伎俩。

走出冻土消融地带，轮胎又开始接连漏气，连补了三次胎。没了补胎片，便从另一个轮胎上撕下旧的补胎片，如同撕下旧的伤口包扎布，去包扎汩汩鲜血正涌的新伤口。撕了两个旧补胎片后，补胎液也彻底没了。没过多久，两条轮胎都没气了，打气，气筒折断了。蹦蹬儿你个蹦蹬儿！它们商量好似的，约定时间，气筒扛着轮胎，轮胎卷走补胎片和胶水，然后一起逃出荒原，弃我而去。对于自行车而言，真真穷途末路了，虽然它只是一辆入门级山地车，但绝不是崩溃的直接原因。恶劣荒原，长时间跋涉，没有谁能保证装备不出问题。除非有后援车，所有物资应有尽有，还捎带上一个貌美厨娘。而此刻雨季，就是有后援车，它也没法忠实地尾随其后，除非它有双翅膀，而有翅膀的直升机也无法在如此高海拔地区长途飞行。所以，没有什么装备是可靠的，最终能相信的只有人。

我对装备的态度，它永远是消耗品，不能被装备玩，沦为装备的奴隶。一分价格一分货自然不错，但大多旅行远未达到装备精益求精的地步，实用就好。对装备要有包容，没有什么装备能让人变成超人。有必要，就稍加改装，也没有什么装备是特意为每个旅行量身定做

的。对装备要有感情，要像对待自己老婆孩子一样，别以为它们没有生命，只是一堆冰冷机器。



卍彻底崩溃的自行车，有点像分尸现场。

此行，装备看似简陋，但够用了，事后发生的事不能推翻前面，就像孙子不可以穿越时空杀死爷爷。但这只是我个人的装备习惯，譬如，当我第一次三个月时间穿坏一双进口登山鞋时就明白，有些路注定是消耗鞋子的，所以在一千块鞋子和提升了5%性能的三千块鞋子之间，我选择前者。如果，我只是偶尔出来旅行，三年穿不坏一双鞋子，那我选择后者。这年头赚钱不容易，还是省着点，中了彩票另当别论。另外，基础装备和技术装备有着本质区别，红军可以穿草鞋过雪山，但绝无可能在没有冰镐的帮助下攀上雪壁。

装备也是体现了旅行计划的实施，很烦琐，就拿此行束缚类装备来说，就有六毫米登山辅力绳、四毫米登山辅力绳、一点五毫米魔术贴捆扎带、一米魔术贴捆扎带、二十厘米魔术贴捆扎带、硅胶弹力带、普通松紧绳、红头风筝绳、凯夫拉鱼线、两色缝补线、五号铁丝、二号铁丝、大号长尾夹、小号长尾夹、橡皮筋、别针、小快扣、主锁……所有装备乱七八糟地加起来，到底有多少，我现在也没法记清了。

对于自行车的崩溃，我同样早有心理准备，这属于那类可能发生的极限状态，很快便觉得没什么大不了，不悲不喜。压着钢圈推车很费力，原以为后期随着补给减少，自行车会轻些、好推些，看来这个游戏不是那么好过关。便尝试改装成一辆独轮车，减少轮阻。这个想法

并不突兀，在初始旅行计划中，就曾设想如果自行车废了怎么办？答案就是改装成一辆独轮车，甚至拖车。独轮车，就是前轮加车把加前叉。拆车挺麻烦，此生第一次补胎和拆车等等有关自行车的工作，都是在无人区里完成的。我的车龄两年，第一次玩车羌塘，第二次玩车羌塘，所以对车的经验并不多。当下，独轮车装好后发现车把不灵光，这才发现前叉两端都有转盘，没留意，车把滑膛了。独轮车弄好了，看似不错，未等欣赏够，一阵大风将地上散物吹走。此行最麻烦一次，睡袋和防潮垫同在行列，奔跑中先找块石头把睡袋压住，接着追防潮垫，那家伙轻，追了近一公里。回程时，一边走，一边不时揍防潮垫几拳。右脚在这次奔跑中恶化，肌肉劳损什么的变成了筋拉伤，脚踝不能垂直地面，歪着走才行。

又丢弃一些装备，把两个驮包捆绑在前轮货架上。还有相机包，背包，睡垫什么的，拖拖拉拉地挂在独轮车上。试着推两步，不爽，拉两步，还是不爽，样子也很滑稽，主要问题是重心无法掌握，独轮车拉杆必须从轮轴延伸才行，显然我的独轮车过于浪漫了。心态还算好，最初设想时，也没期望独轮车跟摩托车似的，一切只是好玩儿。



卍滑稽的独轮车，可惜我不是杂技演员。

坚持推了三百多米，猛然把车一撂，骂了句，“还真以为我是玩杂技的啊！”这是后期，我在荒原中唯一说过的一句话。然后回头去找车架，把车拼好。把能拆的零件都拆掉，尽量减轻车身，唯剩链条搞不

掂，又回头找拆链器，第一次用，兴奋，以为很精密很技术，却很快捷地把链条拆了。这时又发现，后货架一侧钢筋断了……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了，还能怎么糟。

今天是自行车崩溃之日，最具崩溃代表性的不是轮胎或钢货架，而是脚撑。很有故事，道来。去年羌塘之行深刻意识到拍照辛苦，流失很多拍照机会，便琢磨一款能稳住重车的脚撑。一般铝合金单脚撑基本上瞬间弯，钢制的也无法保持重车平衡，所以特地寻了一款类似摩托车的双叉中架脚撑。试验结果很不错，可惜还是不适应羌塘实际地貌，地太软，脚撑难以平衡，所以一次未用，但又拆不下来（由于其固定结构很顽固，又没带匹配工具，尝试无数次无用）。每每看着这脚撑，觉得委屈，两斤多重的无用货，早知换成备用鞋。也是在今天，奇迹发生，脚撑松动，两端螺丝用手就拎开了，终于卸了这负担。

好似一场戏，观众们陆陆续续地来，未谢幕，呼啦啦地散去。就羌塘而言，谁也不知装备最后会溃败到什么程度，雨季又是怎样骇颜。

在逼仄的河谷里搭好帐篷，然后把先前扔掉的红色汽油桶找了回来。除预留出二十来天用量的汽油外，桶里还剩一升左右，不能浪费了。入夜点燃，熊熊烈火照亮了河谷，而它又是如此孤独的火焰。

晚上又失眠，除了想吃的流口水、想打劫小超市外，还想着脚撑重量可以换些什么好吃的带？如果，上苍再给我一次选择的计划，我希望……携带一个更好的脚撑。

Day 68

依旧沿袭，鹅毛大雪，肆意横飞。若非沿着河道下行，寸步难寻。眼镜被雪花遮掩，手擦速度比不上雪花沾染，世界一会儿消失，一会儿模糊呈现。过了十点多，大雪散去，天气阴霾为主，间接晴好。许久，才稍暖了身体。没了辣椒和大蒜，晨行和晚睡变得煎熬，行在路上再无熊熊内火。



卍从未如此接近狼，距离之近一个箭步就可封喉，但彼此都很友善，

虽然有点小提防。走出荒原后，还梦见过它，它在荒原里毫无目的地游荡。

进入一条冷寂的小河沟，蓦然，一只狼迎面走来，双方都诧异了那么一会儿，便各自淡定，各走各的。掏出相机，一通猛拍，如此近距离遇狼，如此淡定的狼。直逼眼前时，狼的眼神有点飘，可能觉得我的第三只眼太大（镜头），又死盯着它。交汇不到三米时，收起相机，提高警惕，狼也是。我们四目对视为中心点，错肩，头颅转动，这个距离太近，彼此都很提防。有点像江湖仇人陌路相逢，却又不知对方几年来的身手，不敢贸然行事。狼转到身后直面站立，我也是，谁也不敢轻易相背直行，恐遭背后黑手。相持那么一会儿后，狼忽然伏地，用下巴蹭土、打转，矫情似宠物，这才放心推车直行。过了转弯，倒车探路，见狼还在自顾玩，但眼神始终瞟我。探路回来，狼不见了，觉得有点落寞，心中暗涌着一股默然相爱、寂静欢喜的味道。那只狼去了何方？乱世江湖中，何以为生？



卍又一个让自己内心坚定无法逾越的沼泽，但还是稀里糊涂过去了。



中午来到围山湖东侧的烂泥河，只看了那么一眼，便又内心坚定地说，过不去了。此泥河宽约一公里，其间夹杂着十几道河叉，及大片溢水滩涂。查看地图，此烂泥河长约三十公里，并行于红泥岗，没有绕行的可能。最后花了几个小时还是过去了，记忆真是不多，就是不断探路，挣扎，喘气……事后翻看照片，发现在河中拍了两张，往前按下快门，朝后按下快门。

过河后天气急转直下，风雹中过水难以计数，真是糟糕的体验。话说轮胎干瘪，压钢圈阻力大，过软地却不那么陷了，可能胎面宽了吧，就是体力多耗些，但一些极端地貌还是有减法功效。遇到两次较大阻碍，一段黏泥滩，抬脚像是拔河，轮胎更是走一寸要除一寸泥。一米一年，两百多米的黏泥滩，像是走了两百多年。一条沼泽沟壑，插翅飞才能过去的那种，恰逢风雹最甚时，遍地烂泥，连躲的地方都没有。不知哪般，顶着风雹，眯着眼睛，歇斯底里地推车冲过了沟壑沼泽。

一直绕着围山湖，离湖区尚有一段距离，但途中大湖小湖不断，分不清湖与非湖。下午七点不到依一条河扎营，天色大好，趁阳光尚在，赶紧晾晒鞋子。对鞋子的要求，已经没什么要求了，只要不散架就成。抖泥沙，尤其裤子，破烂的夹层里像是沙绑腿，抖是抖不干净的，晚上睡袋里全是沙土。

风大，睡袋被吹，慌忙中赤脚追，扎脚，疼得够呛，疼得眉头紧蹙，眼角些许湿润。面对荒原，有过感动，但绝无可能嚎啕大哭、泪如雨下。真正能击溃心灵的永远只能是人，成年后一半眼泪都晒在了西南贫困山区。曾经遇到一位下乡工作过的县干部，她说面对那种贫穷哭得不行了，哭得眼泪都没了。穷只是表象，本质是重重困顿的生活，远远超出了一个外来者的想象。感动也并非单纯的贫穷，而是困顿中

散发出的淳朴人性。某次在一户老乡家打尖，父亲刚去世，原因是砸了十几年石头终于垒起坚固的石头房子。石头房子垒好了，他也累得远离人世。母亲病得躺在床上下不了地，女儿在父亲去世后辍学，年幼的弟弟还在上学。在灶间，弟弟抱着一只老母鸡亲昵不已，把老母鸡当宠物我还是第一次看见。没多久，听见屋外一声鸡惨叫，原来家里没吃的，姐弟俩便将家里唯一一只鸡杀了招待我。当时，我就不行了，跑到黑夜里嚎啕大哭，这都是什么事嘛！而这"都是什么事嘛"经历了许多，都是在最贫穷的山区，那才是最触动人心的旅行。行走荒原的艰辛算得了什么，那些在人群中一路风雨、笑对生活的人，才是真正的强者。那些不论何种命运不公、悲惨境遇，都持有一颗真善心的人，才是真正的英雄。

晚上又失眠很晚，想吃的，已无法摆脱这种情绪了。想着回拉萨吃多啦烧的菜，这丫头天生厨艺细胞，又是川人，说好回拉萨三个喜欢的菜管够，一是清炖羊肉，二是西红柿炒蛋，三是凉拌莴笋。当下，我又加了两个，青菜炖豆腐和回锅肉。如此，五碟菜像魔咒般在脑袋里转个不停。实然，这也是一种巨大的幸福感，若每天晚上想着四万一平米的内环房子，一定是极其痛苦的。但只要走出荒原，这几个菜就一定能够满足，从而成就了巨大的幸福感。真正的幸福感，是触手可及的，真实的。若说希望旅行结束，并非厌恶了行走，而是能在小超市里买上一大堆零食。躺在一堆糖果和饼干旁边，那种幸福是生命中其他喜悦难以取代的。但短暂，恶吃几天零食后，脑袋就又开始畅想起行走来……

睡了，醒了，又想起童年的那块麦芽糖。

和小伙伴玩，忽然看见草丛里躺着一块麦芽糖，爬满了黑蚂蚁，想都没想，我第一时间说道："我丢的糖！"声音落下，手已捡起了麦芽糖。拂去一层蚂蚁，便塞进了嘴里……那甜的味道，回旋在脑海里，死缠烂打着这个夜晚。

漫漫长夜，辗转反侧，最现实的食物是那点可怜的糌粑，几次按捺不住诱惑，手都伸进糌粑袋里了，还是隐忍。耐不住寂寞的人，势必经不起诱惑。很多时候，诱惑和死亡是画等号的。所以，也顶多把手指插在糌粑粉里意淫一下，以此慰藉无眠的清苦长夜。现在很多人没有吃过食物的苦了，以往听别人说当年饿得吃树皮，吃观音土，吃猪槽里的剩糠，我能理解，但并不能感同身受。

其实，一次艰苦的旅行中，下意识里是渴望饥饿的，很奇怪的念头。可能饥饿是人的最底线吧，再无诱惑与欲望，世界单纯的只有一个吃的妄念。除去吃的妄念，便只是一个活生生真实的自我了，那是靠大

脑怎么想也想不出的另一个自己。

Day 69

天气极其糟糕，一整天冻得手脚发麻、脸斜嘴歪，就拍了一张照片。早晨，走出帐篷，恰遇壮观天象，东方天际一束红彤彤的巨大光柱斜射天地间，背景是暗黑云层。从未见过此景，可惜脑子犯浑，钻进帐篷准备取相机时却收起了睡袋。主要满脑袋里都想着，又要穿上那该死的湿鞋子了。

顺着似无边际的宽阔沙滩进入逼仄河谷，两岸怪石嶙峋，弥漫着一股瑟瑟气息。急流充溢河谷，基本泡在水里推行。到了高处，漫山也都是水汪汪的，不论多小的一条沟，一定充盈流水。今年气候确实反常，不仅雨水多，气温也偏高些，导致荒原北端全线洪水。东端格尔木市险些被上游水库冲决，西端昆仑山淘金者被洪水围困，中端渺无人烟之地则我亲历了。过了山口，照例顺沟槽而下。两旁山地一片泥泞，水流将细小石子卷入沟中，较为沉实，人和车子都要行在细窄水流中。鞋里的沙砾到了鼎盛，没法，走几步就要脱鞋倒沙砾，脚磨得也少有知觉了。

沟槽变成河道，河道逐渐变宽，再度接受大风和冰雹洗礼。眼镜和墨镜夹片早已被冰雹及坚硬的小雪籽打花，荒原愈发模糊。时间尚早，就一直撑着，撑到浑身发紫，撑到水珠顺着衣服变成一道道，撑到冰雹变成漫天飞雪，撑到荒原被白雪完全覆盖……一直和自己过低的核心体温抗争着，到了下午五点再也不行了，太阳也没了指望会在大雪纷飞中露出笑脸。风雪裹身，赶紧扎营，失温太多，手指不听使唤，帐篷弄半天才搭好。失温很微妙，难以把握底线，有的人强撑到最后眼睛一闭人就没了，要么浑身僵硬划不着火柴，点不着篝火，眼睁睁看着自己被冻死。



卍今日唯一照片，思绪被完全冻结了。

果真，雪越下越大，漫天灰白。湿衣服扔在帐外，再次裹在睡袋里，浑身止不住地打颤。那个阴冷，牙打牙，睡袋也湿乎乎的，还一堆泥沙。冷得不行，意识有些游离。几番努力，僵硬的手点燃了炉子，烧了热水，喝了半锅，身体依然抖得不行，如果此时有些辣椒该多好。不得已，每隔十几分钟，点燃下炉子，当做篝火烘烤着帐篷。

意识始终恍恍惚惚的，一切似曾经遇。或许，某次意识先行的体验中，果真达到了这种体悟。

意识先行，就是身临其境，就是将自我置身于可能会身处的环境，最大真实地想象种种困顿。当真正身处其境时，大脑就不会觉得突兀得难以忍受，因为它早有感受，不就这么一回事嘛！譬如装备溃败，譬如缺衣少食，譬如失温下迷糊状态，譬如与野兽近距离相遇，譬如夜色中的迷途……所有的一切，都曾经遇，只不过在想象的空间里。虚幻的境遇，真实的境遇，本质上都是一样的，谁又知道，当下真实的处境，依然不是大脑所接触到的一堆信号，然后模拟成的一幅幅画面。

Day 70

昨天按了一下快门，今天则一张照片都没有，太冷，脚疼，泡水。

雪一直飘到上午八点，衣服还湿漉漉的，要命的是鞋子，没勇气再穿

上。想着多啦同学的炖羊肉已端上了桌，咬牙穿鞋走人。目标是顺着河谷下到桃湖，过了桃湖就是翻越昆仑山，翻过昆仑山就是游人如织的鲸鱼湖了。

河谷被九曲十八弯的河水割成一段段，形成一个个死角。今天立下个目标，就是鞋不灌水，遇水就脱鞋，脚再被沙水蹂躏就真的要废了。但没过多久，过条小河道时推车没跳过去，又灌一鞋子水，于是改了目标，尽量少灌水。纠结的目标，不断被蹂躏的决心。

中午在河滩上发现一个亮闪闪的东西，走近是一个罐头瓶，令人惊喜的是，里面居然还剩点残羹。真感谢那位丢瓶子的老兄，不仅剩了一点东西给我，还没忘记盖紧盖子，否则就是一瓶泥沙了。瓶子里的东西着实看不出是什么，黏乎乎一团，不知被晒了多少个烈日。瓶子太硬，找了块石头，司马光砸缸般砸烂了瓶子，一堆碎玻璃却混在了黏液里。闻了下味道，在那馊味后面还隐藏着些许甜味。尝了一口，果有些许甜味，所有的神经都欢呼跳跃起来。但依然说不清是什么，梨子？苹果？橘子？菠萝？黏乎乎一团，黏乎乎的怪甜味。天空阴霾，内心明朗，最后一点残羹也没放弃，拣不掉的小玻璃渣就用舌头给舔出来。仁慈的上帝，感谢你保佑饿肚子的人，让那个满嘴吐玻璃碴的人，坚信幸福的生活并不遥远。

心情十分愉悦，欢快前行，鞋灌沙水也不觉煎熬。蓦然，车轮前一片雪鸡惊飞，阳光被密密麻麻的羽翼割成一缕缕，光线晕开又聚合，很有吴宇森暴力美学的感觉。然而，内心涌起的却是李清照的词：“兴尽晚回舟，误入藕花深处，争渡，争渡，惊起一滩鸥鹭。”

暮色中，拐上一个山坡，发现结实的大车辙，已然具备路的形态，许多小车辙从四面八方汇了进来，这是探矿的边界，人类深入荒原索取的轨迹。某处有排成一条线的装满泥沙的矿泉水瓶，看不明白，禁止通行？行为艺术？可喜的是硬草地，车辙也硬，加之下坡，便再度尝试着顺坡溜一段。没了刹车，没了链条，只是个车架子，摔一跤是必然，然后乖乖推到山下。桃湖出现眼帘，极美风景，草茂湖绿，春色重重扑面，完全是荒原之外的地域。臆想着应该会有牧民，如果没有牧民，等我老了，就来此放牧，霸了这地盘。

那日心情，草长莺飞，源于一个搞不清是什么的罐头残羹。

身体状态却截然相反，小腿起满红斑，龟裂，肿胀，摩擦着内衣阵阵刺痛感，估计冰水泡的。脚也肿得厉害，脱不下鞋子，最后一咬牙脱了鞋子，有点像电影里点燃火药消毒伤口。脚冷飕飕的，低头一看，还有半截袜子留在鞋子里。身体不重要了，心态尚可才是关键。心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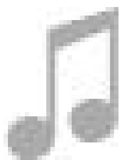
最糟糕的两个阶段已经过去，已经最糟了，还能怎么糟。套句葛优台词，看未来！

现代人越发依赖机器，这不是什么坏事，却丢了很多本能。人的本能足以让一个健康的成年人完成无数艰苦的旅行，我们的祖先不就是这样吗，也不过几千年前石器时代的事。假使人类灭亡，绝不会是温室效应引发的气候灾难，而是人躲在空调房、暖气室里憋的，丧失了进化中的适应能力。回首人类进化的几百万年，气候如过山车般起伏，但人类没有消亡，反而更加美艳与拥有智慧。如今，人与自然割裂，依靠着一堆机器生活，一个冷空气南下，一个酷暑日的到来，医院里立马就涌满了人。过去，没有空调的日子，躺在凉席上，边摇着芭蕉扇，边仰望着星空，是何等美妙。所以，旅行，不仅仅只为看风景。

每个人在旅行途中，都有属于自己独特的感悟和心态，比如有些人不敢看贞子，有些人还觉得不够恐怖，没法比较。至于我最基本的旅行心态是，不过度标榜，不吓唬没去过的人，不区分强弱。人与人区别并不大，只是生活的方向不一样。一时抛弃不了社会属性、羁绊太多也没关系，一场艰苦的旅行也证明不了什么，只要尽兴就好，在别的领域一样是探索，毕竟时代不同了。

不吓唬没去过的人，那样会抹杀探索精神，但并不说明因冲动就可以踏上旅程，那是冒险，不是旅行。所以，尝试一次艰苦的旅行前，首先要问自己几个问题。一、为什么？如果热爱那就去，如果想证明什么那还是好自为之。二、准备好了没有？如果买了一堆昂贵的装备只能说明你有钱或有赞助，如果你花很多时间了解那片热爱的土地，装备配置才会有实际意义，一根水泥钉或许都是最强装备之一。三、艰苦的定义？如果宅了十年，第一次就走羌塘显然是不现实的。从未有长途骑行经历的人，走了青藏线就是“蓝波湾”，爬三楼都喘的人爬了黄山，那是“超蓝波湾”。不要和人比较，每个人的艰苦旅行都不一样，只要超越了自己，超越了当下，就是当之无愧的“蓝波湾”。四、有完美吗？没有完美的装备，完美的计划，完美的旅行，要有包容，对人对事。五、一定要去探索吗？旅行不是生活的全部，还得养家糊口、求学就业、升官发财，做科学家也是探索，玩高难度杂技也是探索，抑制高房价也是探索，讨暗恋女生欢心也是探索。不要羡慕无氧登珠峰的人，坐在大本营看他们上蹿下跳也很幸福，尽兴就好。

一切问题都解决了，最后才是意志力和运气的问题。说不清，但很真实，这才是探索的开始。

第二十二章  出走昆仑

Day 71

极度阴霾，进入翻越昆仑山的河谷，逆水而上。脚疼得厉害，已呈严重的一瘸一拐之态。是沙砾惹的祸，鞋底鞋面都是磨肉的沙。是冰水惹的祸，灌水鞋子，潮湿裤子，双腿红斑肿胀。是肌腱劳损惹的祸，几根筋变态地交错在一起，往哪个方向使力都不正确。是风惹的祸，追逐风中逃离的物品，崴伤了脚踝。是破鞋惹的祸，后帮被磨出了硬橡胶，抵着脚后跟钻心疼，用纱布垫着，走两步就串了位子。是没拖鞋惹的祸，赤脚探路，冰水与沙砾双重洗礼着……阴霾天气，浑水浊流，一瘸一拐走进昆仑山深处。

河谷深切，越来越窄，最窄处人横躺手撑脚抵两头，却是缓往山口。终于翻越昆仑山了，没有想象的高伟，山口浑圆，最高海拔也就五千零几十米而已。昆仑山西陡东缓，西端犬牙凌厉，东端锐气全无，却更显浑厚广袤的胸怀。昆仑山为中华“龙祖之脉”，是神话故事起源，是文人墨客抒情对象，是武侠小说高手隐秘之处……昆仑山对每一个中华儿女的精神意义不言而喻。然而，古人眼中的昆仑山，并不是无人区里的高大山峦，而是横卧中原西端的秦岭。但从山脉属性来说，秦岭也确是昆仑山的一部分。

昆仑山源于帕米尔高原，屹立在塔克拉玛干沙漠南缘，自西向东绵亘两千多公里，是进入高原的天然屏障。昆仑山东至阿尔金时开始分支，形似龙爪，南支延伸为巴彦喀拉山脉，最终与横断山脉并行。中支延伸为秦岭，成为中国南北气候分界线。北支延伸为祁连山、阴山，直指京城。民国时期，所指的昆仑山范围更广，一九〇三年出版的《中国古今地名大辞典》中的昆仑山词条为：“中国之千山，西起帕米尔高原，东至海滨，长七千余里，为我国最长之山……”其山脉一直从兴安岭延伸至朝鲜、日本、中国台湾等地大山岭，是支撑起整个东亚地区的脊梁。

昆仑山到底在哪里并不重要，它永远在中华儿女的心田里。

当我经过昆仑山浑圆山口时，不免入俗地也想一留昆仑英姿，无奈风雪交加，手冻得根本拿不出相机。没关系，我也是中华儿女的一分子，巍巍昆仑早已屹立心中、刻入骨髓。



卍变幻莫测的昆仑河谷。



卍这是一个惬意的黄昏，因为充盈着希望，明日即可脱离困境。即便内心明了那只是自我安慰，至少当下，内心安宁。

昆仑山北坡河谷水流增大，过河遇到些麻烦，但比预想的还是好很多，水也不至那么浑浊不堪。倒是天气越发糟糕，迎面密集雪籽和大风，山川大地一片混沌。在一处河谷死角再也支撑不住，过低的体温，随时一命呜呼。风雪中搭好帐篷，烧热水，暖身，烧炉子，热帐

篷。黄昏时，天空神奇般的晴朗，昆仑山完全另一副模样了，苍茫群山，碧绿河谷，金色斜阳。回首来处，感叹就要进入阿尔金无人区了，如果运气够好，明天就能抵达游人如织的鲸鱼湖。鲸鱼湖是过去几天所有动力的来源，即便遇不到人，也会有硬路，有硬路迟早就会遇车……设定一个假想目标，所有力量为之奔波，当临近这个假想目标时，必须该清醒了，理性思维又暂时接管了大脑，为可能出现的变数设定下一个假想目标。是的，对于游人如织的鲸鱼湖我压根不信，但粮食只能坚持到此地，要生存下去，下一站必须是充满希望之地，可以让疲惫的旅人卸下沉重的行囊，安然入梦。

糌粑就剩一斤左右，为了所谓的最后冲刺多吃了点，又多加了些盐，所谓的八十天食物理论极限值彻底破灭。虽未达到理论值，但也非常满意了，前后共坚持了七十五天，也算是一次有益尝试。

为什么没有达到食物的理论极限值？关键就在于节奏乱了，若非深入羌塘雨季，若每天都是有节奏的运动状态，那么对食物的消耗会少很多。节奏看似作用于身体，其实是对心态的控制，就像在打游戏的最紧张关头，忽然被贾君鹏妈妈喊回家吃饭，你说恼不恼？动了气，乱心智，没过关，下次打游戏一定要找家贾妈妈找不到的网吧。

再延伸，一次艰苦的旅行前，越少人知道越好，否则随便被谁过度关心下，在心态上都可能有微妙的变化，失去了勇往直前的节奏。很多被赞助登山遇难的就如此，条件不允许上，可后面有眼睛盯着，再则失败了以后赞助商也不好找……一想到这些，完了，节奏没了，脱离了旅行的心态，那注定难以维持在旅行的路上。

Day 72

晨，大地冻得真硬，喜出望外，昆仑山就是昆仑山，常年酷寒绝域。用铁锹砸软冰疙瘩似的破鞋子，鼓起勇气穿上。打好装备，没走两步，就得过河逃离河谷死角，早知就不穿鞋子了，还得再鼓起勇气穿上一次，另外脱下鞋子也是极糟糕的体验。记忆深刻，不过三四米宽的河道，脚冻得想骂人，这是此行从未有过的。昆仑山清晨的河水，那般的寒，赛过小龙女练功的寒玉床，我岂不也练就了百寒不侵之躯？事实上，走出荒原后的第一个冬天，我是朋友中哆嗦得最厉害的一个。中国的武侠从不可信，其套路是打得过你的人淡泊名利、深藏老林。



卍走出昆仑山，迎面是陌生的阿尔金荒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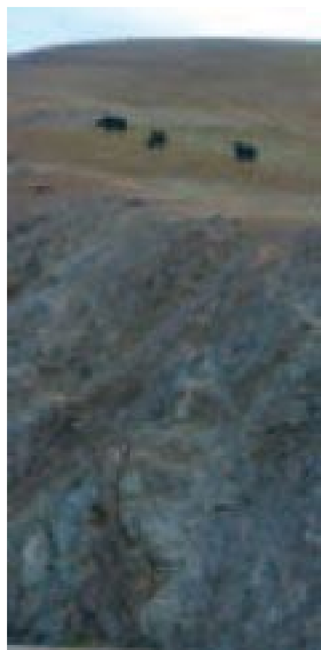


卍泡屁股的熊，被我扰了桑拿时光。最后诡异地混进野牦牛群不见了。

河谷平缓，但死角依然很多，再难做到赤脚过河，便不时绕上烂草地前行。快出河谷时一次探路，发现前面溪水中有一块大牛粪，有这么大的牛粪吗？再细瞧，牛粪居然会微微晃动，这就更奇了。走近……忽然牛粪一转身，是头硕大棕熊。它很淡定，瞥了我一眼后继续泡屁股。我赶紧跑回车处取相机，创作欲望空前。再到溪边，刚端起相

机，熊起身，甩甩屁股上的水盯着我。不敢造次，避免惹怒，“熊抱”是我所不能接受的友谊方式。和熊隔着溪水并行了一段路，它见我死跟着便直行去了，终于逼熊给俺老杨让路了。没有直追上去，曲线救国，绕了一段溪水去找它。只见熊混进一群牦牛里，初以为，这群牦牛是家养的，对遇见牧民的愿望太强烈了。翻上河坎，接近牦牛群，它们一阵疯跑，而那头混入牦牛中的熊彻底不见了，广袤荒原中，也无藏身之所。熊混牛群、熊不见，两者都很诡异。

出了河谷，再也不受水流困扰，沿着潜出河水的大车辙朝鲸鱼湖推去。心情格外好，对面小崖顶三头野牦牛在吃草，向它们不停招手探其反应，它们很迷茫，很不淡定，时而怔怔地看着我，时而心不在焉地吃两口草。它们一定在琢磨，这个野兽此生从未见过，如此热情，定有企图，想骗我们下山简直侮辱我们的智商。再向它们招手时，它们果然心如止水了，心里面只有地上稀疏的几根草，而我算哪根草？



卍山崖上的野牦牛，对我的招呼逐渐无动于衷。

天气好，路好，心情好，什么都好，连脚都不瘸了，一路快行缓下至鲸鱼湖。鲸鱼湖是阿尔金最大的一个湖，是无人区最核心区域。此湖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才被航测飞机发现，因形似横卧荒原的鲸鱼，故名鲸鱼湖。平面化的鲸鱼湖只如一条蓝丝带般，镶嵌在荒原的低处，迎

面却是拔地而起高耸的阿尔喀山雪山。阿尔金仍是高原的一部分，但雪山形态不再浑圆无势。

不时用望远镜侦察四周，期待发现人类痕迹，或牧民，或矿工，或科考的。在资料中，贵为阿尔金无人区最核心的鲸鱼湖应是个繁华之地。显然，此季，荒原仍牢牢关闭着它的大门。

随后两件趣事，心情起伏跌宕。一是看见了七彩祥云，悬浮在荒原之上，久久不散。科学解释是光折射，但在当时的天气环境下还是过于奇妙，不免唯心起来，无非神佛之类的臆想。总之极好的兆头，漫漫荒原终于结束了，祥云迎之。好运连连也罢，立地成佛也罢，其实都抵不过对荒原边缘一个简陋小卖部的幻想。二是搜寻牧民痕迹时，发现一黑点，努力端稳望远镜，光线还是抖得厉害。深呼吸，稳住跳动的心脏，再次举起望远镜凝视那黑点，只见……吓得我差点扔掉望远镜，脊背发凉，汗毛竖起。整个行程中只有两次真正的惊吓，一次那噩梦，一次就这了。





卍祥云？浮云？

我究竟看到了什么？是伟大的ET！！！正朝我走来！！！缓了口气，冷静下来，再仔细观察，原来是一头直面的野驴。太不淡定了，自己也笑了。

抵达鲸鱼湖西侧一条大河，路烂得离水边远远的就是近不了。路中间有一黑块，踩着烂泥寻过去，发现是一头野牦牛尸体。些许绝望，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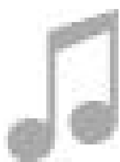
如何突围阿尔金无人区腹地？顺上游寻觅，发现一处稍浅滩，却也是宽阔湍急。岸边有一条戛然而止的车辙，车辙旁有几件丢弃的棉衣和一桶酒。闻了下酒，一股怪馊味。没有烟，也希望有杯佳酿，感悟一把“干了这杯酒，忘掉那天涯孤旅的愁，一醉到天尽头”的旷寂心境。探寻河流，数百米，三条主河道，水底软沙陷人半腿，中间滩涂泥泞无比。心想，这是最后一次过大河了，前路将大道通天。河对岸烂泥中，竟也发现了几个赤脚足迹，想必早些时候，有人也这般探路过，或许对岸的棉衣和剩酒就是他们所留，以驱散围困身心的寒意。



卍汇入鲸鱼湖西侧的湖。

过河后，硬戈壁路，好走，心旷神怡，满脑子幻想着突如其来的牧民，像亲人一样把我拥进帐篷，热腾腾的奶茶随即端上手……或许，这过于强烈的渴望，使我果真看见了一个白色帐篷，距离有一公里左右。还在犹疑，怎么会是白色的圆乎乎的帐篷，难道是蒙古族牧民的地盘？没走几步，就发现那白色帐篷是一个破烂的白色塑料桶，咫尺而已。冲上前，狠狠踢了一脚塑料桶，踢飞了的是幻想。虽没遇牧民，但毕竟硬路，迟早遇车。当日行走超三十公里，非常鼓舞人心，有点昏头了。开始矛盾地设想，如果遇人，是先讨烟还是先讨吃的？

回首昆仑，再度被巨大的云团遮蔽，心有恍惚，我已然翻过了昆仑，进入了另一片更为陌生的荒原。这片荒原里，没有功课，没有意识先行，只有未知与虚无缥缈的幻想。也是这一天，挚友丁丁在其博客上为我写了一篇中英文“讣告”，也不怕我变鬼吓他。

第二十三章  徒步逃生之旅

Day 73

晨醒，凌厉的风雪，有点发蒙。在帐篷里挣扎了一个小时，才决定继续往前。推了不过三百米，便决定弃车，这湿雪烂路一天最多走个十多公里。背挡风雪，匆忙收拾必带品，睡袋、帐篷、炉子……尽量极简，仍有十五斤左右重量。没背负是最大问题，背着鼓鼓囊囊的骑行包，斜挎睡袋，手拎相机，腰夹GPS、DV、望远镜……像个先锋队员去革命世界。



卍没有片刻犹豫，老伙计，再见。你短暂的一生是辉煌的一生，伟大的一生。

顶着风雪，不忍回头看一眼躺在雪地里的自行车，那个伙伴，难以割舍。眼下，我将弃它而去，独留下它在荒原里寂寞生灭。眼角有点湿润，或许是沾濡的雪花。动了情，弃别却是决绝，风雪中远去。为什么这才弃车？有很多问题，最重要三个原因，一是压根没想从阿尔金出来，功课全无，前途未知，光靠大脑臆想是不靠谱的。二是没一个好的背负系统，这需要舍弃很多基础装备，万一遇到紧急状况，风险

太大。三是还未到底线，不到万不得已不能最后一搏，得像武林高手，被人砍了N刀，最后一刻出其不意甩个暗器。此时，弃车机缘到了，不得不弃，容不得一丝思量。



卍泡在冰水里的阿尔金荒原，我的脚格外有意见。

已然，从昨日梦中醒来，这路哪会有车，见鬼。

那祥云？浮云，神马都是浮云。

下一个目标，阿尔金三大湖之一的阿其克库勒湖，丁丁游记中的“饭店”，代替了鲸鱼湖成为新的精神寄托。路比预测的还烂，车辙里浊水四溢，草地则一片水汪汪和伪装极妙的沼泽。昨日之路不是常态，特殊地貌而已，就像后天的白石山之路，它们是被沼泽烂地遗忘的一段，却极迷惑人。眼下这条路，只要是有轮子的打了鸡血也进不来。庆幸，弃车是无比明智的，一丝侥幸都是致命。奇怪的是，腿脚又一瘸一拐的了，昨日快行如此不真实。还是希望跌到低谷，再无心力强撑。

走了小段路，扔了望远镜，觉得累赘，那些怀疑物该是什么就是什么，是头饿极了的棕熊又能怎样，谁吃掉谁，还说不准。走了小段路，经遇一条沙河，又扔了水袋，这满世界都是水，一个杯子足矣。再则，我也不可能将水袋灌满水，那可是徒添八斤重量。当下，真是没什么再能扔了，若把手里拎着的相机也扔了，那说明情形已糟糕到接近最极限状态了。我所设想的最极限状态……还是永远不要来到为

好。

松松肩，平缓身体，调整好节奏，一直不停地走下去。

到了下午，腿脚随步伐剧痛，腿伸不直，膝盖不能弯曲，脚尖不能朝前，脚板不能平展……可能是长期不良推车姿势，猛然变成正步加速了肌腱损伤。以往徒步中，膝盖容易受伤，但整条腿都似肌腱损伤还真第一次。腿部皮肤红斑更重，随步伐摩擦着衣服火辣般痒疼。至于鞋子问题导致的疼痛基本被掩盖了。此时，保持节奏很重要，包括与痛感的磨合，不停地走，慢而有频率。

下午三点半，经遇一条河，车辙方向和纸质地图脱节。关于阿尔金无人区的地图，只有一张西藏地图的边角，有部分阿尔金区域。上面的路线只是个象征意义，但大方向值得参考，所以生怕跟进一个无人矿就糟糕了。查看GPS，这条车辙似乎通往贝勒克湖，湖被昆仑山分支阿尔喀山围堵，等高线显示其中有些平缓的小山口，加之阿其克库勒湖至祁曼塔格乡之间有条路（完全被边角地图误导），这条车辙是不是前去交汇的？如果不是，翻过阿尔喀山右转也比地图线路近。因此，决定跟着车辙进山。一半误判，一半准确，误打误撞走了最正确的一条路，差之毫厘都可能是极其严重的后果。

贝勒克湖被雪山环绕，水草也是丰茂，如果不是沼泽遍地，便符合了一个优质牧场的所有条件。蓦然，前方一群盘旋的乌鸦，呱呱地聒噪。走过去，见地上躺着一头死藏羚羊，刚腐烂没多久，眼睛被乌鸦啄了，下身被撕开，露出发黑的肠子，散发着恶臭。很想弄块稍干净的羊腿吃，烧烤，手抓，清炖？想想，自己真到食腐动物份上了吗？坚定地回答，否。依然，我还是个过客，不应向荒原索取什么。我的一切，都与荒原无关，除了多年后我还能清晰记起的某些经遇。



卍被乌鸦啄去眼睛的藏羚羊尸体。

车辙再度消失，朝着不能百分百确定的山口走去。暮色中，天空中传来一阵轰鸣声，寻去，是一架低空飞翔的飞机。我无力地招了招手，心了然，飞机不是为我而来，不会为我驻足。即便看见了我，有心搭救，又能怎样？没有地面部队能在此季进入荒原，我也未到需被担架抬出去的地步。这倒让我想起了“冒失”的俄罗斯人，依旧羌塘，某年，某个俄罗斯人带了几个伙伴，经克里雅山口来到昆仑山玉龙河上游漂流，死了几个，他活着，后被军区直升机救出。去年见一新闻，说是俄罗斯人在昆仑山遇大雪，危急，又被军区直升机救出，查名字，还是那哥们。这就是俄罗斯人的探索精神，不顾规则，不论成败，管几斤几两，计划好了就去做。或许鲁莽，但墨守成规是做不出事的。

探险与冒险的界限在哪里？真是不好说。当年哥伦布向着汪洋深处驶去，可没想到彼岸有片葱郁的大陆。世俗的标准，或许只是成功与失败，成功者被光环包围，失败者则被道德家们的口水淹没。



卍汇入贝勒克湖的臭河，恰时飞机飞过，再也没有出现。

没多久，遇到贝勒克湖东北侧“脏河”，河湾里浮着一层黄色泡沫，散发着一股刺鼻碱味。初以为上游有个山寨矿，实际上是洪水席卷了盐碱地。恰时，先前的飞机飞了回来，轰轰地越过雪山，消失在荒原彼端。目光收回，决定依河扎营，再也折腾不起过河了。查看轨迹，今日走了三十三公里，整九个小时，基本无休。弃车是对的，否则这路要推上好几天。徒步的优势充分体现出来，即便糟糕的身体状态，时间短于常日，行进速度却进入三甲，仅次于初进荒原的那段硬路上的伞帆车狂飙，和那日找水状况下的疯狂推行。

晚上空腹，未脱鞋，脚肿得脱不下来了，裹着湿冷的鞋子直接钻进睡袋。想吃的很难受，琢磨着各种好吃的，先是那魔咒般围着脑袋转的五道菜，然后是那块永生无法忘却的爬满蚂蚁的麦芽糖，接着便是DIY菜肴。土豆其实有很多种吃法，炸薯条，土豆饼，土豆泥，烤土豆，酸辣土豆丝，还可以把土豆雕刻成动物形状用锅蒸……难得下厨的我，已然身在厨房，腰系围巾，手持菜刀，面对满案原料，早已勾勒出如何搭配成就一番满汉全席。即便案板上只有土豆，也能琢磨出一桌美味佳肴。

蓦然，想起下午看见的那头被啄了眼珠的死羊，莫名悲伤起来。
它“羊”，我也杨，小时候就抄过一篇作文，叫《绵绵羊》，“我姓杨，同学们都叫我绵绵羊……”有种同病相怜的宿命感，非常的感伤。

Day 74

很早起来，睡也是一种煎熬。河水退去很多，不需大折腾就可以过河。上午翻越阿尔喀山口，积雪覆盖，雾霭萦绕，弥散着淡淡伤感气息。貌似来到了山口，往山坳下寻望，雪中隐现几道翻出红土的车辙，才确定方向完全正确。先前昆仑山未留一影，此昆仑分支多拍了几张，算是补遗。然后，决绝地顺着一处松软的雪坡滑下去，进入浓云遮蔽的峡谷。沿着咆哮河水顺流而下，反复横切，直至进入一片宽阔的扇形冲击河床。两侧是典型的喀斯特地貌，奇峰林立，云雾弥漫，恍若仙境，这便是绵延两百多公里的白石山。尤其那初见的“五指山”，有种奇妙的宿命感，或许只是《西游记》看多了，暗沉的雾霭中，我难以逃脱那荒原的手心。



卍走向迷雾笼罩的山口，也是昆仑山脉分支之一。



卍诡异的山，糟糕的路况，压抑的天色。

若论什么景致才是阿尔金无人区的标志？官方民间都认为是鲸鱼湖，我觉得喀斯特地貌的白石山更具张力。标榜便是如此，总是左右着世人眼光，一个完全陌生阿尔金的人，同时看见鲸鱼湖和白石山，会如何选择自己的心情呢？而长城和街边小贩，哪一个才是更真实的中国？的确，这是一个崇尚标榜的时代。环保主义者开着大排量越野车，去雪域高原探寻秘境。支教者来到偏僻山寨，因不懂方言匆匆离去，独留下一群荒废的孩子。慈善人士以为丢下一堆钱，就能救赎了灵魂。大自然热爱者，叫嚣着使用一次性筷子的危害，却不知种植速生林老农的内心凄凉。温室气体抗议者，坐着飞机盘算着豪华居室里少开一盏灯减少多少碳排放，更不知众多随身数码装备只因一个小小的稳压零件，就虚耗了四分之一能源。和平主义者，始终无法辨析政治与人性。标榜，也与时俱进着，在褪去所有的浮华后，才能视见被重重包裹的真实心灵。

标榜，若无心，便只是个廉价的标签。

像是橱窗里挂满吊牌的塑料模特，虽具生命的形态，却无生命的实质。人，一出生，就被一个个标签加身，家族，学历，脸蛋，职业，地位，品味与崇尚，各式荣誉，甚至花钱买来的奖项……最终这个人是谁不知道，但一定不是真实的自我。荒原最大的魅力，不是常人难得一见的风景，不是宅男无法想象的旅行体验，而是没有任何世俗标签，你只是单纯的自己，单纯的思考，单纯的行走。但生活总得继续，不食人间烟火的神仙都是凡人捧出来的，离开了荒原，就得为生

存插上些许能接受的标签贩卖自己。如同本书，如同旅行家的头衔，无非是劳动附加值，多赚点银子，继续下一次旅行。

两侧视野，奇峰秀岭，但这段路走得却很纠结，比可可西里山脉之路还糟糕，皆是泡水严重的砂浆河床。下脚即陷半小腿，然后灌上一鞋沙水拔出来。有更好的草地可以走，但被大水冲掉的车辙始终萦绕脑际，它们成为未来的指引，引导我走向荒原彼端。到底是直走到祁曼塔格乡的交叉路，还是偏左靠向阿其克库勒湖的“饭店”？在雾霭弥漫的砂浆河床里来回横切，就只为发现一线启示。尤其中途一场大雪，漫天飞舞，视野近无，极度迷失感，深陷宽阔的砂浆河床，不知该往何处寻觅。

摒弃所有诱惑，忘记那根本就不存在的车辙，坚定自己的方向，不论真实与虚拟，就是没有迷失。终于走出漫天飞雪和沙浆河床，在阳光普照之际来到白石山脚下，车辙再度出现。看来，白石山是个节点，是所有消失与杂乱无章的车辙，殊途同归的必经之处。内心喜悦，又一次判断正确的心灵之旅。可惜的是，烂草地，浑水坑，回归的车辙则成了一截截翻滚的泥浆河，荒原依然是一堆扶不上墙的烂泥。一直过了下午六点，才有所好转，除了低洼处被水浸泡，路的形态始终完整，一直偎依着白石山远去。

终于上正路了，心中满是感慨，荒原彼端即要来临。有些弯路可直线切过去，但依然踩着泥泞往前，不敢脱离，哪怕一小会儿，说不定有辆车就在我脱离的顷刻间驶过。身在荒原，但心已然离去，哪怕一丝关于人类的侥幸，我都无比坚守着。

路边垃圾也多了起来，毫不讳言地说，一路都是矿泉水瓶、八宝粥铁罐、破鞋子……而这里仍然是无人区的核心保护地带。只因荒原里的路，因恰当季节里人来人往。我非环保人士，我只能做到坚守自己的道德底线，不对他人上纲上线。实际上，面对刺眼垃圾更多是一种诱惑，知道是空瓶，忍不住上前端倪一眼，或狠狠一脚踢飞。

当下，环保是个非常敏感的话题，比手持老子的《道德经》还易站在道德制高点。环保，实际上是人类发展方向的问题，当我们争议水电站对环境破坏的时候，可曾体会偏僻山寨里点着油灯少女的无奈？当我们幻想月宫里究竟有无嫦娥时，可知将一个活生生的人送上天需要消耗整个城市的能源？就荒原而言，有牧民的地方就有不可分解的塑料垃圾和一堆空酒瓶，有人深入的区域，就有随风而往的矿泉水瓶和一个个寂寞的空油桶。这些，只不过是刺眼的表象，道德家活跃的舞台，唤醒良知的道具，而真正致命的是工业文明的扩张。至少六十年前，长江两岸还有成片森林，长江之水也是绿油油的。至少五十年

前，塔里木河还一路贯通，罗布泊里芦苇与水草相映。至少三十年前，北京还不是一个超级停车场，天也不至灰蒙无光。至少十年前，人们还不知三聚氰胺是何物。事实上，现代人一直在工业原料和身体健康之间游移，专家们认可的界限并非如他们坚信的那般科学。我们究竟是做一个夜夜仰望星空的原始人更幸福，还是满怀解开世界之谜的雄心壮志更令人期待？

把街上的垃圾捡干净了，只是达到眼不见、心不烦的效果，地球依然朝着我们谁也无法预知的轨迹运行。真正的环保，其实从未存在，但作为个体的人，却必须做到敬畏自然。若心无敬畏，自然甚至不用正眼瞧你便能把你灭了。希望我们在毁掉自然和自然毁掉我们之前，找到一条新的出路。

环保，实际上也是一种自私的高尚心理。某个老外在西南一个寨子里，对我说，这里的人变了，不纯朴了。无非是寨子里的人通了电，看上了电视，会唱流行歌曲了，有了塑料瓶盛装的饮料。为什么我们从夜总会短暂地抽离，看一眼世事无知的村姑，就以为自己也纯洁了？



卍扎营在路中央，夜里有车也得从身上压过去，谁知，一场冻雨让车辙变成了河流。

晚上扎营在路中间，生怕梦中也错失了与人类相遇。水的问题依然不易解决，要么泥浆水，要么是被陷泥包围的水洼。一场冻雨袭来，随

着海拔降低（但也是四千二百米高原），雨水再难成固体。雨水汇在低洼的车辙里，冲刷着帐篷。坐在帐篷里，像是坐在一条随波逐流的小船上。到处是水，衣服，睡袋，帐内，帐外，好在帐篷坚强，底部没有渗水，否则再无法忍受。一口没吃，最后一捧糌粑要留在最后时刻，这是猎人传授的经验，一定要把最后一口粮食藏在饿死之前一刻才能记起的地方。没有脱鞋，脚肿得有些呻吟了。腿放直痛，弯着痛，反正怎么搁都痛。看地图，明天是赶不到“饭店”了。

今天走了十一小时，三十六公里，比昨天多走两小时，距离则只多三公里。三十六公里，看来是此般身体状态、路况下的极限了。而离阿其克库勒湖“饭店”，还有四十公里左右，它真的存在吗？

Day 75

八点半出发，没法走，用了半个多小时磨合最佳痛感。脚心窝着，单侧受力，膝盖直，大腿右撇，有点像范伟的卖拐，但没那么夸张。没过一会儿，左腿也弯不了，脚掌无法平展受力，走路姿势右瘸一下左撑一下。话说睡袋，湿气太多，沉重，斜挎在左侧时间长了勒肩，便左手挽抱，貌似上了年纪的阿婆挽着一篓鸡蛋赶集。早晨曾考虑丢弃睡袋，当下必须集中能量赶到“饭店”。可想想，睡袋是朋友的，好借好还，要是自己的就扔了。

路好，天气好，一直并行白石山。最后十几天只摄取相当高度饥饿程度的热量，最近两三天基本没吃，但并无强烈的饥饿感，这着实是一种很奇妙的体验。再加上“饭店”诱惑，心态还算坦然。但这脚令我万分担心，这样走下去，明天还能不能动是个问题。如果脚废了，一切都完了。过了中午，再难支撑，休息次数略多，坐下、站起，腿都没法打弯，只能找土坎就势坐下。风景一直很美，手解脱了，倒是拍了不少照片。除此之外，一种类似深度催眠的状态行走，风景和疼痛，缥缈且不真实。

下午出现幻觉，或许只是眼花，看见前方有两辆摩托车快速移动，便急切地吹起哨子，吹啊吹，不见了摩托车。到了坡顶，也不见有岔路，之前看见的是什么？



卍俊俏的白石山，一整天梦幻般偎依在左首。

有一点是肯定了，阿其克库勒湖通往祁曼塔格乡的路并不存在，只是边角地图的误导，这里依然是荒原核心，人来人往只是臆想。但阿其克库勒湖的“饭店”，并未理智地烟消云散，它依然坚定地屹立在不远的前方。我甚至想好了最坏结果，“饭店”此季无人驻扎，但总能找到一些粮食，最好有老板落下的半包烟。然后，独自在房子里休养几天，抽着烟，静静地看风景。



卍回首，一座小山看着走近，背离远去。

走啊走，向着“饭店”，走进了坏天气。白石山再次被笼罩在缥缈云雾中，手里拎着的相机则任凭冰雹、冻雨洗礼。这台单反相机跟了我很多年，与我一同经遇了许多难忘时刻，在地下河里洗过澡，镜头摔烂了两个，被炉子烤过身躯，砸过并不太坚硬的核桃，被黄沙半掩，从

高处试图自杀多次……眼下经些冷风冷雨算不了什么。然后天晴，漫无止境地上坡下坡，尽头依然是那个等待着我的“饭店”。

路边垃圾更多了，先是几片蛋糕包装纸牢牢吸引我，浓甜的蛋糕味清晰存留，好一番深呼吸。没过多久，又发现半个苹果，躺在烂泥里，黏满黑色的小苍蝇。驱赶苍蝇，捡起苹果，散发着一股香醇的发酵味，居然尚可食用。眼睛发亮，咬了几小口，整个荒原顿时被幸福气息笼罩。这半个苹果很神奇，谁丢的？事后遇人，特意询问这半个苹果，唯一此季还深入这条路上的司机否认是他们丢的。荒原里半个腐烂的苹果，和砸在牛顿脑袋上的那个苹果一样神奇。

随后一段大长坡，在坡顶休息，回看GPS轨迹，走了三十一公里，时间四点半。想着至少还能撑好几公里，就快到阿其克库勒湖了，但肯定赶不到“饭店”。便再度浪漫地臆想，明天一大早什么也不带，轻装徒步找饭店，然后雇辆摩托车回头取装备。

休息时间较长，起身没走几步，蓦然回头，真不知为什么要回头，只见一辆越野车在身后十几米处，极缓慢的速度，没有一点声音。以为这下真幻觉了，休息这么长时间难道没发现有车接近？再看，果真是车，跑上去，敲车窗，要吃的……从司机黄哥角度看这场相遇：路中间有头牦牛，放慢车速，渐渐觉得牦牛没这么小，便是狗熊，再近，怎么狗熊还会弯腰捡东西？再近，是人！不可能啊……

车上四个人，很明显紧张了一会儿，车门没打开迹象。我说从西藏过来的，车丢在鲸鱼湖，旅行的……破烂一身的我恰好还有台科技感的单反相机，可以回放之前的旅行照片，作为旅行者身份的证据。他们以为“车”是汽车，最终才明白是一个人推辆自行车在荒原里晃了七十多天，赶紧开车门给了一袋方便面和一瓶矿泉水。交流中得知，所谓的“饭店”子虚乌有，现在除了他们一家尚在中探阶段的矿外，再无其他人，淘金者也都在白水湖一带，遇见他们真是命大。而我们相叠的路段只有几公里，早一点不遇，晚一点分道扬镳，他们往风尘口大坂，我往阿其克库勒湖找“饭店”，所以，一直称黄哥为救命恩人。按他的玩笑话，此生就是为了此刻此地等我。当然没回头找弃车，此季没有车能通过阿尔喀山，深入鲸鱼湖一带。黄哥在阿尔喀山北侧探矿，是此季唯一还在阿尔金腹地的单位。他们一行四人，三个工人，其中一老者，昨天下山，当夜陷沼泽，下午遇我。

三天一百公里的徒步逃生结束，意料之外的遇人，意料之中的遇人。并没有想象中的遇见同类的巨大欣喜，甚至莫名伤感，终于结束了这场艰苦的旅行。坐在车子上，回首荒原，已然没了深刻感觉，一切是那般不真实地发生过。



卍遇人，拍照，先前坏天气，镜头有水，便这样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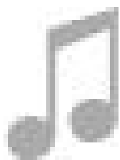
以为遇了人、上了车就解脱了，干吃方便面和抽烟，但逃离荒原的故事并未结束。过了白石山这段好路后，就开始频繁陷车，一路挖车，推车……三个工人很辛苦。晚上陷在一个泥坑里，只能等明晨上冻脱困，和他们昨夜深陷沼泽一样。一个工人将后车厢杂物搬出当做卧室，我和老者睡在后排，黄哥和另一工人睡前排。很冷，第一次真切意识到，荒原要比想象中的冷很多。晚饭还是方便面和矿泉水，真是美味。我拿出炉子烧了一锅热水，把最后一把糌粑给捏了，分给大家。众人对酥油茶和糌粑很感兴趣，但尝了后没有一丝亲切感。对于我来说，也是，相比方便面，它再也不是天堂般的感觉了。和黄哥聊得很晚，很兴奋，似乎我的经历勾起了他的江湖漂泊梦。对于他这种有无人区工作经历的人来说，我的旅行更加具有梦幻性。聊天中还得知，他们没有多少补给，就带了一箱方便面和矿泉水就匆匆下山，也没想到路这么烂，但想着随后矿上有“炮车”下来就没回头，希望能冲过风尘口大坂，到达山脚下的回民帐篷。而平时，半天时间就可。随后就是大路了，算是彻底走出荒原。

这才明白，为淘金者和探矿人提供服务的回民帐篷就是丁丁游记中的“饭店”，如果步行还需三天。显然，我对风尘口一带无半点了解。黄哥敢单车下山，也是因为后有“炮车”，如果出现问题可以救援，这是他的底线。

我一直在想，我的底线在哪？客观说，如果第二天找不到“饭店”，我就得朝鼠兔下手、向荒原要粮了。我了然自己的身体，只需休整一天，就能恢复大半。然后顺着路，无论朝哪个方向走，三天之内都能遇人。

我一直在想，我的底线在哪？前期，是眼睛所能看见的那点路，然后

是每天的扎营地作为荒原彼端、旅行的终结。雨季里，只要能动起来，不窝在帐篷里就是胜利。接着，便是一个个幻想出的人类熙攘之地。最后，就这么突兀地结束了，连向鼠兔下手的机会都没有。过程与预想不免出入，结局与最糟糕的底限有些差距，心中竟有种空落落的感觉。就像多年苦恋一个女孩，最终与她结合，却和千万遍设想中的完全不一样，即便一点差别，都是一种美丽幻想的失落。总觉得，应该那样才对。

第二十四章  荒原彼端

Day 76

昨夜聊得晚，天色大亮才启程。好在大地冻得很硬，车子一发动，几乎没怎么费力，就冲出了泥坑，这就是季节的区别，昼夜的差异。没多久，众人便下车，路烂得只能黄哥单独驾车冲顶，大家徒步尾随。我和老者走在最前面，他不时在后面喊我："老杨，慢些！"我不敢慢，我知道，后面悠闲的人稍微卖力就能超过我。我一瘸一拐地多赶些路，以免车子可以坐人时，我能第一个上车，而不被落下。

路着实太烂了，坐过去墨脱的车，相比是小巫（有季节因素）。一小时后，大地完全融化，车陷死在山口，至此走了九公里。随后用了十个小时，靠人力将车移动了八百米——难以回首的八百米！三个工人一直淌在水里挖车，挖路，我没法再吃这种苦了，只在稠密的烂泥里推车，那也是够呛。看不下去了，也撑不住了，只想安静地待在车上，等待"炮车"。客观上，仅凭我们几个人也没法将车弄出去，就一直劝黄哥，别折腾了。

方便面快没了，所谓的"炮车"一直不见。黄哥有些着急，希望车能撑过山口，撑过山口就一路下到回民帐篷了，所以对我的建议充耳不闻。假如，车子不是陷在山口，黄哥也许就不会那么执著了。事实上，就是把车推过山口，一样会被陷得动弹不得。

艰苦环境下，阴暗或明亮的人性，都赤裸裸起来。老者失控，对我态度急转直下，老是用话戳我，说不能把包扔在车上就当大爷了，说没眼力不会找活，说抽这么多烟，说好吃懒做……这点承认，一直偷吃方便面调料包，都是没人吃的，都知道是味精加胡椒粉，可对我来说，已然是天上美味。老者不时把铁锹扔给我去挖车，没办法，被说得也不好意思，偷懒，随便挖几下。没法挖，手连铁锹都握不紧，问题是要跳进泥水里挖。工人们至少还有双鞋换，而我的鞋已经两天脱不下来了。重要的是，心态变了，都遇人得救了，再吃不了这苦。

一瘸一拐的姿态，并未从老者那里获得同情。年轻工人也没了客套，脸上表情真实地袒露着。话说老板黄哥一直照顾我，不时小声让我别干活，这也可能让工人们很不平衡。的确，太艰辛了，五个人就三个人挖车，老板不敢支使，我这个半路客不能也充大爷。

中午没吃饭，大家似乎并不在意一顿饭不吃会怎样。我藏了一包方便面在口袋里，离众人稍远站着，不时背对着抠点面饼吃。或佯作前方探路，放心地大吃几口。没了方便面，就继续吃调料包，辛辣的粉，凝固的油，极品小蔬菜包，成为这天愉悦心情的注脚。

某个时分，终于说服黄哥，不能再挖一米车、推一米车了，人真的要垮了。恰时，有淘金车从白水湖撤出经过，一辆“炮车”拖着一辆手扶拖拉机，一辆三轮卡车跟在后面。太神奇了，三轮卡车居然歪歪斜斜地在烂泥中爬行。这让众人信心又起，我们的越野车哪能如此不堪。结果很有趣，三轮卡车不久就陷在前面，十几个淘金者推着纹丝不动的车，最后连喊号的力气都没了，一个个神情木讷地躺在地上，等待着“炮车”送完拖拉机掉头回来。我们挖一米、推一米的高涨热情也逐渐熄灭，也期待着“炮车”回来能助一臂之力。两伙人各自软绵绵地等待着，谁也不搭理谁。探矿者和淘金者在荒原里并不和谐，井水不犯河水之势。人的江湖，在我尚未彻底脱离荒原时便汹涌扑来。

“炮车”终于回来，一番商议，要钱才帮忙拖车。金头开价六百元，黄哥还价四百元，价格谈不拢。主要是黄哥置气，不在乎几百元钱，据他说，他们矿上车不知救助了多少淘金者，甚至有困顿中的淘金者寻到他们营地要粮。当时，我很想掏那六百元钱，几十天没用钱了，憋得难受，只要晚上能吃口热的，不要说六百，一千八也给（身上现金数）。但是，这场交易演变成不是钱的问题，而是立场，所以忍了，还忍了搭乘淘金者车出去的想法。毕竟一辆车上的人了，如果不是他们，我现在可能精神崩溃，哪有什么“饭店”，荒原里只有浮云。自然地，在人的江湖里，我也得遵守其江湖规则。

随着“炮车”拖着三轮卡车和一堆淘金者离去，荒原再度孤寂，我已经习惯，并享受着一种宁静。然而，老者对我态度越发差，我不乏乞色地说：“这种路我走了几十天，真的不行了，脚痛，连铁锹都握不住。”老头一句话：“你脑袋里有虫！”激得我拿起铁锹就往泥水里跳，挖挖挖！再无一丝偷懒的心，任凭泥浆灌在已经几天脱不下的鞋子里。

脑袋里有虫，随后成为大家语录，拿它开心。

临近天黑，两个年轻工人中体力最好的垮下来，头发热，昏睡。天气也差，飘着阴雪，刮着冷风，这让大家很担忧，如果下大雪，会被困在山口，就连“炮车”也出不来。而我们无水无食了，天气冷得也会冻死人。在阿尔金，冻死人，冻死一车人，早已不是什么值得流传的新鲜事了。唯我心态还算坦然，只要不再挖车、推车，怎么着都行。实际上，陷车位置离山下回民帐篷只有四十公里左右，爬也爬出去了，

没什么大不了。黄哥见今天没什么指望了，做了最后工作部署，工人们继续挖一会儿车，方便明日脱困。我有油炉，也只有我会用，便荣耀地负责取雪烧水。

天真冷啊，地真烂啊，浑身阴湿，鞋子里的泥浆也成了冰坨坨。坐在车子里，也是一堆冰冷铁器。车上再熬一夜，已不比昨日有说有笑的心情。仅仅三十个小时，情形急转直下，人性突兀流转，心态跌宕起伏。人的江湖与荒原的江湖，最大的区别就是前者对是非纠缠，后者对是非正视。没吃的，继续吃仅剩的调料包，老者又看不惯，弄得我吃调料包都偷偷摸摸的。事实上，我也的确藏了好多调料包，当我在宾馆从背包里倒出一堆调料包时，已然不记得彼时心情。老者一会儿又用身体挤我，一会儿又说我踩了他脚……淡定，淡定！心里真是抓狂啊。很理解，这种环境下人都很脆弱，他们虽在无人区里探矿，但毕竟每天有白馍、肉和蔬菜，有人吹牛，有休息时间，除了海拔不同与难见熙攘人群外，和一般内地工人并无太大区别。

夜里十一点多，忽然有刺眼灯光从后面射来，“炮车”终于来了。内心一紧，依然是一种意料之外与意料之中的感觉。世间种种，一切看似不可能的偶然，其实都是一种必然。准备拖车，大家都不愿下车系钢缆，推脱中不知怎么把那昏睡工人给弄下去了。系好钢缆，车动，终结了那被诅咒的八百米。问题是那系钢缆的工人没上车，我们的车喇叭又坏了，无法和前面大车交流，就这般，把工人丢在飘雪的夜色中。气氛非常凝重，谁也不敢说话，偶尔闷闷地喃喃下。天真的要塌下来时，是没人惊慌失措乱叫的。十分钟后，有人敲车门，原来那工人一直跟在车后追。很难想象，那十足烂路，那恶劣天气，那乌漆吗黑的，工人追车的心态。悲剧的是，他敲的那扇车门是坏的，打不开，车窗也摇不下来，车里车外无法交流。只见工人边跑边敲窗，透过泥浆模糊了的车窗，隐约可见一张惊恐万分的脸。随后，工人又消失在茫茫夜色里，气氛凝重得连粗喘也不敢了。几分钟后，工人再度出现，在我这侧车门。拉上车后，工人昏睡，额头发热，一直担心会出大问题，而我所能做的只是给他多披上一件军大衣。

话说“炮车”来了，大车司机给了我们两张饼，一包烟。那饼摆在面前真想吃啊，老者以大家还没吃的借口不让我吃，而他们显然远未达到猪吃食状态。老者一直用眼睛盯着我，像防贼，有一刻，真想冲过去一口把饼吞了，要打要骂随你老头。抽烟吧，第二根又被老者骂，说只有司机能抽……

坡陡路烂，拖车危险，解除牵引，但陷车依然频繁。只有三人能下车推了，那个昏睡工人至少当夜彻底没劳动力了。也管不了脚下是泥浆还是河，头上是风还是雪，跳进黑夜，转到车后，死命地推。数次过

后，大车上的人实在看不下去了，顾不得危险，一直系上钢缆将车拖下山至回民帐篷，此时，凌晨两点左右。

除了黄哥下车，谁也没动，不知是不是累的，蜷缩在黑暗的车里似睡非睡。这不是到饭店的心情，和千万遍设想中的完全不一样。过了好一会儿，太安静了，我走下车，见车与回民帐篷之间横亘着一条宽河，“炮车”则在对岸。对岸帐篷里灯火暗昏，影影绰绰，不知是怎样的热闹，此岸静得只有流水声。不知怎样过河，忍住去饭店一探究竟的想法，再度回到冰冷黑暗的车里，裹着军大衣，头枕车窗，空洞地凝望着一弯星月。直到对岸有人呼喊，才下车，估计是吃饭了。只能淌过河流，走进彼岸帐篷，见黄哥在众人面前吹嘘我，这才看清之前“炮车”上至少有七人。此后，他们对我都很照顾，尤其司机，没事就围着我聊天，还把最后一根烟给我，然后自己去讨烟。用他的话说，自己每进一次山都觉得掉层皮，无法想象一个人从那边怎么过来的。

有了商业，我就可以用钱势轰老者，抢着买单，谁怕谁。其实也就是一碗面条而已，这也不是我期望的第一顿热饭。老者自此对我态度好很多，原因不是请他吃了一碗面条，而是告别了艰苦之地，再无艰苦是非。匆忙赶路，大路朝天，连夜赶往花土沟镇，睡觉。一点也睡不着，身体昏沉，脑袋却异常清醒，黑夜无边，荒原远去。

Day 77

微明，路被大河阻断，河中央有一辆被大水冲翻的大卡车，司机们决定从上游绕过河。一路呈现异域草原风貌，沾濡着露珠的茂草，以及遍地五颜六色的野花。一夜间，荒原变了容颜，冷酷漠土成了朝阳花海。远处横亘的阿尔金山，如一堵拔地而起的高墙，它是高原北端的屏障，再往北便是了无生机的罗布泊。

上游亦或下游，难以辨析了，只是一片望不到尽头的滩涂，越野车陷多次，都被“炮车”顺利解围。海拔依旧在三千米上，花海演变成炎热戈壁，唯一的植物便是一簇簇灰蒙蒙的驼绒草。晃荡荡的车，燥热的空气，很有一股西部放逐的味道。众人昏昏欲睡，我的身体也久未如此温暖，鞋子里的泥浆却成了禁锢双足的石膏。

途中一次休息，大车上两个工人挤上越野车，赶走另外两个工人到大车，非要与我同坐。两人用半生不熟的语言诉求着，如何喜欢大山里的空气，如何厌恶城市里的喧嚣。不知他们果是这般向往，还是以为从荒原中走出的我这般向往？总之，我的好处是只有他们还有烟，我得以享受。他们的好处，他们尚未意识到……越野车似要被拖散架，

黄哥急需休整停车，我们一起呼叫前方大车。没有回应，群魔乱舞地招手，也没反应。一个工人决定跳车，追前面慢腾腾的大车。只见他一边疾跑一边呼叫，大车始终没有反应。他又急切地捡起石头砸大车，依然毫无反应。他最终体力衰竭，被车甩在身后。车上人没了昨夜丢工人的紧张，只是狂笑，看着车后越来越小的人影，直至消失在燥热的茫茫戈壁中。

过了一会儿，第二个工人跳下车，再度一边疾跑追车，一边声嘶力竭地呼喊司机。大车依旧没有反应，像是鬼车般，继续匀速地、晃荡荡地驶在无人的戈壁。难道驾驶室里一堆人穿越黑洞了不成？车上的我，比车下奔跑的人更紧张，如果，他也喊不停大车被甩在戈壁里，下一个跳车的人就该是我了。幸运的是，这个工人战斗力很强，始终奔跑着，前面大车终于被一块石头给砸停了。原来大车上的人全部睡着了，司机也在一种梦游的状态中扶着方向盘，谁也不知咫尺身后一番翻天覆地的折腾。大概过了半个小时，最先跳下车的工人才喘着粗气赶上来。可想他心中对大车上的人的愤怒，其余人则被这出啼笑皆非的场景戏笑弯了腰。

下午四点到达石棉矿，抄近路上315国道，那一个曾在石棉矿工作过的工人带路。谁知误入矿区深处，不仅经过了瑟瑟墓地，更差点跟着矿车来到地下。我们在迷宫里绕了许久才出来，因而比那些经过石棉矿的旅行者，更加深刻体会在此生存的悲哀。去过石棉矿的人都知道，生存环境之恶劣，不想过多笔墨面对。进入恍若六十年代的生活区吃饭，又闹肚子，找不到厕所，跟着一个路人翻院墙方便。并不高的院墙，让我颇费一番周折，手脚皆无法使力了。这是所学校，厕所就是教学楼背面的墙角，不知是不是怕被学生撞见，很紧张，几经挣扎，才知便秘……我想，这才是旅行的彻底终结。

一锅羊肉，一堆人吃，并不丰盛，也无饕餮欲望，心淡得自己也很意外。随后大马路至花土沟镇，一个位于三省交界的蛮荒之地，只因找到了金贵的石油，便与相邻的石棉矿相比是一个花花绿绿的小天堂。

告别黄哥一行，找了家宾馆，前台服务员看我的眼神有些怪异。我说是探矿的，从山上刚下来。她的眼神还是怪异，或许我这么有型的探矿人第一次遇见。脱鞋，咬牙，带出几片碎布，剩下的袜子成泥沙了。黑肿的双脚，套上宾馆里的拖鞋，一瘸一拐地去买换洗衣服，生活用品，徐福记系零食……每一次和人打交道，总是遭遇狐疑眼神。终于回到繁华城市，成为熙攘人群中的一员，丰富眼神看人，被丰富眼神看。并非为躲避人群而离开，再度混入人群也无突兀感，顺其自然地回归了。

晚饭，一个人，一盆酸菜鱼，居然没吃完，也无强烈的快感。那些土豆N种做法的愉悦感，压根就没在脑海里闪现。回宾馆洗澡，洗去荒原里的七十七天。看着镜中排骨般的身体，凌乱的长发，困惑的眼神……恍惚，他是谁？我已然不知不觉变换了旁观者的角色，那个荒原里的我极度陌生起来。躺在床上吃零食，真干净的白色床单，真舒适的席梦思，真坚固的“帐篷”，真安心的歇脚。手无力撕开食品塑料袋，只能一一用牙咬开。吃了极多零食，喝了两升果汁，睡去。

翌日开机，报平安，请恩人吃饭，理发，寄还友人装备，准备轻装继续旅行。身体恢复得超乎想象，几乎无休，满大街一瘸一拐地找吃的。也无任何令人惶恐的后遗症，唯有夜间睡觉呼吸重些，走路快了大腿有抽筋感。之后，一个月闲散的旅行生活中，身体每天都被什么东西紧紧束缚似的，那种感觉就像每天衣服都小一号，每天都必须换上大一号衣服，身体才会舒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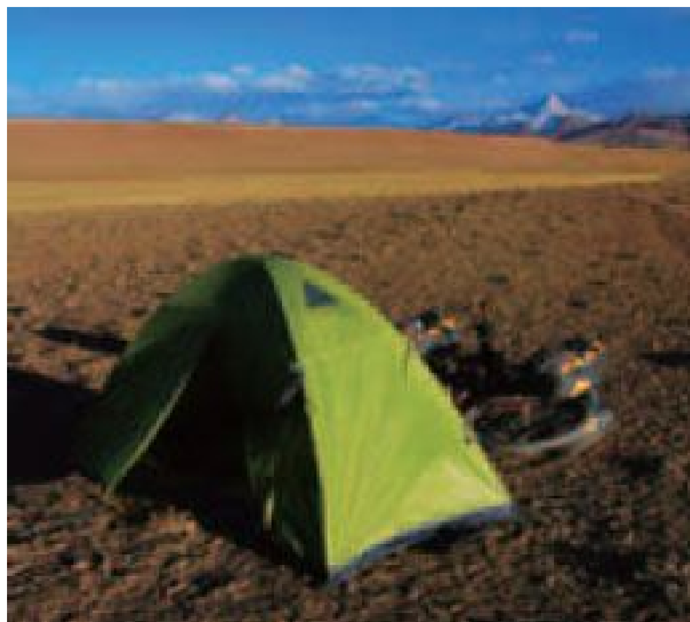
许多友人问，走出荒原是什么感觉？

很少回答。事实上，走出荒原没有想象的幸福感，或是什么成就感，甚至是一种轻度的抑郁和迷茫。巨大的幸福并未如期而至，偶尔的幸福也是短暂。

生命是一条贯通的河流，一切皆是没有开始的复始。

我们所期望的终点并不存在。

（完）



第一次见证绚烂的荒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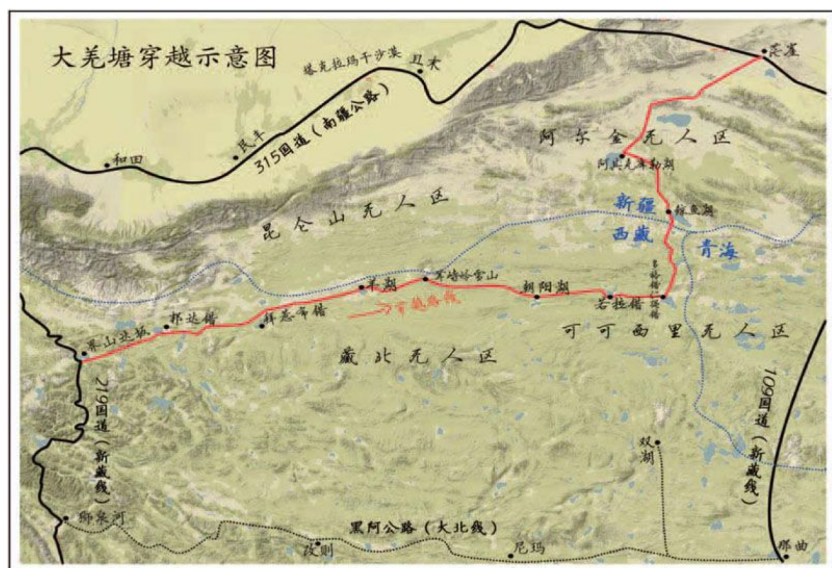
那是三年前的事了

从此坚定深入这片土地的决心

爱，需长久酝酿

但刹那的闪念才是注定永恒

附录：大羌塘穿越示意图


大羌塘穿越示意图
塔克拉玛干沙漠
且末
民丰
和田
315国道（南疆公路）
茫崖
阿尔金无人区
阿其克库勒湖
鲸鱼湖
新疆
西藏
青海
昆仑山无人区
羊湖
布喀达坂峰
邦达错
拜惹布错
朝阳湖
若拉错
多格错仁强错
可可西里无人区
藏北无人区
219国道（新藏线）
109国道（新藏线）
双湖
狮泉河
黑阿公路（大北线）
改则
尼玛
那曲

责任编辑 / 骆驼

封面设计 / 陌上

版式设计 / 臭美骆驼



荒原彼端，云之落处

远方是永远到达不了的地方